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Series of Linguistics
复旦博学·语言学系列



Essentials of Linguistic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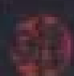
大学文科基础课重点教材

语言学纲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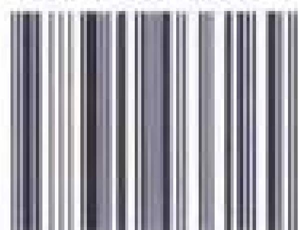
申小龙 主编

复旦大学出版社
www.fudanpress.com.cn




复旦博学·语言学系列

责任编辑 韩结根
封面设计 马晓霞

ISBN 7-309-03616-6

9 787309 036169 >
H·727 定价：29.50元

Series of Linguistics

复旦博学·语言学系列



Essentials of Linguistics

大学文科基础课重点教材

语言学纲要

申小龙 主编

复旦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语言学纲要/申小龙主编.—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3.7
大学文科基础课重点教材.语言学系列
ISBN 7-309-03616-6

Ⅰ.语… Ⅱ.申… Ⅲ.语言学-高等学校-教材
Ⅳ.H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31016 号

语言学纲要

申小龙 主编

出版发行 复旦大学出版社
上海市国权路 579 号 200433
86-21-65118853(发行部) 86-21-65109143(邮购)
fupnet@fudanpress.com http://www.fudanpress.com

责任编辑 韩结根
装帧设计 马晓霞
总 编 辑 高若海
出 品 人 贺圣遂

印 刷 上海第二教育学院印刷厂
开 本 787×960 1/16
印 张 23.75
字 数 389 千
版 次 2003 年 7 月第一版 2003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6 000

书 号 ISBN 7-309-03616-6/H·727
定 价 29.5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复旦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博学而笃志，切问而近思。"

（《论语》）

博晓古今，可立一家之说；
学贯中西，或成经国之才。

复旦博学 · 复旦博学 · 复旦博学 · 复旦博学 · 复旦博学 · 复旦博学

作者简介

申小龙，1952年9月出生，上海市人，祖籍浙江杭州。1988年2月毕业于复旦大学中文系汉语专业，获博士学位，留校任教。1993年评为教授。1994年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现任复旦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研究所理论语言学研究室主任。撰著出版有关语言学理论和汉语、汉字的文化内涵及建构规律的著作20余部，发表论文350余篇。主要著作有《中国句型文化》、《文化语言学》、《语文的阐释——中国语文传统的现代意义》、《中华文化通志·语言文字学志》、《人文精神，还是科学主义?——20世纪中国语言学思辨录》、《汉语人文精神论》、《汉字人文精神论》、《中国语言学：反思与前瞻》、《当代中国语法学》、《社区文化和语言变异——社会语言学纵横谈》、《文化语言学论纲》、《语言的文化阐释》、《语言与文化的现代思考》、《汉语语法学——一种文化的结构分析》、《汉语与中国文化》、《申小龙论文集》、《申小龙自选集》、英文版文集Collected Essays of Shen Xiaolong on Chinese Cultural Linguistics等。主编《文化的语言视界》、《中国语言与中国文化论集》、《走向新世纪的语言学》等论文集；主编《新文化古代汉语》、《语言学纲要》等高校文科教材；主编“文化语言学”、“大千语言世界”、“中国文化语言学”等丛书；主编《汉语汉字文化大辞典》、《中国语言学大辞典·语言学史卷》等辞书。曾获上海哲学社会科学联合会优秀学术成果特等奖、中国图书奖、国家图书荣誉奖（集体）等多项奖励。被国家教委和国务院学位委员会评为“做出突出贡献的中国博士学位获得者”。

内容提要

本书是高等院校中国语言文学学科的基础课教材，也是复旦大学“九五”重点建设课程的教材之一。全书吸收了国内外最新而又较为成熟的研究成果，全面论述了语言学各主要分支的内容。根据高等教育发展的新趋势与教学实践的实际情况，教材对长期沿用的“语言学概论”的框架做了适当调整。书中增加了对语言人文属性的阐述，而不仅仅从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的角度研究语言；书中注意从汉语的文化特征和中国语言学传统特征来论述语言现象，丰富了一般语言学理论；此外，考虑到语言与文学的密切联系及我国高等院校中语言与文学合为一系的具体情况，本教材专设“语言与文学”一章，拓宽了语言研究的新视野。

前　言

复旦大学中文系的基础课程"语言学概论"是一门历史悠久的课程。我的导师张世禄先生早在20世纪30年代初就撰著出版了《语言学原理》(1933)、《语言学概论》(1934)等著作，翻译了英国学者福尔的《语言学通论》，他是我国引进普通语言学理论的先驱之一。另一位前辈是中文系乐嗣炳先生，他在30年代撰写出版了《语言学大意》。

建国以后，20世纪50年代，中文系首次开设"语言学概论"课，讲授课程的是吴文祺先生。同时，李振麟先生在外文系讲授此课程，并主编了《语言学概论》。濮之珍先生撰写出版了论述语言的本质、起源、发展的理论著作《语言》。60年代，在复旦中文系讲授"语言学概论"的是濮之珍先生和高天如先生。

在我作为恢复高考制度后第一届大学生进入复旦大学中文系汉语专业学习的时候，给我们77级讲授"语言学概论"课的正是濮之珍老师。当时汉语专业在全国只有北京大学、复旦大学和中山大学这三所大学有。作为汉语专业的重要的基础理论课，濮之珍老师的"语言学概论"课整整讲授了一年(这在今天是不可想像的)，对语言理论的每一个重要方面都进行了深入的探讨。

记得每次授课后濮老师都会布置一个思考题，要我们写"小论文"。每一篇"小论文"都会得到濮老师认真的批改，写下评语，并在课上讲评。这极大地刺激了我们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为我们的理论知识和理论意识打下了厚实的基础。印象很深的是在讲授"语言与思维"部分时，濮老师把我们全班带到上海杂技场，听杂技团的驯兽员讲动物的第一信号系统，在现场讨论动物的思维；又把我们带到上海聋哑学校，旁听那里老师的课堂教学，和他们一起讨论聋哑人的思维和语言。回到学校的课堂上再讨论这个问题时，我们已经有了丰富的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争先恐后地发言了！

在濮之珍老师之后，给我们讲授其他语言学理论课程的还有高天如老

师、吕达武老师、徐志民老师、赵蒙良老师 他们的讲授大大深化了我们对语言的认识。我的本科毕业论文《论深层结构》讨论乔姆斯基的语言理论，就是在高人如老师指导下获得上海市77级大学生优秀毕业论文的。

我的硕士和博士学位的导师是张世禄先生，正是他启发我形成了文化语言学的思想 1988年初，我在复旦学习十年后获得博士学位，留校任教，在中国语言文学研究所理论语言学研究室工作。不久就开始在中文系讲授"语言学概论"课。理论语言学研究室主任高天如老师特地来听我的课，课后他对我说："语言学理论课要多提问、多和学生交流。"老师的批评养成了我后来讲课的习惯——让学生充分发表意见，和学生自由交流。现在，这门课程正由更年轻的教师卢英顺等讲授。

复旦大学的语言学概论教学，经过几代学者的努力，形成一个优良传统，就是在普通语言学理论中注重阐发汉语汉字的理论，注重继承和发展中国古代语言学理论

张世禄先生早在《语言学原理》的"例言"中这样阐述教材的宗旨：

> 本书编制的目的，在使读者明了语言的性质，并关于构造、组织、发生、变化种种的原理，以为各种语言学专门研究的准备。……要想进求解决中国语文问题的，便可因此得着一个切实科学的基础了[1]。

然而这样一个切实科学的基础，不是纯粹以西方语言理论为蓝本的。张世禄先生在翻译英国学者的《语言学通论》一书的"译者序言"中明确地指出：

> 原书当中不免是根据英国人立场的说话，我们嫌其对于英语的地位过分的抬高；凡是这些以英语为本位的论调，以及我们所认为不适合于国人阅读的部分，也就毫不客气的加以删除。……我们认为这样的删节，结果可以使此书更适合于国人的阅读，而并没有损害原著里精要的意义[2]。

什么是原著里精要的意义呢？张世禄认为：

> 我们以为原著里精要的意义，正在表明近代西洋科学发达的结果是使一般语言学上的各种问题也得到相当的解决，或者在探究的途径

[1] 张世禄《语言学原理》，商务印书馆1933年版，第1页。

[2] [英]福尔《语言学通论》，张世禄、蓝文海译，商务印书馆1937年版，第1—2页。

上得到更进步的方法和工具。原来语言学的建立是以其他许多科学为基础的：近代生理学、物理学和心理学的进步，使得语言的真相更为明白，对于语言的构成也有更深切的探究；同时又受了生物学、社会学等等进步的影响，语言学上的各种理论和学说也随着发生变动和革命。本书所列各章，论到语言学上的各种问题或语言本身上的各种现象，对于它们的解答和研究的结果，大都表示着近代科学演进的情形。读者正不必把此书认为单是包含着语言学上的知识的①。

显然，张世禄先生重视的是语言学与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的融通与对话，反对的是西方语言学理论中浓重的西方本位意识。我多年担任张先生的助手，耳濡目染，对这一点深有体会。20世纪80年代，张世禄先生进一步指出：

语音在语言学中物质性最强，与自然科学联系较紧密，各民族的语音规律往往有相同之处，所以学习汉语语音时，宜多多采用西方先进的技术和方法。至于语法，民族标志的作用特别显著，所以研究汉语语法时不应当生搬硬套西洋的语法学。至于词汇，它的性质和基础，我认为是介于语音和语法之间的，所以有一部分可以参考西洋词汇学，另一部分必须强调汉语的独特性，不应当一味模仿西洋词汇学。根据"从汉语实际现象出发，寻其规律性"这样的认识，我认为目前汉语语法学界有些人强调完全学习西洋语法和语法学，实在是一种偏向，有纠正的必要②。

如何发展中国本土语言学理论，给我们授课的濮之珍老师在她20世纪50年代出版的《语言》一书中就作了积极的探讨。她在论述语言的社会本质时，清晰地阐发了中国古代思想家关于语言本质的认识。濮老师说：

我国古代大哲学家荀子在《正名篇》中说过："名无固宜，约之以命，约定俗成谓之宜，异于约则谓之不宜。"这段话很科学地说明了事物和名称的关系，也指出了语言的社会本质，语言乃是一种社会现象③。

濮老师在"语言学概论"课上经常对我们说，西方的语言学史著作中很

① 〔英〕帕尔《语言学通论》，张世禄、蓝文海译，商务印书馆1937年版，第2页。

② 张世禄《张世禄语言学论文集》前言，学林出版社1984年版，第3页。

③ 濮之珍《语言》，新知识出版社1956年版，上海教育出版社1984年再版。

少提及中国语言学，甚至有时把中国语言学置于不科学的、语文学的地位。这是因为西方语言学以印欧系语言学为中心，也因为西方学者对中国语言学了解甚少。濮老师经常提到我国语言学有一种看法，说是中国没有语言学，只有传统语文学。对这种观点濮老师在1964年发表在《中国语文》上的《读王力先生〈中国语言学史〉后》就提出不同意见。濮老师认为，中国古代的语言研究虽然侧重文字，但文字记录的是书面语言；中国古代语言学注重解决实际语文问题，说它是经学的附庸这是简单和肤浅的；中国古代的语言理论、方言调查方法、《说文解字》等世界语言学史上少有的著作，都说明中国古代的语言研究是语言学而并非语文学。1983年濮老师和高天如老师合作撰写的论文进一步指出：

> 我国语言学有悠久的历史，辉煌的成绩。只是由于社会发展的不同，语言特点的不同，我国古代语言学形成了自己的发展道路，它以汉语、汉字作为研究对象，研究汉语、汉字的一些规律①。

复旦大学的老校长，创建中文系语言研究室的陈望道先生，一贯主张对于外国的东西在拿来运用之前，必须首先下一番鉴定的工夫，这关系到中国语言学的方向。20世纪五六十年代，他给语言研究室语言理论小组定下的研究方向就是语言学理论的"中国化"，目标是建立以汉语事实为依据，融古今中外语言理论为一体的复旦学派。为此，以吴文祺先生领衔，濮之珍老师等专注于中国古代语言学史的研究，高天如老师等专注于中国现代语言学史的研究。陈望道先生自己也提出了建立汉语语言学理论的一系列观点。当时复旦的理论语言学老师们提出的中国古代语言研究是语言学而非语文学、《马氏文通》中具有中国特色的语言理论、中国语言学从古代向现代转型中章炳麟语言理论的重要意义等，都开语言理论本土化的风气之先。在陈望道先生的领导下，复旦的老师们编写的《辞海·语言学分册》，体现了语言理论的鲜明的中国特色。

陈望道先生曾多次告诫周围的教师和学生：

> 假如你通外国文，要当心成为中外派。……所谓中外派不是以中国为主，也不是以中外并重，而是以外国为主的。胡适就是中外派的代表。他们无论研究甚么，一开口就英国怎样，美国怎样，所以我们应该

① 濮之珍、高天如《中国语言学史研究中的几个问题》，《复旦学报》1983年第1期。

怎么样。这个"所以"不知怎么得出来的。……我们要想研究有成效，必须改变这种违背科学从实际出发原则的方法[1]。

建国以来，在历次学术讨论中，陈望道先生多次指出：有些同志对于根据汉语事实来建立理论和方法缺乏足够的认识；还有一些同志，简单化地对待理论问题，"不从汉语的事实出发，不以正确的观点、方针为指针，而以外国文法的成说成论当教条出发，据外论中，以洋律中。"[2]又自认为是遵循一般语言学理论的。20世纪30年代，索绪尔的语言学理论在国内尚未正式介绍，陈望道先生的大学课堂讲义中就已经讲得很详细、很完整了。在对西方语言学理论细致观察和思考的基础上，陈望道指出：

一般语言学的理论到目前为止，还没有能、或者说很少能充分地、正确地概括世界上使用人口最多，历史极其悠久，既丰富又发达的汉语的事实和规律[3]。

这就清楚地提出了发展汉语本土语言学理论的任务。

值得一提的还有中文系的郭绍虞先生。他的《汉语语法修辞新探》和《照隅室语言文字论集》是我经常向学生们推荐的必读书目。我的一位本科同学多年担任郭先生的助手，他告诉我，郭先生痛感传统语文精神在现代西方语言学规范下的失落。拿语法来说，郭先生认为，不忽视古人对语法的意见才更容易建立汉语语法学，因为古人的意见往往体现了汉语的特征。我国语法学界一直强调洋为中用，但洋为中用的前提是明了汉语的特征。合于汉语的特征就能为中用，不合就不能为中用。我想，郭先生的话用现在的语言来说，就是要对中国古代语言学传统进行现代阐释。这也是郭绍虞先生何以能独具慧眼，提出诸如"汉语以名词为重点"、"中国文辞重在音句而不重在义句"、"汉语的音乐性、顺序性、灵活性、复杂性使修辞的作用超过了语法的作用，而语法修辞浑然一体"等发人深省的观点的原因。

我们的老师们，复旦大学中文系的语言学前辈，在发展汉语本土语言学理论的道路上筚路蓝缕，辛勤探索。他们使我们在走上语言学道路之时就自觉地认识到建立汉语自身的分析语言的重要性。我们十多年在语言学理

① 陈望道《陈望道语文论集》，上海教育出版社1980年版，第564页。
② 陈望道《文法简论》，上海教育出版社1978年版，第114页。
③ 同上。

论上的教学和科研的实践就是在这样的思想指导下前进的。这本教材的许多内容体现了复旦语言学理论教学注重汉语、汉字的本土理论，注重语言的社会人文本质，注重语言学的人文科学方法和与其他人文学科贯通的本色。由于近年来课程的改革、学分的压缩和学科之间的融通，我国几十年一贯制的"语言学概论"教学框架已不适应教学的需要。根据教学的实际效果，我们对原有的教学内容作了精简，把重点放在对语言本质的探讨和对语言基本要素的深入分析上。同时，针对我国高等教育把中国语言和文学合为一个基础学科的特点，我们新辟"语言与文学"一章，拓宽语言的文学和哲学视野，以期文史哲更好的贯通。

为了集思广益，并按照复旦大学文科基础课重点教材项目要培养学科梯队的精神，参加本教材撰写的有复旦大学中文系"语言学概论"课的授课教师、复旦大学国际文化交流学院教师、复旦大学"语言学与应用语言学"专业研究生以及部分其他高校的语言学教师。本书第一章、第二章由申小龙撰写，第三章由邢梅撰写，第四章由孔秀祥撰写，第五章由王贵安、申小龙撰写，第六章由卢英顺撰写，第七章由王敏撰写，第八章由孟华撰写，第九章由张旭东、申小龙撰写，第十章由蒋悦飞撰写，第十一章由纪晓静撰写。陈洁参加了本教材部分章节的撰写。全书由申小龙主编、定稿。

本教材作为"语言学概论"基础课程的教材，同时还适用于中文系的"现代语言学"、"现代语言理论"、"《普通语言学教程》精读"、"《语言论》精读"等课程的辅导教材。我们期待在使用过程中教师和学生提出批评意见，以使教材内容不断适用和完善。

最后，我要感谢复旦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研究所理论语言学研究室的老主任、语言学与应用语言学专业的老前辈高天如老师，感谢他在复旦理论语言学事业的发展中承先启后付出的巨大心血，感谢他十多年来对我的培养、教育、支持和鼓励！一代一代年轻的教师会在理论语言学的道路上继起迅跑，为历史悠久的学术传统注入新的活力！

申小龙

2003 年 5 月 1 日

目　录

前言 ………………………………………………………… 1

第一章　语言与人 ………………………………………… 1
第一节　人的语言性的生物学考察………………………… 1
一、儿童语言发展的生理基础 …………………………… 2
二、人脑机制的语言功能 ………………………………… 4
三、人与动物语言能力的本质差异 ……………………… 5
第二节　人的语言性的社会学考察………………………… 7
一、人的社会本质高于生物学范畴 ……………………… 8
二、人与动物交际系统的本质差异 ……………………… 9
三、语言水平的交往:人与动物的分水岭 ……………… 12
第三节　人的语言性的符号学考察 ……………………… 13
一、儿童成长的符号化历程 …………………………… 14
二、人的符号定义 ……………………………………… 15

第二章　语言与思维 ……………………………………… 19
第一节　语言与思维:一个老而弥新的论题……………… 19
一、语言是不是思维的惟一载体? ……………………… 19
二、语言和思维是同时产生的,还是先后产生的? …………… 23
第二节　语言与人类思维的必然联系 …………………… 25
一、语言是人脑先天设置的功能 ……………………… 25
二、儿童语言发展阶段的普遍性 ……………………… 28
三、语言与思维同步发展的社会因素 ………………… 29
第三节　人类思维活动的非语言表现 …………………… 31
一、从动物思维到人的思维 …………………………… 31
二、儿童语龄前的思维的发展 ………………………… 32

三、人类的形象思维 …… 33
四、人类思维的本质依然是其语言性 …… 35

第三章 语音学 …… 38
第一节 语音研究的诸方面 …… 39
一、语音的性质及语音研究的分类 …… 39
二、语音研究的最小单位以及语音的标记 …… 42
第二节 发音语音学 …… 44
一、发音器官 …… 44
二、发音部位 …… 46
三、发音方法 …… 48
四、元音的分类及元音表 …… 51
第三节 音位及音位学 …… 55
一、音段音位 …… 56
二、音位系统 …… 60
三、萨丕尔的音位理论 …… 65
第四节 音节和超音段音位 …… 67
一、音节结构类型、复元音和复辅音 …… 67
二、超音段音位 …… 69
三、汉语的音节构造 …… 74
第四节 音系学 …… 83
一、对象及理论发展 …… 83
二、语音系统的分析方法 …… 85
第五节 语音的人文性与汉语音韵的文化内涵 …… 91
一、语音的自然感知与汉语音韵的传统研究方法 …… 91
二、汉语音韵的文化功能 …… 94

第四章 语义学 …… 98
第一节 语义的性质 …… 99
一、意义与语义 …… 99
二、语义三角 …… 100
三、语义的性质 …… 101

第二节 语义系统 …… 107
一、语义单位 …… 107
二、语义类型 …… 108
第三节 语义分析 …… 110
一、传统语义分析法 …… 110
二、义素分析法 …… 114
三、语义场分析 …… 117
第四节 语义的组合类型 …… 121
一、语义格系统 …… 121
二、共现与语义指向 …… 124

第五章 语法学 …… 129
第一节 语法概述 …… 129
一、语法是什么？ …… 129
二、语法和语法理论 …… 130
三、语法单位 …… 131
四、语法的内容 …… 132
第二节 构词法：词的组合系统 …… 133
一、语素的确认 …… 133
二、词的确认 …… 134
三、语素的分类 …… 135
四、构词法 …… 137
五、词的结构类型 …… 139
第三节 词类：词的聚合系统 …… 140
一、划分词类的标准 …… 140
二、词类的层次系统 …… 142
三、词性和兼类 …… 143
第四节 句法结构 …… 144
一、短语和句法结构 …… 144
二、句法结构的意义类型 …… 145
三、句法结构的结构层次和直接成分 …… 146
四、句法歧义 …… 147

五、句法结构的构造手段 …… 148
六、短语的功能类型 …… 150
第五节 句子结构 …… 151
一、词、词组与句子的区别 …… 151
二、句子的结构类型 …… 155
三、句子的功能类型 …… 161

第六章 语用学 …… 172
第一节 言语行为 …… 172
一、言语行为的分类 …… 172
二、直接言语行为和间接言语行为 …… 173
三、言语行为与句类的关系 …… 175
第二节 会话含义和会话合作原则 …… 177
一、会话含义 …… 177
二、语境 …… 177
三、会话合作原则 …… 178
四、合作原则的违反与会话含义的推导 …… 179
第三节 会话中的礼貌原则 …… 183
一、礼貌原则及其准则 …… 183
二、礼貌原则和合作原则 …… 186
三、礼貌原则的特征 …… 187
第四节 指示语 …… 189
一、指示和指示语 …… 189
二、指示语的用法 …… 190
三、指示语的分类 …… 192
第五节 预设 …… 198
一、预设和蕴含 …… 198
二、预设的种类 …… 200
三、预设和信息获取 …… 203
第六节 语用学研究现状 …… 204
一、新格赖斯语用学 …… 204
二、关联理论 …… 206

三、语用学的扩张 …… 207

第七章　修辞学 …… 210
第一节　修辞与交际 …… 210
一、修辞观 …… 210
二、交际和交际效果 …… 211
三、交际中的信息传输 …… 212
第二节　修辞的综合性 …… 214
一、修辞的语言性 …… 214
二、修辞的社会性 …… 219
三、修辞的文化性 …… 222
四、修辞的心理性 …… 227
第三节　修辞的基本规律 …… 230
一、语境适应律 …… 230
二、语辞调整律 …… 234

第八章　文字学 …… 239
第一节　文字的性质 …… 239
一、文字是相对独立于语言的符号系统 …… 239
二、文字与语言的关系 …… 241
第二节　文字的起源和发展 …… 244
一、文字起源和发展的外部原因 …… 244
二、文字起源和发展的内部原因 …… 249
第三节　文字的结构 …… 254
一、文字的形体结构 …… 254
二、文字的结构方式 …… 257
第四节　文字的功能 …… 259
一、文字的信息处理功能 …… 259
二、文字的美学功能 …… 260
三、文字的结构功能 …… 261
四、文字的文化功能 …… 263

第九章 语言与认知 …… 267
第一节 语言的产生 …… 267
一、构思阶段 …… 268
二、转换阶段 …… 269
三、执行阶段 …… 270
第二节 语言的认知 …… 271
一、语音认知 …… 272
二、词语认知 …… 274
三、句子理解与认知 …… 277
第三节 语言理解的认知策略 …… 280
一、语义策略 …… 280
二、词序策略 …… 286
三、句法策略 …… 288

第十章 语言与文学 …… 294
第一节 语言的凸现 …… 294
一、从"认识论转向"到"语言论转向" …… 294
二、人的符号化与隐喻 …… 296
三、现代语言学从"语言透明性"走向"语言人文性" …… 297
第二节 语言的人文特质:隐喻性 …… 298
一、隐喻的浮现 …… 298
二、什么是隐喻 …… 301
三、文学语言和日常语言 …… 304
四、诗:语言中的语言 …… 307
五、诗意的汉字 …… 310
六、汉语词汇的隐喻 …… 314
第三节 文学语言的特点:陌生化 …… 317
一、文学与惊奇感 …… 317
二、陌生化与文体演变 …… 320
三、现当代文学作品中的语言艺术 …… 323
第四节 中国文学的语言天赋 …… 329
一、格律诗:古汉语文学的典型样式 …… 332

二、中西语言的句法特征和小说结构 …… 335
三、诗意的散文化小说 …… 337

第十一章 世界的语言及其类型 …… 344
第一节 世界语言简介 …… 344
一、世界语言概况 …… 344
二、几种主要语言简介 …… 345
第二节 语言的谱系分类 …… 352
第三节 语言的结构分类 …… 354
一、孤立语 …… 355
二、屈折语 …… 355
三、粘着语 …… 356
四、多式综合语 …… 356
第四节 世界主要语系 …… 357
一、印欧语系 …… 357
二、汉藏语系 …… 359
三、乌拉尔语系 …… 359
四、阿尔泰语系 …… 360
五、亚-非语系 …… 361
六、高加索语系 …… 362
七、达罗毗荼语系 …… 362
八、马来-波利尼西亚语系 …… 362
九、南亚语系 …… 363

第一章　语言与人

人按照其本质倒的确要被交给语言——人是“语言的”。“语言的”一词用在这里表示：已经从语言的说中产生了。那如此产生出来的东西，人，就已经被语言带入语言自身。也正因此，人一直被托付给语言的本质：寂静的轰鸣。……只有归属于寂静的轰鸣，凡人才能够以其本己的方式用声音说话。

海德格尔《诗，语言，思想》

20世纪人类文化研究的一个引人注目的现象，是语言研究成了人文科学家们共同关心的领域，不同学科的科学家们从不同的侧面提出了人与动物的最本质的区别：人是象征符号的动物，即能利用象征符号去创造文化的动物。人能把他认识的世界用象征符号固定下来，反映出来，在人际和代际传播。人用象征符号赋予世界以“意义”和“秩序”，从而拥有了一个世界。而语言正是人类创造的最完善的符号体系。

第一节　人的语言性的生物学考察

语言和人性的关系有着生物学和发生学的基础。与其他灵长类动物相比，人之所以具有语言活动的能力完全取决于人的言语器官。

从表面上看，人类的发音器官和其他动物的发音器官有不少相似之处，

例如都有嘴、唇、舌、牙、颚，都能将这些器官用于进食和发音。但是只有人类的发音器官才能发出一个个清晰的音节。

现代神经语言学对婴儿、非人灵长类动物和成人的发音所作的声学分析表明，婴儿的发音和非人灵长类动物相近，它们的舌头不大活动，发不出[i]、[u]、[a]这几个音。因为婴儿和非人灵长类动物的声带位置都比较高，减少了咽腔的体积。而成人则不同。神经语言学家又用电脑模拟人类远祖发音器官的发音能力，发现非洲南猿、尼安特人和现代非人灵长类动物以及人类婴儿一样，都不能发出[i]、[a]、[u]等音素。可见，无论从个体发生还是群体进化上看，人类的发音器官都经过了一个“专门化”的过程。

不仅如此，现代神经语言学还证实，至少有100根肌肉在人脑的指挥下控制着发音器官。正常的说话速度是每秒钟14个音素，这就意味着大脑在1秒钟之内需要向肌肉发出14条指令。由于发音器官的各个部分与大脑的距离是不一样的，例如从言语中枢发出的神经脉冲到达喉部肌肉的时间比到达口腔肌肉的时间要多30毫秒。因此为了协调各项指令的适当的速度和次序，人脑更需要一个精密复杂的机理。例如为了协调喉部和口腔的动作，人脑发到喉部的神经信息就应略早一些。由此可见，与发音器官相联系的人脑神经系统也经过了一个“专门化”的过程。

人类是惟一具有语言专门化功能的生物学基础的物种。

一、儿童语言发展的生理基础

语言作为人类的一种“物种”特征，首先得到儿童语言研究的进一步阐述。瑞士儿童心理学家皮亚杰指出，儿童生下来只有一套非常有限的行为型式。它是一种遗传的心理功能。它决定了儿童与环境的相互作用，并向环境学习。皮亚杰称之为“功能的不变式”(functional invariants)。儿童在学习语言的过程中，首先用他们已有的结构去创造新的用法，去理解新的话语。例如一个儿童和妈妈外出，看见路旁的蒲公英花，妈妈说这是dandelion，儿童马上想起他最近去过的动物园，那里的狮子被人称为lion，而他却称之为yaye。这时，儿童会用他已有的模式去“同化”眼前的蒲公英，惊恐地叫“yaye, yaye”。但在环境的教育下，儿童又会“适应”成人的模式，把狮子称为lion，把蒲公英称为dandelion。儿童用以“同化”环境的这种功能不变式，反映了人脑的一种内部结构，反映了人类的先天的认知能力。

美国语言学家乔姆斯基认为，这种先天的认知能力，对于儿童的语言学

习来说，就是一种天赋的语言机制。儿童能够习得语言，是因为他们听到的语言材料可以激发起一套具体的天赋结构，它包括一套语言知识和语言分析的普遍过程。如果没有天生的语言习得机制，儿童就不可能在短时间内掌握母语。因为儿童日常听到的话语中有许多不规则现象，如果没有预设的对语言的概括了解，儿童不可能从周围纷繁而不规则的话语中归纳出语言的抽象体系。儿童运用他们与生俱来的语言知识在他们的语言经验中进行各种假设，经过反复修正，达到内化了的语法。乔姆斯基明确指出，人的语言机制是天赋的，而人的其他行为不是天赋的。而且语言机制只作用于语言表达，并不支配人类的其他活动。语言只属于人类，动物的交际信号与人类语言的复杂性不可同日而语。

语言作为人类的一种"物种"特征，在心理语言学对儿童手势语的研究中得到论证。研究者在记录了六个聋孩(其父母均有听觉)各自所发明的手势语后发现，这些手势语从内容到结构都经历了相同的发展路线，即先是单词话语，然后是双词话语，最后才是复杂的句子。这一过程与能学说话的儿童和能学手势语的聋哑儿童的语言习得过程相同。而这些儿童的父母都不相信手势语的用途，因此这些聋孩所用的语言并不是来自其父母，也不属于正常的听说系统。例如儿童先指向一只鞋，然后再指向桌子，意为"把鞋子放在桌子上"。又如儿童张开手掌，表示"给"，然后再指向自己胸前，表示"(给)我"。他们最初创造的手势语都有关动作的方向，然后才是有关属性。心理语言学家认为，这些自创的儿童手势语和正常儿童的语言可以用一套共同的格语法加以概括。不管是在如何困难的环境里，儿童都有某种自然倾向和能力去发展一种自成体系的交际系统。这种带有"本能"性的倾向和能力使人们确信语言能力是人类的一种属性，是人类演化的一大成果，"人类都准备学习语言"①。

心理语言学对儿童学语言的生理基础的研究也表明，从发音器官来说，人的牙齿整齐，咭合无缝，唇部肌肉发达、灵活，口形较小，张合迅速，这一切都是为发音而生就的。从神经系统来说，儿童发育时期，语言能力受大脑右半球的支配。这时，如果大脑左半球受伤，语言能力就留在大脑右半球。在2岁到12岁之间，儿童语言能力从大脑右半球转到左半球，发生"侧化"

① Don Slobin, Psycholinguistics, Glenriew, Illinois, Scott, Foresman and Company, 1979, pp. 131—133.

(lateralization)。侧化之后，如果大脑左半球受伤，就失去语言能力。儿童学语言的发展过程与其身体的发育过程相一致，大体都在一岁半至六岁之间。过了这个时期，再学话就有困难。儿童的智力各有高低，但学语言的过程基本相同，即两三个月开始学发音，六七个月以后开始能听懂成年人讲的简单话语，一岁以后开始说出有意义的单词，两三岁开始能使用独词句或双词句，四五岁以后词汇、语法开始丰富。这样一个基本过程表明人的语言能力是靠遗传而与生俱来的①。

不仅是儿童语言发展中的共性规律证实了人类语言能力的生理基础，而且儿童语言发展中的个体差异也同样证实了这一点。中国的心理语言学家在研究双生子的心理学，探索遗传和环境如何作用于儿童智力的发展时发现，遗传在儿童心理发展上的作用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②：一是通过素质影响智力的发展；二是通过气质类型的因素影响儿童的情绪和性格。就语言而言，他们调查了这样一个一胎三婴的情况：老大老二为同卵，老三为异卵。三个婴孩出生后在同一个环境抚养，语言能力的发展却存在一定的区别：同卵之间一个样，异卵之间又是另一个样。老三六个多月就开始发"爸""妈"的声音，七个月以后就能较清楚地叫"爸爸"、"妈妈"，语声较粗。老大、老二却晚两个月才能叫"爸爸"、"妈妈"。他俩发音时间接近，语声较尖。这表明遗传因素越近，语言习得的相关系数就越大。这一点在对双生子的运算能力的测验的研究中同样被证实了。

二、人脑机制的语言功能

语言作为人类的一种"物种"特征，又得到神经生理学的证实。神经语言学家在检查三个月龄之前死亡的婴儿的大脑时发现，大部分婴儿的颞平面左半球大于右半球，而左半球正是专司语言功能的。这表明在婴儿会讲话之前，大脑的生理基础已有了语言的先天准备，这种准备甚至在胎儿身上也可以发现。神经语言学研究还证明，大脑中与语言功能有关的那些区域比大脑其他部分成熟得晚一些。这表明这些区域是在进化的历史上比较晚近才形成的。

---

① E. H. Lenneberg, The Biological Foundation of Language, in R. Oldfield & J. Marshall (eds.): Language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68)

② 参见《北京师范大学学报》1981年第1期林崇德等的文章。

为了探索人脑左半球与人的语言能力是如何联系的，神经语言学研究了失语症患者。失语症患者因脑部遭受损害而引起话语障碍。脑部不同区域的损害会引起不同的语言障碍。例如在左脑的布罗卡氏区受损害的情况下，病人能理解语言的含义，但说话困难。他们说出来的话就像电报的语言，省略了介词、连接词，有时甚至省略了名词、动词的尾部变化，只讲出主要的实词(名词、动词、形容词)。例如让病人描写他看到的一幅图画，他只能说出孤立的名词来；让病人读一些虚实同音的词，如 would 和 wood、and 和 end，病人读出了 wood、end 这类名词，却读不出表示语法意义的词。这说明布罗卡氏区和人的语言能力中的语法相联系。由此产生布罗卡失语症。

在左脑的维尔尼克氏区受损害的情况下，病人发音没有困难，句法也正常，但很难说出物体的名称，因而说话内容空洞，没有意义。病人的语言理解力也显著衰退。这说明维尔尼克氏区和人的语言能力中的词汇相联系。由此产生维尔尼克失语症。

神经语言学家认为，布罗卡氏区的功能是把语言映象转换成说话所必须的肌肉运动，而维尔尼克氏区的功能是把声音转换成语言的意义。

三、人与动物语言能力的本质差异

语言作为人类的一种"物种"特征，还得到对动物学习语言的实验的证明。从 20 世纪 50 年代开始，科学家们尝试着训练黑猩猩学习语言。黑猩猩是最聪慧的类人猿之一。实验表明，黑猩猩的发音器官没有说人类语言的生物基础，一只小猩猩花了 6 年时间才会发 4 个像英语词的声音。但黑猩猩能够掌握其他符号语言，如手势、各种形状和颜色的塑料等，由此获得一定的"语言"能力。例如：

名词性符号概括：黑猩猩学了"狗"这个词后，凡是看到一幅狗的图画，或是听到狗的吠声，都会做出"狗"的手势。

动词性符号概括：黑猩猩联系开门动作学会"开"这个词后，会用这个词来要求打开各种容器或水龙头。

符号义引申：黑猩猩看见苦艾酒的广告，会做出"喝"的手势。

符号创制：黑猩猩创造了"喝水果"这样的手势来表示西瓜。

符号位移：黑猩猩学会了"巧克力糖"和"颜色"这两个符号后，实验者用这两个符号告诉它褐色就是巧克力糖的颜色。当它看到表示"拿褐色"的两个符号时，就会从一堆颜色不同的小圆盘里找到褐色的小圆盘。这说明有

些黑猩猩已能用符号来谈论当时当地不存在的事物。

符号组合：一只叫 Sarah 的黑猩猩能够理解一些符号组合结构。看到"Sarah、香蕉、提桶、放"，它就会从水果中选出香蕉，从容器中选出提桶，然后把香蕉放在提桶里。看到"Sarah、香蕉、提桶、放、Sarah、饼干、盘子、放"，它也能按指令去做，甚至看到"Sarah、放、苹果、饼干、盘子、提桶"这样复杂的句子，它也能理解。

然而，以上的实验并不能否定语言是人类特有的本能。

首先，语言能力的基础是智力。人类运用语言的突出能力，部分是高度智力的作用。人脑在无数代的发展过程中所处的环境条件，本质上不同于猩猩的大脑所赖以发展的那些条件。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人类的发展经历了一个不断创造新生活、新环境的漫长的历史过程。人脑在这一过程中不断进化，脑机能不断完善，脑高级神经中形成对那些相对稳定的外部条件的适应性不断得到巩固。而黑猩猩却生活在一个几乎一成不变的环境条件下，因而它缺乏包括语言机制在内的人脑高级智力，除非它也经历一个像人脑这样朝高级思维机制进化的过程。然而这种大脑机制的质的变化在目前看来是不可能的。

正由于黑猩猩缺乏足够的智力，所以它们彼此接触时没有共同的交际语言，对于语言符号的涵义不能取得一致意见，不能发展以语言为基础的交流系统。即使在人类的强化训练下黑猩猩能掌握一些手势语，但这些手势数量有限（约一百多个），学习的进度也十分缓慢，学习中带有强烈的实用目的，即从人类获得食物或照顾，而并不具有认识的目的。相反，人类的语言是和认识能力的发展紧密相连的。几岁的儿童都爱用语言来了解周围世界，发现周围世界。随着认识的不断深化，使用的句法结构也就愈益复杂。黑猩猩没有这种需要，它的智力就只能局限在低水平上。据统计，婴儿生下来后大脑的重量只有成人大脑的 24%，黑猩猩刚生下来时大脑的重量却是成年黑猩猩大脑的 60%。人类大脑的增长速度比黑猩猩要快得多，而人类正是在他的大脑走向成熟的时候习得语言和认识世界的。

其次，人类的语言和黑猩猩学到的"语言"有质的差别。人类独有一套完善的发音器官和专门化的肌肉系统，以及向它们发出指令，并协调它们的快速而有机地动作的言语中枢。黑猩猩在人类的帮助下能有一定程度的能力来分析语言输入，将其与头脑中的语义和语法结构联系起来，但这和人类的语言机制是完全不同的。

一些研究动物通讯系统的学者曾认为，除人以外的哺乳动物缺乏人类模仿声音的能力，但是鸟却有可能在真正意义上进化出语言。因为鸟的语言和人的语言有一些重要的共同点。例如都有目的性，即有确定的意向传达信息给他人，以期改变他人的思想、态度及行为；都有句法，即传递的信息具有内在的组织性和结构的一致性；都有命题性，即都传递信息。然而美国语言学家乔姆斯基指出，把人类语言和动物通讯联系在一起的努力是没有希望的。动物通讯系统或采用一组固定有限的信号，每一个信号与一个特定范围的行为或情感状态相联系，如黑猩猩的手势语；或用一组固定有限的语言维度，在这个维度上选定了一点就决定和通报了非语言维度上的一个确定点，如欧洲的知更鸟用高低音调的变换速率来表达它防卫自己领土的意图。然而，即使动物通讯系统具有无限多的潜在符号，像人类语言系统一样，但它的机制和原理仍然完全不同于人类语言。对于使用语言维度的动物通讯来说，它原则上允许语言维度作连续的变化，而事实上人类语言却是分离的。因此，这里不是一个"多"或"少"的问题，而是涉及到完全不同的组织原理。当我们说"跨国公司的兴起对人类的自由构成一个新的危险"时，我们并没有沿语言维选择一点来通报与此相关的非语言维上的另一点，也没有从先天的或习得的一个有限的行为储备库中选择一个信号。人类语言建立在完全不同的原理上，它是独一无二的，与动物世界没有什么类似之处。在乔姆斯基看来，提出解释人类语言怎样从较低智力水平的、更原始的通讯系统中进化而来这一问题，就像解释从基本粒子之中"进化"出原子一样荒谬和没有意义①。

第二节 人的语言性的社会学考察

语言作为人类的一种"物种"特征，不仅在生物学的平面上得到肯定，更在社会学的平面上获得了更为深广的内涵。人只有当他不仅是一个生物学意义上的人，而且是一个社会学意义上的人的时候，他才有运用语言进行交际的内在冲动。人类语言正是以人类社会为前提的。黑猩猩的"语言"与人

① Noam Chomsky, Language and Mind, Harcourt, Brace and world, Inc. U.S.A. 1968.

类语言的质的不同，不仅因为黑猩猩缺乏必要的生物基础，而且因为黑猩猩缺乏必要的社会基础。生活在自己的种群中的黑猩猩是不能自发地产生和使用人类语言的，哪怕是最简单的手势语。

一、人的社会本质高于生物学范畴

人在本质上是一种群居的社会动物。人要求加入群体的愿望以及由这一愿望促成的对周围环境的自觉探索必然表现为对交际媒介的追求。而语言正是把人与自然、人与人联系起来的一个纽带。语言为一个初降尘世的生物学意义上的人提供了把他与同类所在的生活环境联系起来的可能的途径。儿童学说话在本质上是学做一个社会的人，学着掌握语言所包含的人与人、人与世界的关系。从某种意义上说，动物的"语言"也有联系同类和自然界的功能，但人是高度社会化的动物，人与人之间不但有血缘、种姓的关系，而且有复杂的社会关系；人对自然界不是像动物那样简单适应，而是不断地在改造中适应；这一切都包含在人类语言中。对于一个新生婴儿来说，这一切并不是用遗传代码的形式传给他的，而是在社会环境中传给他的。

中国辽宁山区曾发现一个年满十岁的女性"猪孩"。因父母离婚，无人照看，家里的几头猪常在屋里喂养，女孩从会爬开始就与猪为伴，一块玩耍并吃猪奶、猪食充饥，夜里与猪同睡。由于在这样的环境中长大，这个猪孩没有人的语言。印度发现的"狼孩"由于从小脱离了人的社会环境，它的大脑反映外界的机能已在动物群中定型。当他回到人类社会时，尽管得到为表现出先天普遍的语言能力所需要的相应的刺激，他仍不能掌握语言。人脑本身不只是自然发展的产物。

人脑不同于动物脑子的重要区别之一是人脑发展速度快。猩猩在刚生下来时脑子已相当完整，而初生婴儿的大脑重量只占成熟人脑的四分之一，而且各种神经之间的线路远没有连接起来。人脑结构和机能是受后天社会环境的支配才完善起来的。就像种子需要肥沃的土地，人脑机制需要社会环境的刺激。一旦被剥夺了语言、思想、交际的社会环境刺激，人的语言能力也就丧失殆尽。

心理学家对儿童掌握语言作了大量观察后发现，儿童掌握语言形式要素的过程，同形式要素出现的频率或语音形式无关，而与形式要素反映的客观现实有关。例如学习英语中表示复数的-s要比与它同音的动词单数第三人称词尾学得早一些。这说明人脑只是心理器官，是心理产生的必要条件，

但它自身还不能产生心理活动。人的心理发展是由外部世界,其中主要是人的社会生活条件决定的。语言能力是潜在的,它的基本性质是生理的、心理的。但语言能力的形成离不开人类长期的社会实践。语言能力的外化也只有在能动地反映现实和积极的交际过程中才有可能。

语言作为人类的一种"物种"属性,正反映了人类的社会本质、交际本质。正如马克思所说,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是人的真正的社会联系。从这一观点看语言和意识的产生,马克思指出:"语言和意识具有同样长久的历史;语言是一种实践,既为别人存在并仅仅因此也为我自己存在的、现实的意识。语言也和意识一样,只是由于需要,由于和他人交往的迫切需要才产生的。"①

二、人与动物交际系统的本质差异

无可否认,动物也有交际行为。现代社会生物学的研究表明,无论是昆虫还是脊椎动物,都普遍存在可以分解为多种社会性联系的交际行为。如J·P·司各特指出:"交往是社会组织和社会行为的基本过程,因为社会行为本身的定义就是由同种动物其他成员所激起的,或对同种的其他成员有影响的活动。"②但动物的交往往往是利用特殊的视觉信号(如荧光)、嗅觉中介(如外激素)。即使有些动物能发出听觉信号,这些信号也不具备"延迟模仿"(原型消失之后的模仿)、"移位"等认知机制,不具备能产性(即不能用这些声音组成新的信号)。已有的研究表明,动物的交际系统可能具备与人类交际系统共有的一些特征③,例如:

声耳渠道——灵长类动物通过声耳渠道进行交往,可以使大部分身体腾出来,在表达意思的同时从事其他活动。

四散传播与定向接收——一个语言信号在听力所及的范围内,能够被任何耳听系统所接收,而且一般还可以通过双耳辨别方位的功能把声源的方位确定下来。

迅速消逝——一个语言信号不会逗留在那里等着接收者从从容容地来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34页。

② 参见D·A·德斯伯里等主编《比较心理学》,科学出版社1984年版。

③ 参见C·F·霍凯特《言语的起源》,王士元主编《语言与人类交际》,广西教育出版社1987年版。

接收。

互换性——讲某种语言的人能够复述出他自己能理解的任何语言信息。

整体反馈——讲某种语言的人可以听到他自己所讲的话中与语言有关的内容。这种反馈使交际行为内在化，从而形成思维。

专门化——躯体的作用与言语扩散的音波只具有信号的功能①。

语义性——语言信号与周围世界中反复出现的特征、情势之间存在着相对稳定的联系。如长臂猿发出的危急的叫声也有语义性。

任意性——语言信号中有含义的信息元素和其含义之间的结合可以任意确定。

分离性——尽管发音器官能够发出很多种不同的声音，但语言信号只运用相当小的一套声音系列。这些声音系列之间在功能意义上具有绝对的差异②。

以上九种特征是动物交际系统在向人类交际系统的演化中所能达到的极限。它比较全面的反映在原始类人猿的交际系统中。然而，只有人类才演进出交际系统的另外一些重要的特征：

替代性——只有人才能谈论在空间或时间上远离谈话地点的东西。这在与人的血缘关系最近的生物所具有的有声符号里都是缺乏的。

孳生力——只有人才能谈论从来没有人讲过或听说过的东西，并能被讲这种语言的其他人所理解。人们能够把过去那些熟悉的话语集合在一起，按照以往所熟悉的各种句型来组合，从而创造出新的话语。类人猿的一个声音信号只是它的极其有限的叫声中的一种，其交际系统是封闭性的。而人的语言是开放性的、有创造性的系统。

模式二重性——当一个交际系统发展出越来越多的有意义的成分（语素）时，这些基本成分会彼此间在发音上越来越近似，而任何生物能够辨别出的不同刺激物在数量上都是有限的，因此只有用少量可以辨别但本身没

---

① 例如，一条狗拖着舌头喘气，偶然也发出声音，于是其他狗或人知道它在哪儿，知道它的感受。然而这一行为的主要功能是降温，"狗热"这一信息的传递完全是一种附带性的作用，它不具备符号和"语义"的性质。

② 例如，英语的pin（别针）和bin（箱子）这两个词听起来只有一点不同。假如讲话者发出一个音节，这个音节由pin的正确发音向bin的发音方向偏离，那么他并不是在创造第三个词，只不过是含混地说出pin或bin罢了。听话人会按照上下文意思将它补正为pin或bin，否则就不能理解它的意思。

有意义的音素排列组合成各种不同的单位模式，才能有效地体现日益增长的语素①。

传统传导——人类的基因具有获得语言的能力和很强的动力，但人类语言所具有的详尽细致的习惯用法要靠后天完备的学习和教育来传授。

我们也许可以想像，一只早期类人猿看见一只猛兽，而自己没有被对方发现，这时因为某种原因(也许是恐惧)它悄悄转回身来向它的伙伴们走去，过一会儿才发出表示危险的呼叫声，这就给全体伙伴更多的机会避开猛兽。这种具有生存价值的"延迟"呼叫，由于其结果是幸运的，因而在交际系统中巩固下来，使交际系统具有了"替代性"特征。

我们也许可以想像，一只早期类人猿用 AB 叫声表示见到食物，用 CD 叫声表示遇到危险。当它同时见到食物和猛兽时，它会迅速发出 ABCD 或 CDAB，甚至 AD 或 CB 这样的叫声，表示"食物与危险兼在"。如果它最终用 AD 来表示这个意思，那么原有的 AB 和 CD 叫声就进入一个新的系统，分别表示"有食物而无危险"和"有危险而无食物"。这三种叫声都具有复合性，它们分析为更小的意义元素，即 A——食物，B——无危险，C——无食物，D——危险。于是交际系统开始有了孳生能力，就像儿童第一次讲出不是从他人那里学来的话语，迈出了交际系统具有决定意义的一步：早期的封闭系统变成了开放性的、有创造力的系统。

我们也许还可以想像，早期类人猿像人类发明电报那样，只需区分两种长度的波动和三种长度的停顿，就可以用这些无含义而区别明显的基本成分排列组合成丰富的电码，从而使交际系统获得空前的效能和灵活性。……

然而，只有人类真正越过了类人猿交际系统的这些局限，真正进入交际系统的"语言"层面，从此开始了崭新的、被称作是人类的生活型式。这是由人类的生存和交际水平决定的。一些研究动物交际的学者曾将包括人类在内的生物界的交往划分为六个水平，即植物水平、振奋水平、时相水平、信号水平、符号水平(灵长类动物以姿势、面部表情和声音等形式产生的反应类型)、语言水平。其中只有语言水平才是人类社会中的特有的交际行为②。

---

① 例如，英语中 tack(平头钉)、cat(猫)、act(行为)这三个词就是由毫无意义的三个基本音素的不同排列组合来代表不同的词义的。

② 有关研究参见 T. A. Sebeok 著 Animal Communication，印第安纳大学出版社 1968 年版，第 75—102 页。

三、语言水平的交往:人与动物的分水岭

语言水平的交往是人与其他生物的交往行为的分水岭。"动物之间,甚至高度发展的动物之间,彼此要传达的东西也很少,不用分音节的语言就可以互相传达出来。"[1]人类学的研究证明:人的音节分明的言语是从与日常生存活动有关的声音发展来的。这些声音曾伴随着高等类人猿的日常的行为动作,以后这些声音的数目随着捕获食物时活动形式的种类的增加而逐渐增多。"这些正在形成中的人,已经到了彼此间有些什么非说不可的地步了。需要产生了自己的器官:猿类不发达的喉头,由于音调的抑扬顿挫不断加多,缓慢地然而肯定地得到改造。而口部的器官也逐渐学会了发出一个个清楚的音节。"与此同时猿类也扩大了各种表象的范围。这样,言语前的阶段也就过渡到行将言语的准备阶段。在这一阶段形成了基本的音韵,随着音韵也形成了基本的概念。言语的发出正是在有意识地制造最原始的石器工具的时期开始的。"首先是劳动,然后是语言和劳动一起,成了两个最主要的推动力。在它们的影响下,猿的脑髓就逐渐地变成了人的脑髓。"洛克在《人类理解论》中也说:"人天生宜于发生音节分明的声音——上帝既然意在使人成为一个社会的动物,因此,他不仅把人造得具有某种倾向,在必然条件之下来同他的同胞为伍,而且他还供给了人以语言,以为组织社会的最大工具、公共纽带。"[2]

语言水平的交往不仅是人的交往行为与其他动物的交往行为的一道划界的"门槛",而且是人类原始思维由动作思维到表象思维,最终进入语言意向思维的一个分水岭。皮亚杰的儿童心理学研究表明,在人类的符号-认知发生过程中,心理表象和图画表象作为语言符号的前身,只是一种"前语言阶段"。当人类的动作思维摆脱"行为"的羁绊,把思维的外壳从身体活动转向心理表象时,就为更加抽象化的语词概念思维的发生奠定了必要的心理基础。观念和思维这些较高级心理层次的信息参与到解决问题情境的运演中来。人类的符号功能随之发生了质变:语言系统从原始的叫声信号中迅速超升,发展成为具有开放性、能产性、双向交流性和抽象性等基本特征的新的代码符号,这使人最终成为人,因为人开始了他所特有的符号活动。而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人民出版社 1971 年版,第 151 页。

② 洛克《人类理解论》下册,商务印书馆 1981 年版,第 383 页

在这之前，人只能以手势、姿势等动作语言和面部表情来进行交往①。

对于语言作为人类符号功能高度发展的标志，社会语言学家勒克曼作了这样的论述："我们一提到语言，便在社会交际的发展中跨过了一道门槛。它把社会交际分成'自然'和'历史'两个系统。社会交际系统是自然选择的产物。作为人类社会交往重要成分的语言因而无疑是进化过程的结果。但语言是特殊的交际系统，其产生过程不是那么直接……作为历史语言代码的语言并不把种系发生过程中产生的社会交际的古老成分完全取而代之。于是出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复杂情况。语言成为主要的和最重要的社会交际系统，并取代了过去作为主要代码的原始形式，但社会交际古老组成部分的一些要素，如与手势、姿势、面部表情有联系的那些最重要的成分，继续与语言并存。"②

第三节 人的语言性的符号学考察

语言作为人类的一种"物种"特征，不仅在生物学和社会学的平面上得到肯定，而且在符号学的意义上获得深层的规定性。动物只有信号，而没有符号。动物只能对信号作出条件反射，人才能把信号改造成有意义的符号。信号与符号的区别在于，信号是物理的存在世界的一部分，信号在被理解和运用时，总有着某种物理的或实体性的存在。符号则是人类的意义世界的一部分。它作为"指称者"而不是物理实体，仅有功能性的价值。用巴甫洛夫的语言来说，符号语言是信号的信号。"它是现实的抽象化，它可以加以概括，它组成了那种附加的、即为人类所特有的高级思维——人类在周围世界及其本身之间的高级的定向工具"③。从信号到符号，经历了一个从感性信号到抽象理性形式，从携带客体信息的信号到对主体具有某种意义的符号的过程。这时候，外部现实客体内容通过变换而以语言符号系统的方式进入人的头脑，而有一定意义、形式结构的语言符号系统也就成为一定内容

① 参见皮亚杰《儿童心理学》，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

② T·勒克曼《语言在社会中》，载《国际社会科学》1985年第1期。

③ 《巴甫洛夫选集》，科学出版社1955年版，第177页。

的客体在主体观念中的再现。

一、儿童成长的符号化历程

从儿童成长过程来看,一周岁前的婴儿还不具备真正意义上的"人性",因为他还没有摆脱动物的信号反应。满月的婴儿的哭叫多少带有一定意义。一个半月的婴儿开始能发生4～5个单元音,2～7个辅音。两三个月的婴儿开始"咿呀学语",五六个月的婴儿能发出"ma ma""ba ba""da-da"等音组。七八个月的婴儿能"听懂"成人说的一些词(音调),并做出声音反应。十、十一个月的婴儿开始"懂得"词义,但词很有限,词音和词义亦未达到有机统一,音调仍处于优势,词义的第二信号系统还需要第一信号系统的不断支持。这时候的儿童,如果一旦中断正常的教育和学习,仍有可能接受狼等动物的习性而成为"狼孩"。只有把词的发音和词所代表的对象联系起来,从而"说出词"并进行"符号交际",儿童才真正进入了人的世界。

一位教师曾真实地记录了美国著名聋哑盲学者海伦·凯勒小时候开始理解人类语言的意义和作用时的全新的感受:

> 今天早晨我必须给你写几句,因为有些非常重要的事情发生了:海伦在她的教育中迈出了第二大步——她已经知道,每一件东西都有一个名称,而且手语字母就是她想要知道的每一件东西的秘诀。
>
> ……今天早晨,当她正在梳洗时,她想要知道"水"的名称。当她想要知道什么东西的名称时,她就指着它并且拍拍我的手。我拼了"w-a-t-e-r"(水),直到早饭以后我才把它当回事儿。……我们走出去到了井房,我让海伦拿杯子接在水管喷口下,然后由我来压水。当凉水喷上来注满杯子时,我在海伦空着的那只手上拼写了"w-a-t-e-r"。这个词与凉水涌到她手上的感觉是如此紧密相连,看来使她大吃一惊。她失手跌落了杯子,站在那里呆若木鸡,脸上开始显出一种新的生气,她拼了好几次'water'。然后她跌坐在地上问地板的名称,又指着问水泵和井房棚架。突然她转过脸来问我的名字,我拼了"teacher"(教师)一词,在回家时她一路上都处在高度的兴奋状态中,并且学着她碰到的每样东西的名称,并且高兴得连连吻我。……现在,每件东西都必须有一个名称了,不管我们走到哪里,她都热切地问着她在家里还没学到的东西的名称。她焦急地教她的朋友们拼写,并且热心地把字母教给她所碰到的每一个人。一当她有了语词来取代她原先使用的信号和哑语手

势，她马上就丢弃了后者，而新语词的获得则给她以新生的喜悦。我们都注意到，她的脸一天天变得越来越富于表情了①。

海伦所经历的"新生的喜悦"正是由于语言符号给了她一种全新的思想工具，为她呈现了一个新的天地。她开始用一种新的眼光来看待世界，准确地说，她获得了一个符号世界，一切都生气勃勃起来，都"讲起话来"。

二、人的符号定义

卡西尔曾高度评价人在使自己适应环境的过程中所采用的符号化的方法。他指出，与其他动物相比，人不仅生活在更为宽广的实在当中，而且可以说，他还生活在新的实在之维中。在有机体的反应(reaction)与人的应对(response)之间有着不容抹杀的区别。在前一种情况下，对于外界刺激的回答是直接而迅速地作出的；而在后一种情况下，这种回答则是延缓了的——它被思想的缓慢复杂过程所打断和延缓。人不再生活在一个单纯的物理宇宙之中，而是生活在一个符号宇宙之中。人不再能直接地面对实在，人的符号活动能力进展多少，物理实在似乎也就相应地退却多少。在某种意义上说，人是在不断地与自身打交道而不是在应付事物本身。他是如此的使自己被包围在语言的形式、艺术的想像、神话的符号以及宗教的仪式之中，以致除非凭借这些人为媒介物的中介，他就不可能看见或认识任何东西。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人应当被定义为符号的动物，"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指明人的独特之处，也才能理解对人开放的新路——通向文化之路。"②

古代埃及人曾把全部过去的时间分为三段，即神的时期、英雄(酋长)的时期和人的时期。作为人类这三个时期的典型表征，则是三种不同的符号语言。维柯在《新科学》中对这三种符号语言作了论述。他指出，第一种语言是神的心头语言，表现于无声的宗教动作或神圣礼仪。第二种语言是英雄们的徽纹，盾牌就用徽纹来说话。这种语言在军事训练中还保存着。第三种语言是发音的语言，这是今天一切民族都在使用的③。在这三种语言中，前两种只是某种象征符号的体系，但它们和日常语言一样成为人类进化

① Hellen Keller The Story of Life, NewYork, 1902,1903, p315. 引自恩斯特·卡西尔《人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43—44 页。

② 恩斯特·卡西尔《人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34 页。

③ 维科《新科学》，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167 页。

的重要标志。

一个世纪前，德国社会学家阿尔伯特·谢夫莱指出，社会乃是"诸有机个体产生在纯心理活动基础上的不可分开的居住地，符号就是纯心理活动的外部表现，它表达思想和技术活动，创造效益，并物化为人的思想产物的外部客体"①。当代著名民族学家和社会学家莱斯利·怀特进一步认为："所有人类行为都起源于象征的使用，""正是象征，它把人类的一个婴儿变成人。"②而语言构成人的最直接的象征（符号）世界和最重要的文化环境，它直接塑造了人的文化心理，毫无疑问是人之所以为人的本原所在。

当代文化哲学家卡西尔对这一点说得更为透彻。他指出，在人类世界中有一个人类生命特殊标志的新特征，即除了在一切动物种属中都可以看到的感受器系统和效应器系统（生物体对刺激作出反应）之外，人还有符号系统。动物具有实践的想像力和智慧，而只有人才发展了一种新的形式：符号化的想像力和智慧。没有符号系统，人的生活就会被限定在他的生物需要和实际利益的范围内，找不到通向"理想世界"——人类世界的道路。正是人类世界，而不是物质世界，才是正确解释宇宙秩序的关键所在。而"在这个人类世界中，言语的能力占据了中心的地位。因此，要理解宇宙的'意义'，我们就必须理解言语的意义。""正是言语的一般符号功能赋予物质的记号以生气并'使它们讲起话来'。有了这个原则，甚至聋、哑、盲儿童的世界也变得比最高度发达的动物世界还要无可比拟地宽广和丰富。"③从这里，我们看到了这样一种人类生存的公式：人—符号（语言）—世界（文化）。在人和世界的联系中，语言符号成为根本的纽带。

从某种意义上说，动物也有"世界"。有多少种不同的生物体，就有多少种不同的生物体存在的样式。每一种生物体都有它自己的经验，因而有它自己的世界。然而动物的"世界"，只是它们所生存的自然环境或自然界。低等动物以一种即时即刻的有限方式来应付它们的环境。高等动物有不同等级的学习能力。它们的行为受过去经验的影响。人类将这种影响发展到极致——命名和交际。人类超越了低等动物的简单释放性刺激和固定的行为模式，使知识的形成、巩固、接受、交流、记载有了可靠的载体。在这个意

① 转引自《语文导报》1986年第11期，第29页。

② 同上。

③ 恩斯特·卡西尔《人论》，上海译文出版社1985年版，第46页。

义上，语言是人的心灵的解放，是洞察人类心智的最好窗口。人类通过符号行为确认了自己与其他灵长类动物的根本不同。符号行为使人类的观念中具有了时间与空间，事实与价值，事件与意义，思维与想像，实践与创造，理解与交流，痛苦与欢乐。与如此丰富多样的人类世界相比，动物只有"环境"，没有"世界"。所谓"动物世界"，只是对人而言，只是人类赋予生物群体的一种"意义"。

综上所述，语言是所有人类活动中最足以表现人、人性的特点的，是打开人类心灵深处奥秘的钥匙。中国古代哲人说："人之所以为人者，言也。人而不能言，何以为人。"(《春秋榖梁传》)"言谈者，仁之文也。"(《礼记正义》)西方哲人也说："人类文明是依赖于符号和符号系统的，并且人类的心灵是和符号的作用不能分离的，即便我们可以把心灵和这样的作用等同起来。"[①]语言一旦产生，就成为一切观念形态的渊源，直接拥有整个人类心灵。"我们可以毫不犹豫地做出这样的结论：除了正常言语之外，其他一切自主地传达观念的方式，总是从口到耳的典型语言符号的直接或间接的转移，或至少也要用真正的语言符号做媒介。这是非常重要的事。听觉印象和与之相关的引起发音的运动印象，是一切言语和一切思想的历史渊源，不管追溯它的过程是怎样的曲折。"[②]语言使人类得以超越许多生物性的限制，构成文化模型并传诸后世。人类是在创造语言的同时才开始了创造世界、创造自身的进程。语言不仅拥有人的心灵，它还在一定意义上塑造着人的灵魂。在这个意义上，人性的本质正是加之于自然世界的语言-文化形式。不能设想没有语言的人类、没有语言的实践，没有语言的人类世界。要了解人类及其本质必须先了解语言，因此，语言是人性的最高表现。

参考文献

1. 恩斯特·卡西尔《人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2. 桂诗春(编著)《心理语言学》，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85 年版。
3. 皮亚杰《儿童的语言与思维》，文化教育出版社 1980 年版。

---

① 莫里斯《符号理论基础》，转引自《资产阶级哲学资料选辑》第 18 辑，上海人民出版社 1966 年版，第 129 页。

② 萨丕尔《语言论》，商务印书馆 1964 年版，第 13 页。

4. 申小龙《语言的文化阐释》,知识出版社 1992 年版。

5. 申小龙、张汝伦(主编)《文化的语言视界——中国文化语言学论集》,上海三联书店 1991 年版。

6. 王士元(主编)《语言与人类交际》,广西教育出版社 1987 年版。

思考题

1. 观察儿童学习语言的过程,谈谈语言在儿童成长中的作用。
2. 观察动物的"语言",谈谈人类语言与动物"语言"的联系与本质区别。
3. 结合课外阅读,简述人脑的语言机制。
4. 为什么说语言是所有人类活动中最足以表现人、人性的特点的?
5. 有人说否定动物有语言,是人类中心主义的表现,你怎么看?

第二章　语言与思维

人类并不仅仅生活在客观世界中，也不仅仅像一般人所理解的那样生活在社会活动中，而更大程度地是生活在特定的语言之中，语言已经成为人类社会的表达媒介。如果以为一个人可以不运用语言而使自己基本适应现实，或以为语言仅仅是一种解决特定的交际问题或思考的随行工具，那完全是一种错觉。事实是，"现实世界"在很大程度上是无意识地建立在一个社团语言习惯基础上的……我们看到、听到以及以其他方式获得的体验，大都基于我们社会的语言习惯中预置的某种解释。

爱德华·萨丕尔《作为一门科学的语言学的地位》

第一节　语言与思维：一个老而弥新的论题

语言与思维的关系是一个古老的论题，同时由于这一论题直接关系到人类认识的本质，因而它又是一个常讲常新，受到当代人文科学研究充分关注的一个论题。古往今来各种有关语言与思维关系的理论，其主要分野在于：人类的思维是否必须以语言为基础？

一、语言是不是思维的惟一载体？

1. 肯定意见

对这个问题持肯定意见的人认为，语言是思维的惟一载体。柏拉图就

认为，当心灵在思想的时候，它无非是在内心说话，在提出问题和回答问题。因而，思想就是在言语，只不过是在无声地对自己说，而不是大声地对别人说。洪堡特也认为，思维必须始终与语言的声音相联系，否则思维便不能形成概念。这一观点在马克思、恩格斯的学说中得到了进一步的肯定。他们指出："语言是思想的直接现实。"[①]"语言是一种实践的……现实的意识。"[②]"思想是不能脱离语言而存在的。"[③]恩格斯曾摘引杜林的一句话："谁要是只能通过语言来思维，那他就永远不懂得什么是抽象的和纯正的思维"，指出："这样说来，动物是最抽象的和最纯正的思维者，因为它们的思维从来不会被语言的强制性的感受弄得模糊不清。"[④]从这一反驳可以看出，恩格斯是把语言和抽象思维联系在一起的。列宁也承认这一点，他指出："在语言中只有一般的东西。"然而同时他又肯定了这样一种观点："语言实质上只表达普遍的东西；但人们所想的却是特殊的东西、个别的东西。因此，不能用语言来表达人们所想的东西。"[⑤]斯大林对于语言作为思维的惟一载体的观点作了最充分的肯定。他指出："语言是同思维直接联系的。它把人的思维活动的结果、认识活动的成果用词和词组组成的句子记载下来，巩固起来，这样就使人类社会中的思想交流成为可能了。""有些人说，思维是在用言词表达出来之前就在人头脑中产生的，是没有语言材料、没有语言外壳、可以说是以赤裸裸的形态产生的。但是这种说法完全不对。不论人的头脑中会产生什么样的思想，以及这些思想什么时候产生，它们只有在语言材料的基础上、在语言的词和句的基础上才能产生和存在。没有语言材料、没有语言的'自然物质的赤裸裸的思想，是不存在的。'……思想的实在性表现在语言之中。只有唯心主义者才能谈到同语言的'自然物质'不相联系的思维，才能谈到没有语言的思维。"[⑥]

语言作为思维的惟一物质载体的观点得到巴甫洛夫两个信号系统学说

---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525页，第34页。

② 同上。

③ 马克思《1875—1858年的经济学》，《马克思恩格斯论艺术》第一册，人民文学出版社1960年版，第112页。

④ 恩格斯《反杜林论》，人民出版社1970年版，第81页。

⑤ 列宁《哲学笔记》，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281页。

⑥ 斯大林《马克思主义和语言学问题》，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16页、30页。

的支持。生理学家巴甫洛夫把神经活动分为条件反射和无条件反射两种。手碰到火会立刻缩回去，这是一种无条件反射。被火烫过后，只要看见火光靠近手就会缩回去，这是一种条件反射。同样，梅子放在嘴里，唾腺受到酸味的刺激会分泌唾液，这是一种无条件反射。吃过几次梅子之后，只要看见梅子就可能分泌唾液，这是一种条件反射。在这里，火光成了火的高温信号、梅子外形成了梅子酸味的信号。这类信号系统是一般动物和人类共有的第一信号系统，它的特点是不能脱离个别、具体的形象。语言中的词是另一类信号。它用声音代表一定的意义，它的意义又反映一定的事物。例如只要有了吃梅子的经验，即使没有梅子和梅子的形象，只要听人说"梅子"，也会引起唾液分泌。"梅子"这个词成了梅子的信号。词的信号系统是人类独具的第二信号系统，它的特点是具有抽象性。在人类的日常生活中，由于两个信号系统的密切结合和相互作用，初级的感性概括就获得了抽象的逻辑形式。巴甫洛夫指出，如果说我们对于周围世界的感觉和观念是我们所得到的现实的第一信号，即具体信号，那么言语就是第二信号，即信号的信号。人类特有的高级思维不是由第一信号系统来实现的，而是由第二信号系统从现实中的抽象和概括而形成的。这种思维首次造成一般的人类经验，最后造成科学——人在最初的程度上认识周围世界的自身的工具。

语言是思维的惟一物质载体的观点还得到一些科学实验的支持。科学家把电极装在受试者的舌头或下唇的肌肉中，然后让受试者心算一道数学题，或默诵一首诗歌，记录下受试者的思维的电位变动。再让受试者口算这道数学题、或口诵这首诗歌，记录下他的思维的电位变动。结果两次记录是完全相同的，由此看来沉思默想仍然是一种"言语"行为。行为主义心理学家华生把这一观点发挥到一种极端。按照传统的理解，思维过程是在没有肌肉运动的情况下发生的，因而是不易观察的，在性质上是心理的而非有物理可参照的。这种"中枢主义的"思维论被华生"外周的思维论"取代了，其方法就是把思维归结为内隐的运动行为。按华生的理解，思维像人类机能作用的所有其他方面一样，必然是某种感觉运动的行为。这种思维的行为在华生看来就是内隐的言语运动。这样一来，言语和思维都不过是"语言习惯"。言语是"外现的语言习惯"(explicit language habit)，思维是"内隐的语言习惯"(implicit language habit)；言语是"大声的思维"(thinking

aloud)、思维是"无声的谈话"(silent talking)[1]。事实上，华生在这里肯定的并不是语言作为思维的必然的物质基础，而是思维归因于身体内部的一些肌肉动作。"思维就是言语"这一命题按华生的释义就是"思维等于喉头的运动"，作为思维基础的语言，其本质不过是"肌肉运动"。

2. 否定意见

对语言作为思维的惟一的物质基础持否定意见的人，从各个不同的角度阐述了他们的观点。

一种观点认为，思维是一种纯粹的精神行为。它既不依赖于形象，也不依赖于语言(没有任何言语定型)。思维转化为语言的过程，是完全现成的思想体现在同样现成的按语法构成的言语外壳中的过程。思想是先于任何话语的完全现成的东西，又原封不动地"体现"在语言中，好像衣服罩在现成的身体上那样。

一种观点认为，存在着各种类型的思维，不仅在抽象——逻辑的认识范围内有思维活动，在感性认识的过程中也有思维活动。两者之间并没有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抽象思维是在与其他类型的思维复杂的交织之中并存，并经常伴随着其他类型的思维的补充的。一些学者干脆指出，存在着依靠词的抽象型思维和依靠映像和动作的实际型或技术型思维[2]，例如婴儿是用形状、颜色、声音和感觉来思维的。

还有一种观点认为，人的认知结果主要是运算思维结构。运算思维起源于动作，动作内化后成为表象和直觉思维，到一定年龄阶段发展出运算思维图式。语言在这一过程中起主要的作用，但语言并不是惟一起作用的因素。在没有语言的情况下，图画、造型、模仿动作、意向、手势、身势等符号系统同样可以使思维达到较高水平。因而必须从符号体系这一整体机能的角度来考虑语言的作用。在个体的发展中，逻辑结构存在于语言出现之前。在儿童出生第二年中期产生语言之前，已经有了感觉运动智慧。这是一种自有其逻辑的实践智慧。没有语言的聋哑儿童也能出现具体运算的逻辑思维。他们与正常儿童一样在练习非语言形式表达的思维作业的时候，表现出相同的逻辑思维的基本方式，而没有任何重要的结果上的不足。这说明逻辑运算的源泉比语言更深远。它起源于动作和动作的协调，其规律蕴涵

---

[1] J. B. Watson, Psychology from the Standpoint of a Behaviorist, 1919, p. 323, 326.

[2] A·H·索科洛夫《内部言语与思维》，莫斯科教育出版社1986年版，第101页

在人类动作协调的规律之中。这些协调控制着包括语言在内的所有活动是运算思维促进了语言的进步而不是相反。制约儿童思维发展的重要因素是神经系统的成熟、物理经验和数学逻辑经验、社会生活、文化教育和语言等,最重要的是不断成熟的内部组织和外部环境的相互平衡[1]。

在这里,人类的思维是否必须以语言为基础的问题又转化为另一个问题:语言与思维是同时产生的,还是先后产生的?

二、语言和思维是同时产生的,还是先后产生的?

1. 同时产生论

持语言与思维同时产生观点的人,认为没有语言,思维就不能形成;没有思维,语言也不能形成。所以语言和思维是互相依赖、同时产生的。这一观点常引马克思的一段话为依据:"'精神'从一开始就很倒霉,注定要受物质的'纠缠',物质在这里表现为震动着的空气层、声音,简言之,即语言。语言和意识具有同样长久的历史;语言是一种实践的、既为别人存在并仅仅因此也为我自己存在的、现实的意识。语言也和意识一样,只是由于需要,由于和他人交往的迫切需要才产生的。"[2]然而在德语中,"意识"(das Bewußtsein)和"思维"(das Denken)是两个概念。马克思这段话是在抽象批判青年黑格尔学派"意识决定生活"的观点。他强调"生活决定意识",强调意识的物质性。人的意识不仅是现实生活的反映,而且意识本身也只有借助于物质的语言形式才能成为社会意识。显然,这里并不在讨论思维和语言的问题。

2. 思维先于语言论

持思维产生在语言之前的观点的人,认为在人类进化的漫长岁月里,人们在劳动中学会创造和使用工具,这和手的动作是分不开的。为了协调动作,人们需要交际,而最早的交际工具就是手势语。使用工具和使用手势语有着某种必然的联系,因为二者的"语法"(组织方法)都受大脑同一区域的支配,其主要特征都是置换(displacement)和重新组织经验(reconstitution)。置换作用使人类跳出具体的时间和空间,运用符号来代替客观事

[1] 参见皮亚杰《发生认识论原理》,商务印书馆1986年版;《儿童的语言与思维》,文化教育出版社1980年版。

[2]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34页。

物,从具体到抽象;重新组织经验作用使人类认识和改造客观环境,从抽象到具体。现在构拟的10万～20万年以前的尼安德特人的头盖骨模型,其主要发音的上喉道还不能发出现代人类的全部声音,而最早的石器可以追溯到260万年以前。因此人类在能够使用有声语言之前必定有一个很长时期是使用手势语的①。而如果没有思维的存在,如果不能完全有意识地而不是本能地利用生活经验,如果不会建立一系列因果联系,进行概括和推理,是不能制作哪怕最原始的工具的。因为"人的劳动活动的特征在于,人的意识之中早在劳动开始之前就有了劳动的预期的、成型的结果。人在生产物体之前,就已经在思想中再现了从头至尾的整个生产过程。这个过程不可能脱离推理。"②思维的产生先于语言的观点还得到大脑神经心理学研究的证明:人类胚胎中支配手的大脑中枢发展得较早。

3. **语言先于思维论**

持语言产生在思维之前的观点的人,认为思维本质上是一种内隐的语言习惯,它由外现的语言习惯逐渐演变而来。儿童独自一人在屋里时,常常连续不断地说话,后来社会以保姆或父母的形式向他提出要求:"不要大声说话,爸爸妈妈都没有自己说话。"于是大声的语言便消失而成为沙沙之声的说话。这时如果一个善观唇语的人,一定还能从唇动中观察出儿童在想些什么。语言由有声的状态转变为无声的状态,思维就出现了。这种观点认为,在有声语言中习得的肌肉习惯是产生思维的基础。美国行为主义心理学家华生在他的《行为主义》一书中提出,一切使用语言符号的行为,只要在发生的时候是没有声音的,就应该包括在"思维"这个名词之内。

4. **语言的前思维阶段和思维的前语言阶段**

持语言与思维各有源头的,后来合流的观点的人,认为存在着思维发展的前语言阶段和有声语言发展的前思维阶段。

从种系发展的角度来看,思维和语言的遗传根源完全不同。它们不是沿着两条平行轨迹发展,而是在发展中经常会有轨迹的交叉。例如黑猩猩具有一定程度的智力,会使用工具,会区分颜色、形状、年龄等概念上的差别,会用不同的符号表达自己简单的思维。但这种智力活动并不依赖于语

① 参见 Gordon Hewes, "Primate Communication and Gestural Origin of Language" in Current Anthropology, Vol. 14, No. 1—2, February — April, 1973.

② N·B·科普宁《思维型号及其在认识中的作用》,莫斯科1955年版,第22页。

言。它是黑猩猩思维发展中的一个前语言阶段。黑猩猩也能发出声音，但这种发音始终只是表达主观欲望和情感的一种方式，它并不指称任何客体，也不体现任何思维过程。它是黑猩猩语言发展中的一个前思维阶段。

从个体的发展来看也是如此。婴儿出生后几个月嘴里就会发出各种声音，这些声音主要表达婴儿的感情，而不指称任何客观事物。婴儿也会有一定的智力活动，但这种智力活动还不是符号的创制和运演。到了两岁左右，婴儿成长中分别发展的思维和语言才逐渐结合，这时候儿童获得了他一生中最伟大的发现：每一样东西都有一个名称。名称和物体一旦结合，思维因有了载体而展开了翅膀，发音因有了所指物而突变为符号。如果说思维和语言是两个圆圈，它们有一部分是重叠的，那是思维和语言一致的地方，可称为语言思维(verbal thought)。但语言思维并不能包括所有形式的思维和所有形式的有声语言①。

有关语言与思维关系的见解虽然纷然杂呈，但有一点却是有关研究者的共识，即语言与思维之间存在着密切的关系。无可否认，人类的思维活动的本质属性是其语言性。这一点首先反映在人的思维器官——大脑中的语言机制上。

第二节 语言与人类思维的必然联系

一、语言是人脑先天设置的功能

1. 人脑机制的语言功能

19世纪的学者们曾将语言看作"思维的镜子"，认为语言是科学家观察大脑生命的惟一窗口，语言研究的目的在于增进人类对思维或人脑的了解。20世纪的学者们进一步认为，人脑是惟一同语言获得和语言运用相配应的器官，研究人脑有助于洞察人类语言的本质特征。因为人脑除了具有动物的神经系统所具备的对于行动的控制能力和对于知觉的分析能力之外，还

① 参见 Lev. S. Vygotsky: The Genetic Roots of Thought and Speech, in Thought and Language. Mass., The M. I. T. Press, 1962, pp. 31—41; "Thought and Word" in Thought and Language. Mass., 1962, 1962, pp. 119—153.

具有掌握专门化程度更高的活动——语言活动的能力。语言是抽象的思维认识系统。语言的掌握不仅仅取决于人的肌肉系统或感知系统，更取决于位于高层次的人脑机制。当代语言学家从一些人们熟视无睹的事实中发现，语言是人脑先天设置的功能：

例如，不论种族、经济状况、地理位置、气候、宗教信仰、体型等有多大的不同，儿童在他们各自的环境和条件中都能学会语言。

例如，不用哪个教师教他们语法规则，儿童自然会构想出这些规则，从而造出或理解无数以前从未接触过的句子，如在 cow，bee，dog，head 这类单数形式后面加 z 音即成为复数。尤其是那些意义多歧、需要专门的理解规则的句子，儿童都能够无师自通。如：

The police were ordered to stop drinking after midnight.

理解一：警察受命禁止午夜后饮酒。

理解二：警察午夜后受命禁止饮酒。

Ronnie wanted the Presidency more than Nancy.

理解一：罗尼比南希更想得到总统职位。

理解二：罗尼想得到总统职位的愿望胜过他想得到南希的愿望。

儿童还能对相同句法结构中的细微语义差别做出区分，如 John promised Bill to go.（约翰答应比尔去）中"去"的是约翰，John told Bill to go.（约翰吩咐比尔去）中"去"的是比尔。

再如，不论学习哪一种语言，哪怕它们之间差别很大，儿童在学习过程中经历的几个阶段都惊人地相似，尤其是在所掌握的语法的复杂程度方面、所掌握的语音序列、词序规则、形态词尾的进度方面。

有时候，一个智力严重迟钝，2 加 2 等于几都不知道的人，却能说出结构复杂的句子。这表明人脑中预设的语言学习能力可以独立于人脑的其他认知功能。

看来，人脑具有由生物遗传基因所决定的专设的语言机制，人脑的一些部分具有专司语言的功能。尽管不可能对正常人从事这方面的研究，但科学家还是从对人脑受损害的病例的研究中大体分析出人脑的语言机制。

法国外科医生保罗·布罗卡在剖析一个 30 年说不出话的死亡病人的大脑时发现，病人左侧大脑皮层的额叶的一个范围有限的小部分受到了损坏。后来布罗卡又检查了突然丧失语言能力的其他病人，95%以上的病例

都出现大脑这同一小区域的损坏。由此确认这一区域(后来被命名为"布罗卡氏区")的功能是使语言映象转变为说话所必需的肌肉运动,它对于语言的产生是关键性的。

德国医生卡尔·维尼克又发现位于人脑主管听觉的部位不远的左侧颞叶中有一个区域,它一旦损坏就无法将声音转换成语言理解。这个区域后来被命名为"维尼克氏区"。

美国神经生理学家盖希温德进一步指出,一些语言缺陷的产生是由于联结维尼克氏区和布罗卡氏区的一组神经纤维"上纵束"(又称弓状束 arcuate fasciculus)受到损坏。患者发音正常,语言理解力接近正常人,但他所说的话和他所听到的话很不相干。

科学家们又发现,大脑左侧视觉皮层受到破坏后,患者只能用右边大脑视觉皮层(左侧视野)看见东西,因而在右侧视觉皮层中的信息不能达到左半球各语言区,这时患者能书写但不能阅读,患文字盲或视觉性失读症。

科学家们又发现,65%的人其大脑的颞平面在左半球比在右半球来得大,24%的人左右相等,11%的人大脑右半球的颞平面较大。颞平面包括维尼克氏区。它在左脑半球内较大,显然与语言在大脑左半球的优势性相适应。根据对 14 个不足 3 个月就死亡的婴儿的大脑的检查,其中 12 个的颞平面左半球大于右半球,平均大一倍。这说明在语言发展之前人脑已有了特定的发展语言能力的遗传机制。

从人类语言的人脑机制可以看出,语言和思维有着天然的联系。人脑的外侧裂长度作为衡量颞平面大小的一个尺度,左脑比右脑平均大 14%,而猩猩只大 5%,猴子两边几乎相等。这就从神经生理上解释了人类以外的动物既掌握不了语言,也没有逻辑思维能力的原因。

2. 语言对人脑机制的影响

语言与思维的必然联系不仅从人脑机制的语言功能上得到肯定,而且从语言对人脑机制的作用上也能得到肯定。

美国《科学》杂志 1980 年第二期《日本人的大脑——语言与大脑的功能》一文指出,日本有关听力障碍的专家在对日本病人的研究中发现,在感觉资料的处理上,说日语的人和说西方语言的人的大脑两半球分工上存在着重要的差异。一般右利手的西方人,他们大脑的一侧处理单独发生的元音,大脑的另一侧处理被辅音包围的元音。而一般右利手的日本人,所有的元音都在大脑左侧处理。与此相类似的是,西方人将西方器乐和日本器乐

都放在右脑处理，日本人则将西方器乐放在右脑处理，而将日本器乐放在左脑处理。那些表达情感的非语言性的笑声、哭声、叹息声乃至自然界的鸟啭蛙鸣、风声涛声，说欧洲语言的人只在右半脑处理的，说日语的人是在左半脑处理的。

与西方人用左半脑处理语言、精细的手工操作、数学等，用右半脑处理空间概念、外观识别、音乐、知觉和艺术过程不同，日本人倾向于让左半脑处理过于繁多的声音。科学家认为，这种差异是由于日本语言造成的。日本语言中元音特别丰富，单单使用元音就能构成日语的一个复杂的句子。由于日本人在左半脑处理元音，因而他们更经常地使用左半脑。儿童正是从语言的学习中养成这种让左脑处理繁多的声音的习惯。

有趣的是，在美国长大的日本人具有说印欧语的人所特有的大脑侧重方式，即左脑处理辅音，右脑处理元音。而在日本长大的说日语的美国人却获得典型的日本人的大脑。由于在日本人中文盲和有知识的人在大脑侧重方式上是相同的，因此日本型的大脑不是单单通过读、写日语形成的，而是通过听、说这种语言造成的。

二、儿童语言发展阶段的普遍性

语言与人类的思维器官——人脑的必然联系，还可以从儿童语言与逻辑思维的同步发展看出来。

在儿童生活的早期阶段，语言的表达是为了满足儿童的直接生理需要和情感需要。随着儿童对周围复杂环境日益增长的好奇心和交际范围的逐渐扩大，语言的认识功能在儿童生活中日益重要起来。儿童在两岁开始加强语言的使用，用语言探索他与他人和客观事物的关系，在掌握语言的同时学会更有逻辑地思维。此时语言的发展成为儿童认识能力一般水平的标志。儿童学习语言的过程，同时又是在人脑语言机制的影响下无意识地掌握语言规则的过程。这个机制在社会环境的刺激下展开，促成一般语言结构的发展。由于这种生物基础的作用，各民族儿童的语言发展都经历着相同的阶段：

(1) 早期语言阶段。婴儿在很早就会对成年人不同的声音做出不同的反应。三四个月的婴儿发出的声音，除了练习正在成长的发音器官外，还能使婴儿理解语音的工具特性和交际特性。

(2) 单词句阶段。八个月到十个月的婴儿开始能够理解和识别某些有

意义的手势、语调、词语。不久,婴儿就能有意识地使用单词句,即用一个词表达一个句子的意思。例如说"饼",意思就是"我要吃饼"或"那个是饼"。在婴儿的语言中,一个单词或类似单词的话语可以表达多种意思,并在多种场合下使用。

(3) 双词句阶段。一岁多的儿童从单词句的阶段很自然地发展出双词句。几乎各民族的儿童都用双词句法来谈论同样的事情。拿英语来说,例如:

谈论眼前的事物(there sweet"那边糖",that car"那个汽车");

谈论愿望(more juice,"再要果汁",want gum"要橡皮");

表达否定的判断(no hot"不热",allgone milk"牛奶没了");

描述眼前的事况(mail come"邮件来了",hit door"敲门");

指明拥有的东西(my glove"我的手套",mama dress"妈妈的衣服");

描写事物的样态(pretty hat"漂亮的帽子",big book"大的书");

表达疑问(where dad"爸爸在哪儿")。

儿童们几乎在同一个年龄层次都开始注意到事物的存在与消失、样态与性质,注意到与动作相关的动作者、对象、工具,注意到与人相关的人与人、人与物之间的关系,注意到表达否定、肯定、占有、欲望等主观意念。双词句法的出现是和思维的发展同步进行的。

显然,语言与思维的必然联系是由于语言、脑、思维三者是互为条件、互相促进的。

三、语言与思维同步发展的社会因素

1. 语言与思维的共同社会基础

语言与思维的同步发展,还因为两者具有共同的社会基础。从发生学意义上说,这一基础就是人的劳动。"首先是劳动,然后是语言和劳动一起,成了两个最主要的推动力,在它们的影响下,猿的脑髓就逐渐地变成人的脑髓。"①恩格斯的这一见解深刻指出了劳动在语言与思维相互联系中的重要作用。

一方面,劳动促使人脑在组织结构和功能上产生不同于动物大脑的特点和优点,促使实践的逻辑在头脑中固定下来,转化为思维的逻辑;劳动还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513页。

是获得思维的存在方式即知识的最基本的源泉。

另一方面，劳动又产生了创造语言、运用语言交际的需要，以协调行动，保证共同劳动的进行；劳动作为改造猿类发音器官使之成为人类言语器官的强大动力和人类认识的来源，还提供语言产生不可缺少的语音和语义要素。“语言是从劳动中产生并和劳动一起产生出来的，这是惟一正确的解释。”①

2. 语言与思维的共同社会属性

语言与思维的同步发生，还由于两者都有共同的社会属性，并且两者在获得社会属性的过程中互为条件。

语言是形成人类社会的强有力的杠杆，是维系人际关系的强有力的纽带。不可能想像没有语言的社会，也不可能想像社会之外的语言。“语言本身是一定共同体的产物，正像从另一方面说，语言本身就是这个共同体的存在，而且是它的不言而喻的存在一样。”②然而语言的这种维系社会的作用，又正是由于它是表达人的思想的交际工具，它是思维的物质形态。离开了思维内容，语言就失去了其社会价值，语言也不成其为语言。

思维的社会属性是不言而喻的。思维虽然是一种个体反映活动，但“意识一开始就是社会的产物，而且只要人们还存在，它就仍然是这种产物。”③个体的反映活动不仅体现着社会集体反映客观现实的成果和经验，而且受制于这一成果和经验，同时个体反映又丰富着这一成果和经验。离开了社会，就谈不上思维的产生与发展。然而思维作为社会产物的属性，又正是由于它借助于某种有形的物质形态，一方面将思维的成果概括、巩固下来，使个体的反映活动得以实现，一方面使思维成果的交流和传播成为可能，使社会集体的反映活动得以实现。这种有形的物质形态就是语言。离开了语言，思维不仅不能获得社会性，而且甚至不能作为人的思维而存在。

恩格斯在指出“首先是劳动，然后是语言和劳动一起，成了两个最主要的推动力，在它们的影响下，猿的脑髓就逐渐地变成了人的脑髓”的同时，又指出：“脑髓和为它服务的感官，愈来愈清楚的意识以及抽象能力和推理能力的发展，又反过来对劳动和语言起作用，为两者的进一步发展提供愈来愈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512页。
② 同上书，第46卷，第489页。
③ 同上书，第3卷，第34页。

新的推动力。”从我们以上的论述可以看出，语言、思维、劳动、人脑在发生和发展中都是相互依赖、互为条件的。因此，只有把语言与思维的联系看作本质意义上的必然联系，我们才能科学地解释人类社会的产生和发展。

第三节 人类思维活动的非语言表现

人类思维活动的本质属性是其语言性，这一点并不排除人类的思维活动具有某些非语言的表现。

一、从动物思维到人的思维

首先，人是起源于动物的，而在人从动物演化的漫长过程中并不存在一道明显的分界线。形成中的人经历着一个由“动物式的本能的劳动形式”到以“劳动资料的使用和创造”为特征的人类劳动，由动物的思维到人的思维的漫长的过渡状态。对于形成中的人来说，动物思维与人的思维之间不存在绝对分明而又固定不变的界限。其间的差异只有相对的意义，并消失在从前者到后者的亦此亦彼的演化过程中。这一过程我们可以从对高等灵长类动物的语言训练中看出来。

科学家们发现，自然状态中的猩猩和猿猴具有个体之间互相进行交际的能力、区别物体的能力和学习的能力。虽然它们的喉头结构和人类不一样，无法像人那样说话，但它们可以利用其他媒介来作为思维的符号。科学家用一批不同触觉和形状的用彩色塑料片做成的“语词”，代表各种物体、行为和人。受训练的黑猩猩就能把物体按颜色、大小、味道等来分类，能理解“莎拉在碟子里放一块糖”这样的句子，并照着去做。科学家设计了一种在电子计算机上使用的词汇、语法都有限的语言。受训练的黑猩猩就能按规定的“语法”依次按动键钮，组成句子，提出要求或回答问题。黑猩猩之间还能通过电子计算机谈话，甚至谈不在眼前的东西，并互相交待“任务”。在科学家的长期训练下，黑猩猩还能掌握聋哑人使用的手势语语汇达数百个，并能创造新的用法，如第一次看到一只鸭子，就称之为“水鸟”；第一次看到一只橘子，就称之为“橘子色的苹果”。从这些实验来看，黑猩猩表现出一定的联想和抽象能力，能够借助于一种非（有声）语言的符号来进行简单的思维

与交际。这在一定意义上可以折射原始人类的思维水平。

从动物交际到人的交际,是一个缓慢的演化过程。开始的时候,动物只能发出单向信息,以通告同类,接着动物就可以对单向信息发出回应,交际进入双向信息阶段。以后,动物传递的信息可以是对过去和将来的事物的想象,交际中产生了心理象征。这种象征逐渐发展为一种符号,动物开始在诸如同伴的"报警"信号中理解一个想像的即将发生的过程。这种象征符号的运用,又逐步进入双向交流中。最后,交际的内容大大丰富,不再限于动物的基本欲望,这就进入了人类交际中语言和抽象思维的最高水平。

从上述过程来看,我们不能不承认,动物世界中存在着产生思维的根源。人类在开口说话之前,已经拥有了一定水平的思维活动。恩格斯甚至这样说:"整个悟性活动:即归纳、演绎以及抽象……分析……综合……是我们和动物所共有的。"①或者换句话说,语言的出现、语言的创造,必须在人类已经有了相当的思维水平之后才有可能。这一点,我们从儿童语龄之前的思维活动也可以看出来。

二、儿童语龄前的思维的发展

初生的婴儿最早对环境的反应活动是天生的反射。这时婴儿的嘴只要接触到东西就会自动吸吮。科学家说这时的婴儿把所有的客体同化于他的"吸吮"行为模式中。接着婴儿会不断尝试一个新的经验,例如将手的动作和吸吮联系起来,学会吸吮手指。科学家说这是最初的循环反应阶段。后来婴儿对他身体之外的经验开始感兴趣,例如通过摇动使眼前的动物玩具晃动起来。科学家说这是二级循环反应阶段。随着婴儿智力的发展,他开始有了物体的空间位置和事件的时间位置的感觉。为了抓住一个玩具,他会先把玩具前的障碍物甩开。科学家称这是二级行为模式的协调阶段。婴儿会进一步改变自己的动作以观察不同的结果,例如把手放在打开的水龙头下,观察水的喷射怎样随手的位置的不同而不同。最后,儿童在行动之前已经会先作思考,将眼前不存在的事物或过程先在内心作一番演练,然后行动。科学家说这时的儿童已经具有延迟模仿的能力,进入了抽象思维阶段。此后,儿童的思维会迅速前进到一个新的符号(表象与词)的水平。儿童能够用一个客体或动作来表示不在眼前的事物(例如用一块布代表枕头来做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545页。

睇觉的游戏)，随之而来的是能够用词重建一个不在眼前的、过去发生过的事物或事件[①]。语言迅速扩展了儿童的思想，大大开拓了儿童的视界。

从以上六个阶段的发展可以看出，语龄前的儿童的思维材料是动作图式和表象。联系到前述人类能教会高等类人猿根据符号行动，学会理解和正确运用聋哑人的手势语和约定的符号系统，这表明人在系统发生中继承了一种心理机制。它比第一信号系统复杂，但还不是使之后来有可能继续发展成人所特有的语言能力的第二信号系统。

三、人类的形象思维

人类思维的非语言表现不仅在于从生物学意义上的人到理性的人在历史演变过程中和个体发生过程中都存在着过渡期的思维现象，而且在于理性的人同时运用着语言思维和形象思维两种方式。

首先，许多艺术形式不能"转码"为言语形式。绘画、音乐、舞蹈、电影等都有艺术品和自身的"语言"，而无法用有声语言来复述。因而艺术思维不以语言为不可或缺的思维材料。中国古代的画家指出，绘画时要"立万象于胸中"(唐志契)、"画竹必先得成竹于胸中"(苏轼)。西方音乐家也指出，文字无法描述音乐思维的过程，"话语停止的地方，就是音乐的开始。"(柴可夫斯基)音乐是一种"国际语言"，它可以超越民族语言的界限，把一些伟大的思想感情传达出来，引起共鸣。(小泽征尔)

其次，科学研究中的创造性思维往往直接以意象而非语言为特征。爱因斯坦在回答数学家们在科学研究中使用哪一种"内在语言"这一问题时指出："写下来的词句或说出来的语言在我的思维机制里似乎不起任何作用。那些似乎可用来作为思维元素的心理实体，是一些能够'随意地'使之再现并且结合起来的符号和多少有点清晰的印象。当然，在那些元素和有关的逻辑概念之间有着某种联系。也很清楚，希望在最后得到逻辑上相联系的概念这一愿望，就是用上述元素进行这种相当模糊活动的情绪上的基础。但是从心理学的观点来看，在创造性思维同语词或其他可以与别人交往的符号的逻辑构造之间有任何联系之前，这种结合的活动似乎就是创造性思维的基本特征。对我来说，上述那些元素是视觉型的，也有一些是肌肉型

① J. Piaget, The Origins of Intelligence in Children, New York, International Universities Press, 1974.

的，只有在第二阶段中，当上述联想活动充分建立起来并且能够随意再现的时候，才有必要费神地去寻求惯用的词或其他符号。”①

爱因斯坦所说的科学研究中创造性思维所使用的心理印象，其本质依然是某种形象。想像力是科学创造的先导，而想像的内容必然是具体有形的而非抽象的。赖特兄弟要发明第一架飞机，他们就必须一方面观察鸟类在飞行中如何利用双翅和尾部的形态变化来控制空中的平衡，一方面让未来的飞机一遍又一遍在自己头脑中作飞行表演。达尔文所见到的仅仅是很小一部分古生物骨架化石，如果不通过想像他就无法复现出这些古生物的完整形象，从而进行比较研究。卢瑟福肉眼视力无法达到分子内部，如果不借助于想像他就无法探索分子内部的奥秘，更无法创造出“原子行星模型”。

其三，人类的思维具有模式识别的特点。在日常交际中，模式识别表现为对特定语言背景知识的理解。例如《红楼梦》中贾宝玉挨了父亲的打，林黛玉对他说：“你可都改了罢！”这句话的字面意义承载着丰富的社会、文化、心理和历史内涵，它不仅表现出黛玉对宝玉的理解、同情、关怀与怨忿，而且表现出黛玉对封建制度的反抗精神与无奈。特定环境中的听话人对话语的理解总是在这种大背景的模式中进行的。

又如英语句子 John rode down the street in a car（约翰乘车驶过街道），如果从形式上分析，可以把它理解为“约翰骑车顺着汽车中的街道”，即 in a car 修饰 the street。但这种分析很快被排除了，因为背景模式告诉我们，汽车中不可能有街道。这种模式识别都是瞬间在非语言的层次上完成的。

同理，工程师设计图纸，乒乓球运动员判断来球的速度、力度、角度、高度、方向、旋转并作出相应的反应，围棋大师从众多的可能性中选择最佳方案，老中医对病人的观察与诊断……无不采用模式识别的思维方法。

从本质上说，模式是客观世界的结构关系在人脑中的映射，是人脑对客观实体的特征、相互联系以及变化规律的抽象。尽管这种抽象往往是通过语言的方式获得的，但一旦它以某种方式存储在大脑中，它就成为一种整体模式。当思维输入某种信息时，会迅速调动这些模式，按其是否匹配和匹配的程度，作出瞬间的判断。

① 《爱因斯坦文集》第一卷，商务印书馆 1983 年版，第 417 页。

四、人类思维的本质依然是其语言性

尽管人类思维有着种种非语言的表现，但人类思维的本质依然是其语言性。正如爱因斯坦所说："使语言和思维具有这样一种密切关系的究竟是什么呢？是不是不用语言就没有思维，就是说，在不一定需要用词来表达的概念和概念的组合中，是不是就没有思维？我们每个人都不是曾经在已经明白了'事物'之间的关系之后还要为推敲词而煞费苦心吗？如果一个人构成或者可能构成他的概念时可以不用周围的语言来指导，那么我们就可能倾向于认为思维的作用是同语言完全无关的。但是在这样的条件下生长起来的一个人的精神状态会是非常贫乏的。因此我们可以下结论说，一个人的智力发展和他形成的概念的方法在很大程度上是取决于语言的。这使我们体会到，语言的相同，多少意味着精神状态的相同。在这个意义上，思维同语言是联结在一起的。"①

苏联心理学家维戈特斯基也指出，一方面，"任何一种思想都力图把这一事物跟另一事物联结起来，都有运动，都有断面，都可以展开，都要确定这一事物与另一事物之间的关系，一句话，都在执行某种功能，解决某个问题。思想的这种运动并不直接跟言语的展开吻合。思想单位和言语单位并不吻合。这两种过程是统一的，但并不是等同的。他们以复杂的过渡与转换彼此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但是，它们并不像两条重叠的直线那样相互覆盖。"另一方面，"没有思想的词，首先就失去了生命……而不体现在词中的思想也只是浮动的幽灵。正如诗人所说，这是'烟雾，是音响，是茫茫的深渊'。黑格尔把词看作是因思想而获得了生命的存在，这个存在对我们的思想来说，是绝对不能缺少的。"②

语言性作为人类思维的本质属性是由于语言对于人类思维具有本体论的意义。

语言是促进思维器官产生的最主要的推动力之一。语言的发生不仅在人的大脑皮层中造成了即使高等猿类也没有的特殊的语言区域，而且为人脑的活动带来了新的原则，即建立在第二信号系统基础上的高度概括的原则。这一原则使人的思维把客观事物的属性从对象中抽象出来，把事物的

① 《爱因斯坦文集》第二卷，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396页。

② 转引自兹维金采夫《普通语言学纲要》，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320—322页。

联系从事物的本身抽象出来，从而创造出思维的观念对象（概念）并据此进行判断、推理等高级认识活动。人脑的结构和机能正是在语词所概括的客观世界的极其复杂的内容，和语词所体现的日益丰富的人类社会历史经验的制约下形成和发展的。语言也因此把人的思维和动物的心理活动区别开来，成为人类自身和思维发展的必要条件。

语言又是思维能力形成的 -个必要条件。语言使人类在客观对象不出现的情况下仍能思考各种对象，从而充分发挥了认识主体的主动性和能动性，极大提高了人类运用逻辑对感性材料进行加工、揭示客观事物的本质属性和内在联系的能力。而人类的逻辑也总是表现为一定的语言形式，并通过具体语言的语法规则表现出其规律来。在这里，人类思维的语言性和人类语言的泛理性是一致的。

语言符号的本质不在于它的音响外壳，而在于它的逻辑-认识论内涵。它是一种从理论上（从概念上）掌握现实世界的方法，是一种只有人才有的、专供形成、表达和固定人类抽象认识活动的成果的独一无二的现象。

语言更是人类思维发展的强有力的杠杆。它不仅使人类思维摆脱直觉的时空，把握无限的内涵和外延，而且为思维向无限高度的发展提供了可能。语言是思维不断地提炼自身的科学形式，并且把科学的思维方式和成果确定下来，从而成为思维的存在方式即知识的物质负载者。知识作为一种观念的东西，虽然也凝结和体现在劳动工具等物质形态中，但它最重要的也是惟一相适宜的存在形态是语言。而语言作为思维的存在方式，又把社会中每一个人的思维组合成全社会共有的最高思维体，来进行更复杂、更系统、更智力化的活动。

总之，尽管人类语言和思维存在着相对独立的状态，从而呈现出人类思维活动和语言表达的生动性和丰富性，人类语言和思维的本质联系、尤其是人类语言在人类思维的形成和发展中的本体论意义，是确定无疑的。正如哲学家罗伯特·汤姆生在《思维心理学》中所说的那样："无疑，人类的智力，即所有组成思维的能力、技能、倾向和顿悟，大都是用'知觉'、'学习''动机'和'抽象'这些术语所概括的机能。然而，如果缺少人类发展和使用的语言，技能的产生和发展就几乎不能超出原始的反复试验阶段，就像黑猩猩或处于感觉运动阶段的儿童所表现的那样。"①

① 罗伯特·汤姆生《思维心理学》，福建科学技术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171 页。

参考文献

1. 桂诗春(编著)《心理语言学》,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85 年版。
2. 皮亚杰《儿童的语言与思维》,文化教育出版社 1980 年版。
3. 《论语言、思维和现实——沃尔夫文集》,湖南教育出版社 2001 年版。
4. 兹维金采夫《普通语言学纲要》,商务印书馆 1981 年版。
5. 申小龙《语言的文化阐释》,知识出版社 1992 年版。
6. 王士元(主编)《语言与人类交际》,广西教育出版社 1987 年版。

思考题

1. 怎样认识语言与思维的本质联系?
2. 谈谈语言与人脑机制的相互作用。
3. 举例说明人类思维的非语言表现。
4. 人类语言学家本杰明·李·沃尔夫在《科学与语言学》一文中说:"背景性的语言系统(或口语法)不仅是一种用来表达思想的再生工具,而且它本身也在塑造我们的思想,规划和引导个人的心理活动,对头脑中的印象进行分析并对其储存的信息进行综合。想法的形成不是一个独立的、像过去被认为的那样非常理性的过程,而是特定语法的一部分,在不同的语法中或多或少有所不同。我们用自己的本族语所划的线切分自然。我们从现象世界中分离出范畴和种类,并不是因为它们客观地呈现于每一个观察者面前;相反,呈现在我们面前的世界是千变万化的印象流,它们是通过我们的大脑组织起来的——在很大程度上是用我们大脑中的语言体系组织起来的。我们将自然进行切分,用各种概念将它组织起来,并赋予这些概念不同的意义。这种切分和组织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一个契约,即我们所在的整个语言共同体约定以这种方式组织自然,并将它编码固定于我们的语言型式之中。当然,这一契约是隐性的,并无明文规定,但它的条款却有着绝对的约束力;如果我们不遵守它所规定的语料的编排和分类方式,就根本无法开口讲话。"谈谈你对沃尔夫的观点的看法。

第三章 语 音 学

言语是人类用语言进行交际的惟一普遍应用的方式。我们可以设想，在文字系统与有文字记载的历史产生以前，有一个长达数千年的时期，那时候言语是语言的惟一表现形式。……在有文字的社会共同体中，智力正常的孩子在掌握语言的过程中总是说话先于写字；就社团的每个成员而论，口头语言的产品　　言语——在数量上远远超过书面语言的产品……很明显，说和听的生理条件始终为一般语言和每种具体语言的存在提供着可能性并制约着语言的发展，因此同恰当地研究这部分人类行为有着极大的关系。

罗・亨・罗宾斯《普通语言学概论》

语言跟语言以外的世界的相互联系，一方面是通过语言与整个世界之间的相互作用或者说——语言的意义，另一方面离不开人与人交际所使用的物质媒介，这些物质媒介中最基本的便是语音。

语音是什么？语音就是一种声音，是说话的声音。这种声音与其他声音有什么不同？它是怎么发出来的？又是怎么为说话和听话的人所理解的呢？

在学习另 ·种语言的时候，你也许感觉到很多与自己所说的语言相似的声音，也许会不由自主地用自己的平常熟悉的音去代替那些声音。对于一个初次跟外国话有点儿接触的人来说，外语中的语音可能只是 ·种难以

捉摸的咯咯声，而对于懂得或正在学习这种语言的人来说，那无疑是一种语言，就像自己平时说话所用的语言一样。为什么对同一连串声音会有不同的反应呢？

现在的人工智能语音识别系统，可以比较准确地将人说话的声音转化为文字，这是怎样做到的呢？这种声音是可以看见的吗？它是怎样分析和记录的？

所有这些问题都要由语音学的相关知识来解答。语音学描述世界上各种语言说话的声音，分析它们是什么样子的，它们怎样组成一种语言，在不同的环境中又是怎样变化的。

第一节 语音研究的诸方面

一、语音的性质及语音研究的分类

语音与人类其他声音具有同样的物质性，还具有其他声音所没有的社会性——每一个语音都处于一系列的独立而又紧密联系的语音之中，是人类语言这一符号系统的载体。

1. 语音的物质性

语音作为语言与外部世界联系的最重要的物质媒介，像其他一切声音一样，具有音色、音高、音长、音强等各种物理属性，以声波的形式从一个人之口，经过空气的传递，进入另一个人之耳。

物理学家告诉我们，如果空气受到任何激动，一串波动（声波）就从振动的中心向外散开，这种情形跟一块石头丢进池塘引起波纹一样。这种波动传到耳朵里，便在鼓膜上形成一连串有节奏的挤压。如果这种波动的频率正好在人类耳朵所能够感觉到的范围之内（每秒钟约 16 次到每秒钟约 20 000 次之间），我们就会有声音的印象了。声音频率的高低决定了音高，即声音的高低。频率低一些（每秒钟振动次数少一些），音高就低一些。相同时间内波动激起的空气粒子的多少，在鼓膜上形成的挤压的力量（振幅）不同，也就决定了声音的强弱或者轻重，即音重——振幅大声音就重（或强），反之就轻（或弱）。声音的波动持续时间的长短决定着声音的长短即音长。

我们可以判断出声音是小提琴拉出来的，或者是笛子吹出来的，或者是人说话的声音等等。这些声音种类的不同即音质(又称音色、音品)的不同，可以从声音的产生和音响两方面分析。

从声音的产生来看，音质的不同是因为：

(1) 发音体不一样。笛子和小提琴，前者是通过吹出的空气振动笛膜产生的，后者是通过弓对弦的拉动产生的。即使同样的笛子或琴换上不同的笛膜或琴弦，也会产生不同的声音。

(2) 发音方法不一样，同一把小提琴，用弓拉和用手指拨、弹，声音也就不同。

(3) 共鸣器的形状(任何空腔都有共鸣的性质)不一样，同样的弦在大提琴和小提琴上，用同样的弓去拉，发出的声音还是不同，主要是因为它们的琴筒的形状、大小不同。

从音响角度来看，笛子和小提琴即使奏同一个调子，也很容易辨认出它们的不同，这是它们陪音的不同性质造成的。音质主要是指有规律的复合振动(乐音)的特点。一个复合振动(乐音)往往包含一个主要振动和几个次要振动，主要振动就叫基音，次要振动就叫陪音。基音的强度最大，它的频率决定着整个音的调子，陪音的频率都是基音的整数倍，强度比基音弱，它们的数量、频率、强度决定了这个调子的音质(音色)。笛子和小提琴奏相同调子时的不同，并非由于构成调子的振动频率即基音的频率，而是由于与基音同时发生的陪音性质不同。陪音的不同，跟共鸣器有很大关系。共鸣器有自己的振动频率，它有“结党营私”、“排斥异己”的习惯，即对与它的固有频率音高相同的调子起反应，与之发生共鸣，加以放大，同时又抑制或吸收另一些不同于自己的频率成分。这样，在基音相同的情况下，不同的发音体所产生的不同陪音以及不一样的共鸣器对这些陪音的不同选择，就产生了不同种类的声音。

“在某种意义上说，言语是生理上必不可少的呼吸活动的奇妙的副产品。绝大多数语音最初由呼气动力引起，即由从肺经过嘴或鼻呼出的气流引起。”①语音的生理基础即语音学上所谓的发音器官本身并非专门用于说话的人体器官，但它绝不逊于任何一种乐器。它包括一对可以振动的薄膜——声带，以及由咽喉、鼻腔和口腔造成的共鸣腔(这在后面章节将有专

① 罗·亨·罗宾斯《普通语言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98 页。

门描述)，在肺部的压力下呼出的气流在经过发音器官时受到阻挡，就会发出声响来

语音的音重同发音时用力的程度和呼出的气流量的大小有关，发音时用力大，呼出的气流强，声音就重(或强)，反之就轻(或弱)。

语音的音高则和声带的长短、厚薄、松紧有关。长而厚的声带的振动频率较低，说话的声音就低些(如成年男子的声带)。短而薄的声带振动频率高一些，因而说话的声音就高些(如妇女和儿童的声带)。同一个人声音的或高或低则是由于声带的松紧不同，声带较松时声音较低，反之则高。

语音的音长由发音时持续的时间决定。

语音的音重、音高、音长都是相对而言的，例如普通话中的"妈麻马骂"的区别在于它们的相对音高的不同。由具有不一样声带的人来发并不会让这四个音的性质发生变化，而使听者误会成别的音，当然发得重些轻些或者长些短些，对这四个音也不会有什么影响。

语音的音质决定于：① 发音体——声带是否振动；② 发音方法——如何克服阻挡；③ 共鸣器——口腔和鼻腔以及咽腔的开合度和形状，即呼出的气流有无受到阻挡以及阻挡的部位。

因此，对语音的物质性的研究可以从三个角度进行：

(1) 从声音产生的角度，根据发音器官及其活动研究说话人的言语活动(speech)，这叫做发音语音学(articulatory phonetics)。

(2) 从音响的角度，把研究的重点放在说话产生的声波以及声波在空气中的传播上。这叫做声学语音学(acoustic phonetics)。

(3) 还可以根据耳朵和相关的听觉器官的生理特性以及感觉的心理特性，着重研究听话人的耳朵对声波的感知。这叫做听觉语音学(auditory phonetics)。

2. 语音的社会性

语音与一般的声音的最大区别在于它是自主地、有意识地发出来的。人类可以发出各种各样、几乎是无穷无尽的声音，但并不是所有的声音都是语音。咳嗽不是语言，打喷嚏不是语言，放声的哭或笑也不是语言。"单音根本不是语言成分，因为语言是一种达意的功能，而单音本身并没有意义。""单是言语的架子并不成为语言的内在实质"[①]，单就语音论语音，还不能表

① 爱德华·萨丕尔《语言论》，商务印书馆 1985 年版，第 21、31 页。

现出语音的有意义的语言符号成分的本质,实际上语音区别于一般声音的基本特征在于它的社会性。

人的发音器官可以发出各种各样的声音,人的耳朵也能够辨别很多声音,但这许多声音并不在某个特定的语言中全部出现。各种语言使用那些语音成分、如何使用,有它们自己的习惯。语音成分或者音长、音重之类的现象在不同的语言里具有不同的心理"价值"。常常有两个不同的音在某一个语言里有不同的功用而在另一个语言里就没有不同的功用,例如在普通话中,n和l是两个不同的音,所以"南"和"兰"在发音上是分得很清楚的,而在南京话以及四川话那里,"南"和"兰"的发音是一样的。这就是说,n和l在普通话里具有区别不同词的价值,而在四川话和南京话中却没有这种功用。又如声调(音高)在东南亚语言里有区别意义的重要作用,而在英语等西方语言中则是重音(音重)有类似作用。对语音在具体语言上的功用,即对语音社会性的研究属于音位学的范畴。

二、语音研究的最小单位以及语音的标记

音素(phone,又叫音子)是语音学家分析、比较了许多种语言以后概括出来的最小语音单位。确定音素是为了更细致地研究语音成分的性质、相互间的关系以及组合的规则,音素是语音分析的基本单位。音素的划分只着眼于语音的物理性质划分出来的语音音段,而不管它在某一语言里与其他语音成分的关系以及它在该语言的语音系统中的地位。一个音素代表一种音质,不同的音素代表不同的音质。

一般人在说话时都可以凭借直觉指出自己语言中的最小单位,这种自然感觉的最小语音单位称为音段。音段的严格定义是"一个单个的语音,在语音或是音系层次上,将话语当作线性串列时,串列中的最小单位"。但是"广义上说,音段被看作言语中发音器官或多或少地保持不运动的一个时段"①,所以一般的音节也可以看作是广义的音段。例如表示"社会"这个意思的词,说汉语的人很自然就把它分成两个音段 she-hui,而在说英语的人的感觉中 so-ci-e-ty 是四个音段。

---

① R·L·特拉斯克编《语音学和音系学词典》(R. L. Trask, A Dictionary of Phonetics and Phonology),语文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236 页。

把说话的语音用一些符号记录下来，这些符号就是语音的标记(phonetic transcription)。语音的标记并不是建立在简单地表达听觉印象基础上的记录，而是建立在推断说话人发音态势的基础上的一种模仿。因此语音的标记不可能是对说话人实际发音动作的确切感受，而只可能是对说话人大概的和可能的发音动作程序的感觉的反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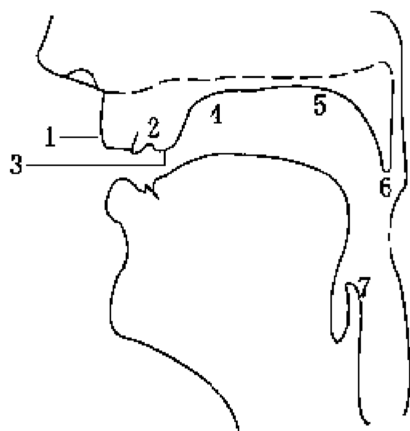
语音的标记一般可以分为两类：一类叫宽式标音(broad transcription)；一类叫严式标音(narrow transcription)。宽式标音不考虑对表达意义没有影响的细微差别，例如汉语中的"安"(an)和"昂"(ang)中的 a 的不同，因为这种不同并不会使人们误会它们各自表达的意义，所以在宽式标音中就用同一个符号来表示。严式标音则要考虑这种细微的音质上的差别，往往采用不止一个符号来标记这些语音音素的音质特征，有时甚至还要使用一些特殊的符号来表示。

用来标记语音的符号叫做音标。尽管常常采用某种字母来作语音的符号，但音标并不同于字母，字母是文字的书写符号，音标是语音的书写符号，不能把这两个混为一谈。音标的种类很多，有时不同的民族语言采用不同的语音符号来标记，例如英语就有 Jones 音标、K. K. 音标和韦氏(Webster)音标；汉语古代没有记音符号，表示一个字的读音用"读若某"或"读如某同"，后来便是进步很多的反切，到近代又有注音字母、国语罗马字等方案，现在正式应用并得到国际上公认的汉语记音符号是汉语拼音方案，外国语言里拼写汉语专名就要用它了。国际上标记各种语言最通行的是国际音标(International Phonetic Alphabet，简称IPA)，它最初是由欧洲的一些语言学家在伦敦成立的"语音教师协会"制定出来的一套"国际语音字母"，1888 年由国际语音协会公开发表并正式定名为"国际音标"。它是以罗马字母为基础，加上一些别的字母(如希腊字母)作为补充符号，有时也用一些字母的大写、倒写、连写或添加符号等办法来补充，以便更加准确地标记世界上各种语言的语音。为了与一般的字母区别，通常把国际音标使用的标写符号放在"[ ]"里，例如汉语"跑"(pǎo)的第一个音素为[ph]，英语 boy 中的第一个音素是[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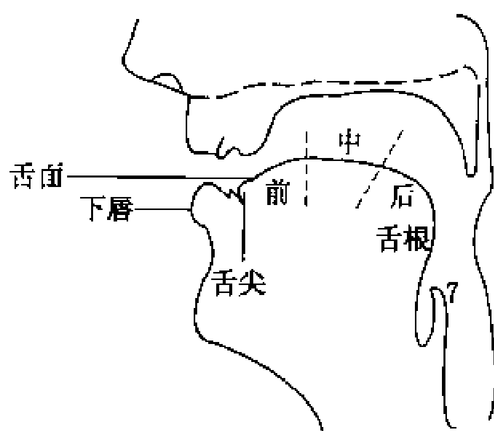
第二节 发音语音学*

一、发音器官**

"发音语音学考察我们是如何用自己相当复杂的口腔器官产生语音的。先由肺推出空气，往上通过呼吸管道（气管）到喉咙。喉咙中有两片声带。"①前面我们已经提到人类的发音器官就像一个乐器，概括地说它是由三个部分组成的：



图一 发音器官上表面图



图二 发音器官下表面图

1—上唇 2—上齿 3—牙龈 4—硬腭 5—软腭 6—小舌 7—会厌软骨

（参照 Peter Ladefoged, A Course in Phonetics, p3—4）

---

* 有人利用自主音段音系学的分析观念进行发音语音学的研究（自主音段音系学是20世纪80年代发展起来的非线性音系学理论中的一种理论），称为发音音系学（articulatory phonology）。这种研究把特定语言的音位系统分成声门系统[glottal，发音时以声门收紧（超过其自然位置）为主要阻碍的音段]、声门上系统[supraglottal，与声门以上的部分声道即咽腔、口腔、鼻腔有关的音段]、声门次系统[glottal subsystem，指明显带有吱嘎声的音段或者是声门关闭时喉头急速向上或向下运动推动气流而发出的音段，又有翻译成声门下系统的]。

** Peter Ladefoged 在 A Course in Phonetics 中称之为"the vocal organs"（言语器官），而将"声道"（the oral tract）中能用来形成语音的称为"发音器官"（articulator）：The parts of the oral tract that can be used to form sounds are called articulators.（A Course in Phonetics, Peter Ladefoged, Harcout Brace Jovanovich, Inc. 1975, p1—3）实际所指相同。

① 乔治·尤里《语言研究引论》，兰州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36页。

1. 动力——肺

我们呼气时，肺部收缩，里面的空气经过气管、喉咙、咽腔而从口腔或者鼻腔流出，这股气流就是我们大多数时候发音的动力。有少数的语言还利用向里吸气来发音，如藏语和非洲的某些语言。

2. 发音体——喉头和声带

喉是"一个复杂的软骨结构，连接气管和咽腔，呼吸和说话时它像活门一样调整气流。上部甲状软骨与下部环状软骨连接，中间是勺状软骨，它们与声带连接并控制其运动，声带间的空间称为声门。"[①]如果声门是开着的，出于肺部的气流可以毫无阻碍地从两片声带中间通过，进到咽腔和口腔，这时声带并不振动，以这种方法产生的语音叫做清音(voiceless)；如果声门闭拢，两片声带之间只有一条狭窄的通道，气流只能反复推动声带才能通过，这样就会造成声带颤动，以这种方法产生的语音叫做浊音(voiced)。语音的清浊[②]可以通过下面的办法来体会：试说"洒"(sǎ)和"杂"(zá)两个词，前者的开头音是清音，后者的开头音是浊音。又如英语的 foot(脚)和 vote(投票)两词的开头音也分别是清音和浊音。把自己的手指放在喉结上(即喉咙部分)，试着只发 s-s-s-s 或 f-f-f-f，你不会感觉到颤动，因为它们是清音。手指仍放在相同位置上，试着只发 z-z-z-z 或 v-v-v-v，你会感觉到有点颤动，这是因为它们是浊音。还可以把两个手指头分别放在两个耳朵里，试着发 s-s-s-s 和 z-z-z-z，发浊音 z 时，你可以听到颤动，而发清音 s 时就没有颤动[③]。

3. 共鸣腔——口腔、鼻腔、咽腔

共鸣腔形状的改变，是由于口的开合、上下唇的前伸或后拉，最主要的是由于舌头形状位置的变化，从而与其固有频率相同的陪音音高可以变化[④]。鼻腔虽然不能活动，但是作为一个共鸣腔是很重要的。

在声门和声带的上方，能够对呼出的气流构成阻挡的部位，主要有：舌的一部分跟上齿或者上颚之间；上门牙和下唇之间；上下唇之间。

唇和齿以及齿龈我们平时都已很熟悉，双唇之间可以构成阻碍，例如

---

① R・L・特拉斯克《语音学和音系学词典》，语文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47 页。

② 语音的清浊是中国音韵学上的术语，陆卓元在《语言论》(萨丕尔)中译为"无声响"和"有声响"；陆志韦认为这两个概念与清浊意义并不全同(参见萨丕尔《语言论》第 11 页)。

③ 参见乔治・尤里《语言研究引论》，兰州大学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37 页。

④ 参见哈默尔《语言学概论》，商务印书馆 1983 年版，第 17 页。

"爸爸"(bàba)中的 b,pop 的 p;上齿和下唇之间构成阻碍的如"飞"(fēi)中的 f,very 中的 v。

如果我们用舌尖来感觉一下,上齿后面有一个很小的隆起,那就是齿龈(alveolar ridge,或者称为齿槽)。舌尖向里滑,可以感觉到齿龈后向上凹进去的地方,有很多骨头,比较硬,这个部位称为硬腭(hard palate)。硬腭的后面就是软腭(soft palate / velm),尽量将舌头向后卷起也许可以触得到,它与小舌(uvula)连在一起。小舌软软的自然下垂,是可以活动的肌肉,当它上升时,就堵塞了气流通向鼻腔的道路,隔开了鼻腔和口腔,这样口腔就是起作用的共鸣腔;当它自由地下垂时,气流就同时进入鼻腔和口腔,鼻腔和口腔就合成一个共鸣腔,这时发出的音段就带有鼻音,这种作用叫作鼻化(nasalization)。

咽腔(pharynx)是人类特有的,在喉头上面,是口腔、鼻腔和食道会合的地方,它和喉头之间有一块软骨叫会厌软骨,呼吸或说话的时候它就打开,让空气自由出入;吃东西的时候它就关上,让食物进入食道[①]。

舌是非常灵活的器官,与上表面的齿、齿龈、硬腭、软腭和小舌都可以协同发音,在有的语言如阿拉伯语中就利用小舌和舌面相闭合而发音。对舌头的划分是语音学家为便于描写和分析不同的发音而提出来的。舌头静止时对着硬腭的部分称为舌面前(front),对着软腭的部分叫做舌面后(back),舌面中(center)也对着硬腭,是舌面前和舌面后之间的部分,对着咽壁的部分就叫做舌根(root)。舌尖(tip)和舌叶(blade)是最灵活的部分。

发音器官中,如唇、舌头、软腭、小舌、声带等是能够活动的,叫做主动发音器官;有些如上齿、齿龈、硬腭等是不能活动的,叫做被动发音器官。

二、发音部位

音素根据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分为元音和辅音。辅音的产生,要以一定的方式在发音器官如唇、舌尖、齿龈等部位对肺里呼出的气流形成阻碍。辅音可以根据形成阻碍的部位和方法进行分类。

阻碍气流通过和气流克服阻碍的部位叫做发音部位。根据发音部位,辅音一般分为以下几类[②]:

---

① 参见叶蜚声、徐通锵《语言学纲要》,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57 页。

② 参见马学良主编《语言学概论》,华中理工学院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42—43 页。

双唇音 上下唇阻碍气流而发出的音段。例如普通话的"爸"(bà)、"怕"(pà)、"妈"(mā),用国际音标表示这三个音为:[p]、[ph]、[m]。

唇齿音 上齿和下唇互相接触形成阻碍而发出的音段。如普通话的"飞"(fēi),上海话的"肥"([vi]),英语的 very 的第一个音都是唇齿音。国际音标为[f]、[v]。

齿间音 舌尖或者舌叶向上接触上齿,形成阻碍而发出的音段。英语的 third,they 的第一个音,是舌尖放在上齿下,或者抵住上齿背而形成的,用国际音标表示即:[θ]、[ð]。

舌尖前音 舌尖与上齿背阻碍气流而发出的音段。如普通话的"祖"(zǔ),"粗"(cū),"思"(sī)的第一个音,是以舌尖抵住或接近上齿背阻碍气流而形成的,用国际音标表示分别是:[ts]、[tsh]、[s]。

舌尖中音 舌尖与上齿龈的后部形成阻碍而发出的音段。如汉语拼音方案里的 d、t、n、l,用国际音标表示即:[t]、[th]、[n]、[l],英语中的 sigh, zoo, rough 的第一个音,用国际音标表示为:[s]、[z]、[ɹ]。

舌尖后音 舌尖或舌叶向硬腭方向翘起(卷起),与齿龈或硬腭形成阻碍而发出的音段,又叫翘舌音或者卷舌音。如普通话中的 zh、ch、sh、r,用国际音标表示为:[tʂ]、[tʂh]、[ʂ]、[ʐ],就是舌尖向上卷起与硬腭阻碍气流发出的音段。

舌叶音 舌叶与齿龈的后部阻碍气流形成的音。如英语中的draw,shy 的第一个音[dʒ]、[ʃ],pleasure 中的[ʒ]。

舌面前音 舌面前部与硬腭前部形成阻碍而发出的音段。如汉语拼音方案中的 j、q、x,国际音标表示为:[tɕ]、[tɕh]、[ɕ]。

舌面中音 舌面中部与硬腭中部形成阻碍而发出的音段。如汉语拼音中的 y[j]。

舌面后音 又叫做舌根音,是舌面后部与软腭阻碍气流形成的音。如汉语拼音方案中的 g、k、h、ng,即[k]、[kh]、[x]、[ŋ]。

小舌音 小舌与舌面后部形成阻碍而发出的音段。如法语的rose[ʀ]。

喉壁音 喉头肌肉紧缩,舌根后部向后靠近喉壁形成阻碍而发出的音段。如朝鲜语[ħʌni](天)中的[ħ]。

声门音 两片声带(声门)收紧形成阻碍而发出的音段。如英语 hope 中的[h]。

喉音 声带紧缩,气流闭塞,然后突然打开而发出的音。普通话中以元

音 a，o，e 开头的"安"、"欧"、"恩"等，在发出 ān，ōu，ēn 之前其实都有一个喉塞音[ʔ]。

三、发音方法

辅音是气流在发音器官的某一部位遇到并且克服阻碍而发出的音段，除了根据上面的发音部位给辅音分类外，我们还可以根据形成阻碍和克服阻碍的方式、声带振动与否、气流的强弱（送气与不送气）来对辅音进行分类，也就是按照发音方法进行分类。

1. 按气流成阻与除阻的方式分类

塞音 又叫破裂音或爆发音。发音时软腭上升，堵住通往鼻腔的通道，同时口腔的某个部位完全堵塞，然后突然打开，气流急速流出，爆破成音。如[p]、[ph]。

鼻音 又叫鼻塞音。口腔的某个部位完全堵塞，但软腭下垂，气流从鼻腔流出。如[m]、[n]、[ŋ]。

擦音 发音时，软腭上升堵住通往鼻腔的通道，主动发音器官靠近被动发音器官或者互相接触，气流从它们形成的缝隙中挤过，摩擦成声。如[f]、[v]、[θ]、[ð]、[ʃ]、[ʒ]、[x]等。

塞擦音 发音时，发音部位形成堵塞，软腭上升堵住鼻腔，气流先把阻碍部位冲开一条窄缝，接着从窄缝中挤出，摩擦成声。这种音前一部分是塞音成分，后一部分是擦音成分，两者结合紧密，听上去好像一个音。如[tʃ]、[dʒ]、[ts]、[dz]。

边音 发音时舌头的某一部分与齿龈或硬腭接触，在口腔的中部或一边形成阻碍，气流从舌头的两边或一边通过或者挤出。如[l]。

颤音 发音时双唇、小舌或舌尖连续颤动，阻塞解除又形成，气流忽塞忽通。好像是一连串紧紧相连的塞音。如法语中的小舌颤音 r[ʀ]。

闪音 又叫单颤音。发音原理与颤音一样，只是小舌或舌尖只迅速地轻轻地颤动一下。如英语 very 中的 r 的发音[ɾ]。

半元音 气流受到的阻碍较小，只是在通过时稍微有点摩擦，同时声带颤动，发出一种介于元音和辅音之间的音。可以认为是高元音的转化，发音时舌头翘起超过了元音的高度，使舌面跟上腭有轻微的接触，发生轻微的摩擦。原则上一切高元音都可以转化为半元音，但常见的半元音只有三个：跟

元音[i]相当的是[j],跟[y]相当的是[ɥ],跟[u]相当的是[w][①]。

按照声带颤动与否,可以把辅音分为清音与浊音两类。(见前述)

按气流的强弱,即送气与不送气,可以把辅音分为送气音与不送气音。送气音发音时口腔呼出的气流比较强,喉部有轻微的摩擦,音标描写为不送气音音标的后面加一个"h"或在右上角加"ʻ"。如[ph]、[th]、[kh]。不送气音发音时气流较弱。

清音与浊音的对立,送气与不送气的区别,在各个语言中都是不一样的。如汉语普通话中塞音和塞擦音只有清音,没有浊音。英语一般只有清和浊的对立,没有送气与不送气的区别。

2. 辅音的腭化、唇化及其他

发辅音时调整一下发音器官的活动就可以使音质发生变化[②]。

硬腭化和软腭化 硬腭化一般称为腭化,即发辅音时,舌面向硬腭隆起,扩大舌面跟硬腭接触的部位,像发[i]的样子。音标描写为在音标右边写一个j或在音标的右下角加一个。例如英语dew[djiu:](露水)中的辅音[d],因为受其后元音[i]的影响而腭化为[dj]([ȡ])。从语音学上说,除了半元音以外,任何辅音都可以念成腭化音。腭化的结果是,与其相邻的前元音的部位比起与非腭化辅音邻接时的部位来,更加靠前;其他元音的部位也有所前移。腭化辅音与非腭化(有时是软腭化)辅音的交替,又称为软音和硬音的交替,它们连同与其相伴出现的邻接元音的音质变异,在某些语言里有着区别词义的重要作用,如俄语和爱尔兰语。软腭化辅音又称为舌根化辅音,可以看作是与硬腭化相反的程序,即发辅音时,舌根向软腭抬起。从语音学上说,除了舌根音,任何音都可以软腭化。与软腭化辅音相邻接的元音,其发音部位一般比平时更靠后些。软腭化辅音的表示方法是在音标中间加"~"。例如英语ill[iɫ]中的[ɫ]以及阿拉伯语中与四个非软腭化辅音[s]、[z]、[t]、[d]相对应的软腭化辅音。

唇化 发辅音时,双唇前伸收敛呈圆形。表示方法是在音标后面或下面加"ʷ"。

---

① 王力《汉语音韵》,中华书局1998年版,第5页。

② 参见马学良主编《语言学概论》,华中理工学院出版社1981年版,第43—44页;罗宾斯《普通语言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1986年版,第123页;高华年、植符兰《普通语音学》,广西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61—65页。

清化　浊辅音在某种条件下声带不振动。表示方法是在音标下面加一个小圆圈"̥"。

浊化　清辅音在某种条件下声带发生振动。表示方法是在音标的下面加"̬"。

挤喉音　发辅音之后出现的声门闭塞,发音是喉头和其他部位同时动作,急速向上运动压缩口腔气流。塞音、塞擦音以及擦音都可以发生挤喉化,从声门闭塞的角度看,塞音也可以算作一种挤喉音。国际音标以音标的右上角加一小撇"'"或者喉塞音符号[ʔ]来表示,如[k']、[s']。

紧喉音(又称前带喉塞音的辅音)　在发辅音之前出现声门闭塞,喉头肌肉特别紧张,叫做紧喉作用。此时的辅音叫做紧辅音,又叫强音,在朝鲜语等少数语言中有松紧辅音的对立。紧辅音可以用在音标前加喉塞音符号[ʔ]或者"'"来表示,如[ʔp]、[ʔb]。

3. 国际音标辅音表*

辅　音　表*

发音部位 / 音标 / 发音方法				唇音		舌尖音				舌叶音	舌面音			小舌音	喉壁音	声门音	喉音
				双唇	唇齿	齿间音	舌尖前	舌尖中	舌尖后		舌面前	舌面中	舌面后				
鼻	鼻音			m	ɱ			n	ɳ		ȵ	ɲ	ŋ	ɴ			
口	塞音	清	送气	ph				th	ʈh			ch	kh	qh			ʔh
			不送气	p				t	ʈ			c	k	q			ʔ
		浊	送气	bh				dh	ɖh		ȡh	ɟh	gɦ	ɢh			
			不送气	b				d	ɖ		ȡ	ɟ	g	ɢ			
	塞擦音	清	送气	pɸ	pfh	tθh	tsh		tʂh	tʃh	tɕh						
			不送气		pf	tθ	ts		tʂ	tʃ	tɕ						
		浊	送气	bβ	bvh	dðh	dzh		dʐh	dʒh	dʑh						
			不送气		bv	dð	dz		dʐ	dʒ	dʑ						

* 国际音标辅音表参照罗常培、王均《普通语言学纲要》(商务印书馆 1981 年版)中国际音标表绘制。

（续表）

发音部位 音标 发音方法			唇音		舌尖音				舌叶音	舌面音			小舌音	喉壁音	声门音	喉音
			双唇	唇齿	齿间音	舌尖前	舌尖中	舌尖后		舌面前	舌面中	舌面后				
口	擦音	清	ɸ, ʍ	f	θ		s	ʂ	ʃ	ɕ	ç	x (ʍ)	χ	ħ	h	
		浊	β, w, ɥ	v	ð		z	ʐ	ʒ	ʑ	j, (ɥ)	ɣ, (w)	ʁ	ʕ	ɦ	
	边音						l, ɬ				ʎ					
	颤音						r						ʀ			
	闪音						ɾ	ɽ								
	半元音		w, ɥ	ʋ			ɹ	ɻ			j, (ɥ)	ɰ (w)	ʁ			

四、元音的分类及元音表

1. 元音的分类

发元音时，气流通过声门使声带发生振动，发音器官的其他部位不形成阻碍，各部分保持均衡的紧张。元音性质的不同是由共鸣腔特别是口腔的不同形状造成的，共鸣腔形状的不同主要是由能动的部分——舌头和嘴唇的位置决定的，所以元音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描述：① 舌位的高低；② 舌位的前后；③ 嘴唇的圆展。

把嘴张得最大（不圆唇），舌头尽量向前伸（抵住下齿背），这时发出的音段用国际音标表示出来为[a]，就像普通话的“爱”(ɑi)的前一个音。

嘴唇形状保持不变，舌头尽量向后缩，这时发出来的音国际音标表示为[ɑ]，就像普通话“昂”(ɑng)的前一个音。

嘴巴合拢，嘴角向两边拉伸，舌头尽量向前伸，发出的音段国际音标表示为[i]，就像普通话的“衣”(yi)里的前一个音。

舌头尽量向后缩，嘴唇撮圆，发出的音段国际音标标记为[u]，就像普通话“乌”(wu)的音。

[a]、[ɑ]、[i]、[u]四个极点组成了一个四边形，叫做元音舌位图，见

下图(在同部位的两个音,前面的是不圆唇音,后面的是圆唇音)[①]:

前	央	后
i, y	ɨ, ʉ	ɯ, u
e, ø	(ɘ, ɵ)	ɤ, o
	ə	
ɛ, œ	(ɜ, ɞ)	ʌ, ɔ
æ	ɐ	
a	A	ɑ, ɒ

舌位就是发音时舌头较高的部位,舌位可抬高降低,可前可后。口腔开合的程度叫"开口度",开口度可大可小。舌位的高低与开口度有关,舌位越高开口度越小,舌位越低开口度越大。我们可以根据舌位的高低将元音分为以下几类:高(最高、次高)元音、中(中高、正中、低中)元音和低(次低、最低)元音,联系到开口度的大小又可分别称为闭元音、半闭元音、半开元音和开元音。

普通话的 yi(衣)、wu(乌)就是高元音(闭元音),用国际音标表示为[i]、[u]。

普通话 mei(梅)和英语 red 中的[e],普通话 mo(摸)中的[o]就是次高元音(半闭元音)。

普通话 ye(夜),英语 fair 中的[ɛ]和英语 dog 中的[ɔ]都是低中元音(半开元音)。

普通话 an(安)和英语 fly 中的[a],以及普通话 ang(昂)和英语 father 中的[ɑ],都是低元音(开元音)。

根据舌位的前后我们又可将上面介绍的八个元音分为:前元音[i]、[e]、[ɛ]、[a],后元音[u]、[o]、[ɔ]、[ɑ]。又可以根据圆唇不圆唇分为圆唇元音[u]、[o]、[ɔ],不圆唇元音[i]、[e]、[ɛ]、[a]、[ɑ]。

因此这八个元音的特征可以描述为:

[i]:前高不圆唇

[e]:前次高不圆唇

[ɛ]:前低中不圆唇

[a]:前低不圆唇

① 赵元任《语言问题》,商务印书馆 1999 年版,第 24 页。

[u]:后高圆唇

[o]:后次高圆唇

[ɔ]:后低中圆唇

[ɑ]:后低不圆唇

[i]、[e]、[ɛ]、[a]、[u]、[o]、[ɔ]、[ɑ]这八个音叫做基本元音,可以看作一切元音的基准,其他元音可以根据自己在"元音舌位图"中的位置,比较这八个元音的特征来确定自己的发音特征,或者比其中的某个音高些、低些,或者比某个音靠前或靠后,嘴唇圆些或者展些等。

根据舌位的前后,元音中还有一类央元音。央元音中的高元音为[ɨ],在舌位图上的位置是[i]到[u]的中点,代表的音是俄语 мы(我们)中 ы 的发音;低元音是[ʌ],是从[a]到[ɑ]的中点,普通话中的 ɑ(啊)和 bang(帮)中的元音就是这个音。舌头不高不低,不前不后,处在最自然的状态下发出的音段,在舌位图的中心,是央元音里的中元音,标记为[ə],普通话里轻声的 le(了),de(的)就是这个音[①]。

从嘴唇的状况来看,又有:[y],[i]的圆唇;[ø],[e]的圆唇;[œ],[ɛ]的圆唇;[æ],在[ɛ]与[a]之间;[ɤ],[o]的不圆唇;[ʌ],[ɔ]的不圆唇[②]。

2. 元音的鼻化、声化及其他

与辅音一样,在发元音时调整一下发音器官的活动就可以使音质发生变化[③]。

发元音时,软腭下垂,则气流不仅可以从口里流出来,还可以分一部分从鼻孔里流出,引起口腔和鼻腔的同时共鸣,这就是鼻化元音。每一个元音都可以有其相对的鼻化元音,发鼻化元音时,舌头的位置、嘴唇的形状与原元音相同,只是软腭下垂,气流可以同时从鼻腔和口腔流出。鼻化元音的音标标记是在元音上头加一个"~"符号。

与一般的舌面元音不同,在汉藏系语言里,有一套靠舌尖的状态跟部位构成的元音,叫做舌尖元音。现代汉语里的 z(资)、c(雌)、s(思)三个音节所用的元音[ɿ]和 zh(知)、ch(蚩)、sh(诗)、r(日)四个音节所用的元音[ʅ],就是舌尖元音。严格来说,[ɿ]和[ʅ]是高元音[i]在舌尖前音和舌尖后音的

---

① 参见叶蜚声、徐通锵《语言学纲要》,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61 页。

② 同上。

③ 参见高华年、植符兰《普通语音学》,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55 页。

后面受声母的类化，改变其原来的音值而得到的，可以看作声化元音。

元音受声母的类化而改变了原来的音值而得到的元音，叫做声化元音。除了[i]，高元音[u]在中国某些方音里也有声化元音[ɥ]、[ʯ]，如上海话有[ɥ]音如"书"[sɥ]，湖北云梦话有[ʯ]音，如"主"的韵母。

发音时，舌尖对着硬腭中部略微向上卷起，可以发出卷舌元音。卷舌元音在美国英语中很常见，如 bird(鸟)、hard(硬)和 word(词)里的中央卷舌元音。汉藏系语言里也会经常遇到这个音，如北京话的"儿、耳、二"等字就是念[ɚ]，所谓儿化韵也就是卷舌元音。表示方法是在音标的右上角加一个小"ɾ"、或者在音标的右边加一个"ɹ"或"r"①。

发元音时，如果喉头肌肉紧缩，发出的音段就是紧元音。紧元音与相关的松元音(正常元音)相比，喉头肌肉紧张度较大，发音器官的运动范围更大，持续时间较长，声门下的气流较强。紧元音一般也被认为是相对较长的元音。藏缅语族语言里就有松紧元音的对立，松元音即一般的元音，发音时喉头肌肉不紧缩。紧元音的音质听起来比较清晰。国际音标没有表示紧松元音的符号，我国一般在元音之下加"-"来表示紧元音(松元音不加任何符号)。

发元音时声带一般都要振动，如果只作发音的口形而声带不振动，就形成清化元音。表示方法是在元音之下加清音化符号"̥"。

3. 国际音标元音表

元　音　表*

舌位前后 / 唇圆度 / 舌位高低 (口腔开闭)		舌尖元音					舌面元音														
		前		混或后			前					央(混)					后				
		不圆	圆	不圆	略圆	圆	特开	中性	略圆	圆	最圆	特开	中性	略圆	圆	最圆	特开	中性	略圆	圆	最圆
(闭) 高	最高		ɥ	ʅ		ʯ	i				y		ɨ			ʉ		ɯ			u
	次高						ɪ			ʏ					ö					ʊ	
(中) 中	中高						e			ø			ɘ	ɵ				ɤ	o		
	正中			ɚ			ɛ						ə								
	低中						e		œ				ɜ	ɞ				ʌ	ɔ		

① 如ɚ也可以用ər、əɹ或ə˞来标写。

* 国际音标元音表参照罗常培、王均《普通语言学纲要》(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中国际音标表绘制。

（续表）

舌位前后 / 唇圆度 / 舌位高低（口腔开闭）		舌尖元音					舌面元音														
		前		混或后			前					央（混）					后				
		不圆	圆	不圆	略圆	圆	特开	中性	略圆	圆	最圆	特开	中性	略圆	圆	最圆	特开	中性	略圆	圆	最圆
（开） 低	次低			ɐr			æ						ɐ					ɒ			
	最低						a						ʌ					ɑ			

第三节 音位及音位学

在发音语音学里我们主要说明了语音是如何通过声道产生的，说明了它的生理机制和物理生成，这是就人类语音一般的和共同的特点来介绍的。前面已经提到过，单就语音论语音不能体现语音作为有意义的语言符号成分的本质。赵元任指出：

> 从一般语言的观点看，人类的发音器官可能发出的各种声音，是很多很多的；人的耳朵能辨别的许多声音，当然不完全在同一个语言里出现。比方中国语言里头，我从来没有听见过用小舌头打滚儿的[ʀ]音。英语里头没有[y]，而[y]这样的音在中国语言里很普遍，法文也有，德文也有。常常有两个不同的音，在某一个语言里有不同的功用，而在另一个语言里就没有不同的功用①。

这就是语音的另外一种属性——社会性，是它之所以为语音的重要特征。人类说话时声音的不同实际上是无穷尽的，不单这个人与那个人说话的声音不一样，即使同一个人在不同环境下说的同一个词，其发音也是不同的。但是即使各个说话者甚至每一个人的发音有许多变化，在某一个特定语言里，我们还是知道他说的是这个而不是另外一个不同的音。例如对于一个说汉语普通话的人来说，“安”(ān)就是[an]，而不会是[en]、[ən]、

① 赵元任《语言问题》，商务印书馆1999年版，第27页。

[in]或者别的什么音。英语中的 spy(间谍)和 pie(果子盒儿,酥盒子),在英国人的耳朵里,[spai]和[phai]里的[p]和[ph]并不是两个不同的音;而在说汉语的人那里,一个不送气一个送气,分明是两个不同的音,"拜"(bài)[pai]和"派"[phai]是完全不同的两个字,[p]和[ph]是完全不同的两个音,在学英语的时候,中国人往往非常注意这两个音的区别,虽然实际上这两个音的分别在英语里头完全没有辨别字的功用,[spai]读成[sphai]会让人感到别扭,觉得那不是标准的英语,但它并不会妨碍意思的表达①。这种对语音在语言中的功用即其社会性的研究属于音位学的范畴。

一、音段音位

1. 音位的定义

"话语或话语片断中一个音段或声音特征的主要的语言学特性,在于它应当是互不相同的、可以互相区别的。"②例如前面所说的"安"(ān)[an]中的[a],对于汉语普通话来说,它与[e]、[ə]、[i]等的区别,说明它们在汉语中属于不同的音段,也就是它们具有不同的声音特征。[ph]、[p]一个送气,一个不送气,在汉语中它们这种区别是极为重要的,[pian](辨)和[phian](片)是两个意义完全不同的字,所以用汉语拼音方案表音分别为 biàn、piàn。而一般操标准英语的人,未必会注意到 sport 和 port 中两个 p 的发音差别,因为在他们的语言中[ph]和[p]这种送气与不送气的区别并不重要。一个说英语的人遇到 s 后面的 p,自然而然会把它读成不送气的[p];遇到在词首的 p,自然会把它读成送气的[ph]。又如汉语普通话[an](安)、[ʌ](啊)、[ɑŋ](昂)等字中的三个元音,用汉语拼音方案写出来都是 ɑ,虽然从发音语音学的观点来看它们是前、中、后三个不同的音。

这种对 ɑ 的前、中、后差别的忽略与说英语的人对[p]和[ph]的送气与不送气的区别的漠视,本质上是一样的:如果某个差别在本族语中并不重要,不表示意义的区别,那么这个差别就可以忽略不计,这与语言的经济原则相符。对差别的忽略是无意识的,因为这种差别有着自己的语音条件。例如英语中不送气的[p]与送气的[ph]出现的环境总是不同的:[p]总是出现在词首[s]之后,其他情况下则是[ph]。如果再仔细推敲,我们可以发现

① 赵元任《语言问题》,商务印书馆 1999 年版,第 28 页。

② 罗宾斯《普通语言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145 页。

在词首[s]之后的[p]随着后面的元音，还有发音部位前后的差别，如speed, spell, sport 因为后面的前、中、后元音的不同，其中的[p]也就有发音部位前、中、后的细微差别。[p]在词首[s]后面不送气也是适应[s]的结果，我们可以在实际发音中体会到这一点：将 sport 中的 p 发成送气的[ph]，不如发成不送气的[p]。

同样，汉语拼音方案用同一个 ɑ 来表示三个实际上不同的音，因为它们之间的差别是由不同的语音条件造成的，可以看作是同一个音在不同环境下的变体：[i][n]之前是[a]，因为[i]是前元音，[n]是发音部位靠前的辅音，前元音[a]与它们组合，发音比较顺口；单独出现的是[ʌ]，因为单独发音时，中元音是最自然的音；[u][ŋ]之前是[ɑ]，因为[u]是后元音，[ŋ]是发音部位靠后的辅音，后元音[ɑ]与之组合，发音才会自然[1]。像英语中的[p]、[ph]，汉语普通话中的[a]，[ʌ]，[ɑ]这样的音，可以分别归为两个音位：/p/和/a/。

从上面的例子我们可以看出："几个音如果被证实语音上相似（包含某种共同的发音特征），并且处在互补分布（complementary distribution）之中（即不在相同的环境中出现，因而不是区别性的），它们就归纳为一类或一个音位。"[2]所以要确定几个音是否可以归并为一个音位，需要看它们是否具有以下几个条件：

(1) 必须是同属于某种特定语言中的几个音。相同的音在不同的语言中的作用是不同的，因而在不同的语言中它们就可以被分为不同的类。例如[p]和[ph]在英语中不起区别词义的作用，只是为了适应不同的前后环境而稍微做一些发音部位上的改变，以使发音更加自然，所以它们可以归为一类。而在汉语中，它们的差别就是词义的差别，因此分属于两个不同的类；

(2) 语音相似性(phonetic similarity)。能够归并为一个音位的音，首先要具有发音部位上的相似性，如汉语普通话中的[a]、[ʌ]和[ɑ]都是低元音，它们之间的差别不像[a]与高元音[i]、次高元音[e]等元音之间的区别那么大，所以它们就比较有可能归为一类；

(3) 互补分布性。这可以说是音位的一个很重要的特点。如果只有发

---

① 叶蜚声、徐通锵《语言学纲要》，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71 页。

② 罗宾斯《普通语言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146 页。

音上的相似性还是不够的，例如汉语普通话中的[p]和[ph]并不能归为一类，因为它们出现的环境可以是一模一样而表示的意思却完全不同：[pa]（爸）和[pha]（怕）就是两个完全不同的字。这么多的例子反复证明的是一个问题：一种语言的语音可以从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上划分为很多音素，但并不是每个音素都可以区别意义，有的音素可以归纳为一类，在这个语言社会里作为同一个语言单位得到运用。所以我们可以给音位下一个简单的定义：一种语言中可以区别语音形式和意义的每一个音就叫做一个音位（phoneme），即音位就是区别语音形式和意义的最小语音单位。音位用符号/ /表示，如/a/。每一种语言的全部语音都可以归纳为数目有限的音位。

2. 音位变体*

一个音位往往包括好几个音素，各个音素出现的环境是互补的，可以把它们看作是同一个音位在不同位置上的代表，是同一个音位的不同的变异形式，所以可以把它们叫做音位变体。音位变体又可以分为条件变体和自由变体。

(1) 条件变体。英语中的[p][ph]是同一个音位的两个变体，汉语中的[a][A][ɑ]是同一个音位的三个变体，它们有各自的出现条件，所以叫做条件变体。条件变体可以依据前面所提到过的互补分布现象和语音相似性来确定。例如汉语普通话中这三个音素出现条件互补，又同为不圆唇低元音，彼此间舌位的前后差别可以由它们出现的环境来解释：

条件 / 音素	出现条件			语音相似性		
	单独作韵母	在-i或-n之前	在-ng或-o之前	舌位的高低	舌位的前后	嘴唇的圆展
[a]		+		(最)低	前	不圆唇
[A]	+			低	央	不圆唇
[ɑ]			+	低	后	不圆唇
例字	啊塔八卡	代，汗	抗，好			

又如：

* 本节内容参见叶蜚声、徐通锵《语言学纲要》，北京大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73页。

条件 / 音素	韵尾-ι前	介音i/y之后	韵尾u/n前	唇音声母后作单韵母/介音u后	非唇音声母后作单韵母/韵尾-ŋ前
[e]	+				
[ɛ]		+			
[ə]			+		
[o]				+	
[ɤ]					+
例 字	给	街，月	豆，盆	坡，国	哥饿车，灯

仅仅根据互补分布的原则，这五个音素完全可以归并为一个音位，但是几个音素是否能够归并为一个音位，还要参照另外一个重要原则——语音相似性：

[e]：前次高不圆唇

[ɛ]：前低中不圆唇

[ə]：央元音，舌头不高不低，不前不后，处在最自然的状态下

[o]：后次高圆唇

[ɤ]：[o]的不圆唇

[e][ɛ]同为前元音，可以归并为一个音位/e/；[o][ɤ]同为后次高元音，可以归并为一个音位/o/。[ə]为央元音，与/e//o/都互补，可以归入前者，也可以归入后者，或者自成一个音位，一般把它归属于/e/。"所以，在分立音位的时候要结合语音的近似特征来运用互补的原则，不然也可能会把毫不相干的音归并为一个音位。"①

对于一个音位所包括的音，现在一般都把它们看作是一个音群里的个体，不分哪个是主要的，哪个是附属的。

(2) 自由变体。在我国南京、重庆等地的方言里，[n][l]是不分的，"南"可以念"兰"，"兰"也可以读"南"；"罗"可以读[lo]，也可以读[no]。像这样语音上不同的两个音，可以在同样的语音环境里出现，并且在该语言或方言的这种环境里始终可以彼此替换，那么这两个音同样是非区别性的——它们并不区别词的语音形式，所以它们应该归纳同一类音或同一音

① 参见叶蜚声、徐通锵《语言学纲要》，北京大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74页。

位。这种音位中的变体，因为它们之间的替换是自由的，没有条件的限制，所以称为音位的自由变体。

区别特征 上面提到的同一音位的各个变体如汉语普通话音位/a/中的[a][A][ɑ]之间的差别，与不同音位如汉语中/a//e//i/之间的区别是很不相同的——前者不起区别词义与词的语音形式的作用，后者则能够区别词的语音形式，从而区别意义。音位区别性(phonemic distinctiveness)的本质在于它所包括的两个或更多个语音之间的差别，对这些差别进一步分析，就可以得到同一音位中变体的几个共同的发音特征。每一个音位都有一些自己特殊的不同于其他音位的发音特征，音位就是通过这些发音特征与其他音位相区别，从而起到区别词的语音形式和意义的作用。这种有区别音位作用的发音特征，就叫做区别特征。从这个意义上，音位又可以定义为一束区别特征。

音位的区别特征常常表现为二元对立，如汉语普通话中的几个辅音音位/p//ph//m//t//th//n//s/，可以从发音特征上分析出几个两两相对的特征：唇/非唇，口/鼻，清/浊，塞/擦，送气/不送气。如果用"＋"表示斜线前面的特征，用"－"表示斜线后面的特征，可以得到下面的区别特征图：

音位 区别特征	p	ph	m	t	th	n	s
唇/非唇	＋	＋	＋	－	－	－	－
口/鼻	＋	＋	－	＋	＋	－	＋
清/浊	＋	＋	－	＋	＋	－	＋
塞/擦	＋	＋		－	－		－
送气/不送气	－	＋		－	＋		

每个辅音都有自己的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它们以此互相区别；每个元音都有自己的舌位和唇形，它们的区别特征就是不同的舌位和唇形。我们可以通过分析对比得到汉语音位/a/的区别特征：低，不圆唇；/i/音位的区别特征是：高，前，不圆唇；/u/音位的区别特征是：高，后，圆唇。

二、音位系统

从以上对音位的分析中，我们知道：每一种语言的全部音段都可以归纳

成数目有限的音位,"常常有两个不同的音,在某一个语言里有不同的功用,而在另一个语言里就没有不同的功用"①。一个语言里的所有音位构成一个简单整齐的语音系统。

1. 音位的聚合与组合*

语音之所以在不同的语言里有不同的功用,音位之所以随着语言的不同而不同,是因为语言中的音不是孤立的,语言中的音位不是孤立的。每一个音都与语言中其他的音有着或大或小的差别,与其他音有着这样那样的联系,因而可以根据语音在该语言中的地位(功用)归纳为十几个或几十个音位。同样,语言中的音位也都通过自己的区别特征与其他音位相互区别,彼此对立;也通过自己的区别特征与其他有着共同特征的音位相互联系,聚合成群。一种语言的音位总是以一定的方式互相对立而又互相联系,构成一个完整的体系。

例如汉语普通话中的 b/p/音位,以发音方法"不送气/送气"和"口音/鼻音"区别于 p/ph/和 m/m/,但在发音部位上又与/ph//m/具有共同的发音特征(唇音),所以形成双唇音聚合群/p ph m/。同时它又以不送气塞音的身份与/t//k/形成不送气塞音聚合群/p t k/,而/t//k/又分别有着各自发音部位上的送气塞音/th//kh/,/m/则有与之对应的鼻音/n//ŋ/。所以就有下面的系列:

p	t	k
ph	th	kh
m	n	ŋ

这样,横向第一列就是不送气塞音的聚合,第二列是送气塞音的聚合,第三列是鼻音的聚合;纵向第一行是双唇音的聚合,第二行是舌尖中音的聚合,第三行是舌面后音即舌根音的聚合。我们同样可以得到其他一些音位的聚合系列:

ts	tsh	s	○
tʂ	tʂh	ʂ	ʐ
tɕ	tɕh	ɕ	○

这几个聚合群是平行对称的,音位聚合群之间的这种平行对称性是音位系

① 赵元任《语言问题》,商务印书馆 1999 年版,第 27 页。

* 本节内容参见叶蜚声、徐通锵《语言学纲要》,第 78—79 页;刘伶等主编《语言学概要》,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81—83 页。

统性的具体表现。音位的组合同样也相应地呈现出平行对称性，这也是音位系统性的具体表现。凡是处于同一聚合群中的音位，一般来说，应该具有相同的组合关系。例如，普通话里/tɕ tɕh ɕ/(jqx)只能跟齐齿呼(韵头为/i/或主要元音是/i/的)、撮口呼(韵头是/y/或主要元音是/y/)的韵母组合，不能跟开口呼、合口呼韵母组合。而/ts tsh s/(z c s)、/ tʂ tʂh ʂ/(zh ch sh)、/k kh x/(g k h)则刚好相反。

然而音位体系的这种平行对称性不是绝对的，例如/ʐ/是/ʂ/的同一发音部位的浊音，却没有同样发音方法的浊音聚合群，所以它所在系列的其他部位的同方法的浊音只能用"○"来代替。这种只是发音部位上的聚合，叫做单向聚合。既有发音部位又有发音方法上的聚合，叫做双向聚合。处于单向聚合中的音位，其变化一般不会影响其他音位。所以区分双向和单向的聚合，有利于语音演变的研究，也有利于说明音位的系统性。又如同是鼻音聚合群的/m n ŋ/在组合关系上有很大差别：/m/只能出现在元音之前，/ŋ/只能出现在元音之后，而/n/则可以出现在元音之前，也可以出现在元音之后，所以这一聚合群在组合关系上既不平行又不对称。这种不平行不对称的现象往往是语音发展变化的结果。/m n ŋ/在中古音里的组合规则是一样的，都是既可以出现在元音之前，又可以出现在元音之后，后来才起了变化，直到现在，在某些地方(如广州、济南、西安等地)方言里还可以见到以前规则的遗迹。音位系统的平行对称性及其中的不对称不平行现象，对研究语言演变的历史具有重要意义。

2. 把音归入音位——音位的归纳方法*

不同的语言，其音位的数目和种类都不一样，相同的语音在不同的语言里，它的功能也会发生改变，例如某一个音在这个语言里必须与其他音区别开来，在另外一种语言里就需要含糊过去。"音位论对语言研究最大的用处，是在能够把须得辨别的声音都辨别出来，不管它多么微细，而把无须辨别的声音故意混为一谈，不管它在声音上是差得多远。""音位论是在语言的分析理论当中，做一种分清步骤的手段。把步骤分清了，对于许多事实的叙述，可以免除不必要的、重复的啰唆。"①一个语言的音位系统清楚了，学习

* 本节内容参见赵元任《语言问题》，商务印书馆 1999 年版，第 35—39 页；马学良《语言学概论》，华中理工学院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75—77 页。

① 赵元任《语言问题》，商务印书馆 1999 年版，第 28、29 页。

者可以利用它来更好地学习这个语言;研究者可以利用它来与其他语言的音位系统进行比较研究。

怎样把一个语言中复杂的音归纳成一套比较简单的音位?应该考虑的几个条件是:

(1) 准确地记录语音。记录语音时要收集尽可能多的材料,不仅包括词,还要有句子和长篇材料,以便能够对语音的发音部位及发音方法上的细微差别进行审辨、详细记录。在对语音进行准确记录的时候,还要注意的一个问题是,语言中有一种语音的变异是普遍自动的,例如[h]随着后面元音的不同而有[$h_ɛ$][h_a][h_o]等等不同色彩的变异(不包括后面有高元音的情况),这在凡是有这些音的语言里几乎都是自动进行的。这种变异在记录语音时就不需要考虑,直接用一个符号来记录就可以了。

(2) 互补(对补)分配原则。同一个音位里的各个音,在分配上必须是对补的关系,即它们出现的语音环境都不相同,呈现互补分布的局面。例如英语中有[p]的时候就不会有[ph],[ph]出现的地方[p]就不会出现。而这两个音在说汉语的人听来,是完全不同的两个音,可以出现在相同的位置而意义完全不同,这是因为在汉语中这两个音是对比的关系而不是互补的关系,所以在英语中[p]、[ph]就可以成为一个音位,而在汉语中它们是两个音位。只考虑互补分布的原则,那自然是不行的,还要考虑别的条件——音质的相似性。

(3) 语音相似性条件。同一音位下的几个变体的音值都得比较相似。如果只按照“从不出现在同样的语音环境中”这个互补原则来归并音位,那么汉语普通话中的/tɕ tɕh ɕ/、/ts tsh s/完全可以合并为同一个音位,但是这是绝对不行的,因为这两组音位的发音方法和发音部位完全不同。所以一个音位下的音值虽然不必相同,但必须相似。例如英语里的 key, cat, cool, school 这些词中的四个/k/可以听得出来不全相同,但是很相似,至少在本国人那里听起来很相似。语音相似性这个条件还应该考虑的是另外一种自动变异,这种类型的变异不同于(1)中提到的普遍自动的变异音群,这种自动变异是有条件的,只是为某种语言所特有。例如说日语的人会觉得[h]在[i]的前面变成[ç]非常自然,好像语音的本性中固有这种变异,但是在别的语言里,这是两个有很大差别的音位。所以在分析特定语言时,“语音的相似性”不仅指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上的近似,还要把该语言中的自动变异音群考虑在内。

（4）音位的系统性。一套音位应该成一个简单整齐的系统，例如汉语普通话的声母有/p，t，k/三个不送气清塞音，有/ph，th，kh/三个送气清塞音，而没有相应的浊塞音/b，d，g/。这样普通话声母就成为送气与不送气的整齐对称的系统。口语中有/a/、/i/、/u/、/e/、/o/五个元音，有辅音[kh][t][s]，理论上应该有[kha，khi，khu，khe，kho]，[sa，si，su，se，so]，[ta，ti，tu，te，to]这样的组合。但事实上，没有[si][ti][tu]，在[i]的前面不会有s和t，与之相应的是[ɕi]和[tɕhi][tshu]，所以要把[ɕi]看作是音位上的[si]，把[tshu]当作音位上的[tu]，这样就可以形成一个平行对称的系统了。由于语音的演变或者其他事实，一个语言的音位系统往往有不平行不对称的现象，例如汉语普通话中与[p，t，k][ph，th，kh]相应的[m，n，ŋ]在组合关系上就很不整齐，但是它们并不能归并为一个音位，因为这种不整齐是由语音的演变造成的。前面提到过，语言的音位系统中存在单向聚合，这也是一种不平行不对称的现象。如果系统本身不完全，事实不整齐，那么我们就得尊重事实，不能为了满足简单整齐的条件而歪曲事实。

（5）方便简单原则。一个语言的音位的总数以少为贵，但是要以系统的平行对称性为前提。极端地追求单位总数少，而影响系统的方便简单原则，这是不可取的。

（6）重视本地人的感觉。对于某种语言的音位体系，即"语言的理想语音系统，即语音格局……一个没有受过训练的语言记录者，假如他的耳朵灵，并且天生地对语言敏感，往往比一个烦琐的语言学家处于更有利的地位。"[①]在语言材料上，本地人是最高的权威；在对本地语言音位的感觉上，本地人的意见应该作为重要的参考。"在可能的范围之内，要使本地人对于音的感觉是觉得自然，在本地人听起来觉得分合上头合乎他们的习惯。"[②]

研究音位的人最好能够具有一般语音学方面的精密知识，受过长期的训练，以便在分析一般语言时比较客观一点。但最重要的是尊重语言事实，在这个前提下依照归纳音位的条件对语言的音进行分析，只有这样，才能更妥善地归纳音位。

---

① 萨丕尔《语言论》，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48页。

② 赵元任《语言问题》，商务印书馆1999年版，第35页。

三、萨丕尔的音位理论*

"在音位原理的发展史上,萨丕尔占有领先的地位。"①爱德华·萨丕尔在1921年的名著《语言论》第三章"语言的音"中提到语音成分"有不同的'心理'价值"、客观地比较两种以上语言的语音时,应该"先确定它们的语音'价值'。而这些价值是从音在实际语言里的一般用法和功能上流露出来的。"②他认为一种语言存在一个"理想的语音系统,即语音格局",让一个印第安人区分一种不相应于"他的语言格局中的点,就有困难、甚至于不可能,尽管这分别在我们客观的人听来非常明显。"而对于"隐微的、刚刚能听出来的"语音差别,"只要碰上了'格局中的点',他就能容易地并且自主地在写法上表现出来。"这种看法大致就是现在音位学的看法。

他对音位原理的更清楚的表述是在他的论文《语言中的语音模式》,其中使用了"音位"这一术语,指的是"言语音",从中我们很容易找到现在音位学的一些重要观点:

> 言语音 wh 是数量有限的一些语音(例如,wh, s, t, l, i 等等)中的一个。这些语音相互之间在音质上的差别要比 wh 和送气 wh 之间的差别大,但它们又都属于一个特定的符号体系。这个体系中的每一个成员不仅有一个区别性的、略有变化的以及相应的声音形象,而且(非常重要的是)还有一个不同于同一体系中其他所有成员的心理形象。

> 如果一个语音和其他的语音"放"在一起时不能被人自然而然地识别,它就不是一个真正的言语要素;就像舞蹈中的一个步子如果和其他动作"放"在一起不能帮助解释舞蹈,它就不过是抬一抬脚而已。

他还对音位变体的功能作了解释:

> 人们往往给细微的语音差别以过多重视;语音学家们往往没有认识到仅仅知道某一个语音在某种语言中出现是不够的,人们必须确证这个语音是否是一个典型形式,是否是它的语音模式的要点之一,或者

* 本节内容参见[捷]伊·克拉姆斯《音位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1993年版,第140—144页。
① 伊·克拉姆斯《音位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1993年版,第144页。
② 萨丕尔《语言论》第三章,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下同。

是否仅仅是这一形式的一个变体。

第二种变体(指条件变体--编者注)……依赖于基本语音("模式的要点")出现的语音环境。在大多数语言中,说话者感到是"同样的"语音,随着语音环境的不同会有可以感觉到的不同形式。

萨丕尔对音位概念提出确定的理论是在1933年发表的论文《音位的心理现实》,他对"音位"的定义是:"一种语言特有的严格确定的语音模式或结构中有功能意义的单位。"认为它与"语音"或"语音要素"的单位是有区别的,后者是"已经发出并被理解了的言语整体中一个可以客观地确定的统一体"。他强调"仅用发音和声学术语不能够充分解释一个音位,必须把它放置到该语言特有的语音关系总体系中去"。

对音位概念的实际用途,萨丕尔的意见正与他的类别相对语言分类观契合。萨丕尔认为,语言具有类型化的趋势,但语言中又没有孤立、绝对的类;语言的类别应着眼于内涵即概念表达方式的区别,这种分类仅有相对意义,却又是最贴近语言事实和语言本质的①。萨丕尔指出:

一些语言学家似乎认为,在一种抽象的语言学讨论中(在对一种语言的理论描写中或对相互联系的语言的比较中)音位是非常有用的概念,但它与言语现实的关系不大。这种观点在当代学者看来似乎是与现实相悖的。正如一个物理学家或哲学家要用质量、体积、化学结构、定位等抽象概念来描写一个物体一样,抽象语言学家、语音学家也要把发出的言语转变成简单的物理过程……所以,在言语中,只有耐心观察并且常常要有意忽视个人的语音(应该是音位)直觉,才能够准确地把语音状态抽象出来。从物理方面来说,朴素的讲话人和听话人把语音变为现实,同时对语音很敏感,但是他们发出和听到的都是"音位"。他们把语言经验中的要素从功能和美学出发排列成各种确定的形态。每一个形态都由它在所有可能语音关系的复杂总体中的排外关系律区别出来……在许多年记录和分析美洲人、印第安人、非洲人的非文字语言的经验中,我实际认识到天真的讲话者所听到的不是语音要素而是音位……要教会土著人注意对他们来说不是音位现实的纯属机械的语音变体,即使不是不可能的,也是极其困难的……当教土著人"吸气音"

① 参见申小龙《语言的文化阐释》第五章,知识出版社1992年版。

时，由于他们的音位直觉已经教会了他们，他们能够认识，但是当向他指出纯属语音的区别时，他就不自在了。如果他把注意力集中在这些区别上，这些区别似乎是很实在的，但因为这些区别的客观现实性没有得到那些直觉的确认，这些区别在他们意识中总是要消失掉①。

所以，"从'语言'的最初提示中，经过艰苦的探索，在'语言的语音模式'中奠定基础，直到提出确定的理论"，萨丕尔的音位概念是逐步发展的。尽管他被大多数人看作是音位学流派中的"心理派"，而他自己也"并没有打算放弃心理方面的考虑"，但是实际上他"更强调语言现象的功能本质而不是心理本质"②，在他的语言理论里（包括他的音位观念），语言现实和语言现象的功能本质一直得到了应有的重视。

第三节 音节和超音段音位

一、音节结构类型、复元音和复辅音

1. 音节的结构类型

音节，是自然感到的最小语音单位，由一个或几个音位构成，可以看作是不同的元辅音序列③。语言中音节结构的形式大致可以有以下几种：

(1) 辅音＋元音：汉语中的"你"/ni/，英语中的 do/du:/；

(2) 辅音＋元音＋辅音：汉语的"天"/thian/，英语的 part/pɑ:t/；

(3) 元音＋辅音：汉语中的"安"/an/，英语中的 at/æt/；

(4) 元音：汉语的"衣"/i/；

(5) 另外还有几种如"元音＋辅音＋辅音"如英语的 apt/æpt/；"辅音＋辅音＋元音"等，但并不是所有语言都有的。各种语言都有自己的语音系统

① 萨丕尔《音位的心理现实》，转引自伊·克拉姆斯基《音位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142—143 页。

② 伊·克拉姆斯《音位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144 页。

③ 关于音节的定义直到如今还没有定论，"尽管本族语使用者通常觉得很容易决定在一个给定的词或话语中有几个音节，尽管以音节为基础的书写系统已使用几千年，尽管口误为音节的心理真实性提供了丰富的证据，但事实证明音节极难定义"（特拉斯克《语音学和音系学词典》，语文出版社 2000 年版，第255 页）。

和语音特点，也就有各自的音节结构特点。

根据上述音节结构的种种不同形式，我们可以把音节分为不同的类型：以元音收尾的音节叫开音节，以辅音收尾的叫闭音节；根据音节起首音的不同，有可以分为以元音开头的元音首音节和以辅音开头的辅音首音节。以汉语普通话为例，可以列表如下：

	元音首音节	辅音首音节
开　音　节	啊/ʌ/，街/jiɛ/	爸/pʌ/，你/ni/
闭　音　节	昂/aŋ/，安/an/	当/taŋ/，谈/:han/

2. 复元音

复元音又称复合元音，指的是同一个音节里两个或三个元音结合起来构成的音。例如/ai/就是一个复元音，如果慢慢地念，经过语音训练的人可以感觉这个音是由/a/滑过/æ ɛ e/等最后停在/i/的位置上。复元音中的几个元音发音的轻重是不一样的，总是有一个念得比较清晰明显，另外一个或两个模糊不清或者只是轻轻带过。复元音可以分为二合元音和三合元音：

二合元音是由两个元音结合而成的，可以分为渐升的二合元音和渐降的二合元音。渐升的二合元音，后面的元音比前面的元音响亮，这样的复元音一般前面的那个元音是较高的元音，后面的元音是较低的元音，相应地前面元音的开口度要小些，后面元音的开口度要大些。例如汉语普通话中的“蛙”/uɑ/，由/u/到/ɑ/舌位由高到低，开口度由小到大，响亮度则由低到高；渐降的二合元音，前面的元音比后面的元音响亮，也就是说，前面元音的舌位要比后面元音的舌位低，开口度要大。例如汉语普通话的“爱”/ai/，由/a/到/i/，舌位渐高，开口度渐小，响亮度也随之减小。英语的 day/dei/，go/kou/中的元音就是这样的二合元音。

三合元音是由三个元音结合而成，一般是中间元音的响亮度最大，也即它的开口度最大，舌位最低。三个元音形成弱—强—弱的曲线。三合元音的例子如汉语普通话的/iau、iou、uai、uei/。

复合元音与相连的单元音是不同的。相连的单元音从一个元音跳到另一个元音，中间没有滑动过程，也没有过渡音。复合元音从一个音到另一个音是滑动的，如果把速度放得很慢，我们可以听到比较明显的过渡音，例如前面说的/ai/的慢发音。无论是二合元音还是三合元音，必定有一个音是

最响亮的，这个音是成音节的成分，又叫成音节音。

3. 复辅音

同一个音节里两个或两个以上相连辅音的结合叫做复辅音。复辅音中的几个音连接在一起时不会切断语链，它们必须同处于紧张度的渐强阶段或渐弱阶段，如 pr、rt。但是 kp 组合就不是复辅音，因为 p 和 k 的紧张度是相等的，不能自然地连在一起。

严格地说，凡是在时间上觉察得出变化来的都算是复辅音，例如/ts/实际上就是先塞后擦的二合复辅音，而/ph/则是先塞后送气的二合复辅音。但是由于塞擦音和送气音的各个成分结合得很紧密，它们的作用跟单辅音一样，所以一般习惯地把/ts/和/ph/等塞擦音和送气音看作单辅音。

除了塞擦音和送气音，复辅音可以分为两种。一种是结合得比较紧密，形式也比较固定，这种复辅音在汉藏语系诸语言里相当丰富。常见的有以下几种方式：

鼻音＋同部位的塞音/塞擦音，例如苗语石门坎话的 mp、mph、mb、mbh 等；

喉塞音＋其他辅音，例如水语的 b、m、d、ŋ 等；

塞音＋边音/其他流音，如佤语的 pl、phl、bl、gl、br、kr 等。

有的复辅音结合得比较松，形式也不固定，可以有两个、三个甚至更多辅音组合在一起。印欧语系诸语言的复辅音就是这一类。它们出现的位置也很自由，可以在音节的开头，也可以在中间或者末尾。例如英语 strand/strænd/（海滨）中的/str/和/nd/，distinct/disˈtiŋkt/（独特的）中的/ŋkt/等。

二、超音段音位

元音和辅音是从音质角度划分出来的语音要素，每一种语言的语音同时还具有音重、音长和音高，它们都会对音质产生影响，在各种语言里起着或大或小的不同作用。轻重音、长短音和声调、语调就是它们起作用的几种主要形式，在不同的语言里，它们所扮演的角色也是不一样的。

1. 轻重音

重音又叫重读或强调音。音重与发音时的用力程度也即发音时呼出的气流大小有关，重音就是“在话语的部分发音中施加的相对较大的力的总称”①。

① 罗宾斯《普通语言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124 页。

为了强调而把整句话或者其中的某一部分读得特别响亮,从而使听话人对重读部分比对其他部分更加注意。这种重音叫做句子重音或逻辑重音,它和句子的意义有关系。如果标着重号的部分重读,则下面的一句话就有不同的意思:"我吃饭了"(是我而不是其他人吃过饭了),"我吃饭了"(我吃的是饭而不是别的东西),"我吃饭了"(我没有骗你,是真的吃过饭了)。句子重音是一种一般(普遍)的语音现象,每一种语言都会存在这样的重音。这种重音允许有很多不同的用力程度,不同的程度与说话人的意向和听话人的感觉相关。

另外一种词重音的使用范围和功能因语言而异,这种词重音往往伴有元音在重读和非重读音节序列之间的音质上的差别。词重音是词的语音结构的一部分,它是历史上规定下来的,不能够随便从一个音节移到另一个音节。词重音在印欧语系的语言里占有重要地位,有区别词义或语法意义的作用,在这些语言里,重音是很重要的区别特征。例如英语的 export/ˈekspɔːt/(名词),export/iksˈpɔːt/(动词),其中的重音既区别词汇意义,又区别语法意义。根据重音位置的不同,还有固定重音和自由重音之分。所谓固定重音即词的重音一般都落同一位置上,如波兰语、捷克语、匈牙利语等基本上都是对词的倒数第二个音节重读,法语的重音一般位于停顿前的词尾音段。自由重音是指词的重音因词而异,落在不同位置上,如英语、俄语的重音。比较长的英语词"可以而且通常有两个以上不同等级的重音"[①],所以根据程度的不同,重音又可以分为主重音、次重音、第三重音等等。

根据表达内容的不同,重音可以分为:

(1) 表意重音。指作为区别特征,区别词的词汇意义和语法意义的词重音。

(2) 逻辑重音。一句话或一段话中,具有特殊意义或者需要强调意义的某个(某些)词或者句子,通常要读得比其他部分重,这样的重音叫做逻辑重音。

(3) 表情重音。我们高兴或兴奋时,声音往往强而重;表示不愉快或害羞时,声音往往弱而轻。这种重音叫做表情重音。

(4) 节奏重音。指利用重音使语言听起来更悦耳、更优美,这种重音的作用在文学作品尤其是在诗的语言中更加突出。

---

① 罗宾斯《普通语言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125 页。

2. 长短音*

在某些语言中，元音的长短是辨别词义的重要因素。例如标准英语beat(打)、word(词)、food(食物)中元音的发音，就是与bit(咬)、the(那)、good(好)三者中的元音[i]、[ə]、[u]相对应的长元音，长短音在英语里就有区别的责任。长元音的表示方法是在音标后面加"ː"。在广州话里元音也分长短，如"蓝"[lɑːm]、林[lam]。一种语言中长短元音的区别往往不止在发音时间上，它们在音质上不一定完全相同。如广州话的长[a]与短[a]的部位不同，法语中长[ɒ]往往比短[ɒ]更开一点，舌头的位置更向前一点。但是长短元音的主要区别在于时间上的长短即音长上，是一种超音段特征(即非音质特征)。

3. 声调

音高变化在一切语言里都存在，但其功能在不同种类的语言中却大不一样：在有的语言中它只有表示情感、态度的作用，而在有的语言中它却是可以"分辨字的异同的音位"①。

(1) 句调。一般在每种语言中都有的一种音高变化就是被称为语气的句调。句调是一句话或一个句段的音高变化，它贯穿于整个句子或句段，而在最后一个音节特别明显。句调的差别跟不同的话语类型有关，如英语的例子：

Thursday at ten o'clock then. ↘

这是正常的表示确定的陈述语气，如果是

Thursday at ten o'clock then? ↗

这便是要求确定时间的疑问语气了。

汉语没有英语那种陈述句与疑问句不同的句子形式变化，这种句子的音高变化在表情达意上便有更明显的作用，如：

他跑了。↘(一般的叙述)
他跑了？↗(疑问)
他跑了！↘(强调)

(2) 声调。在汉藏语系语言里，音高的差别有另外一个重要的作用，就

* 参见高华年、植符兰《普通语音学》，广西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5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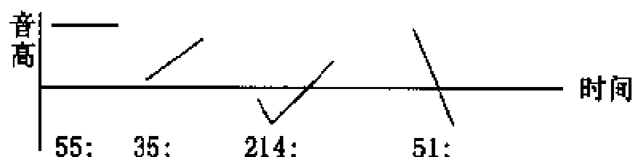
① 赵元任《语言问题》，商务印书馆1999年版，第59页。

是它区别词的作用。它是这些语言中相同的元辅音成分构成的音节之间惟一的区别性特征,这就是声调。因此,声调就是"利用嗓音的高低来辨别字的异同的音位"①,以这种方式来使用音高变化的语言就叫做声调语言。汉藏语系除了个别的语言和方言外,都是有声调的语言。各个语言或方言中,声调的数目是不一样的,少的只有两三个,多的达十个以上。

声调语言中,每个音节在单说时都有固定的声调,不能任意改变。如果声调变了,词的意义就会完全不同。例如在汉语普通话中/ma^{55}/(妈)、/ma^{35}/(麻)、/ma^{214}/(马)、/ma^{51}/(骂)的意思就完全不一样。在某些语言里,声调也用于体现语法差别,例如藏语拉萨话有一部分动词用不同的声调表示"自动"和"使动"的语法意义,如/$laŋ^{13}$/(起来——自动),/$laŋ^{55}$/(使起来——使动);古代汉语中这类用法很多,如"解衣衣我"中的前一个/i^{55}/和后一个/i^{51}/就分别是名词和动词,现代汉语词汇还有这类用法,如"处"/$tɕhu^{51}$/一般作名词,而"处"/$tɕhu^{214}$/一般用在动词里。

声调分为调值和调类两个方面。

调值 如果从语音上分析,声调的不同,有声音轻重和高低、长短的不同,例如汉语普通话里的第二声就比较重一点,第三声在时间上就稍微长一点。如果用函数图来表示音高在时间上的变化,那么汉语普通话四声的时间配音高的轨迹就如下图②:



这个图显示了汉语普通话四个声调的高低及其升降变化,这种音节的高低及其升降变化就是声调的调值。我们把音高的程度分为"低、低中、中、次高、高"五度来表示声调的高低(调值),分别用1、2、3、4、5来代替,每一个声调用起点和终点的两个数来表示,之间有变化的就用三个数:起点、转折点和终点。这样的话,普通话四声的调值就可以表示为55、35、214、51,其他声调语言的声调也可以照样画葫芦,得出各自的调值。

声调的高低是相对的,因为每个人发出的声音的实际高低都不相同。

① 赵元任《语言问题》,商务印书馆1999年版,第59页。

② 同上书,第65页。

作为一种音位，最重要的是跟其他音位区别开来，所以尽管在实际语言里声调的高低往往伴随着长短、轻重或者音质的不同，但最主要的差别是声调。

调类 一种语言或者方言里的音节很多，但调值是有限的，全部调值可以归纳为几类或者十几类。归纳出一种语言的调类后，往往要给每一种调类取一个名称，或者给它们排一个顺序，例如用阴平、阳平、阴上、阳上、阴去、阳去以及阴入、阳入等来称呼这些调类，或者像汉语普通话的一声、二声、三声、四声等。为了研究的方便，又可以把调类分为阴调类和阳调类，阴平、阴上、阴去、阴入统称为阴调类，阳平、阳上、阳去、阳入统称为阳调类。属于同一个调类的音节，其调值是相同的。

有的语言或方言里，调类和调值的数目是相等的，即一个调类里面只有一个调值，如苗语养蒿话。然而，在很多语言里，调类和调值的数目是不相同的，这又可以分为两种情况①：

1）根据相同的语音条件，把不同的调值归纳为一个调类了。这是指字单独念的时候。例如，把拉萨话的六个调值归并为四个调类——高平调(54:和 55:)、低升调(12:和 113:)、高降调(52:)、低升降调(132:)。

2）连读时产生了新的调值。例如汉语普通话上声的变调：两个上声(214:)的字连读时，前一个上声变得像阳平(35:)，如“老马”(lǎomǎ)读如“劳马”(láomǎ)；如果后一个上声字轻读，则前一个上声有的变成阳平，有的就产生了新的调值，变成“半上声”(21:)了，如“姐姐”(jiějie)；在非上声(阴平、阳平、去声)以及非上声改读轻声的字音前面也变成半上声(21:)，如“老师”(lǎoshī)、“老王”(lǎowáng)、“老四”(lǎosì)、“老子”(lǎozi)，其中“老”的实际读音都是不完全的上声，即半上声。这种“音跟音相连的互相的影响”，即“连调变化”，在汉语的某些方言如吴方言和闽方言中更加厉害②。一个语言里同一个调类的音节，不仅要求单读时的调值相同，而且要求连读时的变调规律也是一样的。如果几个音节单读时调值相同，但连读时调值不同，那么它们就不能归纳为一个调类。

因此，一个语言间的各个方言声调的不同，可以归纳为以下几种情况：

1）调类相同，调值不同(包括连调变化在内)。如北京话与天津话都有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四个调类，各调的调值却不相同。

---

① 以下内容参见马学良《语言学概论》，华中理工学院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57 页。

② 见赵元任《语言问题》，商务印书馆 1999 年版，第 9—82 页。

2）调类的多少不同。如北京话有四个调类，长沙话有六个调类，而广州话则有九个调类。

3）调类范围的宽窄不同。如重庆话与北京话都是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四个调类，但重庆话的阳平调所包含的音节却要比北京话多，其他三类的音节则要比北京话少。

声调是汉藏语系语言的特点之一，它与词汇语法都有密切的关系，所以对声调的研究在汉藏语系研究中占有重要地位。世界上有声调的语言除了汉藏语系语言外，亚洲、非洲以及美洲的部分印第安语言都有声调，印欧语系的语言里用声调的比较少，但也不是没有，例如在北欧的立陶宛、瑞典、挪威，都有利用声调的不同来辨别字的情况。所以把声调看作音位的一种，虽然不是汉藏语言所独有，但是在这一语系里则是非常发达的。

三、汉语的音节构造*

一般说来，一个汉字的读音就是一个音节，两个汉字读一个音节的是儿化词，如“花儿”[xuʌr]，“活儿”[xuor]。汉语普通话的音节一般是由声母、韵母和声调构成的，因此汉语音韵学规定每一个字都有声、韵、调，即声母、韵母、声调。

1. *声母*

声母指的是音节的第一个音素，每一个字都有声母。大多数情况下，声母都是由辅音来承担的，但是也有元音开头的字，如“云”[yn]，“乌”[u]，“蔼”[ai]，习惯上把这样的字看作是“零声母”字，算作一类声母，不再区别它是以什么元音开头。普通话里的辅音/ŋ/只能在音节的末尾，不能用在音节的开头，因此它不是声母。

声母和辅音是两个不同的概念。辅音是语音学名词，声母是音韵学名词。汉语普通话共有 22 个辅音，去掉一个不能做声母的/ŋ/，再加上一个“零声母”，共有 22 个声母。22 个声母和 22 个辅音所指的东西虽然大致相同，但它们根据的原则却是完全不同的，所以不能混淆。

普通话的 22 个声母是：

唇音：/p/ /ph/ /m/ /f/

---

* 本节内容参见王力《汉语音韵》，中华书局 1998 年版，第 15—26 页；黄伯荣、廖序东主编《现代汉语》，高等教育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37—117 页。

齿(塞)音:/t/ /th/ /n/ /l/

舌根音:/k/ /kh/ /x/

舌面音:/tɕ/ /tɕh/ /ɕ/

卷舌音:/tʂ/ /tʂh/ /ʂ/ /ʐ/

齿(塞擦,擦)音:/ts/ /tsh/ /s/

元音:○(代表零声母)

2. **韵母**

汉语音韵学把一个音节分为声母和韵母两部分,声母在前,韵母在后,韵母是字音中声母以外的部分。普通话韵母主要由元音构成,有的由元音和鼻辅音构成。根据结构,韵母可以分为单韵母和复韵母两大类。

(1) 单韵母。单韵母共有七个,即[i][ï]([ɿ][ʅ])[u][y][a][ɤ][ɚ]。

(2) 复韵母。复韵母有二合元音,其中有一个元音较长、较强,叫做主要元音或韵腹;另一个元音较短、较弱,近似于半元音,叫做韵头或韵尾。此外复韵母中还有三合元音,是两头弱当中强,既有韵头,又有韵尾。所以复韵母可以分为:

1) 只加韵头的复韵母。普通话中韵头只有三种——[i]头、[u]头、[y]头,例如:

[i]头:掐[tɕhia] 街[tɕiɛ] 休[ɕiu]

[u]头:夸[khua] 果[kuo] 婆[phuo]

[y]头:雪[ɕyɛ] 原[yan]

2) 只加韵尾的复韵母。普通话中韵尾有四种:

[i]尾:备[pei] 雷[lei]

[u]尾:游[iou] 曹[tshau]

[n]尾:元[yan] 韩[xan]

[ŋ]尾:唐[thaŋ] 宋[suŋ]

3) 既加韵头又加韵尾的复韵母:

[uai]:揣[tɕhuai] 怀[xuai] 快[khuai]

[uei]:水[ʂuei] 虽[suei] 归[kuei]

[iau]:标[piau] 苗[miau] 鸟[niau]

[iou]:谬[miou] 流[liou] 丢[tiou]

[iɛn]:边[piɛn] 棉[miɛn] 年[niɛn]

[uan]:端[tuan] 滦[luan] 关[kuan]

[yan]：捐[tɕuan] 圈[tɕhuan] 轩[ɕuan]

[uən]：蹲[tuən] 轮[luən] 昏[xuən]

[iaŋ]：良[liaŋ] 江[tɕiaŋ] 央[iaŋ]

[uaŋ]：黄[xuaŋ] 汪[uaŋ] 双[ʂuaŋ]

[iuŋ]：窘[tɕiuŋ] 兄[ɕiuŋ] 用[iuŋ]

[uəŋ]：翁[uəŋ]

(3) 四呼。汉语音韵学按照韵头的不同以及韵腹的性质，把韵母分为“四呼”：

开口呼，没有韵头，韵腹不是[i][u][y]的，如“安”[an]，“赞”[tsan]，“北”[pei]；

齐齿呼，有韵头[i]或韵腹是[i]的，如“齐”[tɕhi]，“丢”[tiou]，烟[yan]；

合口呼，有韵头[u]或者韵腹是[u]的，如“不”[pu]，“挪”[nuo]，“温”[uən]；

撮口呼，有韵头[y]或者韵腹是[y]的，如“女”[ny]，“窘”[tɕiuŋ]，“用”[iuŋ]([iuŋ]被认为是[yŋ]，它的实际读音在[yŋ][iuŋ]之间，在音韵学上必须把它看作[yŋ])。

3. 汉语的拼音方法*

汉语是非拼音文字，古代没有记音符号，就只好用汉字来注音。例如《说文》中常有“读若某”，以后又有“音某”的说法，这种注音方法叫做“直音”。直音有很大的局限性，常常出现用生僻字来注常用字或者找不到同音字的情况。另一种稍微进步的注音法跟直音很相似，它是利用同音不同调的字，通过改变用来注音的这个字的声调来注音，例如“刀”字，《康熙字典》注作“到平声”。这样可以避免用生僻字注常用字，但是需要改变声调才能得到应读的字音，所以依然有很大的局限性。

中国真正的拼音方法，最早是反切，就是用两个字拼出一个字来，如“相，息亮反”或“相，息亮切”。反切和现代的拼音方法不一样，它是根据声韵原则来拼音的，是一种双拼法，总是用两个字来拼音。反切上字代表声

* 本节内容参见王力《汉语音韵》，中华书局1998年版，第27—40页；高天如著《中国现代语言计划的理论和实践》，复旦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关于各种拼音方案请参阅《中国现代语言计划的理论和实践》“一、晚清时期的语文改革及其历史地位”、“四、国语运动和现代汉民族共同语的音系研究”、“八、‘国语罗马字’的研制及其应用实际”、“七、‘拉丁化新文字’的研制及其历史作用”。

母，下字代表整个韵母(以及声调)；即使是“零声母”，也必须有反切上字；即使是既有韵头又有韵尾的韵母，也只用一个反切下字。

反切比起直音法来是很大的进步，但也有其局限性：每一个汉字都代表整个音节，单纯表示韵母的汉字是很少的，而单纯表示辅音的汉字是不存在的。所以在运用反切给一个字拼音时，需要从下面两个角度考虑：

(1) 反切上字只取其声母，不计较它的韵母和声调；

(2) 反切下字只取其韵母和声调，不计较它的声母。

自宋代的《集韵》开始，反切的方法有了很大的改进。但无论怎样改进，用汉字拼音总是有一定的局限性。

为了克服用汉字拼音的局限性，1913 年“读音统一会”制定了注音字母三十九个，“第一次以官方的名义有组织地审定汉字读音并制定统一的注音字母”[①]，初步制订了注音字母 39 个，后来又增加了一个ㄜ母，共 40 个。

注音字母在一定程度上已经音素化，不再有字母表示“零声母”；由双拼法发展为三拼制，即“声—介—韵”，规定ㄧ、ㄨ、ㄩ为“介母”，除了可以做韵腹，还可以用来表示韵头。“这较之以声、韵双拼的反切式拼写法是一大进步，并且减少了字母的总数。”“注音字母这一为统一语言，推行‘国音’而制定的拼音方案，确实为奠定国语音系和范正汉字读音起了标准性的注音作用。”[②]注音字母所采用的三拼法是汉语语音分析摆脱汉字走向音素化的第一步。

汉语拼音方案历史发展的另一个方面，就是采用罗马字母为汉字注音。从 1605 年来中国的意大利传教士利马窦最初用拉丁字母来给汉字注音开始，到鸦片战争以后，来华的商人和传教士为了学习汉语和传播宗教的需要，拟定了许多不同的汉语拼音方案，其中影响较大的有“邮政式”和“威妥玛式”[③]，但“它们或因受制于西文的发音，或因对汉语未能通晓，而不能充分体现汉语的特点”[④]。清末推行官话进行“切音字运动”，涌现了众多以“在表意的汉字之外，再立一种适应汉语特点的拼音文字”的“切音字”

① 高天如《中国现代语言计划的理论和实践》，复旦大学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85 页。

② 同上书，第 94—98 页。

③ 周恩来《当前文字改革的任务》，《现代汉语资料选编》，甘肃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12 页。

④ 高天如《中国现代语言计划的理论和实践》，复旦大学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23 页。

方案。以 1892 年卢戆章的《切音新字》为代表的“切音字”的发明，“吸收了不少此前的罗马字拼音的经验，但它们的研制者具有对汉语的切实体察，并注重利用中国音韵学汉语音系分析的历史传统，因而走上了中国式的汉语拼音文字研制的新途径。”①“1926 年产生了由钱玄同、李锦熙、赵元任等制订的‘国语罗马字’……1931 年产生了由瞿秋白、吴玉章等制订的‘拉丁化新文字’”，是“中国人自己创制的拉丁字母式的汉语拼音方案中比较完善的两个方案。在谈到现在的汉语拼音方案的时候，不能不承认他们的功劳”②。

现在我国大陆通行的“汉语拼音方案”，“是在过去的直音、反切以及各种拼音方案的基础上发展出来的”③。这个方案本质上是一种注音符号，基本上是根据音位的原理制定出来的，现在不仅用它来拼写汉字，还用以拼写汉语（外文和计算机语言），是一种更加完善的拼写和注音工具。

4. 汉语普通话的音位系统

（1）声母。汉语拼音方案的声母表与国际音标的对照如下：

汉语拼音方案	国际音标	例字
b	[p]	玻 bo[po]
p	[ph]	坡 po[pho]
m	[m]	摸 mo[mo]
f	[f]	佛 fo[fo]
d	[t]	得 de[tɤ]
t	[th]	特 te[thɤ]
n	[n]	讷 ne[nɤ]
l	[l]	勒 le[lɤ]
g	[k]	哥 ge[kɤ]
k	[kh]	科 ke[khɤ]
h	[x]	喝 he[xɤ]
j	[tɕ]	基 ji[tɕi]

① 高天如《中国现代语言计划的理论和实践》，复旦大学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23 页。

② 周恩来《当前文字改革的任务》，见《现代汉语资料选编》，甘肃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12 页。

③ 同上。

q	[tɕh]	欺 qi[tɕhi]
x	[ɕ]	希 xi[ɕi]
zh	[tʂ]	知 zhi[tʂʅ]
ch	[tʂh]	蚩 chi[tʂhʅ]
sh	[ʂ]	诗 shi[ʂʅ]
r	[ʐ]	日 ri[ʐʅ]
z	[ts]	资 zi[tsɿ]
c	[tsh]	雌 ci[tshɿ]
s	[s]	思 si[sɿ]
○(零声母)	[ø]	安 an[an]
		音 yin[in]
		云 yun[yn]
		弯 wan[uan]

汉语普通话的声母共有 22 个(包括零声母),在与韵母和声调组合时,常常互相影响,发生变化,产生各种变体:

1) b[p], d[t], g[k], zh[tʂ], z[ts], j[j]这几个音,在轻声音节中会发生浊化,如"尾巴"(ba)[bʌ],"我的"(de)[də],"五个"(ge)[gɤ],"看着"(zhe)[dʐə],"椅子"(zi)[dzi],"姐姐"(jie)[dʑiɛ]。

2) 除了 f[f]、大多数声母在与后面的圆唇元音相拼时都双唇拢圆,产生各种圆唇音位变体。

3) 舌尖中音 d[t], t[th], n[n], l[l]在与齐齿呼韵母相拼时发生腭化。

4) 舌根音 g[k], k[kh], h[x]在与韵母[ei]相拼时,受元音[e]影响,实际的发音部位前移。

普通话中辅音[ŋ]不能作声母,在汉语拼音方案中表示为 ng。

(2) 韵母。汉语拼音方案韵母表与国际音标对照:

类型	汉语拼音方案	国际音标	例字
齐齿呼:	i	[i]	衣 yi[i]
	ia	[iʌ]	呀 ya[iʌ]
	ie	[iɛ]	耶 ye[iɛ]
	iao	[iau]	腰 yao[iau]
	iou	[iou]	忧 you[iou]

	ian	[iɛn]	烟 yan[iɛn]
	in	[in]	因 yin[in]
	iang	[iaŋ]	央 yang[iaŋ]
	ing	[iŋ]	英 ying[iŋ]
合口呼：	u	[u]	乌 wu[u]
	ua	[uʌ]	蛙 wa[uʌ]
	uo	[uo]	窝 wo[uo]
	uai	[uai]	歪 wai[uai]
	uei	[uei]	威 wei[uei]
	uan	[uan]	弯 wan[uan]
	uen	[uən]	温 wen[uən]
	uang	[uaŋ]	汪 wang[uaŋ]
	ueng	[uəŋ]	翁 weng[uəŋ]
	ong	[uŋ]	轰的韵母 hong[xuŋ]
撮口呼：	ü	[y]	迂 yu[y]
	üe	[yɛ]	约 yue[yɛ]
	üan	[yɛn]	冤 yuan[yɛn]
	ün	[yn]	晕 yun[yn]
	iong	[iuŋ]([yŋ])	雍 yong[iuŋ]
开口呼：	a	[ʌ]	啊 a[ʌ]
	o	[o]	喔 wo[o]
	e	[ɤ]	鹅 e[ɤ]
	ai	[ai]	哀 ai[ai]
	ei	[ei]	欸 ei[ei]
	ao	[au]	熬 ao[au]
	ou	[ou]	欧 ou[ou]
	an	[an]	安 an[an]
	en	[ən]	恩 en[ən]
	ang	[aŋ]	昂 ang[aŋ]
	eng	[əŋ]	亨的韵母 heng[əŋ]

汉语拼音方案里的一个字母往往表示一定数目的或多或少不同的音，例如：

1) a(/a/)有四个变体：[A]——单独作韵母或者在 i 后面(韵母 a 和 ia)；[a]——用在 i，n 前面(韵母 ai 和 an)；[ɑ]——在 o、ng 前面(韵母 ao 和 ang)；[ε]——在 i 和 n 之间(韵母 ian)。

2) o 有两个变体：[o]——单独作韵母；[oʷ]——做复韵母的韵腹。

3) e 有四个变体：[e]——在 i 的前面(韵母 ei)；[ε]——在 i、ü 的后面(韵母 ie，üe)；[ə]——在 n、ng 的前面(韵母 en，eng)；[ɤ]——单独作韵母(韵母 e)。

4) i 有三个变体：[i]——一般情况下；[ɿ]——在 z，c，s 后面；[ʅ]——在 zh，ch，sh，r 后面。

汉语拼音方案对普通话韵母在音节中的拼写还作了具体的规定：

1) 齐齿呼和撮口呼的韵母，在零声母音节中，要用 y 开头。如果 i，ü 后面没有别的元音，就在 i，ü 前面加上 y；如果后面还有其他的元音，就把 i，ü 改为 y。如：

i→yi(衣)　ia→ya(呀)　ie→ye(耶)　in→yin(因)

iao→yao(腰)　iou→you(优)　ian→yan(烟)

iang→yang(央)　ing→ying(英)　iong→yong(雍)

ü→yu(迂)　üe→yue(约)　üan→yuan(冤)　ün→yun(晕)

2) 合口呼韵母，在零声母音节中，要用 w 开头。如果 u 后面没有别的元音，就在前面加上 w；如果 u 的后面还有别的元音，就把 u 改为 w。如：

u→wu(乌)

ua→wa(蛙)　uo→wo(窝)　uai→wai(歪)　uei→wei(威)

uan→wan(弯)　uen→wen(温)　uang→wang(汪)

ueng→weng(翁)

3) iou，uei，uen 前面有声母时，应写成 iu，ui，un，如：

d—iou→diu(丢)　zh—uei→zhui(追)　c—uen→cun(村)

4) ü 行韵母中 ü 上两点在与 n，l 相拼时不能去掉，其他情况下都省去，如：

n—ü→nü(女)　n—üe→nüe(虐)　l—ü→lü(吕)　l—üe→lüe(略)

j—ü→ju(举)　q—üe→que(缺)　x—üan→xuan(宣)　q—ün→qun(群)

汉语拼音方案中有与四呼不一致的地方：

1）拼音方案因为尽量少用 u(因其易与 n 相混)，所以“轰”的韵母本该是 ung，而写成 ong，合口呼变成了开口呼；“用”的韵母本该是 üng，写成了 iong，撮口呼变成了开口呼。在按照四呼归类时，仍旧应该把它们分别归入合口呼和撮口呼。

2）“熬”的韵母本该是 au，改写尾 ao，“腰”的韵母 iau 写成 iao，也是怕 u 与 n 相混的缘故。在讨论韵尾时，仍应把这一类韵尾看作是 u。

3）iou，uei，uen 的省写为 iu，ui，un，在分析四呼时应该还原。

汉语普通话中还有一个特殊的韵母就是卷舌音 er(耳)，国际音标表示为[ɚ]。后缀的“儿”往往与前面音节的韵母结合成一个音节，使这个音节带上卷舌的音色，这种现象叫做“儿化”，用汉语拼音方案里的字母拼写儿化音节，只需在原来的音节后面加上“r”，例如：“芽儿”—yar[jʌr]。

(3) 声韵拼合规律。汉语普通话声韵拼合规律如下：

1）双唇音和舌尖中音 d、t 不能跟撮口呼韵母相拼。

2）唇齿音、舌根音、舌尖前音和舌尖后音的声母不能跟齐齿呼、撮口呼韵母拼合。

3）舌面音只能跟齐齿呼、撮口呼韵母拼合，不能跟开口呼、合口呼韵母拼合。

4）双唇音、唇齿音在与合口呼韵母拼合时仅限于韵母 u。

5）舌尖中音 n、l 可以跟四呼的所有韵母拼合。但不能与开口呼中的韵母 o 拼合，能与 o 相拼的声母只有双唇音和唇齿音。

6）四呼中均有零声母音节，其中合口呼中的韵母 ueng 只有零声母音节，而 ong[uŋ]没有零声母音节。

7）韵母 er 不与任何声母相拼，只有零声母音节。

(4) 声调。普通话有四个调类：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又分别叫做一声、二声、三声、四声，它们的调值分别是[55:]、[35:]、[214:]、[51:]，其中上声和去声在与其他音节连读时会发生连调变化。如下表：

调类	阴平	阳平	上声			去声	
调号	ˉ	ˊ	ˇ			ˋ	
变体	高平	中升	降升	低升	低降	全降	高降
调值	55	35	214	24	211	51	53

（续表）

调类	阴平	阳平	上声			去声	
环境	一般	一般	一般	相连的两个上声的前者	在非上声或轻读的上声音节前面	一般	相连的两个去声的前者或语流中作为后字的去声
例字	妈	麻	有	友好	有利，姐姐	快	快速 右面

普通话中还有一种特殊的声调，即轻声。轻声是由于轻读、弱读而影响到音节的声调，使这种音节给人的声调感觉十分淡薄模糊，因此有人把它称为“零声调”。所以轻声实际应该属于轻重音的差别而非声调（音高）的差别。轻声只能在一连串的音节中出现，孤立地念一个音节不可能有轻声出现，读轻声的音节在单字中大多有本调，轻声往往用于虚词以及某些双音词的第二个音节。轻声与非轻声有时具有辨义作用，如“老子”中读本调时指道家的创始人，其中的“子”轻读则指“父亲”；有时并不具有辨义作用，轻读与否对词的意义不会有影响，如“桌子”、“便宜”。

第四节 音 系 学

一、对象及理论发展

1. 音系学的对象和经典音系学

音系就是指某一个特定语言的整个音系系统。音位是语音系统的最小单位，语音系统是由音位组织而成的。音系学是“语言学的一个分支，研究在特定语言和所有语言中语音之间的关系”[①]，“音系学（phonology）所描写的实质上是一种语言的语音系统和模式。它的理论基础其实就是一种语言的每个说话人不自觉地懂得该语言的模式。……音系学所关心的是语音的抽象面和心理面，而不是语音的实际物理发音。”[②]

人们对本民族语言的语音直觉实际上都是音位的，但是音系学开始与

① R·L·特拉斯克《语音学和音系学词典》，语文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203 页。

② 乔治·尤里《语言研究引论》，兰州大学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50 页。

语音学区分开来仅仅是在19世纪晚期，成为一个独立学科只是20世纪的事情。“一般认为，音系学和语音学的分离是作为结构主义兴起的一种结果而出现的。”[1]这里所说的音系学实际上就包含着音位学。根据R·L·特拉斯克的《语音学和音系学词典》，“音系学”这一术语是“指把某种语言的音位从语料中提取出来的过程”。

实际上，音系学的建立与音位理论的发展是分不开的，对“音位”的不同定义往往成为区别不同音系学理论的标志，在各种音系研究中占据着中心位置，例如布拉格学派、美国结构主义和不列颠语音学派(即伦敦学派)以及生成音系学的早期模式。“在20世纪60年代以前研究音系学的大多数学派集中研究音位，并对分布、对比和表达式给予了充分的重视，对音系过程则不太感兴趣”，倾向于静态地描写音系学中的单位。这种音系学研究被称为“经典音系学”。

2. 非线性音系学

到20世纪80年代以后，音系学研究中占主导地位的已经是非线性理论。所谓“非线性音系学”，即“音系表达式被看作是由非单一线性音段序列构成的数种音系学理论中的任何一种”[2]。最重要的理论有自主音段音系学和节律音系学。

其实当代“非线性音系学”的某些理论，在经典音系学时期就已经存在，只是因为当时的注意力都集中在“音位”的定义上，没有受到足够的重视而已。如布拉格学派的重要代表人物之一雅可布森，1920年至1921年在布拉格时撰写的专著，就阐述了一种音位性的韵律和格律理论；伦敦学派的J·R·弗思“在他的晚年(1948—1960)特别发展了他的‘韵律’理论”，认为“语调群、音步和音位一样都是音系学单位”[3]。

重音、声调以及句调等超音段现象早已为人们所注意，对它们在音系学中地位的论述也一直存在，但是“音位是音系表达的原始单位”这一看法一直是音系学领域的“共识”，直到生成音系学关于英语句调重音、词重音规则的阐述引发了音系学领域的全面争论。但是，早期的生成音系学依然“把话

① John J. Ohala，《语音学和音系学的总合》，石锋、廖荣蓉《语音丛稿》，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4年版，第254页。

② R·L·特拉斯克《语音学和音系学词典》，语文出版社2000年版，第178页。

③ 参见伊·克拉姆斯《音位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1993年版，第115页。

语看成由音素前后依次结合的单一层面的线性序列，而各种超音段成分都被当作附属于音段的组成成分，是不能独立的语音特征"[1]。后来的研究者逐渐从声调的结构、区别特征的结构、轻重音的节律结构等不同的方面发展出了各种多线性音系学理论。如今，音位不再是音系表达的惟一原始单位，语音流的各种成分都可以作为相对独立的不同层面来分析，语音流被看成是相互联系的、多个自成一线的语音层次（如声调、重音、鼻音、元辅音等）的线性结构。

二、语音系统的分析方法

把一种语言里的所有语音化成一个语音系统，通常不止一种可能的方法。自从跟语音学分家以后，音系学的研究者不断提出新的理论，往往是研究者的目的决定了他们对音系学的看法和所采用的音系学方法。到现在为止，主要的音系学理论和方法大致可以归入以下几种：

1. 伦敦学派、美国结构主义和分布分析法

伦敦学派和美国结构主义对音位的看法基本一致。

伦敦学派的丹尼尔·琼斯把为每种语言建立最简单的语音音标系统视为音位归纳的主要目的。"一个实用的语言学音标体系的理论基础，就是'一个符号一个音位'的原则"[2]。他们把音位看作是不可分的最小抽象单位，"语音应当被视为不可变的固定声音；音位可定义为语言当中正常的、并附有偶然变体的声音"[3]，音位就是一定语言中性质相互关联、出现的语音环境互补的一个"语音系族"，"在使用中没有一个系族中的成员会在语词中其他成员出现的同样的语音环境中出现。"[4]

J·R·弗思也把音位概念看作是"包含在所有使用过宽式音标的语音学家和正字法专家工作中"的概念，同琼斯一样，他也认为同音位学研究有关的语音，"只限于词汇层次上的单位"。

对于音位的语义功能，伦敦学派持否认态度。琼斯认为："经过考虑我认为，在音位的物质性定义中完全不应该涉及意义。"弗思则认为在同一语

---

① 刘坚主编《二十世纪的中国语言学》，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369页。

② 伊·克拉姆斯《音位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1993年版，第112页。

③ 同上书，第108页。

④ 同上书，第110页。

音环境中,一系列彼此不同、相互区别的语音可以作为不同的、相互区别的词,这种功能并不是语音性质的,"在某些语音、语音模式(不是通常意义上的词)的使用和出现与使用它们的经验场合的某些共同特征之间可以感觉和观察到一种确定的关系。"

总之,伦敦学派基于实用的目的,特别强调音位在语音环境中和其他语音的相互关系,认为在分析时应该排除语义,建立"'体系性'的语音学","使得每一个语音在整个语音结构或体系中具有自己的位置:任何语音的语言价值依赖于某些其他语音,并间接地依赖于一定语言中所有的语音。"①在伦敦学派看来,音位首先是能用来以最经济的方式标音的手段,每一个音位被赋予一个特定的音标符号②。伦敦学派严谨、强调实践的态度和作风以及他们做出的成绩,在语音学和音系学领域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他们的英语标音系统及发音词典至今仍是英语世界的典范。另外,琼斯提出的"调位"概念,弗思的"韵律分析"理论,对当代的非线性音系学也有所影响。

美国结构主义是"二十世纪四十至五十年代在美国发展起来的一个有特色的结构主义流派。Bloomfield 的研究强烈地影响了它的发展。虽然他并不赞同这个流派中的某些极端主张。"③布龙菲尔德(Bloomfield)认为"只有不去注意所说的话的意义,才能排除各种特殊假设进行语言研究","对于语言的功能来说,所需要的是把每一个音位跟所有其他音位毫不含糊地区分开。除了这种音位的区分之外,它的变体的范围以及音响的特征是无关紧要的。……音位的重要性并不在于它的声波的实际形状,而仅仅在于这种波形跟同一语言里所有其他音位波形之间的差别。"④

布龙菲尔德认为辨别一组音是否属于一个音位,最重要的是看它们的音响特征是否有差别,是否能够在相同的语音环境中相互区别,这较之伦敦学派排除音位的语义功能,强调音位在语音环境中与其他语音的相互关系,可谓异曲同工。

美国结构主义语言学家进一步发展布氏的理论,从布氏强调音位语音

① 伊·克拉姆斯《音位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108—120 页。

② 同上书,第 120 页。

③ R·L·特拉斯克《语音学和音系学词典》,语文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5 页。

④ 伊·克拉姆斯《音位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144 页,第 151—152 页。

特征的差别，发展到认定划分语言音位的惟一标准就是分布标准，而并不注意对语言的语音特点本身作出解释。他们"大多致力于记录和描写北美濒危语言的田野调查工作，侧重于为那些人们所不熟悉语言的记音、描写和分析提供一套可靠有效的技术手段。"[①]同样出于实用的目的和实践的需要，美国结构主义和伦敦学派的理论就有很多相通之处。

美国结构主义过分强调对语料的描写和表述而不对其语音特点加以概括，引起后来的音系学家的不满，终于产生了生成语言学和结构主义的对抗。

2. 布拉格音系学理论的发展和区别特征分析法

布拉格学派特别注意了音位的区别意义的功能，如马西修斯把音位定义为"有功能意义的语音"，"音位分析就是在所分析的系统中具有功能性质的语音"，音位及其变体要素"是个别语音或一整系列语音的音质，可用以区别成对的单词和形态"[②]。因此他们把音位的语音特征看作是基本的，强调音位常以可辨认的语音模式出现。特鲁别茨科伊认为"一个音里总是交织着许多语音特征，语音学家们的工作就是查明这些特征。这些特征中只有少数几个与区别意义有关。音位学只关心从所有同区别意义无关的特征中抽象出来的语音概念，查明它们的内容及其相互关系"，"'音位单位是某一语言中不能再切分的最小的区别性单位。'……把音位解释成'音位学上相关的语音特征的总和'。……音位只是实际语音中音位学上相关的特征。音位要由言语语音来实现，但言语语音本身决不是音位，因为言语语音有很多音位学上不相关的特性。"特鲁别茨科伊的"音位学上相关的特征"正是雅可布森提出的"区别性特征"。特鲁别茨科伊还提出不变区别性对立和中和对立（即重要特征和非重要特征）的区别，"前者在所有位置上都具有区别力……后者只在某些位置上具有区别力"[③]，在对语音进行区别特征分析时后者可以不考虑。

根据特鲁别茨科伊的音系理论，北京话的九个闭辅音音位可以表示为[④]：

---

① R·L·特拉斯克《语音学和音系学词典》，语文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5 页。

② 伊·克拉姆斯《音位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20 页。

③ 同上书，第 54—68 页。

④ 见罗常培、王均《普通语音学纲要》，商务印书馆 1981 年版，第 227—233 页。

	/p/	/ph/	/m/	/t/	/th/	/n/	/k/	/kh/	/ŋ/
唇	+	+	+						
舌尖				+	+	+			
舌根							+	+	+
鼻	−	−	+	−	−	+	−	−	+
送气	−	+		−	+		−	+	

后来布拉格学派的区别特征理论进一步发展，为分析一切语言的音系构造建立了一套有限的区别特征，这些区别特征都具有偶值性，即趋向于用二元对立的方法来分析音的对立。如用两两相分的办法“前部/非前部”区别/p/，/t/和/k/，又再用“非舌尖/舌尖”来区别/p/和/t/，而不用发音部位“唇、舌尖、舌根”来说明。

布拉格学派的另一名语言学家雅可布森(Jakobson)在20世纪50年代初期与范特(G. Fant)及哈勒(M. Halle)写了《言语分析初探》一文，对区别性特征作了声学特征的第一次完整说明。其后雅可布森和哈勒又合写了《语言的基本原理》，以语音的声学分析为主，参考一些发音生理现象，把一切语音的区别归纳为十二对最小对立体。

雅可布森在《语言的基本原理》中对区别性特征的解释是：“语言学分析逐步把复杂的言语单位切分到具有一定意义的最终成分即词素，再把这些微小的意义载体分解到它们的最终成分，可以区分词素。这些成分就叫做区别性特征……每一个区别性特征都是一个对立的两项中的一项，这种对立有特殊的区别特性，和所有其他对立的特性都不相同。”他把区别特征分为固有的和韵律的特征，固有特征是音位的组成成分，可以单独确定它们，而不必根据在音节或者语流中的发音关系来确定。韵律特征是超音段音位的组成成分，只有根据音节或者语链的发音才可以确定它们，韵律特征可以分为声调、音势和音量特征[①]。

雅可布森归纳的十二对对立体中的九个响度特征是：

(1) 元音性/非元音性(即喉头紧张形成的自由通道的有无对立)。

(2) 辅音性/非辅音性(声道中有无阻碍的对立)。

① 即我们在本章“音节和超音段音位”一节中提到的与音高、音重(又叫音响)、音长相关的声调、重音和长短音。——编者注。

(3) 集聚音/离散音(跟共鸣腔前部与后部的形状和容量的关系与比值有关的音的对立,如 e/i, o/u, x/f, ʃ/s 等)。

(4) 鼻音/口音(鼻腔参与发音与否的对立。如 m/p, n/t)。

(5) 紧张性/松弛性(声道肌肉拉力较大与较小的对立)。

(6) 暂音/久音(突发音/延续音)(即塞音和擦音的对立,如 f/p, v/b, l/r)。

(7) 粗糙/圆润(即噪音强度高低的对立,如 s/θ, ʃ/tʃ, pf/p)。

(8) 带音和不带音(即声带振动与否的对立)。

(9) 停顿/不停顿(急煞/非急煞)(即声门闭塞与否的对立)。

十二个对立体中的三个音调性特征分别是:

(10) 钝音/锐音(即软腭音、唇音与硬腭音、齿音的对立)。

(11) 降音性/平音性(不降音性)(降音性即口腔共鸣器的前部缩小同时软腭上升)。

(12) 升音性/平音性(不升音性)(升音性即腭化)。

除了对区别特征的贡献,布拉格学派还"倡导了大量显著的创新思想,其中许多已被证明有持久的影响",如特鲁别茨科伊在他的《音位学原理》中提出的"中和作用"和"超音位"的概念,在当代的非线性音系学理论中还可以见到其影响。而且雅可布森和哈勒发展的"比较成熟的区别特征体系(Jakobson-Halle 特征体系),对生成音系学的发展产生了相当大的影响"①,以至有人把雅可布森和哈勒看作"生成音系学酝酿期的三个主要人物"中的两个(另一个当然是乔姆斯基)②。

3. 生成音系学

20 世纪 60 年代末期,乔姆斯基(N. Chomsky)和哈勒(M. Halle)按发音生理现象补充了一些对立特征,提出了区别特征系统,这些特征都是偶值的,分成以下几类:

基本特征:① 成音节性;② 响音性;③ 辅音性。

舌体特征:① 舌位高;② 舌位低;③ 舌位靠后。

唇状特征:即圆唇与否。

发音部位特征:① 口腔前后部;② 舌尖音。口腔前后部以齿龈和硬腭

① R·L·特拉斯克《语音学和音系学词典》,语文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210 页。

② 王洪君《汉语非线性音系学》,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8 页。

分解:从唇至龈是前部,硬腭以后为后部。

方法特征:① 延续性;② 缓除阻性;③ 带音性;④ 鼻音性;⑤ 边音性;⑥ 刺耳性。此外还可以有:⑦ 送气性;⑧ 腭化性;⑨ 喉塞性;⑩ 卷舌性;⑪ 紧喉性,等等。

韵律特征(又称超音段特征):① 长/短;② 重/轻;③ 分声调/不分声调,其中声调又可细分为以下的区别特征:① 高/低;② 平/曲;③ 升/降[①]。

这一区别特征系统被称为乔姆斯基-哈勒特征系统(Chomsky-Halle feature system),又称为 SPE(The Sound Pattern of English)特征系统,它取代了雅可布森和哈勒早期的区别特征系统成为标准,在生成音系学中有着重要的地位。生成音系学从此取代结构主义成为美国的主流学派。

生成音系学确定音系基本单位的原则与原有的流派不同,他们把语音分为音系表达层次上的音位(即深层形式)和语音表达层次上的音素(即表层形式)。深层形式被设定为音段的线性结构,决定着音系的格局,同时派生着表层语音表现;表层形式决定着实际的音值是否相同,但不决定音系的格局。

生成音系学把区别特征作为音系的最小单位,认为音系的格局包括音系的基本单位以及单位的活动模式,并建立了一套音系规则来表现音系单位的活动模式,包括语音单位的组合规则和语音形式的交替规则,这些规则把深层语音形式转化为表层语音形式。音系规则之间有先后的顺序,并有大批的简约规约来规定音系单位的表达和音系规则之间的平衡。在 SPE 的理论框架里,声调等超音段现象被当作是音素的附属成分,列入元音等的区别特征矩阵中,在这一点上,早期的生成音系学仍然属于经典音系学。

"外在规则顺序和一大批简约规约赋予这种模式极强的理论能力"[②],生成音系学利用一系列的偶值特征和规则系统,来描写和说明语音单位的性质和组成,并用它们来说明语音的历史演变,在美国语言学界产生了广泛的影响。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的各种非线性理论虽然与早期的生成理论相差很大,但它们都承认是乔姆斯基和哈勒研究范式的继续,所以非线性理论又被称为"后 SPE 理论"。

---

① 参见罗常培、王均《普通语音学纲要》,商务印书馆 1981 年版,第 233—248 页。

② R·L·特拉斯克《语音学和音系学词典》,语文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15 页。

第五节　语音的人文性与汉语音韵的文化内涵*

一、语音的自然感知与汉语音韵的传统研究方法

1. 语言类型·语音感知·语音学方法

不同的语言类型造就不同的语音感知，不同的语音感知造就不同的语音研究方法。

西方的近代语音研究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是在19世纪50年代前后。在接触到印度古代的梵语并发现它与古典希腊语、拉丁语所存在的对应关系之后，西方兴起了重建原始印欧语的历史语言学——从语音的联系和对应入手，探寻语言之间的亲属关系。同时，从梵文经典中接触到的梵语音理知识，使西方语言学家很早就注重发音生理和语音的物理属性的研究。西方的语音研究从一开始就具有极强的分析性、精密性和描写性。

在西学东渐之前，中国没有西方那样的语音学，而是很早就形成了一种历时的音系学研究传统，这就是中国传统的音韵学。它的研究方法和理论指导都是音系学的。汉语音韵学在梵语音理的影响下研究汉语的音韵系统，要比现代的西方语音学早一千年，但汉语音韵学没有像西方那样精细地描写音韵的生理、物理性质，没有发展出音位理论，而只是"分析各个时代的语音系统，辨析汉语语音的声、韵、调，探索它们的演变和分合"①。与西方的语音研究传统相比，汉语音韵学的研究方法独具特点：整体性、混沌性和意会性——以音节而非音素为语音的单位，将韵母作为整体看待，论音必就义，说义必举音。

同样是受到梵语音理的影响，为什么会产生两种不同的研究传统呢？除了研究目的的影响之外，本质的原因在于两大语言文字类型的深刻差异，在于汉语自身的声韵调特点以及汉族人对语音的音节性感知。

---

* 第五节参照申小龙主编"中国文化语言学"丛书之一：李葆嘉《当代中国音韵学》(广东教育出版社1998版)写成，引号内未加注者均引自《当代中国音韵学》(参阅该书"导论"、第一章"华夏汉人对语音的自然感知"、第十二章"汉语音韵的文化功能"、第十三章"汉语音韵的人文传统"、第十四章"汉语音韵研究的人文科学方法"以及第十五章"汉语音韵在文化研究中的应用")。

① 刘坚主编《二十世纪的中国语言学》，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296页。

语言和文字分别是人类生活的两大基本符号系统。它们既是“具有传递功能的表达系统”，又是“具有信息记载功能的记录系统”。文字的重要功能之一是记录语言，对母语语音的自然感知就很自然地表现在所采用的文字类型上。透过古老文字的产生和发展，我们可以发现蕴藏在其中的语言主体对母语语音的自然感知，并从不同的语音自然感知模式，发现不同民族的语言主体研究分析母语语音的不同方法之根源所在。

例如，古代的埃及语的语音系统以三辅音为主，辅音构架极为清晰，并存在60个只有一个辅音的词根，于是一些单辅音表词字就被用来表示多辅音词的辅音，单辅音词根渐渐变成了辅音音符，并进而形成古埃及文字中的25个辅音音素符号。古埃及语的自然特征赋予古埃及人原始的音素分离技巧，古埃及文字中的辅音音素符号的使用，是古埃及人对母语语音的音素型感知在文字系统上的表现。

同样的音素型语音感知，又使腓尼基人借用古埃及文字的辅音音素符号创制了纯拼音文字。腓尼基字母的辅音音素符号，又促使希腊人创制了元音的音素符号。能够产生音素分析法的共鸣，说明希腊人对自己母语的语音自然感知和腓尼基人一样，也是音素型的，从而同样选择了音素分析的语音分析方法。

汉字的六书中，假借其实只是一种用字方式而非造字方式。在目前可以算作汉字的最古老形式的甲骨文中，造字方式以象形、会意为主，形声字只有几十个，假借则被广泛运用。“假借者，本无其类，依声托事”(《说文解字·叙》)，由这种假借原则支配的借字音符，具有完整的语义，能够独立使用，它的最初出发点不是纯粹的借音，而是同源派生。它与古埃及的纯语音的辅音音素符号不同，包含着另外一种完全不同的语音感知——主体对母语的音节型自然感知。(现今汉字中占统治地位的形声字，起源于给假借字符添加形旁。)这种对母语语音的音节型自然感知，影响到主体研究分析母语语音的方法——非系统地、随机地采用某些相同、相似或者相关的字(词)音进行分析，例如用字假借、造字谐声、直音注音以及反切注音。

2. 汉语音韵自然感知的基本特性与汉语音韵研究的特点

汉语音韵研究的第一个特点是乐感分析。

汉语的音节主体是元音及其抑扬顿挫，音节与音节之间分界明晰。因此，汉语音韵的押韵建立在元音的共鸣上，汉语音韵的节奏建立在音节的顿挫上，汉语音韵的旋律建立在声调的抑扬起伏上。对于这样一种具有强烈

的音乐性色彩的语音，研究者必然广泛借助乐感来分析其声韵，这就是为什么中国古代语言学借用音乐术语来描写汉语语音。

例如魏李登撰《声类》以五声命字，北齐李季节《音韵决疑》以宫、商、徵、羽、角分别为平、上、去、入，郑樵《七音略》以“五声”配“五音”（喉音为宫、齿音为商、牙音为角、舌音为徵、唇音为羽）。明清一代的等韵学家，或者“以音律配合其他方面的术语来阐明等韵”，或者“以音律或琴律作为审音的工具”，来华的传教士“借助西洋乐法区别汉语调值”，以至近代赵元任用七弦琴和胡琴测定汉语的声调曲线。这些带有音乐性体验的研究是汉语音韵的自然感知对音韵研究产生的影响。

汉语音韵研究的第二个特点是音义融通。

从某种意义上说，由于汉语音节和语素基本一致，汉语的音韵研究天然地具有音位性。音义的紧密缠绕，使汉语音韵研究从一开始就有着阐释语义的人文传统。研究者往往以意义关系来考证语音演变的轨迹，从而考证古汉语音系。在没有古代注音资料可供参考时，个别字词的读音，也是通过以义证音的方式确定的。如《说文解字》依据形体探求本义、依据声旁厘定古音。《释名》以声训探索词源，以音同音近的同族语互相训释，进行“音源”的研究。《方言》对同一语义的异地语音形式用汉字标记，“考名物之同异，不显声读之是非”（《颜氏家训》），也反映了在作者的观念中汉字既是语词，又是表音符号，方言的差别就是语词读音的差别，这种差别只须用不同读音的汉字去标识。所以作者以个别语词为对象、以语义为线索去观察在地域之间发生的非系统音变，用“转语”说阐释义同音变的现象。汉语语音和意义的内在联系，导致了汉民族对语音的附义性感知，这种附义性感知决定了汉语音韵研究融合在训诂研究之中，研究方式为“解义必说音，论音必就义”。

需要指出的是，汉语音韵的附义性自然感知使语音与语义的研究经常交织在一起，形成了汉语音韵研究注重阐释的人文主义传统，例如以声训探求意义，避免了西方音系学理论的脱离语义仅论形式的倾向。但另一方面又产生了语音与语义的相互缠绕，并进而产生了滥用声音的弊病。“不懂古音或一知半解的人把音转声通当作从语言学上考证古代历史和古代文化的法宝”。他们往往不是以现代音或中古音臆断上古音，就是以私意乱定古读，或者误用音韵学术语、误用声符。在文化研究中运用古音以求古义，要求研究者具有古音学和现代音韵学的基本常识，否则只能是穿凿附会，曲解

文献，于文化研究有害而无益。

汉语音韵研究的第三个特点是直观分析。

汉民族人以语音的直觉感受，形成了极重直觉感受的以唇吻审辨语音的传统，反切、韵书、等韵的研究都是如此。对发音进行观察与内省因而形成“蹴口”、“笼口”、“舌头”、“舌腹”等术语；对声音的清越与低沉的感受形成了“清”“浊”的对立范畴；平仄的产生源于对声调的听感；韵母按口形及响度分开合洪细，相近韵母又归为十六摄，这都是对语音直觉感受的概括。

二、汉语音韵的文化功能

1. 语音·认知·词音系统

建立在西方拼音文字基础上的音位系统观认为，一种语言的语音系统就是所有音位和音位组合规则的相加，所以西方的音系学理论往往预设一种语言的语音格局，规定一些组合规则，根据所预设的格局和规则来描写和说明语音单位的组成和性质，所以西方的音系分析模式往往是从抽象的语音单位开始，而不注重具体的语词音的分析。

但是，“语言发生的原点，不是音位，而是……由音响形象与认知意象通过符号能力联结为一体的语词”，“词音的产生、词音之间的派生以及词音相连的网络系统，才是一种语言的语音系统的全部内容及文化价值所在”。所以，一种语言的语音系统应该包括三个层次：音位、组合规则和词音系统。词音系统即所有语词的音节的集合，它与该语言的语义系统对称平行，“本身就是人类认知活动、符号功能及文化形态的表现”，“包蕴着语音系统深层的文化内涵”。汉语音韵就是这样一种词音系统，有着丰富生动而深刻的文化功能，体现着汉民族的个性。

汉语的音韵具有很强的宣泄功能。一般来说，由外部的刺激所引起的强烈感受以及内部冲动引发而来的表达欲望，使初民发出呼叫感叹等声音。诗歌的表情性正是从这种宣泄功能而来，同时劳动时动作的节奏与劳动中发出的呐喊、惊叹等呼声的韵律，也派生了诗歌的节奏与韵律。

汉语的音韵又具有很强的认知功能。它既是认知工具、又是认知结果。初民最初是通过“象声”认识事物，为事物命名。这种象声法并不限于事物名称，还是一些表示动作的基本实词的来源，也是表示事物或动作声响属性的拟声词的来源。能够鸣叫的事物，依其鸣叫声为它们命名，不能鸣叫的事物，仿其撞击或摩擦之声而命名；动作的名称则以动作发出的声响命名。

“人们认知活动中的另一个基本能力——类比联想——促使语音走上‘异物同构则同音’的道路，为词音系统的生成提供了可能”。汉民族或以形同而推衍命名，或以色同而推衍命名，从拟声这种以语音为工具把握个别外在事物的方式，扩大为衍声这种以语音为工具把握某类外在事物的方式，从个别转到系列——从某语根出发运用丰富的同构类比具象思维。在以表声、象声、拟声、衍声等音韵认知方式为周围世界命名的过程中，“语义的形成与语音的取象相反相成，交互作用”，“语音与物音的共鸣同呼，使混沌的印象世界升华为清晰的语义世界”。

2. 汉语音韵的美学特征

汉语音韵的表情性和表义性，使它有独特的美学功能。语音系统中，不同音质特征的音位所具有的不同语音色彩，能够引起不同的情绪反应，这些情绪反应“通过反复的体验获得象征认同”：

汉语音韵不同的口音音色引起不同的联想和通感，使诗歌创作往往“根据不同的心境选择不同音色的韵脚，以寄托作者的情感，引起读者的共鸣”。

汉语音韵的发音方法形成的不同口势，往往引起不同的情状联想，产生认同感受，文学作品常常利用口势认同所赋予的情状象征增强感染力。

汉语音节的元音感和顿挫感、声调的抑扬起伏，在韵文格律中形成汉语音韵特有的音节群：平仄的交替形成不同的音步，犹如音乐的节奏，韵脚有如反复出现的主旋律——前后连缀、相互映衬的音节群形成言与音、音与义的和声旋律，激起吟者和听者的情感共鸣。对这种格律所具有的声情产生共鸣，则需要汉民族共同的心理认同基础。

利用汉语特有的音韵功能，又可以进行语音游戏。例如“限韵联句”高雅而又不失热闹，以“双声叠韵行令”可以佐酒为欢，平添许多趣味。

汉语音韵的语素单音节性质，易于产生叠音词，因而有许多双声叠韵现象。汉语诗词充分利用叠音，使音节和谐并形成独特的节奏感。单音节性的一个后果就是同音词的大量存在，汉语音韵的“高同音率为谐声艺术提供了广泛的基础，在具体的语境中，谐声成了信息极为丰富的载体，或寓意深刻，或风趣幽默，辞趣盎然”。语素的单音节性又导致了汉语语素的同音性，形成语音之间的联想以及由此自然产生的意义联想，从而“造成了汉人对语音尤为敏感的特殊心态”。日常生活中的忌讳（力避同音以避凶）和吉利话（力求同音以就吉），就是具有中国文化特色的谐音文化的表现。

汉语音韵独特的声韵结构和反切的分析方法，使中国的民间秘密语也

具有独特的汉语音韵特色。汉语的音节性和语音的负载语义功能，也被用于秘密语中——嵌入音节，或者使用附加韵或附加声造成羡余语音，从而阻碍外人的介入。

参考文献

1. 爱德华·萨丕尔《语言论》，商务印书馆 1985 年版。

2. 高天如《中国现代语言计划的理论和实践》，复旦大学出版社 1993 年版。

3. 李葆嘉《当代中国音韵学》，广东教育出版社 1998 年版。

4. 刘坚主编《二十世纪的中国语言学》，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

5. 罗常培、王均《普通语音学纲要》，商务印书馆 1981 年版。

6. 罗·亨·罗宾斯《普通语言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4 年版。

7. 马学良主编《语言学概论》，华中理工学院出版社 1981 年版。

8. 帕默尔《语言学概论》，商务印书馆 1983 年版。

9. 乔治·尤里《语言研究引论》(The Study of Language: An Introduction)，兰州大学出版社 1992 年版。

10. 赵元任《语言问题》，商务印书馆 1999 年版。

思考题

1. 语音研究有哪些方面？

2. "人类天生具有发音器官，所以语言才得以产生"，这个说法对吗？为什么？

3. 试比较下列几组字词的开头音，指出其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

(1) (挣)扎——杂　　(2) 春——村

(3) 亲——清　　(4) 诗——私

(5) wheal——veal——feel　　(6) chips——think

4. 用国际音标表示下列词的读音

(1) 河水　　(2) 虐待

(3) 电波　　(4) 温存

(5) rare　　(6) elephant

(7) tough (8) chef

5. 普通话中的"哀、安、啊、熬、昂"五个词,汉语拼音方案分别写做:ai,an,a,ao,ang,但实际上如果用国际音标来标示,这五个a有三个音。你能指出是哪三个吗?汉语拼音方案把三个音写成一个a,这其中有什么道理?把一个语言的全部语音归纳为一个音位系统有什么方法?应该注意哪些问题?一个语音系统的分析和归纳是否存在一种标准理论?为什么?

6. 有人认为"汉字本来是要进一步往'音节'文字的方向发展,可惜因为种种的社会保守力量的阻碍却没发展成功。……古代的日本人对'语音'的观察比中国人要入微。日本人发觉同样的'音节'用同样的'文字'来表示即可,于是他们针对日语发展出五十个'音节字母'。透过有限的五十个'音节字母'就可以来描写及创造无限的日语词汇。"(参见:蒋为文,美国德州大学 LINGUA 语言学学会会长,《解构汉字的迷思——从语言学的观点谈汉字的原始本质》)结合汉语语音的特点讨论该观点。

7. 你认为现有的音系理论孰优孰劣?为什么?

8. 汉语音韵学是一门什么样的学问?掌握它需要哪些基本知识?

9. 汉语音韵学有哪些基本方法?汉语音韵研究与文化学之间是什么样的关系?

第四章　语　义　学

为什么要研究语义学？研究意义的语义学对研究交际极为重要；由于交际在社会组织中越来越成为决定性因素，认识和理解交际的需要也就越来越迫切。语义学也是对人类思维进行研究的中心点，如思维过程、认识和概念化，所有这些都与我们运用语言来划分和表达对世界的认识错综地交织在一起。从上述两个方面来看，语义学都处在对人类进行研究的焦点上，也就是说语义学是各种矛盾的思潮和各类研究学科的汇合处。

杰弗里·N·利奇《语义学》

语义学是研究语言单位和话语的意义的科学，是语言学的分支学科。

语义学既要研究语言符号与它所指称的外部世界的关系，用语言外部的世界来判断一句话的存在意义，如说“现在的法国国王是秃头”，那是没有意义的，因为现在法国没有国王；语义学又要研究语言单位意义本身的特点与构成，及语言单位意义之间的相互关系，如庄子说的“内，无外，外，无内”旨在辨明“内”与“外”的意义关系。前者可称为外部语义学，后者则为内部语义学。

第一节　语义的性质

一、意义与语义

"意义"是一个多义词,它的涵义非常丰富,一般可以归纳为两类:即价值和语义。奥格登(Ogden,C.K.)和理查兹(Richards,I.A.)在《意义的意义》中,指出"meaning"(意义)有22种解释。我们得厘清"意义"和"语义"之间的关系,如

① 改革开放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

② 粮食对于一个农民的意义。

③ 这个词在这句话中的意义是什么?

④ 这个词的意义是什么?

例①②的"意义"相当于"价值",例③的"意义"是具体话语中的含义,属于语用学研究的范畴,例③句中的"意义"有时会用"意思"来表示,如:

⑤ 你说"他很老实",这"老实"是什么意思。

这里的"意思"有"言外之义"的含义。例④是我们语义学所要研究的"意义"。

"语义"和"意义"是两个不同的概念,它们所指的对象是不一样的。它们不是同义词,而是上下位概念。"意义"包含了"语义"和"价值"。"语义"一项在语言意义这个范畴内也有这么几层意思:语言单位的意义,语言单位进入交际成为交际单位的意义。作为交际单位的意义还可以分为"可推衍的"和"不可推衍的"两种不同的意义。前者属于语用学研究的范围,后者相当于语言符号的价值。如:

⑥ 他们生了孩子并且结了婚。

⑦ 他穷但很诚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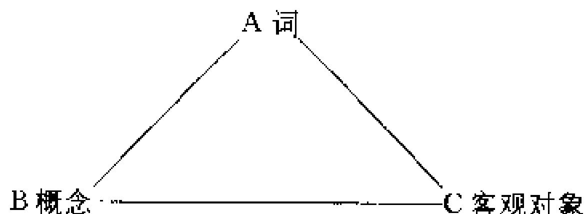
⑧ 张海迪身残志不残。

例⑥"并且"和句子的语序有"他们的孩子是非婚生"的语用暗示义;例⑦中的"但"的意义是"穷"与"诚实"一般不相容的语用假设标志;例⑧所谓

的"身残志不残"也暗含了一个假设:身残者志亦残。这些意义是在话语中可以推衍出来的。但"郢书燕说"中郢地的一个书写错误"举烛"造成了燕国的大治,则是无法推衍的,完全依赖语境而产生的结果,是我们无法预料,无法推断的。"可推衍的"意义是语用学研究的对象,"不可推衍的"意义则超出单纯的语言研究所能涵盖的范围,而进入到历史学、传播学的领域了。语义学研究的意义是语言单位的静态意义,即还没有进入交际时的意义。

二、语义三角

语言是一种具有交际功能的符号系统。语言是如何反映客观对象的呢?有两种不同的回答。一是直接反映论,认为词直接反映客观对象。二是间接反映论,认为词、概念、客观对象形成三角关系,可用下面的图来表示:A是词(用来反映客观对象的符号),B是概念(说话者或听话者在头脑中产生的有关客观对象的意义),C是客观对象(被反映的事物)。



这三角的关系是:就说话的情况来说,客观对象C,唤起说话者头脑中的概念B,再由概念B联系到词语A。从听话的情况来说,听话者通过声波传播接收到词语A后,触动头脑中的概念B,再由概念B联系到客观对象C。这就是说,词反映概念,概念再反映客观对象。词和客观对象之间没有直接关系,只有间接关系,所以叫间接反映论。

为什么要有这个语义三角?词语的声音直接与客观事物相联系不是既符合一般人的语感,又方便直捷吗?

但一经细究,就知道词与客观事物并不对等。首先一般人的语感不一定正确,特别是有些人常常混淆符号与其所指的对象,而且还存在着语言崇拜现象,这都将导致语感的错误。其次声音符号与其所指的客观事物之间确实存在一个中间环节——语义(或者说概念)。我们可以从语义的性质中进一步体会语义三角的意义。

语义三角并不是对所有的词语都成立的,也存在着三角元素不全的情形:

专名是没有语义的，它只有对象。很多专名随对象的生灭而生灭，几乎不会在语言系统中留下什么痕迹，只有少量的专名才获准进入系统，成为有语义的语义单位，如“诸葛亮”、“西施”，它们在“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聪明赛过诸葛亮”、“事后诸葛亮”、“西施一般的美貌”、“西施再世”等组合中分别有“聪明绝顶”、“貌若天仙”等语义内容，而且不需要通过注释、解释就可以被理解。

有些词是没有具体的所指对象的，如“鬼”、“神”、“以太”。

还有一些词不表示概念，但却有语义，如：

表情感的词：啊、呸、哎呀、哈哈等叹词；

主要表情感的词：心肝儿、宝贝儿等亲昵词；笨蛋、窝囊废等詈词；

部分表情态的词：绿油油、红红的、暖烘烘、冷冷地；

表语气的词：哇、呢、吗、吧、呀；

代词：你、这；（胡塞尔称“我”、“这个”为“半概念”）

冠词：a、the；

前置（介）词：在、从、向、对于、把、关于；

大多数象声词：哗啦、扑哧、丁当、乒乓。

这些词的内涵与外延无法确定，因此说它们不表示概念。

还有一些情况是只存在意义和客体而声音暂时缺失的，如外来概念，一时没有适当的汉语词来对应，就会有各种变化的声音来表示之，落实到汉字上就更为混乱。如英语的“Chocolate”，在汉语中有：巧克力，朱古力，旬古力，查古力，朱古律等十几种译法，“Disco”有迪斯科，的士高等多种译法。当然最终有一个译法会被大家所普遍接受，这样外来词就在目标语言系统中找到自己的位置，语义三角才得以完全建立。

语义三角形象地揭示出语义的构成要素及要素间的关系，但并不能反映语义的全部奥秘。

三、语义的性质

1. 主客观二重性

语义从某种意义上讲是对世界的分类和指称，其对象是客观的，所以分类和指称也有客观的一面，正因为这样，不同语言间才可以互通互译。但语义的分类是根据人的特点（人的需求和思维方式）来进行的，所以也不可避

免带有主观的成分，这就造成了不同语言间的民族特色，有了不可通约性，给不同语言间的完全互译设置了障碍。

首先来看语义的客观性。

茫茫宇宙无边无际，时间空间无始无终，大千世界的万事万物及其形形色色的运动或性状的共性和个性，反映到语义系统中就形成分类。因此说分类反映了人们认识客观世界的成果。语义的客观性表现在以下诸方面：

语言是认识成果的载体，是思维的工具。认识的对象是客观的，认识的成果也有其客观性，这就形成了语义客观性的一个基础。语义是对客观世界的一个反映。

不同语言间的互通互译是建立在语义客观性的基础上的。语言的物质基础——语音与其所指之间的关系是任意的，我们不能指望不同语言间的语音的对应性转换来达到语言间的互通。而语言间的互通互译已经有数千年的历史。互通互译的基础就是语义的客观性。

新事物的出现会造成新的语义单位的产生。

当人发现某新事物，产生新思想，创造新物品的时候，语言会有及时的反映。新词新义的产生，是有客观的背景的，同时也反映了客观的情况。一百年前没有电视、电脑这类新物品，也没有摇滚、蹦极、股市、倒爷等新事物，当然也就没有"电视"、"电脑"、"摇滚"、"蹦极"、"股市"、"倒爷"等词语。相应的语义单位是在新事物产生以后才形成的。

其次来看语义的主观性。

我们知道语言具有任意性的特点。一般认为任意性表现在语义和语音的关系上。语言的任意性在语义上也有所表现，这就是我们所说的语义的文化地域特性。不同文化有不同的语义范畴。如汉语的"肉"的意义，如果作为一个单位，那么在英语中找不到一个对应的单位。汉语中的"肉"可以是来自动物，也可以是来自植物，但英语有一个表示一切的动物的肉的语义单位-meat，它的中文释义为：

> 食用肉类（不包括鱼肉、禽鸟肉），（动物的）鲜肉（不包括鱼肉），食物（常与 of 连用）实质；要点；内容。

另外还有一个既表示动物也表示植物的"肉"的语义单位-flesh，其中文释义为：

> 肉，（供食用的）兽肉，肉体，肉欲，果肉，蔬菜的嫩部，亲属，人体。

英语中对于各种动物的肉都有单独的语义单位，其组织方式与汉语很不一样："beef(牛肉)、pork(猪肉)、hotpot(土豆、葱头炖肉)、mutton(羊肉)、meat(肉)"。

不同语言在语义单位的相互搭配上也有很大的不同，拿英语与汉语来比较，随意举上一些例子就可以发现它们之间的巨大差别。这种种差别是由任意性造成的。

汉语中的"坚持"，在英语中要翻译成"hold"、"persist"、"adhere"等。如：

坚持真理 hold firmly to the truth
坚持错误 persist in one's errors
坚持原则 adhere(stick) to principle

而英语中的"put on"在汉语中可能有"穿"、"戴"、"围"、"带"等不同的意义，如：

put on a coat 穿上外套
put on a hat 戴上帽子
put on scarf 围上围巾
put on the medal 带上勋章

语义是带有主观性的，而语义的对象大多是客观存在的，也有一些对象本身就是主观的，如"思想"、"美感"等一些有关人的精神世界范畴的语义单位，它们所指的对象就是主观性的，或带有主观的成分。一般所谓的"文化意义"都是在语义中反映出来的。如"猫""狗"与"cat""dog"虽然在所指上应该没有区别，但这两组词的内涵意义却相差很大。"猫"用在人身上，大多表现为"猫腻"、"猫腥"，而"cat"则是"包藏祸心的女人"。所以如果用"她是一只猫"来对译"She is a cat"在客观事物层面上似乎达到了一致，但从文化内涵、隐喻的角度看，它们在意义上就不一致。这种文化含义的不同是很明显，很普遍的。还有一种所谓世界图景的差异也应该引起注意。如同样是河流，法国人在语言中对它们的分类就与英语中不一样。法语以河流的入海与不入海把河流分为 fleuve 和 rivière，而不是一般的以河流的大小来分类的。在英语中就是以河流的大小分为"creek(小溪，小河，支流)/brook(小河、溪流)/stream(溪流)/river(河、江)"。汉语中的"门"，在英语中要分别叫做"gate/door"。总之不同语言在对待客体上是有一定的主观性。这也是语言的任意性的一个表现。

同一文化范围内，因为地域的差异而表现出语义上的差异。如各种杂粮的名称，各地方言中很不一样，番薯有叫"红薯"的，有叫"地瓜"的，这是异名同实。还有一些同名异实的情况。如"大豆"在一些地方是指黄豆，在另一些地方是指蚕豆。所以要了解这些名称的实际意义得了解说话人受了哪种方言的影响。

北方话区大多数地方都把"腿"看成下肢的总称。"脚"则只限于脚踝以下的部分。但是四川话却把"脚"当成下肢的总称，"腿"只限于脚踝以上部分。四川人腿上长疖子也可以说成"脚上长疮"，北京人会觉得奇怪。

又如"肥"和"胖"，北方大部分地区"胖"用于人，"肥"则用于其他动物，说人肥便具有讽刺意味；可南方许多方言"肥"也用于人，"肥仔"表示亲昵，并无讽刺的含义。在黑龙江省的绥棱县则猪鸭狗与人同样用"胖"来形容。吴方言中有"壮"和"胖"两个词可以用来描述人体的硕大。"壮"是一般的"胖"，而"胖"则用于虚胖，是一种病态。

语义的主客观二重性是其基本特点，没有纯客观的语言，也没有纯主观的语言。语义分析在主客观二重性上不能偏废，既要反映客观的认识成果，更要体现语言使用者的主观感受。

2. 网络系统性

语义现象极为复杂，它是一个有机的系统，是一个与语音和语法相并列的同属于语言系统的子系统。同其他系统一样，语义系统由若干层次的下位成分构成、下位成分之间又具有相对稳定的联系，而且它们各有其功能特征。这些使语义系统具备了一个有机系统的条件与资格。

语义的系统性表现在：

(1) 与外部世界的系统的相关性，即外部世界的系统性必然会反映到语义系统中，如亲属关系是一个社会的系统，在语义中也存在一个与之相应的亲属语义场系统。人对世界的认识体系反映在语义中，就形成了相应的语义系统。中国古代语言学早在《尔雅》(汉代)时代就已经根据语义系统来分析词汇了。

(2) 多义词的各义项之间有时也具有系统性。

(3) 语言单位的意义之间有系统性，正如后面所介绍的特里尔的词汇场理论所揭示的那样。

狭义的语义系统，是指共时的、排除与外部世界的联系的语义系统，即(3)所述的语义系统。这里主要阐述狭义的语义系统。

语义系统包含着整体性原则和关联性原则,我们可以对它进行结构分析。结构是系统内各成分间内在有机的联系形式,或者说是构成系统的各个部分及层次间依照一定的规则所形成的相互联系和作用的总和及其表现形式。在语义系统中,语义的众多成分之间既相互独立,又相互依存,既相互隶属,又相互制约,从而成为一个有序的聚合体。这个聚合体具有层次化和网络化等特点,因而能从结构成分、结构关系等方面进行考察。

先谈谈语义的层次性。

语义单位有两种形态,即自然单位和分析单位。自然单位是一般人的语感所能感受到的语义单位,如"人"、"男人"、"大男人"、"山"、"石山"、"马"、"千里马"等;而分析单位则是因为语义分析的需要而设立的单位。如将"男人"分析为"[男性][成年][人类]"等。在方括号中的词是语义的分析单位,叫做义素,是语义的最小单位。语义的自然单位从理论上说就是由这些语义的最小单位一级一级组合而成的。各级语言单位之间存在着层次上的差别,这就是语义的层次性。

语义的层次性有树形和网络等不同的结构形式。

再谈谈语义层次的结构形式。

语义的系统性表现为一种相互牵扯,相互制约的网络关系。网络有上下层的关系,即纲目关系,也有平行关系。语义单位之间有上下义关系、平行关系、集合关系(场的关系)、配对关系(语义指向)等。正因为有这样一些关系,所以计算机自然语言识别研究需要对语义有一个成系统的描写,将语义单位之间的相互关系描述成"树"形结构,或描述成网络结构。所谓"树"形结构,就是只能有一个最高的层次"根",其他层次都是从"根"分化出来的。每一个语义单位被称为"节点",一个节点可以衍生出几个下位节点,但只能有一个上位节点,正如一棵树的形状,所以称为树形结构。网络结构,是一个节点可以衍生几个下位节点,同时也可以有几个不同的上位节点,形成网络状态。计算机对于树形结构处理较为方便,网络结构在计算和处理上相对麻烦一些。语义单位之间的关系以网络形态存在的占多数,兼类词、兼义词都是网络节点所具有的特点。这对研究者和处理语言的电脑都是一个考验。

3. 概括、离散与模糊性

我们所看到的具体对象是单个地存在着的,而语义所涵盖的是全部所指对象的共性。譬如具体的人有人种、体型、年龄、美丑、香臭等的不同,但"人"在语义上是没有这些差别的"一般的人"。这个"一般的人"在这个世界

上并不实际存在。

当然我们在具体语境中使用“人”这个词的时候大多与具体的人相联系的，它的语义也就具体化为某个或某群具体的人了。这就是为什么语义与所指间经常被混淆的原因。语义并不是作为一个具体的实在存在于现实世界，它只存在于抽象的意识中。

客观事物有些是连续体，如光谱从红色到紫色是连续变化的，人从出生到长大，到老死也是连续变化的。但语言中反映这些连续变化的事物时，必须把它们分段，将它们的各个部分离散开来。连续的光谱在汉语中被切分为七段，即“红、橙、黄、绿、靛、蓝、紫”。人的一生汉语中有多种切分，如年龄的切分，有“婴儿、儿童、少年、青年、壮年、中年、老年”的多值切分，也有“小孩、大人”的二值切分。这是根据不同的需要而作出的不同切分，反映出交际中对人的年龄阶段的重视。将客观的连续体进行人为的切分，就是语言的离散性的表现。

离散性有时会产生很有意思的现象。如年头年尾出生的人，只差一天就相差一岁的年龄。另外如：“好人”、“坏人”几乎变成为两个极端。如果拿离散的语言概念来划分世界上形形色色的人，那么世界将变得非常单调和可怕。语言对客观的离散甚至极化反映，是认知的需要，但不能将这种极化反推给客观。否则就是以灰色的语言来蒙蔽甚至摧毁丰富多彩的现实世界。

语言世界中似乎是泾渭分明表现出来的对象，它们之间的分别却大多是模糊而不分明的。这些离散了的语言单位，似乎是明明白白，但其实是边界模糊的。我们来检查一下“中年”的年龄界线，也许谁也说不清具体是几岁到几岁。语义的模糊性还表现在很多方面。

如果我们不考虑科学术语的话（科学术语是由约定建立的），模糊性实际上是很多语词的一个属性。这个属性，反映了客观实在中的事物和现象，比任何的分类和任何表示出这种分类的语词所能够表现的东西，都要丰富得多，都更具多面性。在客观实在中，在语词所代表的各类事物和各类现象之间是有过渡状态的。这些过渡状态即交界的现象，是语词的模糊性的根源。

语义的模糊性也是语言交际所必需的。人在感知世界的时候并不都是以精确的方式来进行的，如在大多数情况下，描述某人有多高，并不需要说出他有多少厘米的身高，只要有一个大致的“高”或“矮”或“跟谁差不多”等

的描述就行了。还有在思考问题的时候也并不是每个部分都得十分清楚明白不可。日常生活中的交际不是科学，并不是都得用数字来表示不可。正因为有这样的需要，所以模糊语义的产生并不是语言的无奈，而是语言适应交际需要的一个手段。

语言既有精确表达的能力，也有模糊表达的能力。语言交际既有精确表达的需要，也有模糊表达的需要。该精确处精确，该模糊处模糊。精确与模糊是对立统一的。

第二节 语 义 系 统

一、语义单位

语义单位主要有以下几种：

(1) 义位。义位是语义系统中最小的语义单位。在汉语中义位是和语素、字相当的一个语义概念。义位是在本族人看来再不需要细分的一个语义单位。有些语素可能有多个义项，但在说话人的心目中却并不加区别的。这些义项的分别是在分析或者与外语对译时才会被发现。如汉语中的“电”作为一个义位有很强的构成词义的能力。经过分析我们可以发现，电有两个义项：一个是电子或电流，一个是与电有关的东西。在译介外来概念时，“电”作为一个义位有很强的生命力，如英语中“telephone、television、telegram、power(能量)、electric、computer(计算机)、film(胶卷)”等词对译成汉语，都可能归入“电”的名下。它们可以被分别译为“电话、电视、电报、电力、电的、电脑、电影”。通过对比我们可以看出，在英语中根本就不存在相当于汉语的“电”这样一个义位，但有“tele-”这个在汉语中找不到对应的义位。

义位的意义基本固定，数量也有限，大致与语素相当。义位所包容的意义是比较复杂的，具有强烈的民族特性。

(2) 词义。词义是语义系统中最基本的语义单位。词是语言的基本单位，词的意义也是最受人们关注的焦点。研究汉语语义要特别注意词义。传统语义学着重研究词义。词义是语义系统中具有独立资格的单位，即它的意义自足、自主，在组合中变化有限，是组成言语作品的基本的语义材料。说话人和听话人都需要掌握相当数量的词义，且能清楚地意识到它们。词

义基本稳定，尤其是基本词汇的词义，几乎是历久不变。不过与社会生活、思想意识、政治运动等关系密切的词的词义变化较快。如“车”，在 20 年前单用，多指“自行车”，而现在则可能指“汽车”。

(3) 语义原语。词典的释义用词必须限制在一定的范围之内。这些被选定用来作为词典条目词语解释用语的词语，我们称之为语义原语。语义原语必须是意义自明，不用解释就可以为人所理解的词，而且数量必须限制到一定的范围内。

(4) 义项。义项是多义词在词典中的分析单位。因为传统语义学主要研究的是概念意义，要找出语言的共性，就将词义分析成与概念对应的义项，所以义项分析较为发达。对义项的分析也是在传统语义学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

(5) 义素。义素是语义系统中最小的语义分析单位。是对义项的分析单位。义素不是语言中的自然单位，而是一个元语言的单位。它是为了分析语义而被语义学家创造出来的。义素为了与自然语言中的词相区别，一般要加括号，英语则用大写字母表示。义素是义素分析的产物。我们将在“语义分析”一节中详细分析。

(6) 义丛。短语的意义叫义丛。这是一个意义分析过程中的中间单位，基本上是为了与语法分析单位相对应而设立的。

二、语义类型

利奇(G. Leech)在他的《语义学》中列举了七类不同的意义：理性意义，内涵意义，社会意义，情感意义，反映意义，搭配意义，主题意义等。这七类不同意义的划分有很大的影响。但这七类意义并不是七种意义类型，因为它们并不处在同一层次上，不但分类标准不一致，范围上重叠、交叉，而且七种意义之间还存在着包容关系。这些问题利奇在著作中述说得非常明白，但在一些引用他观点的书中却把它们当作是并列的七种类型。

语言单位的意义可以通过几个不同的标准来进行不同的分类，以便认清各种意义之间的关系。

语义可以根据语言单位的存在状态分为三类：一是语言单位在孤立状态下的语义，即一般所谓的词典义；二是语言单位之间相互组合时表现出来的语义，即组合(搭配)义、语法义；三是语言单位进入交际时表现出来的语义，即言语交际义、隐喻义、文化义转义等语用义。

如果着眼于语义单位与语言系统内部、语言系统的外部和交际的功能等方面的关系来分析各种语义，则有与语言之外的客观、主观世界相关的意义，即理性意义、概念意义等；与交际相关的意义，如色彩意义、评价意义、附加意义、语体意义等；与语言本身相关的意义，如结构意义、搭配意义、文体意义等。

1. 指称功能意义

指称功能意义是指语言单位与外在世界的相互关系，即以词称事的功能。指称功能意义一般称为“理性意义”、“概念意义”等。如“狗”的指称功能意义是：“一种驯养的动物，可供护家、助猎、观赏、食用，善吠，有灵敏的嗅觉。”这个词可以用来指各种各样的狗，所指称的是动物性的狗。而交际功能的意义则可能与指称功能意义相同，也可能别有所指。

指称功能意义是语义单位没有进入交际时的孤立意义。它包括原始义，即词的本义，以及一般义、核心义；也包括语义单位间的关系，如组合关系、聚合关系、语义场，上下义、反义、同义、对义、序义关系等；还包括意义的解释，即义素分析，最小意义元语。

2. 交际功能意义

语言的价值主要是通过交际体现出来的，所以语言的交际功能及其意义是极其重要的。交际功能意义是指语言单位进入交际情景所体现出来的价值。这个价值与语言单位处在孤立状态下的意义有所差别。

语言单位的交际功能语义包括由篇章而来的词语的意义，如成语的意义，“墨守、渔利、推敲”等词语的意义，很多典故的意义；也包括对举使用与单用时的意义差别，如浑言（训诂学中说明同义词共通义的方法）与析言（训诂学中辨析同义词之间细微差别的方法）的区别。例如“疾”和“病”在各自单用时意义相近，在对举时意义有分工：“析言之则病为疾加，浑言之则疾亦病也。”（段玉裁《说文解字注》）此外，语言单位的交际功能意义还包括话语义和篇章义。

语言单位的意义的引申、转移，无不与语言使用有关。有关这方面的详细情况可以参见语用学部分。

3. 结构功能意义

结构功能意义是语言符号与语言系统本身的相互关系所体现出来的价值。如汉语的“这”、“那”的文内照应功能，这个功能纯粹是为语言本身服务的。用作文内指称时，它们不再指称文外的事物。

结构功能意义有两种:一是框架意义,即语言单位因处于一个组合结构中的某位置上而获得的意义,如句首的主题义(一个句子因不同部分的前置而引起主题的不同),动词前后的格关系(动词前后所搭配的名词的变化会引起该动词的格关系的变化,或者说动词的隐性格关系因为搭配词的不同而有不同的体现。在格关系中,动词被看作结构的中心,所以格关系是一种框架意义)等。二是单位与结构之间的意义关系,包括直接成分与结构之间的意义关系,直接成分之间的关系不同会引起结构意义的不同;语义指向,即结构中非直接成分之间的意义关系;语法义,这里指语言单位相互搭配而形成的意义关系。搭配不同,会导致意义不同,如"来电"与"断电"的两个"电"是不同的,前者为"电报"或"电话",后者则指"电路"。一个词的同一个义项,在不同的搭配中也会有所偏义,如"修电脑"与"用电脑"所指称的"电脑"有所不同,前者为"坏而修"的,后者则功能正常而可用。

第三节 语义分析

很早的时候人们就开始了对语义的分析,也积累了很多的语义分析法。随着对语义认识的不断变化、不断深入、不断提高,语义分析方法也处在不断的变化、发展和丰富之中。在语言研究作为经学附庸的时代,人们采用的语义分析方法不外乎义界法、互训法、分别注,同时也注意到了部分的语言意义。在卢以纬的《语助》和王引之的《经传释词》等著作中就有对虚词的句法功能的描述。随着结构主义在语言研究中的应用,出现了语义场分析法和义素分析法。信息科学对语义分析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现在对于词典释义所用词的质和量都提出了限制。质要浅显明了,不解自明;量要限制在较小的范围内。这就是上文所说的"语义原语"。

一、传统语义分析法

在传统语言学中对语义早就有了研究。大量的古代经典的解释,都是落实在词义和句义上的,有词、句的一般性解释,也有随文释义,即根据词、句的上下文环境来解释其使用的价值。传统语义分析法,我们在经书的"注"、"疏"、"传"、"笺"、"正义"、"章句"中可以得其大概。还有一般性的语

文工具书对词语的释义,如《说文解字》、《尔雅》等。在这些传统的语言学经典著作中有一些值得我们注意的语义分析方法。传统语言学不光对词汇意义进行描写、解释,也注意到了语法意义的解释。

我们试从共时与历时两个方面来看传统的语义研究。

1. 共时研究

在古代典籍中有大量的注文,这些注文中运用了多种释义方法,有些与现代语义学所使用的方法如出一辙。

下面几例可以看出传统语义学中的语义场思想的萌芽:

①《尚书·梓材》马注:“治木器曰梓,治土器曰陶,治金器曰冶。”

②《周礼·春官·大祝》:“稽首,拜头至地也;顿首,拜头叩地也;空首,拜头至手也,所谓拜手也。”

③《左传·庄公三年》:“凡师一宿为舍,再宿为信,过信为次。”

④《左传·庄公二十九年》:“凡师有钟鼓曰伐,无曰侵,轻曰袭。”

⑤《孟子·梁惠王下》:“老而无妻曰鳏,老而无夫曰寡,老而无子曰独,幼而无父曰孤。”

⑥《尔雅·释诂》:“禋,礼、祠、蒸、尝、禴,祭也。”

⑦《尔雅·释天》:“春祭曰祠、夏祭曰礿,秋祭曰尝,冬祭曰蒸。”

⑧《广雅·释天》:“东方昊天,东南阳天、南方赤天,西南朱天、西方成天,西北幽天,东北鸾天,中央钧天。”

⑨《广雅·释室》:“夏曰夏台,殷曰羑里,周曰囹圄。”

⑩ 司马光《资治通鉴》注:“平曰墓,封曰冢,高曰坟。”

在解经实践中,古代语言学家已经揭示出了语义间的同义、反义、上下义等古汉语词语间多种语义关系。

(1) 同义关系:“同义”,指广义的同义,包括等义和近义,如:

①《尔雅·释天》:“载,岁也。夏曰岁,商曰祀,周曰年,唐虞曰载。”

②《诗·小雅·雨无正》:“降丧饥馑”,毛传:“谷不熟曰饥,蔬不熟曰馑。”

③《方言·卷九》:“舟,自关而西谓之船,自关而东或谓之船或谓之航。”

(2) 反义关系:“反义”也指广义的反义,包括现代语义学所谓的“互补”“极性”和“反向”,如:

①《诗·魏风·伐檀》:“不稼不穑”,毛传:“种之曰稼,敛之曰穑。”

②《尔雅·释亲》:“父为考,母为妣。”

③《尔雅·释水》:“逆流而上曰泝洄,顺流而下曰泝游。”

(3) 下义关系:所谓“下义”是指同一义场的类义词相对于它们共同的上位词来说是共同下义词,它们之间的关系是下义关系,包括所谓的“顺序”,“等级”,“关系”等。如:

①《尔雅·释器》:“木豆谓之豆,竹豆谓之笾,瓦豆谓之登。”

②《广雅·释兽》:“兽一岁为豵,二岁为豝,三岁为肩,四岁为特。”

③《尔雅·释天》:“南风谓之凯风,东风谓之谷风,北风谓之凉风,西风谓之泰风。”

④《释名·释亲属》:“父之兄曰世父,父之弟曰仲父,仲父之弟曰叔父,叔父之弟曰季父。”

2. 历时研究

从历时的角度来探讨词的同源关系,词义演变的轨迹,并对词义演变作类型化的评介。

如“乔”、“骄”、“挢”、“峤”、“桥”等是同源词,都有“高”的义素在其中。骄是高六尺的马,挢是手高举,峤是高耸的山,桥是水上之高梁,乔为普遍适用的高。在当时的口语中其实这几个词是没有分别的,正如现代汉语中的“他”与“她”。

“取”和“娶”,是有同源关系的两个词。“取”的本义是根据古代田猎获兽或战争杀敌,一般取下左耳作为记功的凭据而得来。可知“取”开初表示的是一个具体的意思,后引申为一般的强取,动作对象范围扩大,仍用“取”字表示,这种从个别到一般通常认为是在一个词范围内的变化。动作对象如果是在社会生活或社会心理中占有极重要地位的事物(如生产活动、嫁娶、死亡),往往就会派生出一个新词,并造出一个新字来表示这个新词、“娶”的情况正是如此。再比方与“取”相类似的是獲,开初表示猎取,引申为一般的获得,又后派生出穫。与“娶”相类似的比如“娉”,是“聘”的派生词。《说文解字段注》“娉”字条:“凡娉女及聘问之礼,古皆用此字。娉者,专词也;聘者,泛词也。”在所谓的古今字中,有一大批表示的是这种专词和泛词的关系。从意义方面考虑,“娶”派生之后,即转入与“取”不同的另一个义场:“取”与“获”、“得”等构成一个义场,“娶”与“婚”、“嫁”等构成一个义场。

两个词的语义构成也有了明显的不同：

取：用强力＋得到＋战利品（或所有物）

娶：通过仪式＋得到＋女子＋组成家庭

在古汉语中，“取”的行为对象，当以物为多；如果对象是人，一般是捕捉、攻取的意思，对象人也是作为战利品看待的。在现代汉语中，“取”的对象均为物，没有人，更可以看出两个词的明显区别。

“引”，本义为“开弓”，引申为“延长”，如“引领”，再引申为“延请”，如“引赵使者蔺相如”；从“开弓”引申出“导引”，如“引河水”，再引申为“惹起”，如“引火”。

“主”，本义为“火把”，引申为“主人、君主”，再引申为“主持、主要”。

“归队”，本义和基本义是“归部队”，由比喻而转义为“回归本行”、“回归本专业”。

有词义的扩大、缩小、转移之说。

“布”本来只指麻布，后来扩大为指包括以棉麻等织成的可以做衣服和其他物件的材料，“麻布”也就自然不存在了。

“禽”曾经是鸟兽的总名，后来缩小为只指“二足而羽”的鸟类，“鸟兽”义也就不存在了。

“臭”原指一切气味，是名词，《荀子·王霸》：“口欲綦味，鼻欲綦臭。”后缩小为只指气味的难闻，成为形容词，仲长统《昌言·理乱》：“三牲之肉，臭而不可食。”

“党”，在古代汉语里，它是由私人利害关系结成的集团，《盐铁论·禁耕》：“私门成党。”而在现代汉语里指政党，是一种政治组织。

对传统语义学的这些研究成果也可以用现代语义学的新方法再加以阐释。如词义的演变一般发生在同一个义场中间，“党”义之变在一个“集团”义场之间，只是由“私利”转向“政治利益”。

传统语言学中的语义研究对语义的各种类型、各种关系都或多或少有一个朦胧的，不自觉的认识。现代语义学在系统的、结构的观念的指导下，提出了语义场理论和义素分析法。语义场是对不同语义单位之间的相互关系的研究；义素分析法，对语义运用分析主义的方法来剖析、切分，借用音位学理论的方法，对语义进行下位切分，一个语义单位可以由几个更小单位的“义素”构成。下面分别介绍这两种语义分析法。

二、义素分析法

20 世纪 50 年代，人类学家开始借鉴语音学的特征分析法来研究各种语言中反映亲属关系的词。这种方法被用于分析语义，其出发点是：词的意义并非不可分析的整体，分解后得到的是语义特征，相当于语音学中的区别性特征。语义特征也叫语义成分(semantic component)、语义标示(semantic marker)或义素(semene)。换句话说，不同词义之间的区别，是靠着义素区别开来，区分词义的义素是语义分析中的最小区别单位。

义素是语义单位(有时即指词的某个具体的义项)的构成元素。义素本身不是某一语言的词汇的一部分，而只是理论分析中才存在的成分，是为了描写比较某种语言的各个义位之间的关系而构设出来的。所以一般将义素放在大括号中，如我们分析“父亲”的义素，可以写成：

父亲：[男性][直系][长一辈]

放在大括号里的成分[男性][直系][长一辈]就是从“父亲”这个语义单位中分析出来的义素。我们再来分析一下“母亲”：

母亲：[女性][直系][长一辈]

“母亲”与“父亲”的差别在于[女性]与[男性]的不同，这两项是非此即彼的关系，所以可以合并为一个，一般取[男性]，[女性]即等于[非男性]，可以写成[一男性]。这样我们可以把“儿子”、“女儿”、“姥姥”、“爷爷”等语义单位放在一起来分析：

爷爷：[＋男性][＋直系][＋血亲][＋长辈][一一辈]
姥姥：[一男性][＋直系][一血亲][＋长辈][一一辈]
父亲：[＋男性][＋直系][＋血亲][＋长辈][＋一辈]
母亲：[一男性][＋直系][＋血亲][＋长辈][＋一辈]
儿子：[＋男性][＋直系][＋血亲][一长辈][＋一辈]
女儿：[一男性][＋直系][＋血亲][一长辈][＋一辈]

这里的[一一辈]意义有些含混。是相差几辈呢？当然我们可以划为五辈，因为“五服”以上的亲属关系已经自动消亡。那么[一一辈]可以改写成[＋二辈]。亲属关系词非常适合义素分析，随着研究的深入，义素分析的范围也在不断扩大，现在对于动词、形容词等也都在作义素分析的

尝试。

动词“喝(hē)”,饮的意思。可扩展为“动物饮用液体”,用义素分析法则是:

喝:[主体:人或动物][对象:液体]

① 人喝汤。
② 动物需要喝水。
③ 张三喝茶。
④ 李后主喝了毒药。
⑤ 墨水喝多了,人显得不够灵活。
⑥ 猫喝水。
⑦ *我们去喝饭。
⑧ *房子要喝水。

对于动词的分析,得考虑搭配的问题,也即在句子中与动词有关联的几个项的情况也应该考虑,所以设了[主体:][对象:]两个标签。[主体:]是对动词施动者的说明与限制,“喝”的施动者应该是人或动物或其下位语义单位,[对象:]是对动词受动者的说明与限制,“喝”的对象是液体、而非固体、气体,“喝西北风”是一个比喻的用法,因为“喝东南风”、“喝热风”、“喝气”等的搭配是很难见到的。例①②⑤的主体是比较抽象的上位概念,例③④⑥的施动者是[主体]限定的下位语义单位,在语义搭配上是正确的。例⑦⑧的施动者不属于规定的范围,所以不能接受。

义素分析法的应用范围正在逐步扩大。利用义素分析法来说明词的同义、反义、等义、同位等关系,取得较为理想的效果;义素分析法对语义场的深入研究也有相当的促进作用。现在的最新发展是将义素分析与语义场相结合对目标语言的整个词汇系统进行描写,在描写中借助计算机的力量,并把最终结果应用于计算机的人机对话中,让计算机具有处理自然语言的能力。在已经实施的项目中,有些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成果。

义素分析要对所有的语义单位做一个全方位的分析,目前还难以做到,一方面抽象出来的义素有一定的任意性,还需要一套更具可操作性的规则和方法;另一方面,语言本身并非一个恒定的、匀质的系统,语义的系统性中也包含有相当的随意的成分,所以义素分析的对象并不是可以完全系统化的。这个问题随着大规模信息处理技术的成熟,只要大部分语义单位的分

析有章可循，少量的例外并不可怕。

义素分析法不可能穷尽一个语义单位的所有意义要素，也不需要穷尽所有的意义要素。如：

⑨ 单身汉：[男性][成年][不曾结婚]

这三个义素已经把“单身汉”一词的语义要素解释清楚，不需要再加上[会长胡子]等义素。下面这些句子在语义上的问题就是未能通过“单身汉”的义素组合：

⑩ 她都30的人了，还是个单身汉。

⑪ 他今年5岁了，是个单身汉。

⑫ 他离婚了，又过上了单身生活，是个单身汉。

⑬ 穿过一个单身汉而去。

例⑩的“她”是[－男性]，例⑪的他是[－成年]，例⑫的他是[－不曾结婚]，例⑬的错误在义素表中没有列出排除的条件，但这是一个常识性知识，可作另外的处理。

如果义素分析被用于计算机处理自然语言的手段，如何保证让没有一个其他知识准备的计算机也知道这句话的不可能性呢。这就要靠“单身汉”的上位语义单位来提供信息了。“单身汉”的上位语义单位是“男人”、“人”、“生物”、“物质”。下位语义单位是继承了上位语义单位的属性的。“人”具有“生物”的一切特性，“男人”则继承了“人”的特性，而且多出专为“男人”所特有的属性，那么落实到“单身汉”，其属性的丰富性，具体性又要超过“男人”。语言的意义单位就是这样一个富有层次，由高度抽象的“物质、运动、时空”等概念到较为具体的“单身汉、锅碗瓢盆、柴米油盐酱”等的一个网络系统，从抽象到具体有一个层层继承的规则存在着。计算机编程语言已经很好地利用了语言的这个特性，提出了“类”的概念[1]，使计算机处理复杂事务的能力有了极大的提高。

---

① 类是计算机程序设计语言中的一个抽象概念，它指由程序语言本身提供的和由程序员自己编制的程序单位，相当于语言中的词语。类具有层次性，即子类(下位概念)可以继承父类(上位概念)所定义的特性；类最迷人的地方可能是它的封装性，即类的独立性，这一特点使编制大型程序变得简单明了；另外类具有重载性，即类的多义性。

三、语义场分析

1. 什么是语义场

语义场是由词汇场的概念演变发展而来的。德国语言学家特里尔(J. Trier)把词汇看作一个由词组成的系统,词与词之间有一定的语义分工。整个词汇系统处于变化状态之中,意义上相关的词的数目会不断变化,时有增减,每当有一个词 W_1 消失,与它相近的词 W_2、W_3 的意义就会扩大,把 W_1 留下的表义空缺填满。反之,如果出现了一个新词 W_4,那么 W_2 或者 W_3 或者 W_2 和 W_3 的意义域就会作相应的缩小,划出的部分由 W_4 来表达。意义相关的"W_1、W_2、W_3",和"W_2、W_3、W_4"构成集合,称为词汇场。词汇场从另一角度看也是概念场,还可以被看成是语义场。"语义场"一说较为通行。

语义场是由语义系统中的一组具有一定共同语义特征的语义单位所组成的聚合体。

从词汇的角度看,语义场则是由在意义上有关联的一组词语所构成的集合。例如,能在同一位置上相互替换的词的集合;能在同一话题下使用的性质相近的词的集合。

语义场理论要对词在词典中静态的纵向关联部分和在言语实践中动态的横向的关联部分所组成的语义结构进行分析。

2. 语义场的类型

语义场可以分为几种不同的类型。根据语义场内的各语义单位之间的关系可以分为以下类型:

(1) 分类义场。表示同一类现象、性质、行为、状态、功能的语言单位的语义所构成的语义场。如表示行走类动作的语义集:"蹭、踱、走、跑、跳、蹀、蹬、跨、踢、踹、蹬、踩、跺、踊、蹑……",表示物质形态的:"气态、液态、固态、液晶态"。语义场从某种意义上讲就是分类,其具体体现就是分类义场。比较特别的分类场如部件义场,即一个组织或者一个结构的所有或部分成分所组成的语义场。如电脑的构件有:显示器、键盘、打印机、鼠标、主机、音箱等。而电脑主机的构件则有机箱、电源、主板、中央处理器(CPU)、风扇、软驱、硬盘、光驱、内存条、网卡、显示卡、声卡等。部件是组成整体的必需部分,但它们不具备整体的属性。部分和整体的关系与下位和上位的关系的不同,在于下位单位一般可以继承上位单位的属性。

(2) 顺序义场。在语义上按照一定的规律递增或递减,或在时空上按一定的顺序显隐、排列的语言单位所构成的语义场。如"春、夏、秋、冬","上、中、下","星期日、星期一、星期二、星期三、星期四、星期五、星期六","初一、初二……","甲、乙、丙、丁……"等。

(3) 关系义场。语义单位之间构成某种逻辑的、文化的、心理的、价值的等关系,这些语义单位之间可以构成关系义场。关系义场有反义义场与同义义场,反义义场有对义义场、反对义场、两极义场的分别,同义义场有近义场、等义场的区别。

对义义场 构成义场的元素只有两个,而且构成非此即彼的关系。如"生、死","男、女","有、无","同、异","动、静","是、非","真、假"等。这些语义单位之间的关系在逻辑上构成排中律的关系。如果某生物死了,就一定不能活着;如果某人是男的,那就排除了该人是女的可能性。

反对义场 构成义场的元素也是两个,相互之间是互为依存的关系。即非彼则必非此,有彼则必有此。如"买、卖","支、付","嫁、娶","老师、学生","夫、妻","绝对、相对","对、错","阴、阳","父、子","兄、弟"等。反对关系有部分反对与完全反对两种类型。完全反对的如"买、卖",部分反对的如"父、子",因为"子"与"母"也构成反对关系,"兄、弟"则有"兄、妹"。

两极义场 构成反义关系的两个语义单位之间还有一些过渡性的语义单位。如"好、坏","长、短","大、小","粗、细","高、低","快、慢","深、浅","冷、热","老、幼","老、小","老、少","老、新","老、嫩"等。构成两极义场的基本上是形容词,表示事物的性质、状态、程度、价值等,可以受程度副词的修饰,如"很好","很大",还可以在中间插入其他的语义单位,如"冷、凉、温、热"等。

同义义场 发达的语言都有丰富的同义表达手段,以适合各种不同的表达需要。同义手段最直接的表现就是同义词。

同义词的定义有宽有严。一个具有可操作性的严式定义是:用一个词去替换另外一个词,而绝不会改变句子的真值的,那么替换词和被替换词就是同义词。根据这个定义,真正的同义词即使存在也很少。将这个定义稍作改变就得到一个限制比较宽松的定义:如果在上下文中将一个词换成另一个词不会改变句子真值,那么这个表达式是同义的。例如,在"木工"的上下文中将 board 替换成 plank,基本上不会改变真值,尽管 board 的另一意义 committee(委员会)并不与 plank 对应,所以在另一些上下文中 plank 和

board进行替换可能会完全不合适的。plank和board只有部分同义，应该排除在严式同义词之外的，却可以收录在宽式同义词里。上述同义词定义一般应用在计算机自然语言处理中。

有些同义词在理性意义或概念意义上相同而在其他附属意义上有差别，如语体的差别、感情的差别，程度的差别等。像"亲爱的，内子，拙荆，烧饭的、家里的，孩子他妈，老婆，妻子，夫人，太太，爱人，那口子，配偶"等等，在理性意义都指某男士的合法配偶，但却有自称、他称，面称、背称，口语词、书面语词，庄重、亲昵等分别。虽然理性的对象只有一个，但在语言中用这么多的词语来表达也是必要的，如果只有一个词，交际就会变得非常困难，许多细微的含义就难以甚至无法表达。

在理性意义或概念意义上同一，但在语体意义上、情感意义上对立或有差别的同义词有很多类型，例如：

"商讨—讨论"、"吝啬—小气"，每一对词语表面意义上基本一致，但前者多用于书面，后者多用于口语。

"鼓动—煽动"、"团结—勾结"、"成果—后果"、"顽强—顽固"、"精打细算—斤斤计较"等，每一对词前者为中性，或褒义，后者则为贬义。

对"鼓动"、"煽动"词义同异再作进一步深入的剖析，它们的相同点有三：① 共同义位——皆可指用语言、文字等激发人们的情绪，使他们行动起来；② 语用能力——皆只用于转述（指记述或陈述他人行为，与"自述"相对）；③ 附属色彩——皆可用于口语或书面语。它们的相异点有五：① 施事动机—善良/险恶；② 行为状态——个体或群体性行为/群体行为；③ 附属色彩—中性/贬义；④ 语法特点——后面常带主谓结构成兼语式/可直接带动词宾语（煽动罢工）；⑤ 运用语境——普通/特殊（多见于政治性）。

同义词还包括那些在理性意义上稍有差别的词，一般称为"近义词"。例如：

开办（强调开始）、兴办（强调大量）、创办（强调开创）；

界线（用于两者之间的划分）、界限（强调限制，可只用于对受限者）；

亲自（强调参与）、亲身（强调身受感同）；

交流（量大成流者，无形或无法计量者）、交换（用于少量的，有形、有价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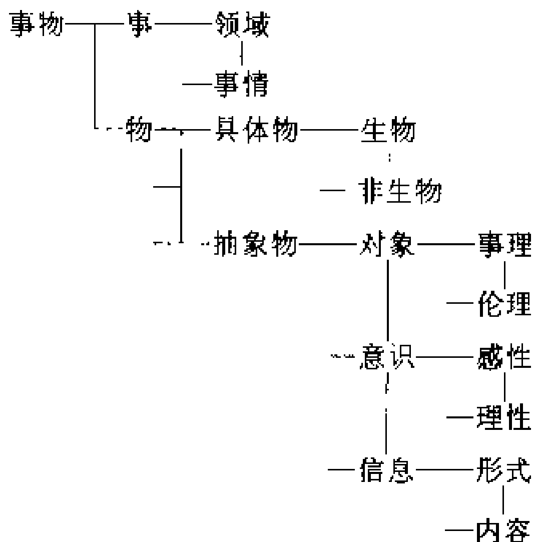
改良（着重指改得更好一些，去掉个别缺点，对象常是较具体的东西）、改善（着重指改得更完善、更好一些。对象常是较抽象的事物）。

3. 语义系统的描写

各种语义场表明了语义单位之间的种种关系，也可以解决各种具体的问题，厘清各种复杂的语义关系，有利于对具体的语言单位的语义的把握。另一方面我们也需要一个笼罩全局的语义场系统，即所有的词都应该在一个语义场中找得到自己的位置，这样的语义场一般会是一个网络结构的系统。这是语言研究的一个重要目标，是人机对话、人工智能所要求的。

语义场和义素分析的结合是描写语义系统的利器。先用语义场分类，使每个语义单位各得其所，然后用义素分析来描述每一个语义单位的属性。例如我们可以将词语分为事物类（下分事类和物类，物类又分为具体物和抽象物）、运动类（大致相当于语法上的谓词）、时空类（下分时间类和空间类）和属性类（区分属性域和属性值）四个大类。

（1）事物类。事物类包括名词、表示人或事物的代词。事物类词不完全展开的分类树：



生物之下分了人类、动物、植物、微生物、生物构件五类，非生物之下分了天然物、人工物、遗弃物、几何图形和非生物构件五类，其中人工物之下包括设施物、运载物、器具物、原材料、耗散物、信息物、钱财七类。

抽象物中，事理之下分为结果、方法、目标、投入、效验、范例、依据、事位、现象、实质、关系、规律、来源、障碍、作用、结构、态势共十七类，伦理之下分为责任、权利、道德、规范、功绩、罪错六类。

（2）运动类。大致相当于语法上的谓词。

（3）时空类。时空类包括时间词，如"当前"、"拂晓"；表示时间的名词，

如"年代"、"时候";副词,如"刚";处所词,如"前方"、"上空";表示处所的名词,如"制高点"、"渡口";方位词(表示时间或处所),如"前"、"后边"。

时间之下分了时间单位、历史性时间(朝代、时期、年号)、气象性时间(季节、节气)、事件性时间(假日、节日、纪念日、活动期、阶段、时刻)、序化时间(干支时、序数时、分段时)、相对时间六类。

空间之下分了空间层次、线性空间、区域(政区、自然区域、特殊区域)、方位(方向、位置)、抽象空间(社会层次、活动领域、场所、比喻性场所)五类

(4) 属性类。属性类包括表示属性域的名词,如"宽度"、"水平";表示属性值的形容词,如"宽"、"红";状态词,如"红彤彤"、"活生生";名词,如"高温"、"红色"、"亚音速";区别词,如"大型"、"新式";量词,如"米"、"公斤"(量词是和数词一起表示量化的属性值);还有一些意义比较实在的副词如"全力"等。

属性之下分了一般属性、时间属性、空间属性、物质属性、生理属性、心理属性、社会属性、认知属性、事情属性、性状属性共十类。

把语义单位根据语义场分类以后,还要对每一个语义单位进行属性描写。属性描写可以有:

1) 整体和部分的关系。例如"花[,1]"(植物)跟"花[,2]"(花朵),"花[,2]"跟"花冠"。

2) 属性值和属性域的关系。例如"快[,1]""慢"的属性域是速度,"深刻"和"肤浅"的属性域是抽象深度。

3) 属性和事物类的关系。例如,"航速"的属性主体是"飞行器"或"船只"。

4) 事物类与运动类的关系。描写事物类词语跟相关事件之间的语义关系,例如"读者"的相关事件是"获取",在"获取"中充当的角色是"施事","获取"的对象是"文字作品"(所提供的信息)。又如"飞机"的相关事件是"运载",在"运载"中充当"工具","运载"的对象是"具体物",事件发生的典型环境是"大气层",等等。

第四节　语义的组合类型

一、语义格系统

格是以动词为中心来描述句子各部分的语义关系的。如:

① 工人造房子。

例①中动词"造"是句子的中心，主语"工人"是动作的发出者，是"施动者"，宾语"房子"则是"造"的"结果"。从格的关系看，"工人"是"施动格"，"房子"是"结果格"。这种语义关系一般比较固定，即使在句法结构变换以后，语义关系也能保持稳定。如：

② 房子是工人造的。

例②与例①的主语与谓语有了很大的变化，但句子构成成分间的语义关系基本保持不变。这种稳定性也是语言规律性的一个方面，正确地利用句子的"格"的语义关系，对于机器翻译、人工智能都有很大帮助。

语义格是句子中的各名词或名词性语言单位和动词之间存在的及物性关系的一种结构系统。格语法的格等于"格标＋名词或名词性短语"。格标由介词充当。有的格可以不带介词，叫零格标。如"树枝被果子压断了"，"被果子"是"施事"格，带格标"被"；"树枝"是"受事"格，不带格标。又如"果子压断了树枝"，"果子"是"施事"格，"树枝"是"受事"格，都不带格标。在汉语中，常用的格标有60多个。

格关系是述语动词或谓词语块跟体词或体词语块之间的及物性语义关系。例如："贴邮票"＝贴＋受事；"吃饭"（"吃面包"）＝吃＋受事；"吃大碗"＝吃＋工具；"吃食堂"（"吃饭馆"）＝吃＋处所；"吃包伙"（"吃包月"）＝吃＋方式；"吃父母"（"吃大户"）＝吃＋依据；"吃了满嘴油"＝吃＋结果；"跑材料"＝跑＋目的；"跑圈"＝跑＋方式；"跑了一身汗"＝跑＋结果；"跑了犯人"＝跑＋施事；"跑警报"＝跑＋原因；"跑第四棒"＝跑＋系事，等等。

格有三种类型：必须格、可选格、禁用格。

必须格是描述某个动词的格关系特征所必不可少的格。可选格是描述某个动词的格关系特征时可有可无的。它能够与动词搭配，但没有它也不影响语义的自足性。禁用格，在某个动词的格关系中不能出现的格。试以"上(shàng)"〈及物〉为例来说明：

必须格

[施事]：〈羊群〉上山了。

[处所]：他们一直上〈到山顶〉。

可选格

[与事]：小伙子（替爸爸）上了房。

[同事]：全队（除了伤员）都上了飞机。

[基准]：羊比（牛）上得快。

[数量]：这棵枣树她们上过（几次）。

[范围]：（在相互搀扶下）老两口上到了山顶。

[方式]：他们（像登山队似的）上到了山顶。

[依据]：她按（医嘱）每天上一次楼梯。

[原因]：（因为洪水）居民都上了山。

[目的]：（为了药材）医生都上了山。

[时间]：这个学生（刚才）上树了。

禁用格

[当事]、[领事]、[系事]、[受事]、[客事]、[分事]、[工具]、[材料]、[方向]

据有的学者研究，汉语的语义格大致有：施事、当事、领事、受事、客事、结果、与事、同事、系事、分事、数量；基准、工具、材料、方式、范围、时间、处所、方向、依据、原因、目的。前十一个格是角色关系，后十一个则是情景关系。

格系统是建立在动词中心的句子结构上的，但汉语中还有数量不少的流水句、连动句、无动句等，格系统在汉语中的全面应用受到相当的限制。为了适应汉语的特点，有些学者已经在尝试把这一思想和方法运用于形容词、属性名词的语义分析之中。

动词的"价"的研究，是对动词与句中名词的关系的研究，这与格关系的三种类型有很多相似的地方，不过格关系的范围要比"价"的关系要宽泛一些，它包括了动词与副词及其他成分之间的关系。

研究句子中各种成分与动词的格关系，一方面是为了更好地分析句子中的语义关系，另一方面也是可以对一种语言中的所有语言成分进行格的考察，做一个穷尽性的分析，这个分析的结果就是制定一个格系。格系的构造，是一个浩大的工程，也是通向语言自动化的一个很重要的步骤。

格关系的理论源出西方语言，应用于汉语，有一些需要改造的地方。汉语的一些流水句、无动句、连动、紧缩、动补、省略等结构，无法或不必用一个动词统率一个句子的模式来描述。其中连动句和兼语句尤为突出，而在日

常口语，在文艺语体的书面语中，这些句子是大量存在的。

从语义的角度来研究句子成分之间的关系，这样的思路无疑是正确的。把句子的基准点放在动词上，还是把范围再扩大一些，如以话题为核心来研究句子各种成分之间的关系，一方面要考虑理论的简约性，完整性，同时更应该考虑所研究的对象语言的实际状态。汉语句子中动词的地位并不是绝对的具有核心的地位，我们就应该考虑其他更适合它的理论来研究它。在科学性和人文性之间作一个合理的选择。

二、共现与语义指向

1. 共现

语言单位在一起使用，就是共现，也称为搭配。共现有固定共现和临时共现的区别。语言单位能否共现受到语义的限制。如“月亮”与“吃”一般不能共现。但在早期的计算机人机对话中，计算机造出了“月亮吃苹果”的句子。还有乔姆斯基的“绿色的无色在狂怒地睡觉。”从简单的句法的角度来看，它们是合格的句子，但在语义上是不合格的。

可以共现的词语之间在语义上是有相关性的。所有与“attitude”共现的词都是与“attitude”相关，不是它的下位概念，就是它的属性种类所演变来的形容词。它们有：adamant、broadminded、businesslike、calm、cautions、conciliatory、cool、critical、determined、dignified、docile、friendly、indulgent、irresolute、liberal、optimistic、overbearing、patronizing、pessimistic、respectful、sensible、sincere、submissive、sympathetic、uncompromising 等。

He took an overbearing attitude towards his opponent during the debate.（在辩论过程中他对对方采取一种傲慢的态度。）

He approached the problem with a sensible and sympathetic attitude.（他以一种明智的、同情的态度对待这个问题。）

语义关系是根据人对世界的印象，观念，知识以及社会制度、体制等作为基础构造的，如古代皇帝在人间是至高无上的，与他有关的词语也是独一无二的。如坐的是“御座”，住的是“龙廷”，自称为“朕”，吃的是“御膳”，走的“御道”，妻妾叫“嫔妃”等，这些词别人用了是“大不敬”，表明有异心，会招致大祸害。跟皇权有关的词在当时经常互相搭配使用。这是社会机制造成的语义共现。还有通过比喻、拟人等手法可以将原本在语义上不相关的语言单位放在一起使用，产生一种临时正确的共现现象，如语言是人类特有的现

象,有关语言的词都应该与"人"有关,但通过拟人,让猫、狗甚至石头、原子说话也并不是不可以的。还有这样的搭配:"冰淇淋作风"、"四喜丸子的脸"、"吃床腿",在合适的语境中也是允许的,在语义上是正确的。

有一些共现关系在语义上没有道理可言,特别是一些固定搭配,是长期语言使用造成的共现关系。如:"神出鬼没"、"魑魅魍魉"、"兄弟国家"、"一鳞半爪"、"金银铜铁"、"将军阁下"、"少将师长"、"柴米油盐"等搭配中前后两部分一般是不能互换位置的,我们不说"鬼没神出"或"铜铁金银"。

语言单位长久固定的共现会产生晕化现象,如词语 A 与词语 B 经常连用,那么词语 A 的意义可能会转移到词语 B 上。如"友于兄弟"出现在《尚书》中,被《论语》引用:

> 子曰:"《书》云:'孝乎! 惟孝,友于兄弟,施于有政。'是亦为政,奚其为政?"

《论语》是儒家的经典,古代士子对它相当重视,从某种程度上加强了"友于兄弟"共现的频率,看到"友于"就会自然联想到"兄弟"。兄弟的意义"晕化"扩充到了"友于"上。以"友于"代"兄弟"在对形式要求较为严格的诗中出现得较多。例如:

> 友于何日逢,况满室兮童稚。(宋之问)
> 友于存四海,始知鲁卫间。(张说)

共现是以语义的相关性为前提的,所以从大规模的语料中,找出词语的共现规律,也是语义研究的有效途径。

2. 语义指向

从语义互补的角度建立次范畴,我们看到:直接成分之间未必发生直接的互补关系,例如有时候主语、谓语两大直接成分,其语义关系却是间接的。如:

> ① 衣服晾干了。
> ② 肚子笑痛了。
> ③ 眼泪哭干了。

直接发生语义互补的并非主语成分与谓语成分,"衣服干了"而不是"衣服晾了","肚子痛了"而不是"肚子笑了","眼泪干了"而不是"眼泪哭了"。

语义指向就是一种对与其搭配的词的一种语义上的互补要求。如动词"讨论"前指时,它要求动作发出者须满足两种要求,一是指人,二是非单一

性。两个词相互能够搭配常常是由于语义上有互补关系。如"吃"能与"饭"搭配而"喝"能与"水"搭配，是由于"饭"类名词的[＋咀嚼性]的语义特征满足了"吃"的语义要求，而"水"类名词的[－咀嚼性]的语义特征满足了"喝"的语义要求。在语义上既有[＋可食性]又有[＋咀嚼性]两个义素的名词还有"干粮"、"水果"、"糖"、"饺子"、"面条"等等；在语义上既有[＋可食性]又有[－咀嚼性]两个义素的名词如"茶"、"水"、"酒"、"汤"等等。这两个次范畴分别在语义上满足了"吃"与"喝"的互补要求。次范畴是对词类的再分类。如"块"、"方"、"张"、"片"、"幅"、"层"等量词能和"云"、"手帕"、"画"、"毛巾"等搭配，我们可以把"块"、"方"、"张"、"片"、"幅"、"层"划分为量词下的一个次范畴，把"云"、"手帕"、"画"、"毛巾"等划分为名词下的一个次范畴，它们有着共同的语义特征——"块状"。

语义指向是语言单位的语义具有一定的方向性，有言内指向和言外指向的分别，言内指向还可以分为句内指向和句外指向。言外指向即语言的指称功能，句外指向是指语言单位的语义关系的对象不在句内，可能是句群、段落或篇章之中，如"首先"、"其次"、"再次"经常照应在大于句子的语言单位中。这里主要介绍言内的语义指向。

④ 我重重地摔了一跤。
⑤ 我狼狈地摔了一跤。

例④在句法上，状语"重重地"修饰谓语动词"摔"；在语义上，"重重地"的语义指向也是谓语动词，句法关系和语义关系是一致的。例⑤的状语"狼狈地"语义并不指向谓语动词，而是指向主语，句法关系和语义关系不一致。语义关系是隐含在句法关系之中的，语义关系的依据是一般的知识观念。语义关系有时制约着句法关系。我们可以通过句式变换来发现语义关系与句法结构之间相互联系。比较：

⑥ 他喝醉了酒→他喝酒喝醉了→＊他喝酒，酒醉了
⑦ 他吃腻了肉→他吃肉吃腻了→＊他吃肉，肉腻了
⑧ 他踢破了球→＊他踢球踢破了→他踢球，球破了
⑨ 他吃光了饭→＊他吃饭吃光了→他吃饭，饭光了

上述四句可以分为两组，句中补语的语义指向不同，各组的变换形式也相应地不同，像这类句子的变换形式也可以看作语义指向的对应的句法形式。

有时隐性语法关系甚至比显性语法关系更为重要。例如"都"和"也"的语义指向便引起了许多人的兴趣,试看下列各句中的"都":

⑩ 北京上海我都去过。

⑪ 北京上海我们都去过。

⑫ 你都去过哪些地方?

⑬ 你们都去过哪些地方?

⑭ 你们都去过那儿吗?

⑮ 你们都去过哪儿呀?

"都"在上述各句中都做状语,语义指向却各有不同,例⑩⑪"都"可以指向"北京上海",例⑪也可以指向"我们",但重音也要放在"我们"上。例⑫⑬都指向"哪些地方",例⑭指向"你们",例⑮指向"哪儿"。如果不进行隐性语法关系(语义指向)的分析,便不能充分理解这些句子。

语义指向分析给我们揭示了句子成分之间,尤其是句法平面上间接成分之间的各种语义联系,证明了句法结构和语义结构之间的不一致性,从而可以帮助我们深入认识和解释语法现象。语义指向可以帮助分化句子的歧义结构。汉语句子存在着许多歧义结构,分化这些歧义结构各自的性质和特点,可以运用不同的方法。一般有层次切分法、成分定性法、变换分析法等。但是有些句子的歧义结构无法用这三种方法来加以分化。例如:

⑯ 你别锯坏了。

这个句子有歧义,既可以表示为(a)"你别把木头(或者其他被锯的东西)锯坏了",也可以表示(b)"你别把锯锯坏了"。对这种歧义,我们无法用上述的三种方法来加以分化,无论从层次构造、句法关系上,还是从句式变换上看,在表示这两种意思的时候,都是一样的,其格式都是"NP+别+V+A+了"。分化这种歧义结构,就可以用语义指向分析法。这个格式的补语A(坏)的语义指向不同。表示(a)的意义时,补语A(坏)语义上指向V(锯)的受事,如木头等。表示(b)的意义时,补语A(坏)语义上指向V(锯)的工具,如锯。这样就分化了"你别锯坏了"这一歧义结构。

有时某些歧义结构运用语义指向分析法来加以分化,比较简单方便。例如:

⑰ 他只给了10元钱。

这个句子有歧义，既可以理解为(a)他光给了10元钱(没有给别的什么)，也可以理解为(b)他仅给了10元钱(没有多给一点儿)。这个格式的歧义是由限定副词"只"具有两个不同的义项造成的：① 表示限定范围；② 表示数量少。"只"表示①的意义时，理解为(a)义；"只"表示②的意义时，理解为(b)义。用说明词义虽然能分化歧义，但是比较复杂，不如用语义指向分析法来分化，比较简单方便。只需指出"只"不同的语义指向就可以了。当表示(a)义时，"只"在语义上指向"钱"；当表示(b)义时，"只"在语义上指向"10元"。

语义学在语言研究中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特别是语言学的计算机应用研究中语义学的地位尤其被凸现出来。系统的、全面的确定第一个词及固定短语在整个语义系统中的地位和关系是语义学现代化的关键。语义学的重点应该是各语义单位之间的各种关系研究。语义与外界客观实在的关系的研究应该服务于语义内部关系的研究。

参考文献

贾彦德(编著)《汉语语义学》，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

林杏光《词汇语义和计算语言学》，语文出版社1999年版。

陈小荷《中文信息处理专题研究：语义研究——一个面向工程的语义分析体系》，《语言文字应用》，1998年第2期。

刘桂芳《义素分析略说》，《山西师大学报》，1995年第2期。

苏瑞《隐性义素》，《古汉语研究》，1995年第3期。

郭伏良《现代汉语语义场分析初探》，《河北大学学报》，1995年第1期。

思考题

1. 语义的性质是什么？为什么说语义是主观客观的统一体？
2. 语义单位、语义类型有哪些？
3. 研究语义的方法有哪些？试举例说明。
4. 试比较分析"也"、"又"、"再"三个副词的异同，并用义素分析法加以表示。

第五章 语 法 学

> 语言之成为如此强有力的交际工具，是因为它具有这样的特性：人们能说出前人从未说过的话语，它完全能被别人理解，而且说的人和听的人还往往意识不到它有什么新奇的地方。新的话语是把熟悉的素材填入熟悉的模式创造出来的。
>
> C·F·霍凯特《现代语言学教程》

第一节 语 法 概 述

一、语法是什么？

我们上小学时经常做一种组词和造句的练习。比如，给出"我"、"了"、"房"、"们"、"子"、"买"几个字，要求造出一个合格的句子，参考答案是"我们买了房子。"这六个字的排列组合形式有 720 种之多，实际言语中可以出现的却很有限，大概只有三四种，而"我们买了房子"是其中最常见的一种。为什么需要这样组合呢？为什么"们"要跟在"我"后面，"了"要跟在"买"后面，"子"要跟在"房"后面呢？为什么要先说"我们"，再说"买了"，最后才说"房子"呢？英语句子可以接受的词的排列组合形式也是受限制的。如可以说"the men live"，"the man lives"，但是不可以说"men the live"、"live men the"、更不可以说"the men lives"。这又是为什么呢？

虽然我们可以造出各种各样的句子，根据需要随心所欲地表达自己的

思想感情，但是在把字、词安排进句子的时候，却不能随心所欲地决定它们的位置。换句话说，每种语言都形成了一定的组词造句的模式规则。说话者是根据这种模式规则来组织句子的，听话者也只有掌握了这种模式规则，才能真正理解这种语言里的句子。在现代汉语普通话里，“们”只能跟在“我”、“你”、“他”和一部分名词后面，表示多数；“了”可以用在动词后面，表示动作完成；“子”是一个“通用配件”，可以跟在很多字后面，共同组成一个名词。另外，在描述一个动作过程时，现代汉语中最一般的顺序是先说动作的发出者，再说动作，最后说动作指向的对象。这种组词造句的模式规则，就是语法。

每种语言都有语法。如果说话时违反语法中的模式规则，有时会令人不知所云，比如把“我们喜欢养花”说成“我们花养喜欢”；有时会词不达意，比如把“狗咬人”说成“人咬狗”；有时虽然可以勉强理解，也是以增加听话人的理解难度为代价的。不同的语言有不同的语法。如果把甲语言里的模式规则运用到乙语言里去，常常违反乙语言的语法，同样会造成交际障碍。有个笑话说某个汉族学生只学了几个英语单词，就把“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翻译成了“英语”——“Good good study, day day and up.”这种中西合璧的句子，当然是中国人和英国人都不容易看懂的。

二、语法和语法理论

有人也许要问，语言中真的有语法吗？我从来没有照着什么规则说话啊！再说，有些人根本就没受过学校教育，也不知道语法为何物，说起话来不是照样滔滔不绝、头头是道吗？其实，语法规则潜存在每个人的脑子里。我们是在学习和运用语言的过程中，通过潜意识、在不知不觉中掌握了它；又通过潜意识，在不知不觉中积极地运用它，通过说话表现出来。这一点正像滑冰，为了保持平衡，滑冰运动员必须不断地协调力量，调整重心，应付惯性。如果这个人没学过物理学，他可能根本就不知道什么是重心，什么是惯性，什么是作用力，但是只要他在生活中潜移默化地掌握了相关物理知识，并能很好地运用它，就不妨碍他灵活自如地滑冰。

语法规则存在于我们的意识深处，把它揭示出来，就能帮助我们更自觉地学习和使用语言，指导外语教学和机器翻译等工作。这些都是语言研究者的重要任务。但是人类认识客观规律是一个渐进的过程，语言又是一种极其复杂的社会现象，因此语言研究者认识到的语法规则与存在于人们潜

意识中的完全客观的语法规则总是有一定距离的。一般情况下,我们用"语法"这个词不加区别地指称这两种规则,在必要的时候我们把前者叫做"语法理论"或"语法学",把后者叫做"语法"。另外,不同的语言研究者由于研究的目的、兴趣不同,所认识到的语言事实也必然会有所差异,因此虽然一种语言只有一套"语法",但不同的语言研究者往往会提出不同的"语法理论"。即使同一语言的研究中出现许多不同的"语法理论流派",也是很正常的现象。

三、语法单位

在言语中能够反复出现的语言片断,如果在不同的言语环境中有大致相同的意义,它就是一个语法单位。在"说中国话"里,"说"、"中国话"、"中国"、"话"、"中"、"国"都是语法单位,但是"说中"和"国话"只是任意切割下来的语言片断,其结合具有偶然性,意义也缺乏稳定性和明确性,不是语法单位。语法单位都是语音形式和语义内容的结合体。没有意义的音素(音位)和音素组合,如"中国"里的[ts]、[u]、[k]、[un]、[uo]都不是语法单位。语法单位是分层次的。多数语法单位可以与其他语法单位组成较大的语法单位,复杂的语法单位一般也可以分析成较小的语法单位。为了研究的方便,一般根据语法单位的特点将其分为语素、词、短语和句子四级。

语素是语言中最小的有意义的单位,也是最小的语法单位。我们拿一个句子或一段话进行切分,可以一直分到最小的有意义的单位。在"John treats his older sisters very nicely"中,可以切分出 11 个这样的单位:"John"、"treat"、"-s"、"his"、"old"、"-er"、"sister"、"-s"、"very"、"nice"、"-ly";怎么能确定它们是"最小的有意义的单位"呢? 以"very"为例,我们还可以进一步做多种切分,比如可以切分成/ve/和/ri/,但是我们说不清/ve/是什么意思,/ri/又是什么意思,而且所有其他切分方案的情况也一样,所以"very"就是一个"最小的有意义的单位"。"说中国话"中的"说"、"中"、"国"、"话"也是这样的单位。它们分别是各自所属语言中的语素。

词是语言中最小的能独立运用的语法单位。它是我们最容易凭直觉感受到的语法单位之一。在我们慢读一句话时,在不读破句的情况下加上所有正常的停顿,这些停顿把这句话分隔成几个部分,每个部分通常就是一个词。英语实行分词连写,在书面上留有空格的地方在口头上都能做或长或

短的停顿，根据这些反映停顿的空格，大体上可以较为直观地确定词的界限。汉语虽然不实行分词连写，但在哪些地方可以停顿也是确定的。“我们买了房子”，要把所有可能的正常停顿都读出来，就应该读成“我们——买——了——房子”，所以这句话包含四个词。正因为两词之间才可能加以停顿，当一句话中有不认识的词，因而可能错误地确定词的界限时，也就特别容易读破句。

语素可以是词内部的语言片断，如“nicely”中的“nice”和“-ly”，也可以是与词形式相同的语言片断，如“John”、“his”。也就是说，一个词可能仅仅包含一个语素，也可能包含不止一个语素。

短语是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词组成的，功能相当于词的语法单位。英语中的“his old sisters”、“the man”，汉语中的“我们的朋友”、“很好”都是短语。短语和词都是造句的备用单位，因此人们常把词和短语合称为词语。但是，从共时的角度看，语言中的语素和词都是稳定单位，每种语言中的语素和词都有确定的数量，而短语（和句子）属于动态单位，是根据表达的需要临时组织起来的，其数量是不确定的。

句子是最小的言语交际单位。在形式上，句子内部有确定的语调，即贯穿句子始终的音高变化，句子之间有明显的停顿；在功能上，句子都能在一定的语境中传达相对完整的信息，实现一定的交际目标。“我不干（。）”是一个句子，但是在“我不干了（！）”里，“我不干”只是一个短语，句末停顿落在“了”后面，句调也延伸到“了”，同时也不难发现，“了”和“我不干”一起承担着整个句子的信息。确定“天气很好”加上“但是我不能出去”是一个句子还是两个句子，要更多地依靠语调和停顿。如果“好”读全上声，后边有全停顿，这是两个句子；如果“好”读全上声或半上声并带拖腔，那就只是一个复合句。

有些句子可能只包含单独一个词，但更多的句子是由词或短语按照一定的规则组合成的。在连续的叙述和交谈中，句子之间也会建立某种组织联系，这种组织联系属于篇章学的范围，语法学一般不涉及。句子是最大的语法单位，语法只研究到句子中词和短语间的组织联系。

四、语法的内容

语法包括两方面的内容：一方面是语素怎样构成词，词怎样构成短语和词语怎样构成句子的模式规则，这一部分叫做组合规则。前面提到的

"们"要跟在"我"后面,"了"可以跟在动词后面,要先说动作者,再说动作和动作对象,就属于组合规则。另一方面,具有不同组合特点的语法单位形成不同的类聚,划分这种类聚的规则叫做聚合规则。聚合规则是反映语法单位在组合中活动范围的规则,处于相同类聚中的语法单位,在组合中经常可以互相替换,如形容词一般都能出现在定语位置,动词一般都能充当谓语等。

传统语言学还把语法分为词法和句法两部分。词法部分包括词的构成规则和分类规则,句法部分包括短语和句子的构成规则和分类规则。

到这里,我们可以说对语法有了一个比较概括和准确的认识:语法是语言的结构规律,包括构词规则和造句规则的总和。

第二节 构词法:词的组合系统

一、语素的确认

语素和其他任何语法单位一样,都会在言语中反复出现,我们可以通过词语比较,找出其中的共同语素。现代汉语中,"绿化"、"美化"、"强化"中有一个相同的部分——"化",它在这几个词中都有使什么变得怎么样的意思;"绿化"、"绿洲"和"碧绿"中也有一个相同的部分——"绿",它在这几个词中都是指一种介于黄蓝之间的颜色。"绿化"的词义是由上述"绿"和"化"的意义组合而成的,所以"绿"和"化"都是比"绿化"小的有意义的单位。而且我们不难证明,"绿"和"化"作为有意义的单位是最小的,不能进一步分析。因此,"绿"和"化"各是一个语素。用词语比较法确认词语中的语素,需要用四个条件来检验,就是:① 一个词分成几个部分,每个部分都能在其他词语中找到与之具有相同语音形式的部分;② 每个部分与其他词语中相应的部分有大致相同的意义;③ 整个词的意义是由各个部分的意义组合成的;④ 每个部分不能进一步切分出更小的有意义(该意义应与整个词语的意义有关)的部分。只有词语的内部片断满足所有四个条件,才可以确认它们是语素。

我们把切分到的任意两个语素进行比较,可以发现有六种情况。① 语音形式完全不同,语义内容完全不同。如"山"和"吃","good"和"ugly"。它

们是完全不同的语素。② 语音形式完全相同，语义内容完全不同。如“花朵”中的“花”和“花钱”中的“花”，“晴”和“情”。它们是同音的不同语素。③ 语音形式完全不同，语义内容基本相同。如“mother”和“mum”，“sick”和“ill”。它们是同义的不同语素。④ 语音形式完全相同，语义内容也基本相同。如“凭藉”的“藉”和“借助”的“借”，“思惟”的“惟”和“思维”的“维”。它们是反复出现的同一语素。⑤ 语音形式完全相同，语义内容虽不完全相同，但有明显的引申、发展关系。如“高山密林”中的“高”和“武艺高超”中的“高”，“人民”中的“民”和“回民”、“渔民”、“民族”、“民营企业”中的“民”。⑥ 语义内容基本相同，或者虽不完全相同，但有明显的引申、发展关系，语音形式相似，有的还有互补分布关系。在英语中，名词复数的三种规则形式/-s/、/-z/、/-ɪz/，语义完全相同，语音形式相似而且互补分布。后两种情况，虽然语音或语义略有差异，我们仍认为是同一语素。

同一语素中，语音形式或语义内容略有差异的表现形式，都叫做这个语素的变体。语义内容稍有差异的，叫语素的语义变体，语音形式稍有差异的，叫语素的语音变体。有的语素，每个变体都有各自出现的语言条件，能用这个变体的时候，就不能用另一个变体；能用另一个变体的时候，也不能用这个变体。英语中名词复数的规则形式/-s/只出现在除/s/、/ʃ/、/tʃ/以外的清辅音之后，/-z/只出现在元音和除/z/、/ʒ/、/dʒ/以外的浊辅音之后，而/-ɪz/则只出现在/s/、/z/、/ʃ/、/ʒ/、/tʃ/、/dʒ/等六个音位之后。advice 和 advise 也是同一语素的两个变体，advise 只用作动词，advice 只用作名词。这种彼此互补分布，各自有其出现条件的变体，是语素的条件变体。有的语素，各个变体都可以互相自由替换。英语中的 room 既可以读作/ruːm/，也可以读/rum/；现代汉语北京方言中的“波”既可以读作/po^{55}/，也可以读作/pʻo^{55}/；“暂”既可以读作/tsan^{51}/，也可以读作/tʂʻan^{51}/。什么时候采取哪个发音，完全没有一定之规。这种不受语言条件限制，可以彼此自由替换的变体，叫语素的自由变体。语素的语义变体一般是条件变体，但在运用双关语或有歧义时，也可以是自由变体。

二、词的确认

词的一个显著特点是独立运用。所谓“独立运用”，是指不依附于其他语法单位，不以其他语法单位的出现为出现条件。能单独成句，或者能单独回答问题，当然是独立运用。如果一个语法单位在一个较大的语言片断中

可以比较自由地改换位置，也可以在它与相邻的语法单位之间插入其他语法单位和正常的停顿，那么也意味着它不依附于相邻的语法单位，是独立运用。我们可以说"the cat saw the pigeons"，也可以说"the pigeons saw the cat"，"the cat"、"the pigeons"、"saw"都独立运用。同样，我们还可以说"the little cat saw the little pigeons"，"the"、"cat"、"pigeons"、"little"也独立运用。因为"the"、"cat"、"saw"、"little"都是单语素的，显然是最小的独立运用的单位，是词。"pigeons"包含两个语素"pigeon"和"-s"，它们不能交换位置，也不能插入正常的停顿或者其他语法单位。虽然"pigeon"在其他语言条件下可以独立运用，但在这里"-s"依附于"pigeon"，共同组成一个最小的独立运用的语法单位，所以"pigeons"是一个词。

词和语素的界限在于是否独立运用，独立运用的单个语素是词。词和短语的界限在于其内部成分是否独立运用，内部成分都独立运用的是短语，内部成分中有一个不独立运用，就是词。

三、语素的分类

根据能不能独立成词，可以把语素分为自由语素和粘附语素。自由语素可以单独成词，多数也可以与其他语素组合成词。所有的单语素词都是由自由语素构成的。像"boy"、"man"，从词的角度来看是单语素词，从语素的角度来看是自由语素。粘附语素都不能单独成词，必须与别的自由语素或者粘附语素一起组合成词。如一个粘附语素"-ish"可以和一个自由语素"boy"一起组合成"boyish"，两个粘附语素"re-"和"-ceive"可以一起组合成"receive"。现代汉语中"淋"是一个自由语素，独立运用可以说"让雨给淋湿了"，组合运用可以说"洗个淋浴"。"浴"是一个粘附语素，由它参与构成的常见词除了"淋浴"外，还有"洗浴"、"温泉浴"、"日光浴"、"桑拿浴"、"浴室"、"浴场"等。值得注意的是，古代汉语中几乎所有的语素都是自由语素，到现代汉语中，很多已经变成粘附语素了。

语素还可以划分为词根和词缀。每种语言，总是词根占多数，而且还会有新的词根不断创造出来。词根以自由语素为主，单独由词根构成的词也叫做根词。英语词根中的粘附语素也很少，比较常见的如"receive"、"retain"、"recur"中的"-ceive"、"-tain"、"-cur"等。每种语言中的词缀都是可以穷列的，而且绝对数量也较小。英语中常见的词缀只有一百四五十个。词缀都是粘附语素，除了与粘附词根组合成词外，更多的是添加在根词和其他

词上,改变词的意义和功能,构成新词。每个词都至少包含一个词根,但可以不包含任何词缀。可是这并不意味着词缀的构词能力较差。《牛津现代高级英语词典》收入的以"un-"为词缀的词有近300个之多。

根据词缀与词根的相对位置,可以将词缀分为前缀、中缀和后缀。前缀添加在词根或者词中其他前缀的前面。英语中"enlarge"、"unemployed"中的"en-"、"un-"、"em-"都是前缀。后缀用在词根或者词中其他后缀的后面。英语词"accuracy"、"modernization"中的"-cy"、"-iz(e)"、"-ation"都是后缀。中缀比较少见,是一种用在词根内部两个音位之间的语素。柬埔寨语"睡"的不定式是/deːk/,一般现在时形式是/dmneːk/;马来语动词"啄"是"patuk",名词"啄木鸟"是"pelatuk",其中/-mn-/和"-el-"就是中缀。

不同的词缀可以表达三种不同的意义。一是添加词汇意义,有的同时改变词性,有的不改变词性。英语词"teach"添加后缀"-er"构成"teacher",词义由动词"教导"变为名词"教师","standard"添加前缀"sub-"构成"substandard",词义由"标准的"变为"低于标准的。"二是表示形式意义。添加这类词缀不改变词的词汇意义,但是因为通过添加词缀而改变了词的语音形式,表明构成了具有相同词汇意义的新词。这样的词缀一般能指示新词属于哪个词类。英语中添加后缀"-ness"能构成名词,如"drakness",添加"-ly"一般能构成副词,如"easily"。三是表示关系意义。这类词缀既不改变词汇意义,也不改变词性。它们添加在一整类词上,构成词的系列词形变化,体现这一类词与其他词在句中的某种制约关系。英语中谓语动词有五种词形变化,以"ask"为例,是"ask、asks、asking 、asked、asked",具体用哪种形式受时间状语和主语的影响。是进行体状语时,用"asking";完成体时,用"asked";现在一般体时,用"ask"或"asks";过去一般体时用"asked"。名词有两种词形变化,以"teacher"为例,是"teacher"、"teachers"。如果时态是一般现在时,"teacher"做主语,要说"The teacher asks..."; "teachers"做主语,要说"The teachers ask..."。词这种进入组合要发生的形式变化叫形态。我们以前学到的英语的"性"、"数"、"格"、"时"、"态"等都是决定英语词形变化的制约因素,所以英语中有较多形态。相比较而言,汉语中几乎没有形态。我们把构成词的形态,表示关系意义的词缀叫构形词缀,而把有构词作用,表示词汇意义或形式意义的词缀叫构词词缀或者派生词缀。

四、构词法

为了反映社会生活的变化，满足人际交流的新需要，词汇系统需要不断调整。这种调整不外四种主要途径。① 旧词发展新的引申义。“网”本来指一种捕鱼的工具，后来泛指一切像网的东西，现在又用来指一种新兴的通讯工具。② 从方言或外族语中借入词语。一些紧追时尚的当代青年人，具有一种混合着潇洒、深沉、冷傲和反叛的风度气质，汉语原来没有专门的词来表达，后来从英语借入“cool”，形成了汉语新词“酷”。③ 创造新的语义表达形式。1955 年之前，“googol”在英语中还是无意义的音位组合。数学家爱德华·卡斯纳博士的侄子第一个用“googol”来表示 10^{100}，使它获得了语义内容。现在“googol”已经成为许多数学家认可和使用的词。④ 对语言中原有的语素材料加以重组或改造。这种利用语言中原有的语素材料构造新词的方法，就是语法学所要研究的构词法，主要包括派生、复合和缩略。

派生法是在词根或词干上添加构词词缀的构词方法。在英语、俄语等印欧系语言中，派生是一种很能产的构造法。英语中的派生既可以是单独添加前缀或后缀，也可以是同时添加前缀和后缀。

加前缀的：

social *adj.* 社会的	antisocial *adj.* 反社会的
monthly *n.* 月刊	bimonthly *n.* 双月刊
prison *n.* 监狱	imprison *v.* 监押

加后缀的：

absent *adj.* 缺席的	absentee *n.* 缺席者
deep *adj.* 深的	deepen *v.* 深化，加深
child *n.* 儿童	childhood *n.* 童年

同时加前缀和后缀的：

conduct *v.* 传导	semiconductor *n.* 半导体
-sponse(粘附词根)	responsible *adj.* 负责任的

逆序派生法是在词上错误地减去一个“派生词缀”而产生新词的构词方法。有些词并不是派生来的，但是其语音形式的一部分与某个派生词缀碰

巧相同,其词汇意义也可以抽象出与该派生词缀相同的语义成分。这样,人们就很容易误认为它们是由一个基本词加上词缀派生来的,相信必然存在着一个不加词缀的基本词,这样一个新的所谓基本词就创造出来了。“edit”、“peddle”、“hawk”、“stoke”、“swindle”就是这样分别由“editor”、“peddler”、“hawker”、“stoker”、“swindler”派生出来的。同样,“enthuse”、“ept”是由“enthusiasm”、“inept”派生出来的。比较特别的是“pea”,人们以为本来是单数的“pease”(/pi:z/)是复数形式,从而又造出一个单数形式“pea”与之相配。由于用这种构造法构词是先有派生词后有基本词,所以叫逆序派生法。

复合法是把两个或多个词根(词干或词)组合起来构成新词的构词法。复合法是汉语中最能产的构词法。并列式的有“动静”、“兄弟”、“朋友”,偏正式的有“墨水”、“大学”,补充式的有“提高”、“改进”,主谓式的有“民主”、“地震”,述宾式的有“司机”、“作文”,其他的还有“枪支”等。复合词不是英语词汇的主流,但也有一些,如“darkroom”、“darkhorse”、“crackdown”、“earthquake”、“pickpocket”、“download”。这类词看上去很像短语,但是形式上有统一的词重音,语义也不是几个词根意义的句法组合,如果在词根间停顿或插入其他词语,语义会发生变化。如“墨水”的字面意思是“墨和水”或“像墨和水”;如果这样理解,“红墨水”的说法就不符合逻辑。作为一个词,“墨水”的词义已经有了新的概括对象,是指用来书写的有色液体。同样“darkhorse”也不是“暗的马”,而是“能力可能高于人们预期的人”。

汉语中的“叔叔”、“妈妈”、“谢谢”是相同词根组合成的词,不具有名词或动词重叠时的特殊意义。它们也可以看做用复合法构成的比较特殊的词。

缩略法是缩减单个词或整个短语的语音形式,而不改变其语义内容的构词法。汉语和英语有不同的缩略模式。英语中语音形式比较复杂的词可以截取部分音位来承担原来的语义内容,构成截短词。“pop”截取了“popular”的前部,“flu”保留了“influenza”的中间部分,“bus”截取了“omnibus”的后部。截搭词截取两个词的部分音位,搭合起来表示与两个词的意义都有关的语义内容。“smog”(smoke+fog)是烟和雾的混合物,“motel”(motor+hotel)是可以停车住宿的宾馆,“urinalysis”(urine+analysis)是对尿作的分析。首字母缩略词是取短语中各个词的首字母缀合起来,表示整个短语的意义而构成的词。有的读字母音,如“IT”(information technology,信息技术),“CD”(compact disk,激光唱盘)。有的按拼读规则读,如

"NATO"(/'neitou/,the Noth Atlantic Treaty Organization,北大西洋公约组织)、"laser"(/'leiz/,lightwave amplifiation by stimulated emission of radiation,激光)、"ROM"(/roum/, read only memory, 只读存贮器)。一般只取实词的首字母,为了按字母发音的方便,也有兼取连词和介词的首字母的,如"radar"(radio detection and ranging,雷达)。

汉语的外来词采取截短式。"安培"略作"安","罗曼蒂克"略作"浪漫"外来语素和连绵语素在与其他语素一起组词时,也可以采用截短式。"的士"在"打的"、"的哥"中略作"的","蝙蝠"在"大耳蝠"中略作"蝠"。专有名词和词组一般从两个到三个词中各提取一个语素,组合起来构成新词。"北京大学"略作"北大","科学技术"略作"科技","常务委员会"略作"常委会"。也有保留限定词或中心语的。"复旦大学"略作"复旦","中国人民解放军"略作"解放军"。含有相同语素的几个词构成的并列短语,可以有三种缩略方式。一是保留各个特征语素,如"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略作"亚非拉",二是在保留特征语素的同时加上一个共同语素,如"大学、中学、小学"略作"大中小学",再就是用并列项的数目加上一个共同语素,如"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略作"四有","工业现代化、农业现代化、国防现代化、科学技术现代化"略作"四化"。

五、词的结构类型

词不加构形词缀的形式叫词干,根据词干的语素构成可以归纳词的结构类型。由单独的一个自由词根构成词干的,是单纯词。英语中的"dog"、"red",汉语中的"猫"、"蜘蛛"、"维吾尔"都是单纯词。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语素构成词干的,是合成词。全部由词根构成的合成词是复合词,如英语中的"handbook"、"greenhouse"、"sister-in-law",汉语中的"人民"、"办公室"。由一个词根和一个派生词缀构成的是派生词,汉语中的"袜子"、"老虎",英语中的"retain"、"editor"。三个和三个以上语素构成的词,如果包含词缀,词缀所处的层次决定这个词是派生词还是复合词。"sportsman"中,词缀"-s"先与"sport"组合成一个词,这个词(相当于一个词根)再与"man"组合,"sportsman"是一个复合词。"twenty-eighth"中,"twenty"与"eight"组合,然后再在上面加上词缀"-th","twenty-eighth"就是一个派生词。

第三节 词类：词的聚合系统

一、划分词类的标准

每种语言都有几万乃至几十万的词。为了适应不同的需要，人们按照不同的标准给词分类。我国最早的一部释义词典《尔雅》按照意义标准将词分为诂、言、训、亲、宫、器、乐、天、地、丘、山、水、草、木、虫、鱼、鸟、兽、畜等十九类。著名的韵书《切韵》、《广韵》都按语音标准把同韵的词归为一类。语法学中的词类特指按句法特点分出的词的类别，词的词类归属反映词在句法组合中的活动特点。

词类的划分标准具体而言有三种：

(1) 意义标准。我们所接触到的入门语法著作在对实词下定义时，一般采取意义标准。比如：名词是表示人或事物名称的词，动词是表示动作或状态的词，形容词是表示人或事物性质、特征的词。这种标准在处理"玻璃"、"铁"、"桂"、"村子"、"家庭"、"材料"等部分词时是没问题的。但是自相矛盾的是，这些语法书都把另外一些具有相同意义的词如"dark"和"darkness"，"modernize"和"modernization"分到不同的词类中。按意义标准，把词分成表示物体、现象、动作、状态、性质、数量等类别，很容易造成世界上的所有语言都有相同的词类；如果把意义分得足够详细，还可能造成有多少词就有多少词类。

(2) 形态标准。具有相同的系列词形变化的词都具有相同的句法特点，形态对形态发达的语言不失为一种直观明确而且比较有效的词类标准。如英语中的规则动词有类似"maintain-maintains-maintaining-maintained"的系列词形变化，有类似词形变化的就归入动词是简单可行的办法。但是，即使是词形变化最丰富的语言，也有一部分词没有词形变化，而这部分没有词形变化的词，几乎总是具有不同的语法特点，应该属于不同的词类。同样，即使是有词形变化的同一词类，其中的词也可能采用不同的构形方法，很容易根据词形变化划入不同的词类。如英语中形容词的词形变化，"good"是"good-better-best"，"hot"是"hot-hotter-hottest"，"beautiful"是

"beautiful-more beautiful-most beautiful"。

(3) 句法标准。词的句法能力是指词在句子中能否充当句法成分,可以充当哪些句法成分;组合能力是指能否与其他词组合,可以与哪些词组合。句法能力和组合能力反映词在句子中的组合特点,应该是划分词类的理想标准。如汉语中名词是可以用数量短语修饰(可以说"一本书"、"一辆车"),不能用"不"等副词修饰的词(不能说"不书","很车"),动词和形容词有不同的重叠方式(动词是 ABAB 式,如"试验试验",形容词是 AABB 式,如"高高兴兴")。但是,实践证明,没有哪一个具体的标准适用于应属于同一词类的所有的词。如名词用副词修饰的有"很书卷气"、"很中国"、"很阿Q",形容词用 ABAB 式重叠的有"雪白雪白"、"碧绿碧绿"。更加成问题的是,汉语的名词、动词、形容词中各有一部分词,能够充当三类词所能充当的全部句法成分,也就是说有些名词可以同时具有动词和形容词的句法功能,有些动词可以具有名词、形容词的句法功能,形容词也一样。实际上,用句法标准划分词类相当于用归纳法总结词的特点,然后用一两个特征做归纳的标准,实际上的全部归纳已经不可能,用部分特点涵盖全体又必然造成进一步的挂一漏万。

划分词类的标准和具体的一种语言应划出几个词类一直是语法学界争论不休的话题,三种标准中句法标准的适用范围比较广,在用意义标准和形态标准遇到麻烦时,句法标准往往起决定性的作用。比如"darkness"的句法特点不同于形容词"dark",而类似于"dog",就归入名词。"beautiful"、"good"的句法特点相当于"hot","more beautiful"、"better"的句法特点相当于"hotter","best"、"most beautiful"的句法特点相当于"hottest",所以可以把"good"、"beautiful"和"hot"归为一类。而意义标准和形态标准也可补充句法标准的不足。意义标准的优点是容易给各类词下一个简单明了的定义,缺点是例外太多。但是意义可以发挥先导的作用。有些意义类型相似的词在组合时活动特点确实相似,可以透过意义先划定一个大致的范围,然后再找出句法方面的共同点,进一步确定各类词的范围。形态的明确性使其最容易成为检验的尺度。汉语的词类划分争议很大,争议最大的是几种实词的分类,就是因为汉语缺乏形态,不能与其他标准相互印证。

二、词类的层次系统

词类客观地存在于每一种语言中，一种语言里有几类具有不同的句法特点的词就可以划出几个词类。不过，句法特点可以在不同层次上考察，因此词类也是一个层次系统。我们可以根据基本的句法特点，提供一个比较具有普遍性的词类系统模型。不同语言中的词类数量和性质并不完全相同，这个词汇系统模型只是一种综合概括的结果。

根据能不能在句中与其他词组合，先分出可组合词和非组合词。非组合词在句中不与其他词发生组合关系。依出现的语言环境，非组合词可以分为感叹词、应答词和呼语词。“唉”、“哦”、“哎哟”是汉语中常见的感叹词，“yes”、“no”是英语中广为使用的应答词，英语的“sir”、“hello”、“hi”，汉语的“喂”、“哎”都属于呼语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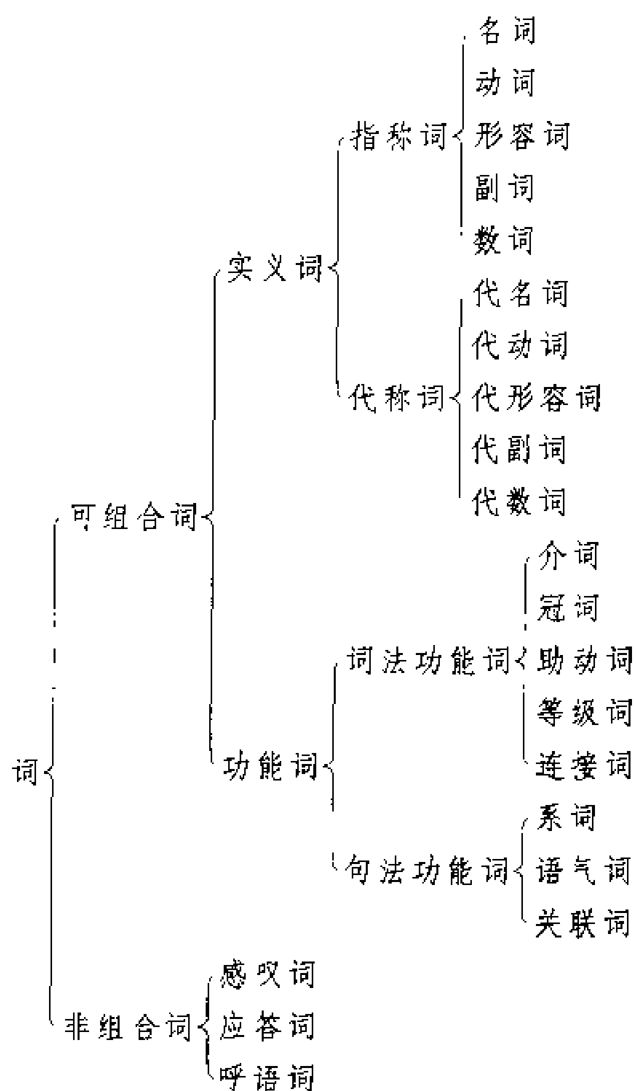
可组合词分为实义词和功能词。实义词相当于一般语法著作中所说的实词，都有词汇意义，可以做句法成分。功能词只具有语法意义，不具有词汇意义，也不能做句法成分。实义词进一步分出指称词和代称词。指称词直接概括某些客观事物、现象，可分为名词、动词、形容词、副词、数词。代称词的词汇意义更为抽象概括，通过代替指称词与客观事物、现象发生间接联系。代称词与指称词有相似的下位分类。代名词如英语中的“who”、“whom”，代动词如“So do I”中的“do”，代形容词如“whose”、“which”，代副词如“so”、“how”，代数词如汉语中的“多少”、“几”。各种代称词在一般语法著作中统称代词。

功能词表示语句中词、句间的形式意义和关系意义，在语法构造不同的语言里差异较大。功能词分为词法功能词和句法功能词。词法功能词是构成词形变化的一种手段。冠词有标示名词的作用，在英语中表示有定和无定，在德语可以表示名词的性、数、格，助动词帮助动词构成词形变化，如英语中的“be”，“have”，可以配合动词本身的词形变化构成进行体形式“be *v.* ing”、完成体形式“have *v.*-ed”等。等级词有构成比较级和最高级的作用。英语“more beautiful”、“most beautiful”中的“more”、“most”就是等级词，它们的功能和构形词缀“-er”、“-est”相当。介词表示名词与其他词的关系，也属于功能词。词法功能词在有词形变化的语言中广泛地发挥着作用。

句法功能词包括连接词、系词、语气词、关联词等。连接词表示实义词、短语、分句间的句法关系，相当于一般语法书上所说的连词和结构助词，如

“我和你”中的“和”、“高高的白杨”中的“的”。系词如英语中的“be”、汉语中的“是”，表示前后是主语和表语的关系。语气词是加在句上表示情态和语气的词，如汉语中的“吧”、“吗”、“啦”、“啊”。关联词用在不同的句子间，起承前启后的作用。句法功能词在像汉语这样缺少形态变化的语言中显得尤其重要。

词的整个层次系统可以用下图比较直观地标示出来：



三、词性和兼类

词类是把一种语言里的所有词按句法特点的不同划分出的类别，每个词类都包括许多词。词性是指一个词的词类归属，属于哪个词类，这个词就

具有哪种词性。

有些词同时具有几类词的句法特点，兼属不同的词类，就具有不止一种词性，这种现象叫词的兼类，这样的词叫兼类词。像"cook"，既可以说"John is a cook in a hotel"，也可以说"I am going to cook dinner tomorrow."。"cook"同时具有名词和动词的特点，是一个名、动兼类词。在前一句中，"cook"体现名词的句法特点，词性是名词；在后一句中，"cook"体现动词的句法特点，词性是动词。兼类词在确定的句子中只能有一种词性，属于一种词类。

英语中有不少兼类词，汉语词的兼类现象则更为普遍。汉语中一些名词可以用副词"很"、"不"修饰，并可做句子谓语，如"这个人很英雄"、"那个人很饭桶"。这些词具有形容词的特征，似乎可以称为"性质名词"。动词中也有一些似乎可以称作"性质动词"，如可以说"很爱"、"很喜欢"。同样，一些形容词与一般不及物动词的功能相似，可以称为"性质动词"；另外一些形容词的基本功能是修饰名词，类似准名词或状态动词。由于具有相似的语法特点，汉语的动词和形容词可以归为一类，而动词、形容词又大都能表示事物、充当名词，所以大量的实义词兼类是汉语的一大特点，名词、动词、形容词在汉语中的分类只有相对的意义。大量兼类现象的存在削弱了用词性表明词的句法特点的作用，划分这样的词类与划分词类的初衷相左，所以有人怀疑现在的词类理论可能并不适用于汉语。

第四节　句 法 结 构

一、短语和句法结构

词与词组合在一起构成短语。短语可以是实义词与实义词的组合，如"红纸"、"吃饭"、"run away"，也可以是实义词与功能词的组合，如"with speed"、"in black"。由实义词与实义词组成的短语，短语意义不等于词义的简单相加，还包括新产生的实义词间的关系意义。"红纸"中，"红"限定了"纸"的范围，"红纸"要比"纸"的概括范围要小，"红"与"纸"是限定与被限定的关系。"我的自行车"中，由功能词"的"把两个实义词连接起来，"我"限定了"自行车"的归属范围，它们也是限定与被限定的关系。由实义词与功能

词组成的短语，通常在功能上只相当于一个实义词，并不发生关系意义。如“with speed”只相当于一个副词“quickly”。

我们把由实义词（有的包括其中起辅助作用的功能词）组成的短语叫句法结构，把句法结构中实义词间的关系意义叫句法意义。

二、句法结构的意义类型

按句法结构中不同的句法意义，可以把句法结构分为不同的类型，其中各种语言中都比较常见的有四种：

1. **主谓结构**

两个部分是陈述与被陈述、说明与被说明的关系，也就是主谓关系。其中被陈述、被说明的部分叫主语，我们用下划双线标示。起陈述、说明作用的部分叫谓语，我们用下划单线标示。例如：

阳光 灿烂　局势 稳定　李平 值日　内阁 倒台

it rains　Jim laughed　what happened　the boat sank

2. **述宾结构**

两部分是支配与被支配、关涉与被关涉的关系，也就是述宾关系。其中起支配、关涉作用的动作、行为部分叫述语，我们用下划单线标示。动作、行为所支配、关涉的部分，叫宾语，用下划虚线标示。例如：

翻盖 房子　防止 中暑　来了 客人　影响 交通

open the windows　thank you　fear nothing　help me

3. **偏正结构**

两部分是修饰与被修饰、限定与被限定的关系，也就是偏正关系。起修饰、限定作用的部分叫修饰语，被修饰、被限定的部分叫中心语。当中心语是名词或代名词时，修饰语叫定语，用圆括号“（　）”标示，当中心语是动词、形容词时，修饰语叫状语，用方括号“[　]”标示。例如：

（清新的）空气　（一朵）玫瑰花　（前进的）步伐　（病虫害）防治

(many)wagons　(his)arrival　(strong)men　(Highland)bullocks

[很]好看　[不]细致　[精心]培育　[已经]完成

laughed[happily]　work[hard]　went[away]　stay[in bed]

4. 并列结构

各部分地位平等，具有平列、递进、选择的关系，即并列关系。每个部分都是并列结构的并列项。并列结构可以有不止两个并列项。例如：

科学技术　　义理、考据、辞章　　讨论并通过　　上游或下游

a knife and fork　either today or tomorrow　John and me　coffee or tea

三、句法结构的结构层次和直接成分

句法结构中彼此有意义关系的部分，是该结构的句法成分。主语和谓语是主谓结构的句法成分，述语和宾语是述宾结构的句法成分，定语、状语、中心语是偏正结构的句法成分，并列项是并列结构的句法成分。

各个句法成分都只包含一个实义词的句法结构，是简单结构。如"交换礼物"、"认真学习"、"run with speed"。有些句法结构中，其中一个或各个句法成分是由句法结构充当的，这样的句法结构是复杂结构。述宾结构"提高生活水平"中，宾语"生活水平"本身又是一个偏正结构；"认真学习不马虎"中，两个并列项本身都是偏正结构。"提高生活水平"和"认真学习不马虎"都是复杂结构。

复杂结构都有不止一个结构层次，在整个句法结构中做句法成分的句法结构是第二层次的句法结构。如果第二层次的句法结构其句法成分仍然由句法结构充当，那就有第三层次的句法结构。在"the old man and the young woman left"中，"the old man and the young woman"是第二层的句法结构，它在第一层句法结构中做主语。"the old man"和"the young woman"是第三层的句法结构，它们在第二层句法结构中做并列项。第三层句法结构的句法成分"old"和"man"，"young"和"woman"都是单个的词，这个句法结构共有三个层次。从理论上讲，句法结构可以有无数层次，下面这个句子由一个层次很多的句法结构构成：

This is the farmer sowing the corn,
that kept the cock that crowed in the morn,
that waked the priest all shaven and shorn,
that married the man all tattered and torn,
that kissed the madien all forlorn,

that milked the cow with the crumpled horn,

that tossed the dog,

that worried the cat,

that killed the rat,

that ate the malt,

that lay in the house that Jack built.

虽然句法结构可以有无数层次，但实际用于交际的句子中，句法结构的层次总是比较有限的。上面这句话之所以有这么多的层次，是因为它实际上是一首带有游戏性质的儿歌。

复杂短语有多个层次，其构成成分就有多种意义关系。"认真学习不马虎"中，第一层次的句法成分"认真学习"和"不马虎"有直接的并列关系。而第二层次的句法成分，不论是"认真"，还是"学习"都不与第一层次的句法成分"不马虎"直接发生意义关系。同处于第二层次，但分属不同句法结构的句法成分，如"认真"和"马虎"，"认真"和"不"，"学习"和"马虎"，"学习"和"不"也不直接发生语义关系。我们把同一层次上直接发生意义关系的句法成分，都叫做其所属句法结构的直接成分，也就是说，"认真学习不马虎"的直接成分是"认真学习"和"不马虎"，"认真学习"的直接成分是"认真"和"学习"，而"不"和"马虎"是"不马虎"的直接成分。简单结构中的句法成分，就是句法结构的直接成分。

四、句法歧义

有些句法结构，可以理解为不同的意义类型，或者分析出不同的直接成分，这样就造成句法结构可以有不同的解释，就是所谓的句法歧义。例如，"学习文件"，如果把"学习"看成动作，把"文件"看成动作指向的对象，就是述宾结构；如果把"学习"看成指明"文件"用途的限定成分，就是偏正结构。"学生家长"可以理解为"学生和家长"是并列结构，也可以理解为"学生的家长"，是偏正结构。这两例歧义是由于相同的组合形式可以表达不同的关系意义造成的。

复杂结构若可以切分出不同的直接成分，也可以造成句法歧义。如"热爱人民的军队"，如把"热爱人民"看作一个直接成分，是偏正结构；若把"热爱"看作一个直接成分，则是一个述宾结构。再如"三个报社的记者"，若把"三个"看作直接成分，是偏正结构，意思是来自报社的记者，人数是三个；若

把"三个报社"看作一个直接成分，虽然仍为偏正结构，但意思却变成了记者不知其数，全部来自三个报社。

有些句法歧义在进入一定的语言环境后自然消除。如"学习文件"在"尽快把学习文件发下去"中是偏正结构，在"学习文件安排在下午"中是述宾结构。"热爱人民的军队"在"热爱人民的军队受到了人民的欢迎"中是偏正结构，在"驻地居民热爱人民的军队"中是述宾结构。有些句法歧义可以通过积极调动句法构造手段来消除。

五、句法结构的构造手段

词组合起来，构成句法结构，表达一定的句法意义，都要借助一定的语言形式，主要有词类、词序、功能词和词形变化。

1. 词类和词序

在一些语言中，把几个词按一定的顺序排列在一起就可以构成句法结构，表达确定的句法意义。汉语中，形容词用在名词前面就可以表达修饰、限定的意义，用在名词后面，可以表达陈述、说明的意义，所以"高山"是偏正结构，"山高"却是主谓结构。动词放在名词(或代名词)后面，也可以起陈述、说明的作用，所以"他打"是主谓结构；而动词放在名词前面，表示支配或关涉的意义，故"打他"是述宾结构。不同的词序表达的句法关系也不同。

词类也可以起区别句法关系的作用。"高山"和"开山"都是名词在后的句法结构，但"山"前面的词类不同，形容词在名词前表偏正关系，动词在名词前一般表述宾关系。

在汉语中，词类和词序相互配合，可以表达多种句法关系。先名词后动词或形容词多数构成主谓结构，如"山川秀美"、"红旗飘扬"。先动词后名词一般构成述宾结构，如"打扫教室"、"制造机器"。先副词后形容词或动词、先形容词后名词一般构成偏正结构，如"很丰富"、"努力学习"、"黑色幽默"。几个同词性的词排列在一起，一般构成并列结构，如"江河湖海"、"周到细致"、"研究通过"。

2. 功能词

功能词也可以起到组织句法结构的作用。在英语里，主语和表语必须用系词连接，而名词只有跟在介词后面，才能更自由地充当定语和状语。"the house beside our laboratory"、"the house is beside our laboratory"、"the house is our laboratory"三个短语的意义类型完全不同，起区别作用的

就是系词 is 和介词 beside。

汉语中的"的"有连接修饰语和中心语的作用。有的偏正结构仅靠词序和词类来表示，如"高山"、"大河"，有的就必须用"的"连接，如"灿烂的阳光"、"清新的空气"。"和"、"并"、"或"等连接词可以用在并列结构中，如"工人和农民"、"保持并发扬"、"同意或反对"。

在可能有句法歧义的时候，可以通过使用功能词加以区别。如"学生家长"的两种句法意义可以分别表示为"学生和家长"、"学生的家长"。"学习文件"也可以表示为"学习的文件"或"学习了文件"。"三个报社的记者"一个可以用功能词，表述为"来自三个报社的记者"，一个通过调整词序，表述为"报社的三个记者"。

3. 词形变化

词形变化反映词在短语和句子中的相互制约关系，也明确了词在句法结构中的角色。词形变化制约有一致关系和支配关系两种。

一致关系是指有词形变化的词要求与它有句法关系的成分采取一致的词形。英语中主语和谓语要保持"数"的一致。当主语是复数名词时，谓语要用复数动词，如"the men live"，当主语是单数名词时，谓语也要用单数动词，如"the man lives"。英语中人称代词和系词都有人称和数的范畴，在分别做主语和谓语时，也要保持词形变化的一致。如"they are"、"he is"、"I am"等。支配关系是指某些词要求与它有某种句法关系的词采取一定的词形。英语中代词做动词宾语或介词宾语时，要用宾格形式。如"wake her"、"subdued himself"。

在英语中，词序也是比较固定的，我们可以从词序和词形两方面发现句法结构中的关系类型。而在某些词形变化更丰富的语言里，词序几乎不能说明任何问题，句法结构的关系类型有时完全靠词形变化来标示。俄语中的 я(我、主格)、читаю(读，第一人称，现在时)、книгу(书、宾格)组成的主谓结构，六种可能的词序都表达相同的句法意义：

Я читаю книгу(我＋读＋书)

Я книгу читаю(我＋书＋读)

Читаю я книгу(读＋我＋书)

Читаю книгу я(读＋书＋我)

Книгу я читаю(书＋我＋读)

Книгу читаю я(书＋读＋我)

六、短语的功能类型

根据短语与其直接成分在造句功能时有无相似性，人们把短语分为向心结构和离心结构。句法功能与自身的一个或几个直接成分相似，能够为该直接成分替换的句法结构是向心结构。偏正结构在句中一般可以用其中心语替换，如"the old dog"和"lay in the corner"都是偏正结构，"the old dog"的句法功能和"the dog"相当，我们可以说"the old dog lay in the corner"，也可以说"the dog lay in the corner"。"lay in the corner"也可以用"lay"替换，把"the dog lay in the corner"替换成"the dog lay"。并列结构的句法功能与任何一个并列项都相当，如"men"或"women"可以出现在"men and women"出现的句法位置上。偏正结构和并列结构是两种最常见的向心结构。同位结构也是向心结构。同位结构中的同位语有互相解释和说明的作用，每个同位语都可以替换整个同位结构。如"我们的首都北京越来越漂亮了"，去掉任何一个同位语，无论说成"我们的首都越来越漂亮了"，还是"北京越来越漂亮了"都可以。

句法功能与任何一个直接成分都不相似，不能够为其直接成分替换的句法结构，是离心结构。主谓结构和述宾结构都是离心结构。无论主语、谓语、述语、宾语都不能替换主谓结构和述宾结构。功能词与实义词的组合中介词短语、连词短语、系词短语都是离心结构。介词后接名词或以名词为中心语的偏正结构所组成的介词短语，如"along the road"、"until tomorrow"都相当于一个副词或形容词；连接词后接主谓结构所构成的连词短语，一般叫做分句，作用也相当于副词，如"if we had money"、"because it is no good"、"when we arrive"等。其实介词和连接词的区别仅在于后接成分不同，而且"until"、"after"、"before"、"since"等词都有介词和连接词两种用法。

像把词分为名词、动词等词类一样，人们也把短语分为名词性短语、动词性短语、形容词性短语和副词性短语。偏正结构和并列结构的"词性"一般与其中心语、并列项的词性一致。如"前面的车子"和"好客的主人"是名词性短语。此外，动宾结构和系词短语是动词性短语，介词短语、连词短语是副词性或形容词性的短语。主谓结构在汉语里经常做主语、宾语，也可以做谓语，如"我们关心他才对"、"大家发现风停了"、"这几天心里不痛快"，既有名词性，也有动词性。在英语里，主谓结构是名词性的，一般作连接词的后接成分。

第五节 句子结构

一、词、词组与句子的区别

我们一般把句子定义为由词、词组组成的最小言语交际单位。因为句子能传达特定语境中要求的信息，与现实发生紧密的联系。这种联系就是句子的述谓性。交际中的述谓性是句子与词、词组的本质区别。

实义词和短语都是对某些现实的概括，例如“去登山”既可以指定你去登山，也可以指他去登山；既可以是对客观过程的描述，也可以是对主观意念的表达。在进入句子，产生所谓“述谓性”后，词语都要产生句子所特有的，与交际有关的意义。如果在山脚遇到刚刚出发的登山队员，向他说：“去登山？”，是对现实情况的一种判断，带有揣度的意味。登山队员回答：“去登山！”，则是对现实情况的一种证实。如果是两个人在商量明天去干什么，一个说“去登山？”，另一个回答：“去登山！”情况则截然不同。作为一个短语，“去登山”的概括意义是没有什么区别的，而进入句子后，在两个语境下与现实产生了四种不同的联系，从而附带了四种不同的交际意义。这种交际意义，是句子所特有的。

交际中的述谓性还使句子在词、词组的基础上附加了语调、语气词等交际意义的表达手段。任何语言的句子都有语调，不同的调型常常表示不同的交际意义。普通话的陈述句主要用“低调”，如：“杨天宽是跟着要走的，步子很飘。”不带“吗”的是非问句和选择问句的前一部分用“高调”，如：“那你也是作家？”“明儿你来呢还是他来？”祈使句中表示严厉的命令、禁止、恐吓的句子用“低语调”，如：“嗨，回来！”而表示恳切、委婉的请求、劝告、敦促的句子，用“平长调”，如：“抽一支！抽！抽！”表示强烈的惊讶、赞叹、恐怖等情况的句子，用“低次强调”，如：“啊，风华来了啊！”表示深沉的感叹、惋惜、痛苦等情绪的句子，用“低长调”，如：“有多少人买票啊！”

汉语中的语气词加在句子的末尾，可以表达不同的语气，也有区别句子意义的功能。例如“的”表示确认，如：“这一家可真够痛苦的。”“了”表示情况已成现实，如：“他走了。”“吗”表示疑问，加在是非问句上。加了“吗”的是非问句既可以读低调，也可以读高调，而不加“吗”的是非问句必须用高调，

因为这时高调是表示疑问的唯一手段。

句子的词序有时候也可以表达不同的交际意义。英语一般疑问句要求回答的意义除了用"升调"表达外，还要同时把助动词提前。如果陈述句是："you are a student"，那么对应的一般疑问句是："Are you a student?"汉语句法结构中，词序不能随便调整，否则词语间的句法关系可能会发生变化。而在句子中句子成分间却允许出现易位现象。如，"你出来呀！"也可以说成"出来呀，你！""那支钢笔不太贵。"可以说成"不太贵，那支钢笔。"易位后并没有改变成分间的相互关系。但是，句子的重音和意义重心都落在了前置的成分上，后置的成分不是强调的对象，一定要轻读。英语中也有类似的用法，如："That new book by Thomas Guernsey I have not read yet."为了交待说话者的态度，句子中有时会出现一些特殊成分，如："This, I think, is the only way out of the difficulty.""老实说，他这种人我也不喜欢。"像"I think"、"老实说"这样的插入语，在短语中是不能出现的。为了表达的需要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调整语序、可以加入插入成分，也是句子与词组相区别的一个方面。

更重要的是，句子结构和词组结构有本质的不同。词组和句子，在印欧系语言中由于形态变化不同，它们构造方式的不同较为明显。而汉语缺乏形态变化，句子和词组构造方式的不同不容易看出来，以至于有人认为汉语词组一旦独立就是句子，句子也可以还原为词组。如果我们把词组的结构描述清楚了，那么句子的结构实际上也就描述清楚了。这样就把词组成分和句子成分等同了起来。词组和句子的区别在他们看来不在于内部结构关系，而在于应用。其实词组成分和句子成分没有绝对的同一性。词组成分的次序是静止的，不能变动、不能省略的。句子成分的次序则是灵活的，可以移动、倒置、重复、省略的。吕叔湘曾指出："有一个现象很值得注意：短语内部的次序是不大能改变的，句子内部的次序就比较灵活。句子可以不改变其基本意义而改变其内部次序，短语很少能够这样。例如(a)我没有看第一本，(b)第一本我没有看，(c)我第一本没有看，三句一个意思。可是，'花纸'和'纸花'，'半斤'和'斤半'，'后头的小孩'和'小孩的后头'，'好商量'和'商量好'，意思都完全改变了。"[①]这正说明词组和句子是性质不同的两个分析平面——

首先，词组是静态的、尚未体现交际功能的语言单位。句子是动态的、体现交际功能的语言单位。在交际中动态运用的句子，具有目的性，带有语

① 吕叔湘《汉语语法分析问题》，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65页。

气、语调、逻辑重音。其格局比起词组结构来会有所增添，有所变化。它的理解要以广阔的语言环境(包括语法、语义、语用因素，如话题、焦点的改变、已知、未知的区别等)为背景。因此，句法结构不等于句子结构。分析句子必须着眼于它的内容的联系、运动、转化的多样性及其表现形式。某些类型的成分与成分的语法联系对于句子是本质的，但却与词组无关，如“只咱俩能行么”的“只咱俩”，“明天又星期天”的“又星期天”，“从外面看他不见”的“看他不见”。张志公也指出：“在汉语里，决定一个组合能否成为一个句子有别的一些条件，组合中的关系并不是最有决定性的因素。(比较：‘鸟飞’不像句话，‘鸟飞了’成句话；‘孩子聪明’不大像个句子，‘这孩子真聪明’显然是个句子；‘开饭了’和‘中午十二点开饭’都成句子，要想加个主语上去，比如‘我们’，真还有点勉强。如果后头还有话，比如‘我们开饭了，他们还没下课呢’，‘我们中午十二点开饭，他们十一点半，比我们早一点’，就都很自然。)汉语的造句法，恐怕还很需要再琢磨琢磨。”①

其次，句子成分是按句子格局成块运用的，词组成分是按句法结构格式组合的。句子语序灵活，成分与成分的结合有独特的格局。汉语的句子常见以一个个句读段连续铺排的“流水句”格局，那是词组结构难以控制的。例如：

婚后，她好逸恶劳，叫她做点儿家务便大吵大闹，死抱住资产阶级的生活方式不放，花起钱来如流水，月月的工资都花得光光的，已经有那么多的衣裳了，还要去买件花格呢的短大衣。(陆文夫《井》，下同)

当徐丽莎坚持不让的时候，朱老太便和儿子商议，觉得这一仗必须打赢，否则这漂亮的媳妇便会爬到丈夫和婆婆的头上，说不定还会飞！

进入八十年代以后，岁月和社会都在向前走，可那徐丽莎外貌上的岁月却在一天天地向后退。

紧接着报纸上又出来了介绍徐丽莎的大文章，还登了一张很漂亮的小照片。

句子是一个交际单位，因而句子具有表达功能和体现这种功能的格局。对于句子来说，词组只是静态备用的“砌块”或“构件”。如果词组分析可以代替句法分析的话，那么上面这些表达功能各不相同的句子都应该是“偏正结构”，即偏正句。而这样的形式分析几乎是没有意义的，因为它与内容无

① 张志公《语法学习讲话》，上海教育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5 页。

关。语言分析的一个基本原则是：离开了语言内容的形式不是语言形式。句子的结构分析只有反映了句子表达内容的特点才是有价值的。无论从建构还是从理解来看，句子都是一个多模块同步组合的过程，亦即不同表意功能段的线性配置过程。正因为造句是一个多元统一的动态过程，所以言语交际才可以在短时间内获取最大信息量。在这里，有限多项的句子格局把握方式显然比"层层二分"的词组分析方式更有心理现实性。

对于句子的语法结构以动词为中心的语言来说，句子格局与句法结构深刻的差别还在于前者认为谓语位置上的动词性结构和其他位置上的动词性结构是性质不同的两种东西，而后者则视同一律。换言之，前者不把动词谓语及其连带成分或附加成分的组合当作词组，后者则认为动宾、主谓都是词组。这种差别深刻地反映了动态交际单位和静态非交际单位的根本区别。当代神经学研究也证明，人由于具有一个位于大脑左半球的特殊的言语中心，因此与其他动物相区别。动物能够借助口头信号进行交际，人脑的右半球也能处理具体名词的口头信号。但只有具备专门的言语中枢的左半球才能处理动词。可见，人的交际系统的独特部分是动词。这正反映在句子平面和词组平面的区别中。

一般认为，汉语从语素到句子，词组是一个中间站。但句子既可以由短语组成，也可以由词组成。如果说汉语句法单位有一个"中间站"，那么这个中间站不是词组，而是句子成分。词和词组都需要通过这一个"中间站"的过渡，才能由静态备用单位转化为动态使用单位。"中间站"就是实现这两种不同性质平面的转化的。这个中间站对于汉语和印欧语是同样存在的，只不过在印欧语中由形态变化交待了词和词组的中间站身份，而汉语中没有形态交待罢了。词组平面和句子平面的质的区别是人类语言的一种普遍现象。英语的动词在句子和词组中有限定式和非限定式之分，因而句子和词组是两套构造原则、两个平面。但我们不能因为汉语动词没有限定式与非限定式之分，就说汉语的句子和词组在构造上是一致的，词组独立就是句子。因为句子和词组在构造上的区别是由句子的交际功能决定的。这种区别既可以像英语那样在动词形态变化上表征出来，也可以像汉语这样在语序变化上表征出来。正如邢公畹所说："词和词组是一些储存的单位，而句子却是跟人们表达的意图有关的使用上的单位。""词、词组好比是零件、部件、机器，句子的使用(即言语行为)好比机器在运转。""在语词形态变化不占重要地位的汉藏系诸语言中，把词组分析和句法分析(这里指句子分

析——引者)分成两个平面可以增强这一语法说服力。"[①]

为了区分词组和句子这两种不同性质的分析平面,有必要把句法的认识和句子的认识区别开来。在句型分析中,用词组分析代替句子分析,实际上是用句法结构替换了句子结构。任铭善指出,一个句子,由于它作为社会现象的极其复杂的适应性,我们不能从一个"句号"或者一个节限来简单地肯定它。句法的认识不等于句子的认识。研究句法,我们必须使句子成为纯粹的思维形式,而"把它们与其内容完全隔离开,把内容看作无关宏旨的东西而去掉"。但仅此而已就会陷入把语法视为"符号的随意组合","空虚的形式"的观点。我们不能满足于仅仅用形式逻辑来理解句子,不能只看见句法而看不见句子,必须着眼于句子的内容的联系、关系、运动、反映的多样性和多样性的各种适合条件。这样才能把一般与个别、抽象与具体、形式与内容、客观对象与主观表达统一起来,不为形式逻辑的较为狭窄的认识方法所限。任铭善特别指出:"句子的完整与否决定于它的表达的需要和效能,以及它适应地采取的结构形式。而表达需要和效能只有在跟具体的对象、运动和性状的实际相结合的时候才能产生。就在这一点上,句子的语法因素和逻辑因素一致了起来。"可见,"完整与否,不仅仅就句法一方面说的,而是就逻辑因素和语法因素的一致上说的。"[②]既然结构有时要服从效能乃至于修辞效果,就不能仅仅从形式上的关系去理解它。根据任铭善的观点,句法抽象是从对句子现实的正确的认识和肯定开始的。句法抽象的依据首先是人的认识中正确的反映形式,而不是凭空产生的。如果忽略这一点,而把结构形式法则与句子所表现的客观事物和它的运动、性状分离开来,就会误解成不是从句子产生句法,而是从句法产生句子。

当然,肯定句子的交际属性,并不意味着句子成分成了纯粹的言语单位,或者说句子成分的组织具有临时性而无一定类型的复呈性,从而取消了句子在结构上的分析。由于汉语在词组和句子这两个平面的区分上没有形态上的依据,极易把词组和句子结构划一,把词、词组、句子(包括复句)三个不同质的分析平面简单对应起来,因此强调句子的交际属性和特有的格局,对于句子类型的分析是相当重要的。

二、句子的结构类型

句子除去语调、语气词等表达交际意义的部分,剩余的部分就是一个词

① 邢公畹《语法和语法学》,《中国语文》1979年第2期。

② 任铭善《试论句子的逻辑因素和语法因素》,《浙江师范学院学报》1957年第1期

或一个短语。根据剩余部分是一个词还是一个短语，是个什么结构的短语，可以划分出句子的结构类型，一般简称句型。

传统语法首先把句子分为单句和复句。单句一般由单独一个主谓结构构成。如："敌人跑了！""John was smiling just now."这种单句叫做主谓句。由单独一个词或单独一个非主谓短语构成的单句，叫做非主谓句。如："No parking!""Help!""救命啊！""Fire!""救火啊！""Sir!"一些并列结构也能构成单句，如："内引外联！""改革开放。"

复句都由一个并列短语或一个偏正短语构成，但是这个短语的直接成分都独立地表达与现实的一定联系，整个句子则是表达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判断之间的关系。短语中，每个与现实产生联系的直接成分是复句的一个分句，按复句中的分句间的意义关系。可以将复句分为联合句和偏正句。联合复句分句间是并列、递进、选择、连贯等关系，如：

The camera work is perfect and the cast is good .

We must redouble our efforts, or we will never be able to catch up with others.

偏正复句的分句间是因果、目的、条件、假设、让步等关系，如：

Considering that they are just beginners, they are doing quite a good job.

Ask her to hurry up with these letters so that I can sign them.

分析句子的结构类型，通常使用成分分析法、层次分析法。

1. 成分分析法

成分分析法也叫中心词分析法，是传统语法理论中分析句子的方法，它的特点是，认定一个单句可以有六种句子成分，分析时要求一举找出全句的中心词，作为句子的主要成分——"主语"和"谓语"，让其他成分分别依附于它们。其分析程序是，先看清全句的直接成分，确定其中心词是"主语"或"谓语"；如果谓语是一个述宾结构，则以述语中的中心词和宾语中的中心词分别作"谓语"和"宾语"；末了把"主语"和"宾语"的修饰语作为"定语"，把"谓语"的修饰语作为"状语"或"补语"。例如：

这些工人立刻修好了一座桥。—— 第一步分析

（这些）工人[立刻]修〈好〉了（一座）桥。——第二步分析

这种分析法建成了一套自己的标记符号，用“═”标示“主语”，“—”标示“谓语”，“～～”标示“宾语”，“（ ）”标示“定语”，“[ ]”标示“状语”，“〈 〉”标示“补语”。它把“主语”、“谓语”、“宾语”叫做句子的主要成分，把“定语”、“状语”、“补语”叫做句子的附加成分[①]。

这种分析方法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句子的语义纲目，但由于它的立论基础是欧洲古典形态语言，它习惯用原子的观点看待句子的格局。在欧洲语言的语法里，词和句子是主要单位，因为各种语法范畴借助发达的形态变化表现出来并附丽于词。相对来说，语素、短语、小句是次要的。即使如此，由于近代西方语言的形态变化已经由简趋繁，原子观已受到怀疑和修正。例如鉴于词和句子的距离因词形简化而逐渐拉大，一些英语语法学家开始增加短语及双词、三词动词等中间层次。而汉语由于没有形态变化，语素和短语、小句的重要性就更为突出。句法范畴主要是依靠从小块块到大块块层层组合的次序和配置序列来表现的。这样一种“块块组合”型同“原子观”显然格格不入。句子成分分析法不能反映句子结构的层次性，忽视了很多句子的主要成分都是与其附加成分一起与其他部分发生联系的。“弟弟喜欢京剧”可以看作“我弟弟不喜欢梅兰芳的京剧”的主干，但主干与主句的意思完全相反。“他很看了几本书”中的状语“很”是修饰整个述宾结构“看了几本书”的，把它看作“看”的状语，不符合实际结构关系。

另外，这种分析方法把句子分成若干组成部分，每一部分给一个名称。一般是六个，即主语、谓语、宾语、状语、补语、定语，然后根据这些成分的相互关系来说明句子的格局。由于它的立论基础是欧洲语言，它在分析非欧洲语言时就会碰到有没有这些范畴和是不是只有这些范畴的问题。吕叔湘曾列出动词后续成分的十几种情况，指出光靠“宾语”、“双宾语”、“兼语”这几个概念不足以辨别这种种情况。如果把动词前后的情况综合起来考虑，就更复杂。如“热热的喝一碗茶”，动词前“热热的”是修饰动词后“茶”的。又如“一条被子盖三个人”，动词前后的名词语可以互换而意思不变。“冻得他直打哆嗦”，主语“他”跑到动词的补语中去了。“他姥姥被地主放狗咬肿了腿”，“咬”的受事者和“肿”的对象都不是“他姥姥”，而是“腿”。而像“买票

① 参见黎锦熙、刘世儒《中国语法教材》，五十年代出版社 1953 年版。

请排队”、“你前天来过今天又来了”、“放你的假也就是这三天”等等逻辑关系紧缩的句子，句法语义的对应就更不是欧洲语言的范畴所能理解的。

在欧洲语言中，主语和谓语是一对基本矛盾。英国语言学家帕麦尔说过：“句子中的非主语部分，一律叫做谓语。”[1]在英语中，这种主谓对立是由主谓在数和人称上的一致关系加以肯定的。句子的千变万化都是主谓这对矛盾的成分本身变化和成分位置变化这两种形式运动的结果。而汉语句子句读单位简短，单位内部的组织简便而灵活，单位和单位之间的关系比较松散。同一本旧小说的不同标点本，常常会这个本子用句号，那个本子用逗号。一些语法学家甚至认为汉语的句子是由一个个零句或曰小句组成的，因而许多地方可断可连，形成独特的流水句的格局。例如：

这屯子还是数老孙头能干，又会赶车，又会骑马，摔跤也摔得漂亮，叭哒一声，掉下地来，又响亮又干脆！（周立波《暴风骤雨》）

这样的句子样态显然不能用主谓框架来分析。

尽管如此，句子成分分析法的句子观还是很有价值的。人们造句总是把一个个离散的表意功能块临时组织起来，前言搭上后语地说出来。听话时也总是边听边整理表意功能块、边理解的。这种离散的板块按某种格局的线性组合，也反映了汉语造句动态延伸的特点。

2. *层次分析法*

层次分析法也叫直接成分分析法，是在结构主义语法理论指导下建立起来的分析语法单位的方法。它不但可以用来分析单句、复句，还可以用来分析短语和词。用层次分析法分析句子的指导思想是，就主谓句而言，其句子成分是主语和谓语两部分，宾语、定语、状语、补语都是句子成分的成分，每个成分都要切分出其直接成分。其分析程序可以是从大到小，例如：

中国人民努力实现四个现代化。

└────┘└────────────┘　第一步分析

　　　└──┘└─────────┘　第二步分析

　　　　　　└──┘└──────┘　第三步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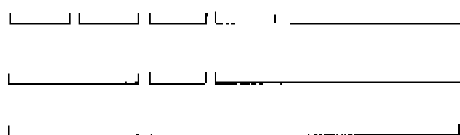
　　　　　　　　└──┘└──┘　第四步分析

---

[1] H·E·帕麦尔，F·G·布兰德弗《英语口语语法》，商务印书馆1964年版。

也可以是从小到大,例如:

中国人民努力实现四个现代化。



从某种意义上说,层次分析法对句子成分分析法的原子观是一种诉诸极端的否定。它清算了以往把语言事实当作孤立要素来研究,忽视单位之间的互相依赖、互相制约关系,忽视语言作为一个系统的整体性的问题,认为从线性的角度看,语言中的每个句子都能作为组成部分(一般指词)的序列来描写。但句子不是它的组成成分 a+b+c+d 的简单加合,而往往可能是先由 b 和 c 组合,然后再 bc 同 d 组合,最后 bcd 再同 a 组合。只是由于时空的限制才作了线性排列。层次分析的目的,就是要透过线性排列的表面形式,揭示内在的层次结构。于是层次分析法面对一个语言片断,总是先一分为二,然后一层一层分下去,分到单个语素为止,得到一个树根向上的树形图。在这个过程中,它并不充分利用语义条件,也不关心不同层次的语义属性,用层层二分的机械操作,掩盖了语言单位在不同片面的句法语义联系的多样性。例如在切分词的时候,不去区分词的语素组成和词的派生顺序(构词过程)这两种性质不同的现象;在分析语言片断时,不厘清句子和词、词组的本质区别。事实上,动词和名词的联系往往不是单向而是双向甚至多向的。句子成分之间的联系更是灵活多变,无法用两分来控制的。

例如,汉语以名词为中心的结构,前面往往可以附加多个修饰语。这些修饰语往往是一个一个分别附加在中心语上的,例如:"厂里的一项深受工人欢迎的改革措施","措施"前的五个修饰语是在同一个平面分出来,分别修饰"措施"的,而不是不同平面层层二分得到的。汉语以动词为中心的结构,动词前后的成分(状语、宾语、补语等)也是分别附加或者说"挂"在动词上的,例如:"一清早在校园里又按老师的要求做了一遍广播体操",动词"做"前面的四个状语,后面的一个补语一个宾语,都是附加在"做"上,说明动作的时间、地点、方式、状态、数量、作用对象的。它们是同一个平面的成分。而"做"在结构和语义上都是中心成分。这样分析是有牢固的语言心理基础的。汉语中许多动词结构即使硬要二分也很难,例如双宾式、兼语式、补语中插宾语式。即使最普通的"状动宾"结构也难二分,因为拿不准状语

究竟是修饰动词还是修饰动宾结构的。在“主动宾”结构中，层次分析法认为动宾关系比主语同动词的关系更近，其实也不是绝对的。“我认为会解决”可以切成“我/认为会解决”，而“我猜会解决”，就要切成“我猜/会解决”。

可见，层层二分并不是具有普遍意义的语言结构模式的本质。在有些语言中，在有些结构中，多分比二分更具有心理现实性。在一个单动词的结构中，它的各种有意义的单位，都是以该动词为标准确定彼此关系的。为什么我们不能设想这个动词结构的统一性是由两个核心构成的呢？因为将动词自动识别为核心，才能最有效地利用其他成分在结构中相对动词而言的位置的作用，语言就经济，结构的内聚力就强。以动词为中心也反映了结构层次，即以动词单独构成一层，直接与动词发生关系的成分叫直接成分。这些成分可以继续作下位区分。总之，如果找不出理由说 A/BC 优于 AB/C 或 AB/C 优于 A/BC，那么就应该分为 A/B/C。

此外，层次分析法在把已经实现的，依次排列的线性关系还原为组合的层次关系的时候，由于只注重形式的分析，机械二分，还会掩盖不同的结构的本质区别，如：

一片美丽的雪花　　非常厌恶浮夸作风

两个句子结构层次完全相同，但一个是偏正结构，一个却是动宾结构。层次分析法不能揭示这种区别，正是它不利用语义条件的结果。

应该指出的是，否定层层二分的句子观，并不等于否认句子组织的层次性。语言单位一经扩展，就出现层次。层次性是语言的基本属性之一。一个句子，从表面上看，好像一串珠子。词语一个接一个排列在一条直线上。然而实质上，一个个词是逐层组合而成，即一个语素同另一个（或几个）语素先行组合，它们又一起同另一个（或几个）语素组合，由此层层套叠。但这种套叠并不是一直贯穿到句子平面的。一旦某一个组合具有了某种表意功能，它就凝固成一个板块，转化为句子成分，套叠也就中止。进入句子平面后，这个组合不再打散，而是成块地活动，按一定的格局组配。这就是句子线性特征与层次特征的一个总的有序过程。分析句子，首先要搞清结构层次关系，也就是确定表意功能段，然后要掌握这些功能段组合的格局，第三步才是分析各功能段内部的层次关系。

句子的线性、层次纵横二象性，很像光的波粒二象性。物理学上关于物质存在的基本形态，曾经有两种不同的认识：一说是粒子的形态，即能量的密集形式；另一说是波动的形态，或者说场的形式，也可以说是能量的弥散形式。两种理论都有一定的道理，又各有一定的局限，长期争执不下。直到19世纪末、20世纪初爱因斯坦指出光的粒子性与波动性的矛盾是不可避免的，提出著名的光量子假说，即认为光是一粒一粒的以光速c在空间运动着的微粒流。光同时既是波、又是微粒；既是连续的，又是不连续的。以后物理学又把光的二象性辩证类推到实物粒子的二象性，对经典的物质概念作了根本的改革。物质形态是如此，对句子的结构形态也应该有线性和层次二象性的认识。

三、句子的功能类型

1. 句型的文化比较

成分分析法、层次分析法，都是以西方语言为基础建立起来的。西方各民族的语言虽然有各自的结构特征，但如果把它们和汉语放在一起比较，它们就显示出一个共同的特点，即西方语言形态变化丰富，结构上有较强的自足性。根据现有的语言资料，汉语和印欧语在结构形态、组织方略和文化精神上分别处于人类语言型式对立的两极。如果把人类语言作二元分割的话，那么一端是形态语言，即具有丰富的形态变化的语言，如印欧系诸语言；另一端是非形态语言，即没有形态屈折变化，词语块然孤立，以意相合的语言，如汉语。形态语言的词形屈折变化为语义意图的呈现规定了一套形式感很强的秩序。这既是一种便捷，也是一种束缚。与之相比，汉语语法显得简易而灵活。汉语语词单位的大小和性质往往无一定规，有常有变，可常可变，随上下文的声气、逻辑环境而加以自由运用。语素在意会组合中形成丰富多彩的语汇，词组在铺排包孕中形成千变万化的句子格局。汉语这种尚简的组织战略，放弃了西方形态语言视为生命之躯的关系框架，把受冷漠的形态框架制约的词语解放出来，使它们能动地随表达意图穿插开合，随修辞语境增省显隐，体现出强烈的立言造句的主体意识。因此汉语语流中的单位实体，是一种功能发散的实体，是能动地体现交际意识的"活"体。以这种功能实体建构的句子，不再依赖形式的内聚力，而是依托功能的涵摄力。如果说西方语言的句子脉络是一种以动词为中心的物理(形合)空间体，那么汉语的句子脉络是一种以事理逻辑为基础的心理(意合)时间流。汉语句子

的生动之源就在于流块顿进之中显节律，于循序渐行之中显事理，由"音句"进入"义句"，随事态变化的自然过程，"流"出千姿百态的句子来。所以，任何形式主义的框架都框不住汉语语法，只有功能主义才能从本体上理解汉语的精神。

张世禄指出，汉语句子的成立要素不是结构形式，而是语气，因为语气传达说话人的表达意图，帮助人们从整体上确认句子这个功能体及其结构类型。这就表明在汉语语法中结构不是自足的，只有表达功能才是自足的。功能涵盖了结构。从本质上说，语言结构趋于某种形式的动力和形式的功能，都是在语言的具体运用中实现的。在这个意义上，语言的表达功能是第一性的。结构的阐释只能在言语表达中进行。用萨丕尔的话来说，也就是"人先要说点什么，才谈得上怎么说它"[1]。所谓"要说点什么"，就是人的表达意图，在汉语这种缺乏形态变化的语言中，表达意图从根本上规定了一个句子的句界。萨丕尔认为，从语言结构的发展来说，每一种语言都有一个具有特定格局的内部语音系统和语法系统。这两种趋向于一定形式的、潜在而制约性很强的冲动，都在自由自在地起着作用，很少顾及表达特殊概念的要求和赋予一类特殊概念以一致形式的要求。然而，这两种冲动都只能在具体的表达功能里才能实现。从语言结构的理解来说，上下文和共同理解的背景是完全领会一种语言必不可少的。汉语的句子在形式上无确实的指称、性、数、格、时制方面的规定，因而它的理解更多地依赖整体表达功能。

英语语法学家斯威特在 19 世纪末把语气分为陈述、虚拟、祈使等，但他只把语气看作表达不同的主谓关系的语法形式，这是因为在西方语言中，语气是依附于动词的形态变化来表现的。动词的词形变化涵盖了句子的大部分的结构信息、功能信息，甚至还有语义信息。汉语句子格局的视点不是机械地固定在某一点上，而是随着韵律节奏流动转折，按照逻辑事理的顺序展开的。因而汉语的句子惟有从整体表达功能入手才能把握。西方语言大部分句子可以从形态上看出各成分之间的层次组合关系，抓住词类和层次就可以控制结构关系。汉语的语法范畴大多是隐藏的。因此汉语的句型系统不像西方语言那样有句法结构形态和句子表达功能两套。汉语句子的成立要素首先是某种特定的表达功能，然后是与之相适应的不同表意功能段的线性配置格局。功能和结构不是两套系统，而是结合在一起的。

---

[1] 爱德华·萨丕尔《语言论》，商务印书馆 1964 年版，第 36 页。

功能主义，是浸润在中国古代语文传统中的汉民族语文组织和理解的独特机制。

中国语文传统对虚词意义的阐释，由于缺乏单词本身形态结构的提示，必然只能从词与词的实际运用中的相互关系入手，作功能的说明。因此中国古代的语法意识一开始就是功能主义的，而非形式主义的。句法上也是如此。例如"春，晋侯侵曹。晋侯伐卫。"(《春秋·僖公二十八年》)《公羊传》对这种"主语重出"句法的解释是："曷为再言晋侯？非两之也。"意思是说，一句话只能说一件事，晋侯侵曹和伐卫不是一次完成的，而是两次出兵，是两件事，因而是两句话，所以主语要重提。"两之"指一次行为办了两件事，仍应视为一事。《春秋·僖公二十五年》有"秋，楚人围陈，纳顿子于顿"一句，这里没有重出主语。《公羊传》的解释是"两之也"。何休的解释是"一出兵为两事也"。在汉语句法中，主语的出现一般可视为一句的开始，也表明上一句的结束，具有划分句界的作用。从古典句法分析对主语重出的认识可以看出，中国古代语法学传统把汉语的句子看成是一个自然的逻辑事理过程，而不是一个形式范畴。一句话就是有头有尾的一件事，所谓句界也就是"意尽为界"。这种观点本质上是把句子看成一个表达功能的单位，以功能断句，以功能论句，这是典型的功能主义传统。

与此形成对照的是，由于印欧系语言单词本身有丰满的形态变化，体现丰富的语法意义，因此早在亚里士多德讨论静词和动词时就有了"格"形式的概念和"数"形式的概念。他把动词和静词的所有"间接形式"(形态变化)都纳入"格"的语法范畴中，甚至还指出了静词的"性"的区别。在他之后，斯多葛学派把名词的自然形式—直接形式(无变格的)称为主语，与之相对的间接格则有主格(表示种、类的形式)、与格(使具有的格)、对格(表示受到行动支配的格)、呼格。由此奠定了西方语言学的形式主义传统。

西方形态语言的句子当然也有表达功能，但它们的语法用丰满的形态变化淹没了句子的表达作用，用单一的"主谓"框架涵盖了句子多样的表达内涵。西方的语言学也有称为"功能语言学"的研究，但这类研究或者探讨语言的社会职能，或者探讨语言各种结构在表意方面所起的作用，或者只研究音位的辨义功能，都与中国语文传统在语言单位的弹性实体和流块建构的析解中贯彻的功能主义有很大的不同。西方的语言形式主义在其长期的发展中也有自身的反思。因为人与世界的关系毕竟不是平面对立的认识关系。语言既是思维的工具又是思维本身，既是符号系统又是人的基本行

为，既是人的存在又是人的世界。语言的这些根本特点决定了人的语言行为不是一种装置，一种按普遍定律或程序对其他客体作出反应的客体。而形式主义恰恰是在舍弃了语言的这些根本特点后进行操作的，因而它有很大的局限。它不可能充分、具体地接近语言现实。一些西方功能语言学者因而提出，在语言研究的各个平面上，不论是确定语言事实，划分语言单位的类别，描述语言结构，还是解释语言单位的变异幅度和演变规律，都要以功能作为基本依据，而不能由事先画好的"语言"的形式框架来确定。语言事实不能只局限于语言的结构系统中来研究，而应该放在言语活动中，放在语言功能系统的运转中来研究。如果我们意识到语言功能超越一切的重要性，我们通常就会更加尊重语言事实。但是，西方功能语言学的这种反思并不是同西方形态语言一起与生俱来的。它仅仅是对西方语言形式主义的一种检讨的立场，或者说一种补偿。正如它的代表人物马丁内所指出的，西方功能语言学获得的任何进展，不论在过去还是在将来一个时期内，对于西方语言学主流来说，都是逆着潮流的。

2. 功能分析法

一个句子的表达功能，就是说话人造句的语义意图，亦即说话人造这个句子究竟要让它起什么作用。表达功能是整个句子的形式内聚力。汉语句子的表达功能主要有三种类型，即叙述事件、评论话题、阐明关系。

以叙述行为事件为表达功能的句子，是一种动句，又称施事句。这类句子由"时间坐标(时间语)＋空间坐标(地点语)＋施事者(施事语)＋核心事件(动作语)"组成。这四项基本成分中，时间、空间往往可以靠上下文和环境来表明，施事者在可以意会的情况下可以不交待，它们常常作为语篇信息在句子中延续，只有事件即动作行为是施事句必不可少的核心。这个核心经常是由动词组来铺排的。这类句子总是在动词前面十分简单。动词一过，思维的推进便顺势而下，极层累曲折之致，呈风起云涌之貌，直到一连串动作有了一个逻辑的归宿或终点，句子才算完成。例如：

> 那周瑞家的又和智能儿唠叨了一回，便往凤姐处来，穿过了夹道子，从李纨后窗下越过西花墙，出西门角，进凤姐院中。(《红楼梦》)

这种句子以流动的视点、流水般的形式展开意念，形成一种化整(事件之整)为零(句读段之零)的格局。它以施事者为意向线索，集中多个动词，按声气和语义的断续，组织句读段；依事件的时序和事理，循序展开叙述。

整个句子由一个施事者一贯到底。这样的句子从表面上看结构松散，实际上形散而神不散。句子的表达功能贯穿于各个动词实际上或逻辑上的时间顺序上，贯穿于一个个词组随事态变化的需要首尾衔接上。这种格局适应了汉语的节律，把复杂的思想、过程描绘得有声有色，有条有理。它在形式上削尽冗繁，在构局上流动转折，在内容上有头有尾。林同济曾将汉语造句的特点归结为动词的集结。他认为："偏重动词着眼，运用大量的动词结集，根据时间顺序，一一予以安排，甚至尽量省略关系词以达到动词集中、动词突出的效果，这是汉语造句手法的基本倾向。"①这在汉语的动向句——施事句集中体现了这一点。当然动词的集结不是机械堆积的，而是在声气的安排下，以句读段为单位铺排的。西方语言的句子由于受限定动词单一视点的限制，重在围绕核心动作构造复杂的关系，而不是采用多视点的格局。汉语句子之所以可以多视点而不累赘杂沓，就在于它的视点不由单中心的形态框架决定，而由内容决定。多个视点顺时间事理而移动，随事态变化而衔接，其"动"感是简明而有序的。中国语言学传统认为："事乖其次，则飘寓而不安"，"搜句忌于颠倒，裁章贵于顺序"（《文心雕龙·章句》），说的就是这个道理。因此，分析西方形态语言的句子，可以也有必要从其形态框架入手；分析汉语的"功能"型句子，则需要从其表达功能和事理逻辑入手。

以评论话题为表达功能的句子，是一种名句，又称主题句。这类句子由"客体（主题语）＋评论（评论语）"组成。首先提出想要说明的一个话题。它可以是一个词，也可以是一个词组，甚至是一个句子形式，总之是一个要说明的板块，然后对这个话题加以评论。与施事句不同的是，主题句无论其话题部分还是评论部分都可以句读段流动铺排。主题语的铺排就像张开一张网，撒得再开，它的纲还是可以在句末一把抓住的。例如：

打了门子，伤坏了藏殿上的朱红槅子。又把火工道人都打走了，口出喊声，如何这般所为？（《水浒传》）

嘴甜心苦，两面三刀，上头笑着，脚底下就使绊子，明是一盆火，暗是一把刀，他都占全了！（《红楼梦》）

封建法规，还有人们天生的自私自利，妒忌心理，男人对女人占有的欲望，女人对男人依附的心理，像一张网似的把你们裹得紧紧的。

① 林同济《从汉语词序看长句翻译》，《现代英语研究》1980年第1期。

(陆文夫《井》)

这三句中最末的一个句读段,都将前面多个句读段收作一个主题加以评论。在评论出现之前,这些句读段也呈流动转折、"风起云涌"之貌。但当评论一出现,它们立刻"聚"成一个大话题。其内容再多,再杂,也能神聚得干净利落。

评论语的铺排则是围绕一个话题,多侧面地加以评论。例如:

浸过水的青菜不能要,分量重,烧不烂,都是骗骗你们这种洋盘的。(陆文夫《井》,下同)

她老态龙钟,白发如雪,拄着拐棍从巷子里走过时,弯曲得像个虾米,好像老是在脚下寻找什么东西。

这两个句子句首的"浸过水的青菜"和"她"都是接受评论的话题,其后的句读段则以流动的状态环绕主题加以评说,形成众星拱月的格局。主题是句子结构和语义的支撑点。全句由这一点出发,有条理地"辐射"出一个个连贯铺排的评论语。所有的评论语都以主题为核心确定彼此的关系,因此评论语再多也能做到"形散而神不散"。

根据句展示功能理论(Functional Sentence Perspective),话语中最重要的信息(即新信息或中心)往往出现在句子述位中最后一个词或若干词。主题句的评论语正是语义的重心所在。评论语模块的增加和变化,直接关系到说话人的语言心理、语义意图和交际目的。它不是一个联合结构中成分的递加,而是具有逻辑依据和表意功能的句子成分的增加,是一定的思维结构和心理现实的反映。由于语义的重心在句末,当出现数个评论语的时候,它们必然有生成的次序。一般来说,总是评判主题事物的性质的评论语在前,表示说话人态度和推断的评论语在后。后者显然与交际的目的直接联系,是语义的重点。

汉语的主题句不仅在评论部分可以句读段铺排,而且在主题部分也可以句读段铺排。这说明汉语句子以句读段为基本单位的流动,具有很大的表意功能上的灵活性。流动是一种本质,而流动中显示的语义上的格局,是可以灵活变化的。主题句以环动的视点和流水般的形式表述语义,形成一种"聚零(句读段之零)为整(论题之整)"的格局。所谓"聚",就是得其神,即实现其表达功能。郭绍虞曾指出汉语的句子不是以动词为重点,而是以名词为重点。他认为西方语法对动词讲得特别细,以动词为重点,则形态变化

就成语法中的重要问题。汉语不以动词为重点，所以可以没有形态变化，主语不必与动词发生关系，许多名词性的词组就可以成为主语。他举的例子都是"饭要一口一口地吃"、"苹果橘子买了一大堆"、"交情还是有一点的"这类主题句[1]。汉语的"名词重点"正是在主题句中体现的。

以阐明事件与事件之间的逻辑关系为表达功能的句子，是一种关系句。一般来说，逻辑关系在汉语句子成分之间是普遍存在的。但在施事句中，句读间的逻辑联系只表现为一种适应叙事过程的逻辑铺排律。在这里，叙事是第一位的，叙述过程的逻辑内涵是第二位的。它并不是句子成立的要素。在主题句中，逻辑联系存在于主题语之中，评论语之中，评论语之间，甚至主题语和评论语之间。但这些逻辑联系仅仅表明话题和评论本身的条理性，它也不是句子成立的要素。而在关系句中，它的着眼点不是一个事件内部的逻辑关系，而是事件与事件之间的逻辑关系。它在形式上也就必然是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句子形式的契合。例如：

因果句——

她不好直接出面，便由居委会主任召开了一个勤俭持家、孝敬老人、向工人阶级学习的妇女座谈会，把徐丽莎一顿狠批。（陆文夫《井》，下同）

假设句——

如果当年能读大学的话，说不定我们还是同学呢！

条件句——

不管你能不能挣钱，这事儿谁也没办法呀，只能服帖！

关系句的下位区分，以不同的逻辑关系及其标志为视点。说到标志，一般认为汉语的关系句大都采用意合法，可以不必十分重视标志。的确，在汉语中，标志对于关系句并不像西方语言的复句那样具有绝对标记的作用。在西方语言中，复句的连词是不能省略的，并且不少从句的谓语动词必须使用特定的语气，如条件从句、虚拟从句等。不少分句还需动词的非谓语形式。如果我们以这种形态变化或绝对连词标记作为汉语关系句区分的一种先验模式，其结果自然是否定汉语关系句存在标记的可能。如果我们换一

---

[1] 郭绍虞《汉语词组对汉语语法的重要性》，《复旦学报》1978年第1期。

种朴素的眼光，从汉语句子实际出发，在逻辑分析和句型系统分析的基础上，找出相应的汉语的关系标志来，这样的分类会比纯粹的"意合"分类更明晰，也更实用。

汉语关系句的标志，用西方语法的眼光来看，失去了那种"绝对标志"的性质。同一种关系可以对应于同一类型的标志的不同形式；同一种标志形式也可以对应于不同的关系；而标志形式又可以是多种类型的（如具有关联作用的副词、动词的配合、词位的对应等）；不同类型的标志还可以固定结合起来标志某种逻辑关系（如现代汉语中"不但不……反而……"），这些无疑体现了汉族人对关系句类型的独特把握。如果说西方语言复句的标志是一个词类（连词）的语法聚合概念，那么汉语关系句的标志是在某种逻辑关系点上词语的语义聚合概念。在这个关系聚合中不需要词类归属、词和词组归属、结构层次归属上的语法区别。

从组合平面来看，组成逻辑格式的关联词语中有些同时又是分句中的句法成分和语义成分，如起关联作用的副词同时又起修饰动词性成分的作用。它们之所以组成一定的逻辑格式，是同它们所在的具体的句式和语言环境相联系的。一旦脱离了句式和语境的条件，它们就不再同某种逻辑形式相对应。总之，汉语关系句的逻辑标志无论在聚合平面还是组合平面上都有很大的弹性。它们是逻辑语义的，而不是语法的；它们是相对的，而不是绝对的。

3. 信息安排与句子格局

当代语法学认为，一个句子就是一个信息片断（a piece of information）。它所传递的信息可分为说话人认为或假定对方已知的信息（given information）和说话人认为或假定对方未知的，即新的信息（new information）。说话人总是力图把新信息中最重要的部分作为"信息焦点"（information focus）加以强调。当这一焦点处于语调单位的后部时，就是尾焦点（end focus）。当代心理学对句子的记忆和理解的"选择性衰变"（elective decay）有两种看法。一种认为，句子记忆储存中具有最鲜明标记的是句子的末尾，亦即在时空距离中最后呈现的那些部分。这是句法策略的观点。另一种认为，句子记忆储存中具有最鲜明标记的句子的核心意义，即不受时空制约的句子语义融合。这是语义策略的观点。这两种记忆理解策略在汉语句子的记忆、理解中都能得到证实。

赵元任指出："在正常的情况下，句子的主要信息（the point of mes-

sage)总是搁在谓语里。例如:'我穷'、I am poor,'穷'是主要信息,既是语法的谓语,也是逻辑的谓语。"[1]当然,汉语句子的信息焦点借助于对比重音等也可以出现在其他位置(如修饰语)上,但汉语最习惯的表达方式是尾焦点。一般来说,英语句子也是以结构上的尾重心(end weight,指句中结构复杂的成分放在句尾)和信息上的尾焦点为原则的。但正如赵元任所说,英语中像 There are too many people there 这样的句子,其信息焦点落在修饰语 too many 上,汉语却表达为"这儿人太多",依然是尾焦点。又如 More and more people are studying science,信息焦点落在修饰语 more and more 上,汉语的习惯说法却是"研究科学的人越来越多了"。汉语的尾焦点倾向如此之强,这就使得汉语"主位—述位"结构异常发达。从纵向看,主述结构可以层层套叠;往横向看,就是句读段的铺排。我们可以作一个比较,即在英语句子中用修饰语表达的信息焦点,在汉语中都习惯于以句读段的铺排来实现尾焦点:

A grenade thrown from the tower burst harmlessly on the ground.

炮楼里扔出了一颗手榴弹,炸在地上,没伤着人。

Poverty in the developing countries has been ascribed by the North to low productivity, inappropriate domestic policies and inadequate national effort.

发展中国家的贫困,在北方看来,是因为生产率低,国内政策不当,自身努力不够。

从这一比较可以看出,英语句子的信息焦点顺应于"主—谓"框架的大局,因此当信息焦点与句法谓语不相符时,它不妨出现在句子成分的修饰语上。在它的语言心理上,"主谓"关系框架优先于信息焦点。后者如果无法落在"根本"上,那么栖在枝干上也无妨。汉语句子为了充分实现尾焦点,不惜把一个完整的关系框架拆零而成一连串的句读段,逐个地实现尾焦点,于是造成铺排顿进的局势。这在语言心理上就是以表意为主,信息的安排重于关系的框架。因此,无论是动词性的施事句还是名词性的主题句,都是以语义重心居后。当然,同样是尾重心、同样是铺排,施事句的动作语铺排为

[1] 赵元任《汉语口语语法》,商务印书馆 1979 年版,第 48 页。

求得类似英语"主一谓"框架那样清晰的关系，避免事理上的杂沓，采取以时序贯通的逻辑脉络。这里的时序就起到类似英语句子"动词中心"的控制作用。而主题句的评论语铺排为求得关系明晰，则采用主观价值判断趋后的逻辑脉络。这依然是尾重心在起作用。

汉语的关系句的形式安排，和施事句、主题句的铺排一样，本质上是一种信息结构的安排，即它的单位排列次序与信息的尾焦点原则是一致的——先偏后正，由浅入深。在英语中，复句分句的从属地位尽管使它在句子信息的地位上居于次要，但次要的信息却不一定都由分句来承担。次要信息既可以出现在主要信息之前，也可以出现在主要信息之后。例如：

① It was snowing when we arrived.

② I know that you can do it if you try.

③ She had just finished dressing when her guest arrived.

①和②的信息焦点在前部(划线部分)，而承担次要信息的"偏"句却在句尾。③的信息焦点是落在句尾，但它在形式上却是一个"偏句"。信息之主次与结构形式之主次正相反。与汉语相比较，英语句子的形式始终与信息结构的表达保持着一种距离感，形式表现出较强的独立性。而如果将①②③译成汉语，那么分句的次序和"偏""正"之别都要按信息结构的尾焦点原则重新安排。偏前正后不仅是形式上的先后，而且是意义上的深浅。汉语的表达意识、信息意识高于句法意识，或者说两者本来就是浑然一体的。

参考文献

1. 维多利亚·弗罗姆金、罗伯特·罗德曼《语言导论》，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94 年版。

2. C·F·霍凯特《现代语言学教程》(上)，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3. 刘　伶等《语言学概要》，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7 年版。

4. 罗·亨·罗宾斯《普通语言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6 年版。

5. 吕叔湘《中国文法要略》，商务印书馆 1985 年版。

6. 戚雨村《语言学引论》，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85 年版。

7. 申小龙《中国句型文化》，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8. 王 力《中国现代语法》,商务印书馆 1985 年版。
9. 张世禄《古代汉语》,上海教育出版社 1978 年版。
10. 郭绍虞《汉语语法修辞新探》,商务印书馆 1979 年版。
11. 叶蜚声、徐通锵《语言学纲要》,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12. 赵元任《汉语口语语法》,商务印书馆 1979 年版。

思考题

1. 怎样理解语法是组词造句的“模式”?
2. 请指出下面两句话各有哪些语素和词,语素属于什么种类,词属于何种结构类型。
   (1) 一位历史学家认为这些人可能是迷路进入中国的一个以色列部落的后裔。
   (2) She did not reply, but silently, reservedly reached for the teapot.
3. 如何理解意义在划分词类时的作用?
4. 用直接成分分析法分析下列短语:
   (1) 喜欢占便宜的心理
   (2) 说话比写文章容易
   (3) 以特别的方式赢得了众人的认同
   (4) 牛鬼蛇神,花妖狐魅
5. 试说明下列歧义短语各有几种解释:
   (1) 公民的合法收入和财产
   (2) 不适当地浇水施肥
   (3) 两只鸡腿都断了
6. 词和短语都是造句的备用单位,在造句功能上它们有什么差异?
7. 有人把“There is a book on the desk”翻译成“书在桌子上”,有何不妥?
8. 谈谈成分分析法和层次分析法的优点与不足。
9. 词组分析能不能代替句子分析? 为什么?
10. 谈谈汉语句子格局和英语句子格局的异同。

第六章 语 用 学

记　者：您怕死吗？

余纯顺：我离开家的时候，没有带钥匙。

我们知道，语言是一种符号系统。Charles Morris 认为，符号学要研究三种关系：(1) 符号与符号之间的关系；(2) 符号与客观事物之间的关系；(3) 符号与使用者之间的关系。反映在语言学上，(1) 表现为句法学(syntax)，(2) 表现为语义学(semantics)，(3) 表现为语用学(pragmatics)。句法学和语义学的一部分内容，前面已经作了介绍。这一章我们介绍语用学的有关内容。

语用学是一门新兴的学科，目前为止，语用学涉及的领域主要有言语行为、会话含义、指示语和预设等内容。

第一节 言 语 行 为

现代语言学认为，人类使用语言交际时，或向别人“陈述”一件事，或“请求”别人办什么事，等等；这本身就是一种行为，而这种行为是通过语言表示出来的，故称之为“言语行为”(speech act)。

一、言语行为的分类

言语行为，不同的人对它的分类不尽相同。比较常见的分类有两种：三分和二分。言语行为的创始人——英国哲学家奥斯汀(J. Austin)把言语

行为分为三类："言内行为"(locutionary act)、"言外行为"(illocutionary act)和"言后行为"(perlocutionary act)。所谓言内行为，指的是说话人说出话语的一种行为，比如，要说出"今天天气很冷"这句话，必须发出一连串的声音，这种连续的发音行为就是言内行为。言外行为指的是，说话人通过说出话语去达到一定的交际目的的一种行为，当我说出"请把窗户关上"的时候，我是在"请求"别人做一件事，而不是无目的地说这句话的。其他的言外行为有"陈述"、"询问"、"责备"等等。所谓言后行为，指的是说话人说出的话在听话人身上可能引起反应的一种行为。比如上例，说话人的目的是让你把窗户关上，你如果领会了这一意图，去关窗，这就是言后行为。当然，你也可以听而不闻，无动于衷。可见，言后行为不是必然的。在这三种言语行为中，语用研究最感兴趣的是言外行为，因为它同说话人的意图一致。说话人如何使用语言表达自己的意图，听话人又如何正确地理解说话人的意图，这是研究语言交际的中心问题。这三种言语行为，实际上是整个言语过程的三个不同阶段。

另有些人把言语行为分为"直接言语行为"(direct speech act)和"间接言语行为"(indirect speech act)两类，如莱昂斯(J. Lyons)、列文森(S. C. Levinson)等。下面就介绍这两种言语行为。

二、直接言语行为和间接言语行为

1. 直接言语行为

所谓直接言语行为，指的是说话人的意图直接由话语的字面用意来表达的言语行为。"请把窗户关上"这句，就直接表达了说话人"请求"的意图。用"明天要下雨"表示一种"陈述"，用"他明天来吗"表示"询问"，等等，这些句子中，说话人的交际意图就是直接通过话语的字面意义来表达的。

2. 间接言语行为

只要留心一下就不难发现，在日常交际中，我们说话并不总是那么直截了当，特别是在请求别人帮忙的时候。这是受种种社会因素制约的缘故，比如地位的高低、性别的差异、年龄的大小、交际双方的熟悉程度，等等。因此，在交际过程中，我们有时不得不采用迂回的方式。所谓间接言语行为，指的是说话人的意图不是由话语的字面用意直接表示出来的言语行为。当说话人出于某种原因不想直接表示出其说话意图时，他就会采取间接的言语手段来实现这一言语行为。俞杉的《女大学生宿舍》中有这么一节：辛甘

的妈妈撤去别人床铺上的东西让她女儿睡时，"我"连忙告诉她说："辛妈妈，这床有人。"

"我"的这句话从字面上看并没有传递什么信息，因为床铺上摆了东西就明示该铺已有人占用。那么"我"看到辛甘的妈妈这一行为时为什么要说这样的话呢？其实，这是出于这位妈妈的年纪，出于表现出"我"的礼貌，"我"才没有直接说出"你不能挪开别人的东西睡这床"之类的话加以"警告"，而是用了个陈述句"这床有人"，间接地表示出警告这一言语行为。

英语中，当人们说出 Could you please open the door?（你可以把门打开吗？）时，人们并不怀疑你"开门"的能力，而是在"请求"你把门打开。

间接言语行为，根据推断的性质，可分为"规约性"的和"非规约性"的两类。所谓规约性间接言语行为是指，对字面用意作一般性推断就可得出说话意图的一种间接言语行为。就是说，根据句子的句法形式，按习惯可立即推断出说话人的意图。比如，你把收录机的音量开得很大，在自我享受，而同房间的另一个在看书或者想休息，不想听收录机，他可能会说："能把音量开小一点吗？"显然，说话人并不是对听话人开收录机的能力表示怀疑而加以询问的，而是在间接地表示出他的"请求"。这种请求的意图，听话人不用花时间推测就能知道，带有一种"约定俗成"的味道。这样的间接言语行为就是规约性间接言语行为。英语中的 Could you pass me the salt?（可以把盐递给我吗？）/ Would you mind opening the window?（你把窗户打开好吗？）也属此类。

非规约性间接言语行为，主要依靠说话双方共知的语言信息和所处的环境推断说话意图的一种间接言语行为。如果交际双方没有一定的共知信息，交际往往会失败。例如：

① 甲：小李，看电影去怎么样？据说这部电影不错。
乙：明天上午一、二节课我有课，还没准备。

② "请问，你的腿有毛病？"
辛甘莫名其妙地摇着头。
"那么，眼睛近视？"
辛甘是聪明的，她明白匡筐问话的意思了。她带着挑战的口吻，毫不在意地说："我一不跛脚，二不近视。这床是我妈妈给铺的，我就睡它。"

第①例可以根据“看电影”和“备课”的时间冲突来推出“婉言谢绝”的意图。了解教师工作的人都知道，教师上课前需要备课，而备课往往需要花费相当多的时间。如果晚上看电影的话，整个晚上就无法备课了，而明天的课又是第一、二节，所以明天上课前是来不及备课的。这样，课就只能在当天晚上备好；晚上既然要备课，当然就没有时间去看电影了。可见，乙的答话在婉言谢绝之外，同时说明了不能接受邀请的理由，显得很有礼貌。

第②例，如果不了解其背景，根本无法知道匡筐问话的用意。但对知道内情的人来说，匡筐的问话显然不是简单的“询问”，而是在“责备”——你为什么睡别人已经占好的床铺？辛甘刚刚从外面回来，当然对匡筐的问话感到莫名其妙，当匡筐进而问她眼睛是否近视时，她才领会了匡筐问话的真正意图。

像上面这两例，需要知道背景才能推测说话人真正意图的间接言语行为，就是非规约性间接言语行为。

非规约性间接言语行为有时能造成幽默的效果：

Aunt：Won't you have another piece of cake，Tommy?

（阿姨：汤米，你不再吃一块蛋糕吗?）

Tommy：No，I thank you.

（汤米：不吃了，谢谢。）

Aunt：You seem to be suffering from loss of appetite.

（阿姨：你好像食欲不太好。）

Tommy：That ain't loss of appetite. What I'm suffering from is politeness.

（汤米：不是食欲不好，我是出于礼貌。）

出于礼貌，Tommy 起初违心地说不需要“蛋糕”了。Aunt 以为，孩子是不会说假话的，而且正常情况下应该吃得更多一点。既不再吃了，大概是“食欲”有问题。所以，听到 Aunt 的第二句话，Tommy 就着急了，道出了真言。

三、言语行为与句类的关系

言语行为，特别是直接言语行为，与句类的关系是怎样的呢？表面上看，直接言语行为与句类之间似乎是一一对应的，陈述句表示陈述，疑问句

表示询问、祈使句表示请求等。这只是一个方面。实际上,陈述句也可以用来表示询问,如 I don't know what your name is.(我不知道你叫什么名字。)这句就是询问"你的名字",而不是简单地陈述"我不知道你的名字"这件事。祈使句除了可以表示请求以外,还可以表示"命令",如"立即出发!"

至于间接言语行为与句类之间的关系就更加复杂。第一,相同的言语行为,可以用不同的句类形式来表达。例如,同样是"请求关窗",可以用下列多种形式:

请把窗户关上。(祈使句)

能把窗户关上吗?(疑问句)

这屋子里挺冷的。(陈述句)

这屋子里好冷啊!(感叹句)

可见,要表示"请求"这个意图,除了用祈使句以外,还可以用其他的方式。

第二,同一个句子在不同的语境中可以表示不同的言语行为。例如:

外面的风好大啊!

如果这句话是在炎热的夏天说的,说话人很有可能就是"建议"你出去;如果是在寒冷的冬天说的,并且你的窗户是开着的,那么,他一定在"请求"你把窗户关上;如果这句话同样在寒冷的冬天说的,但是你的窗户和门都是关上的,那么,他很可能只是"陈述""外面风大"这一事实。

第三,有时,同样的句子,在同样的语言环境中,表示的言语行为可能不止一种。假如一位妈妈看到地上有件衣服时对孩子说了这样一句话:"那地上的衣服是你的吗?"她有可能在"询问"这衣服的主人;也可能在提出"请求"——请求孩子把衣服捡起来;还可能对孩子提出"责备"——怎么把衣服到处乱扔?

第四,有时,同样一句话对不同的听话人有着不同的言语行为。假如你在接电话时,旁边有许多人在大声说话,你就不容易听清对方讲的是什么,你可能说:"对不起,没听清楚,这边很吵。"这句话,在听电话的人听来,这是一个"道歉",同时有"请求"——请求对方把声音说大一点;在旁边的人听来,这是一个"请求"——请求你们说话声小一点,不要这样大吵大叫的。

可见,句类和言语行为之间不能划等号。这是因为句类不过是言语行为的表述形式而已。此其一;其二,说话人的意图跟语境有很大的关系,但

我们不能因此而贸然下这样的结论：言语行为只与说话的语境有关，因而，要表示同样的意图，可以有无限多的形式。这样势必就夸大了语境的作用。试想一想，如果你说："昨天晚上我做了一个奇怪的梦，梦见自己变成了一只小蜜蜂。"能让别人帮你关窗了吗？所以，归根到底，要判断说话人的真正意图，最根本的还是要取决于句子本身的意义，当然要考虑说话时的语言环境。

掌握一些言语行为知识，特别是间接言语行为知识，对我们的交际大有裨益。我们一般不会因误解了说话人的真正意图而被说成"不上路"，也不会因为自己的一句话太"直截了当"而没办成本可以办成的事。

第二节 会话含义和会话合作原则

一、会话含义

会话含义，就是平常所说的"弦外之音"、"言外之意"。上面所说的间接言语行为的许多例子就属这一类。会话含义虽属"意义"范畴，但它和语义学中所讲的意义应该区别开来。就范围而言，语义学中所研究的意义包括词义及相关内容、短语意义、句子意义；而语用学则在句子(或以上)这个层次上研究意义。就句子意义来说，语义学研究的是一句话的字面意义，如"外面的风好大啊！"这句的意义就是"外面的风很大"，而语用学中所研究的意义则是具体语境中的意义，上面这句在一定的语境中可以有"请把窗户关上"的意义，语义学一般是不研究这种意义的(广义的语义学包括语用学中所研究的意义)。为区别起见，可以称前者为"句子意义"(sentence meaning)，称后者为"话语意义"(utterance meaning)。句子意义和话语意义可以一致，也可以不一致。不一致时就产生了"会话含义"。

二、语境

既然会话含义是语句在具体语境中的一种意义，那么什么是语境呢？

平常我们说话总是跟一定的现实联系在一起的，比如特定的时间、地点、参加者等等，这就是语境。到底怎样理解语境？

对语境的最狭义的理解是把它看作语言的上下文，即一个句子在更

大的语言段落中所处的位置。比如“昨天我碰到了老王,他说过几天要去美国参加一个会议”这句,其中的“他”指“老王”,这是根据上文提供的语境而得知的。显然,对语境的这种理解远不足以解释语言使用中的种种现象。

使用语言进行交际离不开一定的客观条件和背景。言语活动总是在特定的时间、特定的空间、特定的情景,在特定的人之间进行的,因此,对语境的确切理解必须考虑这些语言外的因素。虽然人们都本能地意识到语境的存在,但“语境究竟由哪些因素构成”,不同的人会作出不尽一致的回答。这里介绍一种供参考:

语境包括:“语言因素”和“非语言因素”。

语言因素:指的是言语交际的上下文。

非语言因素包括:说话的“背景”、“情景”。

背景包括:“百科全书式的知识(常识)”、“特定文化的社会规范”、“特定文化的会话规则”以及“交谈双方之间的关系、熟悉程度”等。

情景包括:“交谈的主题”、“交际的正式程度”、“交际的时间、地点”。

三、会话合作原则

合作原则(cooperative principle, CP)是美国语言哲学家格赖斯(H. P. Grice)提出的。他认为,人们的言语交际总是互相合作的,谈话双方都怀着一个共同的愿望:双方话语都能互相理解,共同配合。因此,他们都遵守着某些合作原则,以求实现这个愿望。当然,有时说话人为了说谎或因为其他缘故而故意违反合作原则。

合作原则包括以下四个范畴:

第一,数量准则(quantity maxim)。① 所说的话应包含交谈目的所需要的信息;② 所说的话不应包含超出需要的信息。

第二,质量准则(quality maxim)。① 不要说自知是虚假的话;② 不要说缺乏足够证据的话。

第三,关联准则(relation maxim)。说话要贴切,要有关联,不答非所问。

第四,方式准则(manner maxim)。① 避免晦涩;② 避免歧义;③ 避免啰嗦;④ 要有条理。

这四条准则中的前三条与人们在交谈时“说什么”这一问题有关,第四条则

与"怎么说"这个问题有关。其中,"关联准则"是最基本、最重要的一条。

四、合作原则的违反与会话含义的推导

会话含义的产生与对合作原则的违反有关。合作原则的违反有几种情况:一是"说谎"类,这是有意违反"质量准则";二是"无可奉告"类,交谈对方不愿合作,这在记者采访、审讯犯人时经常碰到的一种现象;三是"冲突"类,说话人主观上愿意合作,但他面临着一种冲突:为了维护一条准则,他不得不违反另一条准则。这种冲突往往发生在数量准则和质量准则之间。例如:

① Where does X live?
(X住在什么地方?)
Somewhere in the suburbs of the city.
(住在市郊的某个地方。——答话人确实不知道确切地址)
② 老张明天什么时候动身?
明天上午。(确实不知道具体的时间)

四是说话人有意不去遵守某一准则,听话人也知道,而且知道对方是合作的,只有在这种情况下才会产生会话含义。

可见,会话含义是在遵守合作原则的前提下有意"违反"合作原则的情况下产生的,这是对合作原则的表面违反,与前三种情况不一样。对合作原则的任一准则的违反,都会产生会话含义。

1. 数量准则的违反

Grice曾经提供这样一个例子:某学生请他以前的哲学教授给他写一封证明信,证明他在哲学方面的学历,因为他正在申请一份要求一定的哲学学历的工作。这位教授这样写道:

Mr. X's command of English is excellent and his attendance at tutorials has been regular.(X先生对英语掌握得很好,上课也很正常。)

这位教授无疑违反了数量准则,因为他只字不提该生哲学学习方面的情况,因而没有向收信人提供他所期待得到的信息。通过推导,可以得出"该生的哲学学得很差"这一信息,因为,如果学得很好,教授一定在信中提及,没提的往往是不好的。

再比如:

你觉得我这篇文章写得怎么样?
你的字写得真不错。

上次考试你考得怎样?
不很好。那几天我正好生病了。

前一个例子,答话人所提供的信息量不足,因为,文章的好坏不在于字写得如何,而在于内容、布局和语言表达等方面,恰恰在这些方面,答话人没有提供信息,可见这篇文章写得不好。后一个例子则相反,答话人本来说句"不很好"就够了,后面的"那几天我正好生病了"完全是多余的信息。但通过这,我们可以推导出"答话人在为自己的没考好寻找借口"这一含义。

2. 质量准则的违反

反语、夸张等属于这一类。这种情况违反了质量准则中的"不要说自知是虚假的话"这一条,如:

您多了不起呀!大英雄,大美人,空前绝后,万世之楷模,伟大,伟大,伟大到不能再伟大了!

另一种违反质量准则的情况是说一些不诚意的、不负责任的话。如:

美国的首都是纽约。
中国的首都应该是上海。

说话人如果知道中国的首都是北京而不是上海的话,那么他就应该意识到"美国的首都是纽约"是错的。

英语中的一则幽默 suicide(自杀)就跟质量原则有关:

Tom: My uncle jumped off a twenty-story building this morning.
(汤姆:我叔叔今天上午从一座 20 层高的楼上跳了下去。)
Jim: Say, what are you talking about? There isn't a twenty-story building in this city.
(吉姆:哎,你在说什么?本市还没有 20 层高的楼呢。)
Tom: Well, he jumped off a ten-story building twice.
(汤姆:是这样的,他从一座 10 层高的楼上往下跳了两次。)

3. 关联准则的违反

前面在讲到间接言语行为时,举过这样的例子:

甲：小李，看电影去怎么样？据说这部电影不错。

乙：明天上午一、二节课我有课，还没准备。

乙的回答似乎与甲的问话不相干，实际上，乙的答话的含义是婉言谢绝甲的邀请。再如：

（背景：余纯顺独自冒险去考察）

记者：您怕死吗？

余：我离开家的时候，没有带钥匙。

根据会话合作原则，余纯顺的回答要么是“有点儿怕”之类，要么是“不怕”，这样才符合相关准则。而余的回答似乎与问话不相干。实际上，余的答话的含义是“我不怕死”，这一含义可以这样推导：人要回家，必须要用钥匙开门；一次正常的旅行，无论时间有多长，总归要回来的；既然有意不带钥匙，他就是没准备要回家；况且他深知这次旅行是很危险的。

再看一个英语的例子：

A：Can you answer the door?（你可以开一下门吗？）

B：I'm in the bath.（我在洗澡。）

A 请求 B 开门，B 的答话似乎与 A 的问话无关，但实际上，B 答话的含义是不能帮助 A 开门。这可以通过 B 的答话推导出来：因为 B 在洗澡，所以无法开门。

4. 方式准则的违反

前面谈到对数量准则的违反时所举的提供多余的信息的例子，从方式准则的角度看，违反了“避免啰嗦”这一条。再看看其他方面的例子：

① A：Let's get the kids something.
（我们给孩子买点吃的吧。）
B：Okay, but I veto C-H-O-C-O-L-A-T-E.
（好的，不过我反对买 C-H-O-C-O-L-A-T-E。）

② Miss X produced a series of sounds that correspond closely with the score of "Home, Sweet Home".
（X 小姐发出了一串声音，跟《家乡，可爱的家乡》那首曲子接近。）

③ A：Name and title, please?
(请问姓名？怎么称呼？)
B：John Smith, Associate Editor and Professor.
(约翰·史密斯，副主编、教授。)

例①②跟"晦涩"有关。例①之所以不直接说出 chocolate(巧克力)，是因为直接说的话，孩子听了反而要 chocolate；例②中，最直截了当的表述应该是 sang(唱)，但说话人没有用这个词，其含义是"X 唱得很糟"。例③跟"歧义"有关，因为 editor 是副的，professor 不一定是副的，这样面子上或许好看些。

上面我们为了讲述和理解的方便把对会话合作原则的违反分开来说的。下面我们来看看一个综合的例子：

(背景：姚玉卿，女，电影演员，因角色需要，她拜方之秋为师学戏。一段时间以后，他们在喝咖啡时的对话)

方：姚小姐，学戏和拍电影哪个更累？
姚：和你学戏不累，不过就这样坐这儿喝咖啡更好，最好永远这样。
方：对不起。
姚：是不是你已经结婚了？
方：不，不，不。是我已经订婚了，是我师傅的外孙女……
姚：你爱她，对不对？
方：我师傅对我很好。

(电视剧《情陷上海滩》)

上例对话中，第 2 句对第 1 句的回答，其实说句"学戏不累"就够了，但姚还说了其他的话，违反了数量准则，其会话含义显而易见：姚对方有好感，已经爱上他了；第 3 句与第 2 句之间似乎不搭界，违反了相关准则，但方的含义是"我不能爱你"；第 4 句与第 3 句之间似乎也违反了相关准则，实际上，姚的问话表明她已领会了第 3 句的含义；第 5 句违反了数量准则，方的答话的含义是：我虽然只是订婚，但她是我师傅的外孙女，所以不能退婚，因此，我不能和你结婚；从方的答话(第 5 句)中，姚读出了这样的信息：方并不爱他师傅的外孙女，否则会说"我很爱她"之类的话，或夸她几句，于是就问了第 6 句；第 7 句没有正面回答"爱"或"不爱"，违反了相关准则，但含义是：

我并不爱师傅的外孙女，我和她订婚，只是出于师傅的情面。可见，看起来不相关的句子，实际上是非常相关的，他们在“谈情说爱”。

合作原则的提出解释了话语的字面意义和它的实际意义之间的关系，解释了会话含义是怎样产生和理解的，但它却没有解释：在言语交际过程中，人们既然要遵守合作原则，为什么又要故意违反这一原则采取拐弯抹角的方式而不是采取直截了当的方式进行？

第三节　会话中的礼貌原则

针对上述问题，利奇(J. Leech)等人提出了“礼貌原则”(politeness principle)。

一、礼貌原则及其准则

利奇效法格赖斯的会话合作原则，把礼貌原则分成六大准则，每一准则下有两条次准则。

1. 得体准则(Tact Maxim)

减少表达有损于他人的观点：① 尽量少让别人吃亏；② 尽量多使别人得益。例如(带 * 号的句子为不礼貌的句子，下同)：

① A. Could you lend me your car? (你可以把车子借给我吗?)
* B. You must lend me your car. (你必须把车子借给我。)

② A. 毕业这些年你有空写点文章吗?
* B. 毕业这些年你发表过文章吗?

就例①来看，向别人借车是有求于人，B 句的语气非常强硬，好像别人该把车借给你似的，所以是不得体的；A 句则不然，它是个问句的形式，借车者在征求你的意见，你有回旋的余地，因而是得体的。例②中，假如听话人因水平问题没发表什么文章，B 句的问话就非常让人尴尬；A 句则不然，问话者问的是你有没有空写文章，即使你因水平问题写不出文章，你也可以用“没空”来遮羞而不至于丢面子；可见，A 句得体，而 B 句不得体。

2. 慷慨准则(Generosity Maxim)

减少表达利己的观点。① 尽量少使自己得益;② 尽量多让自己吃亏。例如:

③ A. You must come and have dinner with us.(你们一定来和我们一起吃饭。)

*B. We must come and have dinner with you.(我们一定来和你们一起吃饭。)

④ A. 我们一起吃饭去吧,我请客。

*B. 我们一起吃饭去吧,你请客。

例③④中的B句,都是让别人请自己吃饭,这显然是让自己得益,而让别人吃亏,违反了慷慨准则,因而是不礼貌的;A句相反,它们都符合慷慨准则,所以是礼貌的。

3. 赞誉准则(Approbation Maxim)

减少表达对他人的贬损。① 尽量少贬低别人;② 尽量多赞誉别人。例如:

⑤ A. 你的字写得不错。

*B. 你的字写得真糟。

例⑤中,A句是赞誉别人,B句则是贬损别人,可见,前者符合礼貌原则,而后者不符合。

4. 谦逊准则(Modesty Maxim)

减少对自己的表扬。① 尽量少赞誉自己;② 尽量多贬低自己。例如:

⑥ What a bright boy you are! You always get full marks.
(你真是一个聪明的孩子!考试总是得满分。)

A. Thank you. I have good teachers.(谢谢,因为我有好老师。)

*B. Yes, I am, ain't I?(是的,不是吗?)

对例⑥的问话,A句的回答,把自己取得的成绩归功于老师,符合谦逊准则,因而是礼貌的。B句则不然,它渗透着说话人的洋洋自得之意,显得很不谦虚,因而不符合礼貌准则。

5. 一致准则(Agreement Maxim)

减少自己与别人在观点上的不一致：① 尽量减少双方的分歧；② 尽量增加双方的一致。例如：

⑦ The dress she is wearing is beautiful, don't you think? (你不认为她穿的衣服很漂亮吗?)

A. Well, I like the color. (嗯——，我喜欢这种颜色。)

* B. I don't think it's beautiful at all. (我觉得这衣服一点也不好看。)

⑧ 她挺美的。

A. 她身材挺不错的。

* B. 我没看出她美在什么地方。

例⑦⑧中的 A 句，答话人虽然不同意发话人的观点，但为了求得一致准则，答话人采取部分同意的方式，尽量减少双方的不一致。相比之下，B 句中，答话人的观点与发话人的完全对立，违反了一致准则，所以是不礼貌的。

6. 同情准则(Sympathy Maxim)

减少自己与他人在感情上的对立：① 尽量减少对他人的反感；② 尽量增加对他人的同情。例如：

⑨ I lost my kitten last week and I still can't get over it. (我上周把小猫给丢了，到现在还很难过。)

A. I'm sorry to hear that. (真遗憾!)

* B. So we won't be annoyed by that nasty animal any more. (这么说，我们不再会为那讨厌的猫而烦恼了。)

例⑨中，发话人为丢了一只心爱的猫而难过了好几天，对此，A 句的答话表示了同情，符合礼貌原则；B 句的答话则不然，它表现出幸灾乐祸的样子，丝毫没有表示出对对方的同情，因而是不礼貌的。

需要一提的是，礼貌原则中所说的"吃亏"、"得益"并不一定就是指物质上的，其所指非常广泛。如果我请你把报纸递给我，对你来说不过是举手之劳，物质上并没有任何损失，因而也谈不上吃亏。但是从礼貌原则来看，你仍然付出了劳动，是受损一方，而我则从中受了益。一般说来，一方受益，另一方就要受损。不过这不是绝对的，一方受益而另一方并不受损的情况也

是存在的，比如别人生病了，你建议他去看医生。

二、礼貌原则和合作原则

如上所述，礼貌原则的提出是为了解释合作原则难以解决的问题：既然在交际过程中要遵守合作原则，为什么有时又要违反它们？合作原则的违反，有时确实与礼貌问题有关，如上述例⑦⑧，答话人就违反了数量准则。但我们也必须看到，礼貌原则的遵守并不总是要通过对合作原则的违反，违反合作原则也并不总是出于礼貌的需要。

礼貌原则和合作原则之间如果发生冲突，哪种原则优先？一般情况下，是礼貌原则优先。因为，只有在礼貌原则这个大前提下，人们才可能进行交际，如果没有这个大前提，往往谈不上正常的、有效的交际，因为没有礼貌原则，谈话一方往往采取不合作态度。这种不合作态度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对所问的话无可奉告；二是表面上是合作的，实际上是在说谎。后一种例子我们在问路时就有可能碰到：问路时，有时由于在语言的使用上或行为举止上疏忽了些，让人感到不够礼貌，他/她很可能让你南辕北辙，东辕西辙！正因为如此，人们往往为了维护礼貌原则而宁愿牺牲合作原则。善意的谎言，明显地违反了质量准则，但它是礼貌的。例如：

⑩ A. How do you like my painting?

(你觉得我的绘画怎么样?)

B. I don't have an eye for beauty, I'm afraid.

(我想我没有这种鉴赏能力。)

B或许对绘画很有鉴赏能力，在这种情况下，B就是在说谎。说谎的目的当然不是骗取对方什么财物，而是为了恪守礼貌原则。如果A的画画得很好，B也就用不着说谎；B之所以说谎，显然是由于B的画画得不好，这种情况下如果直言，肯定会损害A的面子，这就与礼貌原则背道而驰了。前面所说的 Miss X produced a series of sounds that correspond closely with the score of "Home, Sweet Home"(X小姐发出了一串声音，跟《家乡，可爱的家乡》那首曲子接近。)则是通过违反方式准则(说话要简单明了，不要晦涩啰嗦)来求得礼貌原则的。

但是，如果交际双方都把信息交流看作高于一切的话，礼貌原则就可能退居次要地位。如果A家失火了，他不知道，B告诉他，这时就应该直截了

当对A说："你家失火了！"；如果这时还要考虑礼貌原则担心直说会引起A精神上的损害，说成"你家气温正在升高"，那真正是愚不可及！

综上所述，礼貌原则和合作原则之间存在着"你进我退，我进你退"的关系。要多考虑礼貌原则，就不得不牺牲合作原则；反之，要遵守合作原则，有时就不得不放弃礼貌原则。到底哪个原则优先，还得根据实际情况。

三、礼貌原则的特征

礼貌原则是会话中的一种基本原则，它本身也具有一系列特征。

1. 礼貌原则的级别性

交际中的语言，不仅有礼貌与非礼貌之分，而且在礼貌语言内部也存在礼貌的等级问题。这种级别性体现在语言的形式和话语的内容两个方面。

(1) 语言形式的礼貌级别。这点在英语中表现极为明显。例如：

⑪ Lend me your bike.
⑫ I want you to lend me your bike.
⑬ Will you lend me your bike?
⑭ Can you lend me your bike?
⑮ Would you mind lending me your bike?
⑯ Could you possibly lend me your bike?

上述例子同样是"向别人借自行车"，但在礼貌的级别上有所不同。例⑪⑫是不礼貌的，例⑬至⑮虽然都是礼貌的表达，但在礼貌的程度上呈现出越来越强的趋势。

(2) 话语内容上的礼貌级别。礼貌原则的恪守往往是多让别人得益，多让自己吃亏；这样，对方越得益，自己越吃亏，话语的礼貌程度就越高。下列例子都是祈使句，但随着话语内容的不同，礼貌的程度也有异。试比较：

⑰ Peel these potatoes.（把这些土豆皮削掉。）
⑱ Hand me the newspaper.（把报纸递给我。）
⑲ Sit down!（坐下！）
⑳ Have another piece of cake.（再吃一块蛋糕。）

例⑰⑱都是让对方吃亏，但比较起来，前者吃亏的程度要大些，显得不礼貌；后者虽然谈不上礼貌，但也并没有感到不礼貌。例⑲⑳都是对方得益，因而都是礼貌的；不过后者得益更多，礼貌程度也就高些。

2. 礼貌原则的冲突性

礼貌原则的冲突性是指礼貌原则中各准则或次准则在同一话语中可能发生冲突。这有几种情况：

(1) 得体准则与慷慨准则冲突。例如：

㉑ 我帮你提箱子吧。

如果说话人不是真心想帮助，那么，“得体”与“慷慨”之间就发生冲突。

(2) 谦逊准则与一致准则冲突。例如：

㉒ 你这手字写得真漂亮。
不，不，你过奖了。

如果答话人的字的确写得很漂亮，答话人为了遵守谦逊准则，他只好违反一致准则。反过来，答话人如果要遵守一致准则，他只得说“是的，我的字的确还可以”之类的话，这时他就会违反谦逊准则。

(3) 一致准则与一致准则冲突。这是一致准则内部的冲突。例如：

㉓ 英语比较难学。
是的，不过语法比较容易。

答话人前半句说“是的”，这遵守了一致准则，不过后半句又表达了与说话人不一致的看法，于是违反了一致准则。

3. 礼貌原则的合适性

礼貌原则的合适性表现在运用礼貌原则时要根据具体语境的要求，确定礼貌级别。在日常交际过程中，从语言形式来看，并不是形式上越礼貌的语言就越好。具体地说：

(1) 根据谈话内容确定合适的礼貌方式。请别人做一件小事就不宜用过于正式的礼貌程度高的语言。比如，请别人给你递一份报纸，为了表示礼貌，说声 Hand me the newspaper, please 即可。如果要说成 Could you possibly hand me the newspaper? 反而不合适。

(2) 根据谈话对象确定合适的礼貌方式。谈话双方有年龄上的长幼、文化程度的高低、熟悉的程度等方面的不同，因而在选择礼貌语言形式时要考虑这些差异。比如夫妻之间或好朋友之间一般不会听到下面的句子，除非为了开玩笑：

㉔ I wonder if I might ask you about your promise to go out and

have dinner with me.(我不知道我是否可以问问你是否答应和我一起出去吃饭。)

正因为语言形式礼貌级别的差异会因对象的不同而有所变化,所以我们可以利用这点来反观谈话双方之间的关系。试比较:

㉕ Mind if I smoke?(上对下,或,熟悉、平等关系)

㉖ Excuse me, sir, would it be all right if I smoke?(下对上,或,不平等关系)

此外,有时我们还要根据谈话场合的不同确定合适的礼貌方式。

4. 礼貌原则的民族性

礼貌原则的民族性是说不同民族对"什么是礼貌的"这一问题的看法可能存在差异。例如,谦逊被普遍看作是礼貌的表现,但在中西文化中,这种礼貌原则的差异有时是很大的。比如对别人的"赞美",操英语的人的反应往往是 Thank you,这在汉民族看来是不够谦虚的,不符合礼貌原则中的谦逊准则;反之,汉民族的反应一般是对赞美表示否定以示谦虚,但在说英语的人看来,这明显地违反了一致准则(从另一个角度看,它违反了合作原则中的质量准则,让人觉得虚伪)。中国人见面,往往询问对方的年龄、婚否、做什么工作、收入多少等等,以表示对对方的关心,显然符合礼貌原则;但在西方人看来,这些都是个人的隐私,你问这些问题就是打探别人的隐私,哪有礼貌可言?

第四节 指 示 语

一、指示和指示语

"明天你到我这里来玩"这句,如果离开具体的语境,我们照样能理解这句话的字面意义;但是我们无法理解这句话的话语意义,因为我们不知道这句中的"明天"指的是哪一天,不知道"你"和"我"指的是谁,也不知道"这里"指的是哪里。但同样是这句话,如果放在特定的语境中,我们就很容易理解这句话的话语意义;这是因为,在特定的语境中,"明天"、"你"、"我"和"这里"都有明确的所指。这样看来,仅仅知道句子的意义是无法达到交际目的

的，要达到交际目的，必须理解话语的意义，而话语又是与特定的语境联系在一起的。可见，指示语(deixis)就是直接涉及语言结构和语境之间的关系的。Deixis 这个术语来源于希腊语，原意就是“指点或指明”。因此可以说，指示语就是表示指示信息的词语。

仔细想想，我们在日常交际过程中是无法离开指示语的。正因为指示语具有这样的性质，所以它最容易被语言学家发现而成为语用学最早的研究对象。语言哲学家巴尔-希勒尔(Bar-Hillel)早在 1954 年就发表论文《指示语》(Indexical Expressions)，认定指示语是语用学的研究对象，并把指示语界定为“在不知其使用语境时就无法确定其所指语义的指示词或指示句”。

指示语之所以最早成为语用学的研究对象，是因为指示语所涉及的问题是真值语义学难以解决的。话语中指示语的意义只有依赖具体的语境才能得到准确地理解，离开具体的语境，它们的意义就无法确定。“我一小时后到你那儿”这句，离开特定语境，“我”、“你”和“那儿”的所指固然难以确定，就是“一小时后”是什么时候也无法确定，因为它是以说话的时间为参照点的。只有明确说话的具体时间，才能知道“一小时后”是什么时候。就汉语而言，人称代词“我”、“你”、“他”等，指示代词“这”、“那”等，时间名词“现在”、“今天”、“昨天”、“明天”等，地点名词“这儿”、“那儿”等，都是指示语。英语中，除了和汉语中相应的词外，定冠词 the 也有指示功能，但它本身不是指示语。这众多的指示语有个共同的地方，就是都是以“自我”为中心：说话人自己是“我”，说话人的说话时间是“现在”、“今天”，说话人的说话地点是“这儿”、“这里”等，其他的指示语都以此为参照，比如偏离了“这里”就成了“那里”。

二、指示语的用法

指示语的用法有两种：身势用法(gestural usage)和象征用法(symbolic usage)。身势用法的指示语只有在交际的现实场景中借助听觉、视觉、触觉等才能理解，因为在现实场景中，说话人往往通过一定的手势或视线的方向这些副语言特征来指示。不妨看看下面的例子：

① 这位是赵局长，这位是王总经理，这位是徐秘书。

② 你擦桌子，你擦窗子，你扫地。

例①中的三个"这位"和例②中的三个"你"，显然不是指同一个人。如果把现实场景中的这两句话录下来让人去听，听的人将会不知所云，因为他无法知道"这位"、"你"到底指的是谁。但在现实场景中，它们所指的不同是一清二楚的。

与身势用法不同的是，象征用法的指示语在使用时一般没有副语言特征的伴随，对它们进行理解时也无需借助交际时的现实场景，需要知道的往往只是包括交际活动发生的时间、地点在内的更大范围的时间和地点等即可。例如：

③ 傍晚起，本市雨渐止，转多云。

④ 今年12月份，我校将举行田径运动会。

例③中的"本市"，只要我们在上海听到这句话，无论在什么地方听到，都能理解这里的"本市"是指"上海市"。例④这句，如果是在2000年听到的，其中的"今年"就一定指2000年；这句话如果是在复旦大学学生之间说的，哪怕说话的地点不在复旦，听话人也能理解其中的"我校"指的是"复旦大学"。可见，作象征用法的指示语只要有个基本的时间或地点作参照即可。

上面所说的指示语都有明确的所指对象，这是指示语的指示用法。指示语除了指示用法以外，还可以有非指示用法。有些指示语在话语中无需有特定的所指对象，它们所表示的是泛指，这就是指示语的非指示用法。例如：

⑤ 他整天无所事事，这儿看看，那里瞧瞧。

⑥ 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叽叽喳喳，没完没了。

⑦ 今朝有酒今朝醉，管他分配东和西。

例⑤中的"这儿"、"那里"，例⑥中的"我"和"你"，例⑦中的"他"，都是泛泛而论，没有明确的所指，也无须有明确的所指。英语中的指示语也有类似的用法：

⑧ Keep *your* eyes open wide before marriage, and half shut after marriage.（结婚前把眼睛睁大一点，结婚后要睁一眼闭一眼。）

⑨ *He* who laughs last laughs best.（谁笑到最后，谁笑得最好。）

⑩ Three may keep a secret, if two of *them* are dead.（三个人死

掉两个，就能守住秘密。）

上例中的 your，he，them 都不是明确地有所指。

语言中还普遍存在着这样一种现象：

⑪ 10 岁那年，我随父母到了北京，在那儿生活了 6 年，又来到了上海。

⑫ 昨天我碰到了老王，他现在在一家外资企业工作。

⑬ *John* got home very late last night and *he* was tired out.
（约翰昨晚回来得很晚，回来时他精疲力竭的。）

⑭ I arrived in *Shanghai* on October 8，and stayed *there* for seven days.
（我 10 月 8 号到达上海，在那儿逗留了 7 天。）

不难看出，上述例子中，“那儿”指“北京”，“他”指“老王”，he 指 John，there 指 Shanghai，这也是一种指示；不过这种指示是语篇内的，一般不把这类现象作为语用学的研究对象。为了把它与语用学上所说的指示区别开来，人们称这种现象为“照应”(anaphora)。

三、指示语的分类

指示语根据其所指的性质及其与语境结合情况的不同，大致可分为三种基本类型：人称指示(person deixis)、地点指示(place deixis)和时间指示(time deixis)。

1. 人称指示

人称指示指交际双方用话语传达信息时的相互称呼。交际时，说话人一方为第一人称，听话人一方为第二人称，说话人和听话人之外的为第三人称。所以语言中一般都有第一人称、第二人称和第三人称的人称代词系统，而且一般都有表示单数和复数的区别。

正常的交际，说话人和听话人这两方是绝不可少的，但第三方则不然，他(们)可以在交际现场，也可以不在交际现场。人称代词和人称指示语之间虽然有一定的联系，但不能把两者完全等同起来。人称指示语是以说话人为基准的，正在说话的人是“我”，听话的人是“你”。在交际过程中，说话人和听话人的角色其实是不断转换的：现在的“我”随着话语角色的转换会变成“你”，与此同时，现在的“你”也会随之变成“我”。不了解或不注意人称

代词和人称指示语的这种区别就可能出现语用不当的现象，甚至还可能闹出笑话。

学英语的人可能会有这样的体验：把陈述句改为一般疑问句。例如 He is a student 变为一般疑问句就是 Is he a student? 这当然没问题。假如是 I am a student 呢？是不是变成 Am I a student? 从语法上看当然没有问题，不过从语用上看就不妥了。因为这是一个问句，"我"自己的身份自己当然清楚，怎么倒过来还去问别人呢？在这种情况下必须作相应的调整，变成 Are you a student?

有这么一个故事：一位希伯来语(Hebrew)教师发现自己把一双舒适的拖鞋忘在家里，于是派一个学生带着他写给妻子的便条去取拖鞋。便条是这样写的：Send your slippers with this boy。学生问老师为什么要写"your"slippers，他说："哎呀！如果我写'my' slippers，她就会读成 my slippers，而把她的拖鞋送给我。我拿她的拖鞋有什么用呢？所以我写成'your' slippers，她读到 your slippers 时自然就会把我的拖鞋送来了。"这故事有点可笑，可笑就可笑在他的妻子不知道会话角色是会转换的。

人称代词的指示用法并不像上面所说的那么单纯。比较复杂的是复数第一人称。汉语中，"我们"和"咱们"都表示第一人称复数意义，但在用法上有区别："我们"既可以包括说话人在内，也可以不包括说话人在内；而"咱们"一定包括说话人在内。英语中也有类似的情况：let us 的用法相当于"我们"，而 let's 则相当于"咱们"。在学术论文中，人们往往用"我们"代替"我"以示谦虚。但是在谈到过失或缺点时就不宜这样用，否则就是推卸责任了。例如：

⑮ ？我们踢球时不小心把玻璃踢碎了。(如果是"我"一个人踢碎的话，这样说就不妥。)

有时可以用"我们"来指示第二人称，比使用"你们"要显得亲切。试比较：

⑯ A. 我们考上大学不容易，老师、父母花费了多少心血啊！所以，怎样度过大学的春秋，是值得我们深思的。

B. 你们考上大学不容易，老师、父母花费了多少心血啊！所以，怎样度过大学的春秋，是值得你们深思的。

⑰ A. 小朋友，吃饭前我们先洗洗手。

B. 小朋友，吃饭前你们先洗洗手。

比较后不难发现，同样是指示第二人称，如果用“你们”就有教训人的味道。

人称指示，除了使用人称代词以外，有时可以用相关的名词来指示。例如：

⑱ 宝宝先睡，妈妈一会儿就来。

⑲ 老师的多年教诲，学生铭刻在心。

上例中的“宝宝”和“老师”可以分别换成“你”和“您”，“妈妈”和“学生”可以换成“我”，但换过之后交际效果就不一样了：就例⑱而言，小孩在语言习得过程中，对人称代词的习得比较晚，换用人称代词的话，宝宝未必能理解。例⑲当然不存在理解上的困难，但用“老师”、“学生”而不用“您”、“我”，更突出了师生之情。

2. 地点指示

地点指示，有的称之为“方位指示”、“空间指示”，它指明话语中所涉及的人或事物的空间位置。人或物体空间位置的确定必须以其他的人或物体为参照点。地点指示是以说话人为中心来参照的：靠近说话人的地方用“这里”、“这儿”，远离说话人的地方用“那儿”、“那里”；英语中分别用 here 和 there 来指示。例如：

⑳ 把钢琴放这儿，电脑台放那儿。

㉑ 你们这里这几年怎么样？

凑合吧。你们那儿呢？

㉒ Put the piano here, and the desk there.

此外，汉语中的“这”、“那”和其他名词组合后也可以指示空间位置，英语中的 this 和 that 有相同的功能。例如：

㉓ 这幢楼比那幢楼高。

㉔ This building is taller than that one.

汉语中动词“来”和“去”的用法与地点指示有关。其典型用法是：朝说话人方向位移时用“来”，偏离说话人方向位移时用“去”，因而“来这儿”、“去那儿”的说法是正常的，而“ * 来那儿”、“ * 去这儿”的说法就不正常。

汉语中，地点指示除了用地点名词外，还可以借助方位词“前”、“后”、“上”、“下”等等，例如：

㉕ 邯郸路的南面是文科大楼，北面是复旦校园。

㉖ 中文系在文科大楼七楼，上面是古籍所，下面是国际政治系。

由上可见，空间上的地点指示都必须有个参照点，不仅如此，如果参照点是物体的话，人和物体的位置关系（面向物体与否）有时会直接影响地点指示；因而人或物体的位置都是相对的，这种相对性有时给交际带来一些麻烦。曾经发生过这么一件事：甲乙两个人约好时间在某商店左边的一家餐馆里见面，结果甲等乙，乙等甲，左等右等，就是等不到对方。事后相互埋怨对方不守信用。原因何在？原来，这家商店恰巧左右各有一家餐馆，甲、乙分别在不同的餐馆等待对方。为什么会发生这种事？这与人跟参照点的位置关系有关：甲、乙两人虽然都以这家商店为参照点，但甲仅仅以参照点本身来参照，而乙则是以面向商店来参照的，结果一个到左边的餐馆，一个到了右边的餐馆。

从理论上说，要说明两个人或物体的位置关系，可以任意选择其中的一个为参照点。比如 A、B 两人是并排站着的，我们既可以以 A 为参照点说 B 在 A 的右边，也可以以 B 为参照点说 A 在 B 的左边。但语言事实并不总是如此。试比较：

㉗ A. 猫在汽车的前面/书在桌子的上面

*B. 汽车在猫的后面/桌子在书的下面

按道理说，例㉗中 A、B 是等值的，A 与 B 的差别只是参照点的选择不同。但 B 种说法很奇怪，不能接受。究其原因，这与认知心理有关。我们在认知物体之间的空间位置关系时，在参照点的选择上一般选择凸现度较高的物体。“猫”、“书”与“汽车”、“桌子”相比，当然后者的凸现度高，所以只能选择后者作参照点，A 句就是这样，因此能成立；B 句相反，故不能成立。

3. 时间指示

时间指示是指交际时话语中所涉及的时间。时间本身是一个非常抽象的概念，人们只是根据生物的生长、发育过程，行为活动处于不同的阶段状态，感觉到“时间”的存在。时间既没有起点，也没有终点；时间也不像空间上的物体那样具体、可感；所以我们无法以时间本身的某一点来作参照。人类语言对时间的种种表示法都是人为的。时间指示常以说话人的说话时刻为依据。例如“现在”指说话的那一时刻，“今天”指说话的那一天，“今年”指说话的那一年。其他的则以说话的时间为参照点往前或

往后推算,往前推算则有"过去"、"昨天"、"去年",往后推算则有"将来"、"明天"、"明年"等。

正因为时间指示要有一定的参照点,所以在日常交际中必须使这个参照点明确;否则会给交际带来不必要的尴尬。只要留心一下我们就会经常发现这样一种现象,如海报、通知类,上面写着"明天上午×点……",下面的落款时间是"即日";或者是"从即日起,在××地方举行为期一周的图书展销活动……",下面无落款。其中的"即日"是哪一日?这一点如果不清楚,我们就非常迷惑了。一些厂商就是利用这一点来欺骗顾客,特别是在食品包装盒或包装纸上,往往只看到"保质期一年"等字样,却怎么也找不到"生产日期"是哪一天。这样就没有确定的时间参照点,因而其产品怎么也不会"过期"。所以,我们在购物时,不仅要注意保质期,更要注意生产日期。

谈论时间指示,必须区分编码时间(coding time,简称 CT)和接收时间(receiving time,简称 RT)。所谓编码时间是指说话人传递信息时进行语言编码的时间;所谓接收时间是指听话人收到说话人所发出的信息的时间。在大多数情况下,交际是面对面地进行的,编码时间和接收时间之间的时间差可以忽略不计。不过有些情况下,编码时间和接收时间之间出现"错位"现象,比如书信交流、广播电视预先录制的节目等。后一种情况下,交际时必须特别注意,否则有可能会误事的。笔者曾经犯过这样一个错误。某年4月在南京举行语法学研讨会,我的几位同学都参加这次会议。我在南京的师兄写信给我说下个月什么什么时候在南京开会,要我到时候去南京和同学们见见面。写信日期是3月底,我收到这封信的时间已是4月份。我读信时没注意写信日期,误把信中所说的"下个月"理解成5月份,结果就可想而知了。

言语交际过程中所涉及的时间,有指示性时间和非指示性时间之分。像上面这种以说话人的时间为参照点的就是指示性时间。语言中,指示性时间可以用时间名词、副词来表示,也可以通过时态来表示。非指示性时间是指以日、星期、月份、季节、年自然周期和钟点为基础来表示的时间,如"1998年"、"8月"、"26日"、"9点钟"等。可见,指示性时间所需要的参照点存在于特定的交际情景之中,离开了特定的交际情景,指示语所表示的时间由于缺乏明确的参照点而无法确定。例如"我明天去北京"这句,如果不知道参照时间,就无法知道"明天"的所

指、非指示语所表示的时间则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如"我将于2000年12月8日去北京开会"。

语言中虽然同时存在指示性和非指示性时间表达方式，但比较起来，指示性表达方式是基本的。也就是说，它们之间还存在一个优先选择的问题。一般说来，话语所要表示的时间离说话时间越近，就倾向于用指示性表达方式；反之，话语所要表示的时间离说话的时间越远，就倾向于用非指示性表达方式。比如，如果我们在星期一说星期二做什么，我们往往用"明天"，而不用"星期二"；如果要说星期三做什么，则两种表达方式都有可能使用：或说"后天"，或说"星期三"；如果要说星期四做什么，则往往用"星期四"，而不大说"大后天"；要是说星期五、星期六做什么，则只能用非指示性表达方式了。这种现象似乎可以解释：为什么语言中有"大前天"、"前天"、"昨天"、"今天"、"明天"、"后天"和"大后天"，再往前或往后就没有专门的表示法了。指示性时间表达和非指示性时间表达的选择与语体也有一定的关系，语体的正式程度越高，使用非指示性时间表达方式的可能性越大，反之，则越小。

时间指示语中有历法时间单位和非历法时间单位的区别。历法时间单位给每一段时间以一定的名称，一个大的时段由若干个小的时段组成，其起点和终点大都是固定的，而且都是呈周期性循环的。例如，1年由12个月组成，每个月又由一定的日子组成；每年从1月1日起，到12月31日止。非历法时间单位是指以任意时间为参照点的时间跨度。如，从1998年9月1日到1999年9月1日就是"一年"；从本星期四到下星期四就是"一星期"，这种用法的"年"和"星期"就是非历法时间单位。

语言中，除了人称指示、地点指示和时间指示外，还有语篇指示（discourse or text deixis）和社交指示（social deixis）。语篇指示指的是一句话中某些词语被用于指包含这句话在内的整个篇章的某一部分，或用来表明这句话语和同一篇章中其他话语之间的关系。在语篇指示中，参照点是正在被产生的话语在整个篇章中所处的位置。英语中的 the last paragraph，the following sentence 就是这类指示语。社交指示是指语言结构中能反映语言使用者的身份和相对社会地位的那些词语和语法范畴。社交指示以说话人的社会地位为参照点。比如在现代汉语普通话中，在与比自己年长的人说话时，称呼对方时要用"您"，这个"您"就是一个社交指示语。语篇指示和社交指示用得都不够普遍，这里就不详细介绍了。

第五节 预 设

一、预设和蕴含

当别人告诉你"我昨天晚上看的电影棒极了!"时,你会立即从他的话中推断出"'我'昨天晚上看了一部电影。",而实际上他并没有直接告诉你说"我昨天晚上看了一部电影。"那么,"我昨天晚上看了一部电影"这一意义是怎么来的呢?这是"预设"(presupposition)的作用。

预设这一概念最早由近代逻辑的奠基人之一、德国哲学家弗雷格(G. Frege)于1892年提出来的,但直到1950年才开始引起人们注意。预设起初是哲学上的概念,语言学界使用这一概念还是近几十年的事。语言学家对预设的关注是从他们对语义关系的研究开始的。从上例可以看出,预设显然与意义有关。但问题是,语义学固然研究意义,不过语用学也研究意义,预设到底属于语义学研究范畴还是语用学研究范畴?这一问题学术界至今没有一致的意见。

预设,至今还没有一个比较明确的定义。简单地说就是,说话人在传递某种信息时,认为听话人对某些信息已经了解,以此为前提向听话人传递新的信息。这种被说话人作为已知的信息,就是说话人的预设。例如:

① A. 他弟弟出国去了。
　 B. 他有一个弟弟。
② A. 湖边的树长得郁郁葱葱的。
　 B. 湖边有树。

上述例子,B句都是A句的预设。说话人在说A句时把B句当作已知信息,以此为前提向听话人传递新的信息"出国去了"、"长得郁郁葱葱的"。下面看两个英语的例子(其中,B句是A句的预设):

③ A. Her husband is a fool.(她丈夫是个傻瓜。)
　 B. She has a husband.(她有丈夫。)
④ A. I don't regret leaving London.(我并不为离开伦敦而感到后悔。)

B. I left London.（我离开了伦敦。）

上面所举的例子都是陈述句。疑问句有没有预设呢？请看例子：

⑤ A. 你什么时候上大学的？

B. 你上了大学。

⑥ A. 这本书他在哪儿买的？

B. 他买了这本书。

⑦ A. 你为什么要打孩子？

B. 你打了孩子。

例⑤⑥⑦A 句都是问句，它们也有预设（B 句）。这些问句都是特殊问句。再看看一般问句是否存在预设。例如：

⑧ 你打孩子了吗？

⑨ 你买了那种劣质鞋吗？

凭语感我们知道，例⑧并没有“你打孩子”的预设；例⑨则不然，它有预设：“那种鞋是劣质的”。

正因为预设是以说话人对听话人已有信息的判断为前提，所以，如果说话人错误地估计了听话人对信息的了解，就有可能使听话人惊讶：

⑩ A：你帮我顶一下班，好吗？

B：干什么去呀？

A：我妹妹来了，我得去车站接她。

B：怎么，你妹妹来了？我怎么从来没听说你有妹妹啊。

例⑩中，A 在说“我妹妹来了”的时候，他把“我有妹妹”作了预设。B 之所以吃惊，是因为 B 不知道 A 有妹妹。

再看看下面的例子：

⑪ A. 昨天我买了一本词典。

B. 昨天我买了东西。

⑫ A. 他和妻子在跳舞。

B. 他和一个女人在跳舞。

从例⑪⑫的 A 句，我们可以推出 B 句的意义；那么，B 句是不是 A 句的预设呢？不是的。A 句和 B 句之间这样的语义关系叫“蕴含”（entailment）。我

们能从 A 句推出 B 句的意义,就说 A 句蕴含 B 句。蕴含和预设有什么不同呢?或者说,怎样判断两个句子之间是蕴含关系还是预设关系呢?我们不妨加否定词"不/没有"看看。分别以例①和例⑪为例,从"他弟弟没有出国",我们仍然可以推断出"他有弟弟";但从"昨天我没买词典",我们不能必然地推出"昨天我买了东西"。反过来看,如果"他没有弟弟",说"他弟弟出国了",必定是假的;但如果"昨天我没买东西",说"昨天我没买词典",必定是真的。可见,否定不影响预设。

二、预设的种类

上面所说的预设都涉及一个句子与另一个句子之间的意义联系,这样看来,预设似乎属于语义学的范畴。但实际上,问题并没有如此简单。一个句子是否有预设跟我们对世界的了解有很大的关系。试比较:

⑬ 她在完成毕业论文之前哭过。

⑭ 她在完成毕业论文之前死了。

⑮ 她完成了毕业论文。

例⑬和例⑭从结构上看完全相同,从用词上看也基本相同;所不同的主要是,前者用的是"哭",而后者是"死"。但前者有例⑮这样的预设,而后者没有。原因何在?单纯从语义上难以解释,这涉及到我们对世界的了解:人死了之后不可能再做任何事情。如此等等。所以语言学家据此把预设分为"语义预设"和"语用预设"。

前一部分介绍的是语义预设。从语义上看,一个句子是否有预设,跟这个句子使用了什么样的词有很大的关系。例如,"他来了"和"他又来了"这两句,前者没有"他曾经来过"这种预设,而后者有;后者这样的预设是通过"又""触发"出来的。因而,研究预设的人把具有"又"这种能触发预设功能的词语叫"预设触发语"(presupposition-triggers)。预设触发语当然不只是"又"这一个词,跟"又"相近的还有"再"、"还"等,其他的如"后悔"、"批评"、"继续"等也都是预设触发语。例如:

⑯ A. 他后悔辞掉了那份工作。

B. 他辞掉了那份工作。

⑰ A. 老师批评他上课迟到。

B. 他上课迟到了。

⑱ A. 小王准备继续研究这项课题吗?

B. 小王研究这项课题。

除了这些触发语之外，一些句法结构也具有触发预设的功能。例如:

⑲ A. 这件衣服比那件更漂亮。

B. 那件(衣服)漂亮。

⑳ A. 他最喜欢读的古典小说是《红楼梦》。

B. 他喜欢读古典小说。

英语中也存在种种类似的情况。例如:

㉑ A. John *managed* to finish the paper in time.（约翰及时地完成了论文。）

B. John tried to finish the paper in time.（约翰试图及时完成论文。）

㉒ A. Have you *stopped* beating your wife?（你停止打你的妻子了吗?）

B. You beat your wife.（你打过你妻子。）

㉓ A. *It was* Mary *who* stole my book.（是玛丽偷了我的书。）

B. Someone stole my book.（有人偷了我的书。）

语言学家尽管对预设作了语义和语用上的区分，但对什么是语用预设，理解并不一致。有的认为，语用预设指的是说话人对言语的语境所作的设想。当我说“你还打你的孩子吗?”时，我已认定“你曾经打过你的孩子”；否则我只会问“你打你的孩子吗?”也有人把语用预设看作是成功实施某一言语行为所需要的合适性条件。当我说“他弟弟出国去了”的时候，必须以“他有弟弟”为前提，否则，我说这句话是不合适的。

另有一部分人则觉得，应该把语用预设看作是交际双方共有的知识(mutual knowledge)或者说是共同背景(common ground)。当我告诉你说“他弟弟出国去了”的时候，不仅我知道“他”指的是谁，“他”有弟弟；而且你也知道“他”指的是谁；否则我跟你说这句话就没有任何意义，谁愿意关心与自己毫不相干的人或事呢？根据这种看法，交际双方的共有知识会随着话语的不断推进而不断变化，因而在一连串的话语中，前面的话语可以作为后面话语的预设。例如:

㉔ Sheila's engaged to be married, and her fiancé's an airline pilot.

(希拉已经订婚,她的未婚夫是某航空公司的驾驶员。)

例㉔中的"未婚夫"是以"订婚"为前提的,后一句的预设内容在前一句中作了交代。如果把这句换个语序,听起来就有点怪,试比较:

* Sheila's fiancé's an airline pilot , and she's engaged to be married.

(希拉的未婚夫是某航空公司的驾驶员,她已经订婚。)

此句之所以不妥,是因为后一句的内容是前一句中 Sheila's fiancé 的预设内容,这样,后一句就成了废话,而正常的话语交际总是不断地给对方提供新信息。

可见,语用预设跟语境之间的关系非常密切。这种语境有时还包括言语社团的社会文化观念,不了解这一点就难以真正理解话语。例如:

㉕ 小张怎么那么瘦? 好像是后娘养的。

人瘦与后娘有什么关系? 不了解汉民族这种文化背景就不能理解。其实,这里有个语用预设问题:后娘养的孩子都是瘦的。小张瘦,所以小张是后娘养的。从逻辑上看,这种推论是不正确的。由此可以看出,语言和逻辑毕竟不是一回事。

由于预设与人的观念有关,所以有时同样的句子因出自不同人之口,其预设可能不同。试比较:

㉖ 他是干部,也没多干点儿活。(预设:干部应该多干点活)

㉗ 他是干部,也没少干点儿活。(预设:干部可以少干点活)

在日常交际中,如果预设不当,说出的话语就可能不得体,甚至不能接受。例如:

㉘ A. 售货员要热情服务,对不买东西的顾客与买东西的顾客一样。

? B. 售货员要热情服务,对买东西的顾客与不买东西的顾客一样。

㉙ A. 他都 80 岁了,但食量仍很大。

* B. 他都 80 岁了,但食量不很大。

一般看来,素质比较差的售货员对买东西的顾客比较热情,对不买东西的顾客往往白眼相送,所以例㉘中,A句合适而B句不合适。就例㉙来看,人到了高龄,往往食量减小,这是常规预设。所以A句的后半句用了转折词“但”表示与常规预设相反,整个句子是可接受的;B句则不然,B句的后半句与常规预设一致,用上“但”就不妥,因而整个句子不能接受。

三、预设和信息获取

如前所述,预设是说话人认为听话人对某些信息已经了解而所作的前提假设。说话人对听话人已有知识的判断可能出现错误,从而出现预设失误。尽管如此,我们可以从这错误的预设中获取我们不知道的信息。例如:

㉚ 张华的女朋友挺漂亮的。

说话人认为听话人认识“张华”,并且知道“他有女朋友”,以此为前提,向听话人传递“他的女朋友挺漂亮”这一信息。而实际上,听话人根本不知道张华有了女朋友,但从说话人的预设中获得了“张华有女朋友”这样的信息。如果你不了解汉民族对“后娘”的看法,通过上述例㉕就能获得这方面的知识。

正因为听话人能够从说话人的预设中获取信息,所以审判员在审讯犯人时往往利用这一手段迫使犯人认罪。比如:

㉛ 你是通过什么手段入室盗窃的?

这句的预设是:你入室盗窃了。犯人听到这句话后,以为审判员掌握了他的犯罪事实,只好老实坦白。

在美国,一个犯人在受到审讯时为了给自己“辩护”,向受害人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

㉜ Did you get a good look at my face when I took your purse?
(我拿你钱包的时候,你看清我的脸了吗?)

真是不打自招!无论受害人回答“看清了”还是“没看清”,这句问话的预设总是不变的:“我拿了你的钱包。”

一些商家在做生意时或在广告词中,有意识无意识地利用预设来为他们服务。例如:

㉝ A. 你要鸡蛋吗?

B. 你要几只鸡蛋?

㉞ 准现房激情酬宾,多重优惠任您选。

例㉝是服务员在顾客用早点时问他/她要不要吃鸡蛋。照说,A、B两句都得体。服务员用的是A句,经理听到后让她改用B句。事实证明,改用B句后,生意比原来的要好得多。原因何在? 关键就在问话的预设上。A句没有预设,而B句则有预设:你要鸡蛋。听话人听到这样的话后,一般也以为要吃鸡蛋,只是多少问题,所以就要了鸡蛋。例㉞是一则售房广告,其预设就是:买房有优惠。准备买房子的人看到这则广告难免不动心。

预设竟然有如此玄关! 我们在日常交际过程中是不是要多加注意呢?

第六节　语用学研究现状

我们知道,语用学最初是由哲学家提出来的,它首先经历了一个哲学研究阶段,到20世纪70年代才引起语言学家的关注,进入了语言研究阶段,并逐渐有了自己的基本理论和方法,成为语言学的一门独立的学科。此后,语用学以它独特的解释语言意义的魅力引起了越来越多的语言研究者的关注,到90年代,语用学研究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和完善。

一、新格赖斯语用学

格赖斯的会话含义理论虽然解释了语义学难以解释的部分语义现象,但其会话合作原则本身并非尽善尽美。因此,后来的语用学研究者在不同程度上对格赖斯的会话合作原则进行了修正和发展,这就是后来人们所说的"新格赖斯语用学"。

较早对格赖斯合作原则提出修正的是霍恩(Horn),他把合作原则的四个准则改造为数量、关系两个原则。其内容大致如下:

(1) 数量原则(Q-pr.nciple):要使你的话语充分;能说多少就说多少(以关系原则为条件)

(2) 关系原则(R-principle):要使你的话语只是必需的;不说多于所要求说的话(以数量原则为条件)。

这两条原则是功能对立的语用原则，数量原则为我们提供了理解话语的上限，而关系原则为我们提供了理解话语的下限。根据数量原则，听话人希望说话人提供足够的信息，能说多少就说多少。这样才便于听话人推导出话语的上限隐含意义。根据关系原则，说话人所说的只提供了必要的信息，能不说的就尽量不说，说最经济的话语，便于听话人推导出话语的下限隐含意义。这两条原则交互作用的结果，就是用最经济的话语来表达最充分的信息。为了进一步说明数量原则和关系原则之间的关系，霍恩又提出了语用分工理论：

(1) 关系原则倾向于常规理解(stereotypical interpretations)。如果说话人使用了一个简短的、无标记的表达式 U，那么，表达式 U 的含义一般来说就是在 U 的多种可能的意义中具有常规关系的意义 F。

(2) 数量原则倾向于非常规理解。如果说话人没有使用简短的、无标记的表达式 U，而是换用了异常的、有标记的或冗长的表达式 M，那么，表达式 M 就获得了附加意义，其含义可理解为在 M 的多种可能的意义中具有非常规关系的意义 G。

我们来看两个例子：

① 他无论去哪里都把小秘带上。

② A. 我想去听语用学讲座。

B. 我不是不想去听语用学讲座。

例①中的"小秘"，尽管有可能是由男性担任的，但在现实中，担任秘书的还是女性占多数，因而在理解这一句时，我们倾向于按照常规把它理解为"女秘书"。例②中的 B 句，从语法上看，"不是不"是双重否定，因而它所表示的意义应该与 A 句一样。不过，与 A 句比较起来，如果要表达同样的意义，它为什么要用异常的方式？所以在理解 B 句时不能用常规的方式，于是只能按非常规意义去理解，得出"想去而不能去"的结论。

对霍恩的理论，列文森等认为它过于宽泛。列文森认为，对会话含义的理解和推导可以依据三条原则：数量原则(Q-principle)、信息原则(I-principle)和方式原则(M-principle)，并把各个原则都分为"说话人准则"(speaker's maxim)和"听话人推论"(recipient's corollary)两个部分。其中数量原则是最重要的。列文森还规定，当这三条原则发生矛盾的时候，它们的运用次序是：数量原则先于方式原则，方式原则先于信息原则，即

Q>M>L。

列文森的三原则和格赖斯的四准则有不同之处。比如,它们研究的侧重点不同。格赖斯所要解决的是话语中的特殊会话含义,而对一般会话含义却不注重;列文森的三原则不仅注重特殊的会话含义,更注重一般的会话含义。这样看来,三原则比四准则涵盖面更广,具有更强的解释力。

除了上述两原则和三原则之外,还有人提出"关联理论"。

二、关联理论

关联理论(Relevance Theory)是斯波伯和威尔逊(Sperber & Wilson)于1986年在他们的合著《相关性:交际与认知》(*Relevance: Communication and Cognition*)一书中提出来的。

关联理论把人类的语言交际分为两种模式:语码模式(code model)和推理模式(inferential model)。语言交际会同时涉及这两种模式。语码模式认为,交际是对信息的编码和解码的过程,即说话人将所要传递的信息编码成一个信号,这个信号由听话人接收并重新解码成信息,从而达到理解话语、完成交际的目的。推理模式认为,交际是说话人提供他要表达的意图的证据(前提)、听话人根据这些证据,结合共有知识(即共有的语境部分)而推断出说话人意图的过程。这样,交际双方是否拥有共同的语境就至关重要。这就要求交际双方必须随时互相知道每一项有关的语境信息。而事实上,要求交际双方互知一切有关的信息,知道对方知道的一切,这是不可能的。语码模式也好,推理模式也好,它们都有自身的不足。因此,斯波伯等人提出了"明示推理交际"(ostensive-Inferential communication)的概念。

"明示"和"推理"是交际过程的两个方面。明示是对说话人而言的,说话人通过某种使听话人显现的(manifest)方式进行编码,表达意图。所谓"显现",是指听话人能明了说话人所作的明示行为。明示行为可以是语言的,也可以是非语言的,当我们正在谈论某人时,这个人恰巧来了,我们或者低声告诉对方"他/她来了",或者努努嘴。而推理是对听话人而言的,听话人凭说话人所提供的显现方式进行解码,并将解码所得到的证据作为前提的一部分,再结合听话人本身的认知环境(旧信息)对话语信息(新信息)按一定的方向进行推理,从而理解说话人的意图。

关联理论认为,语言交际的基础是交际双方共有的认知环境(cognitive environment)。交际中每一个人的认知环境都由三种信息组成:逻辑信息、

百科信息和词语信息。由于人们的认知结构不可能相同，由上述三种信息组成的认知环境也就因人而异，对话语的推理自然就会得出不同的结果。因此，要使交际成功，双方必须有个相互认知环境(mutual cognitive environment)。关联理论同时指出，人们在理解话语时通常选择与自己的认知环境有关联的理解。例如：

③ A. Is there any shopping to do?（要买什么东西吗？）
B. We'll be away for most of the weekend.（周末我们大部分时间不在家。）

对B的答话实际上可以有两种不同的理解：周末不在家，因而不需要吃东西，所以不用买；或者，周末不在家，虽然不需要吃东西，不过回来以后需要吃，但到那时没时间买了，所以现在要买点放在家里。到底买还是不买，A就要看当时的情况。

关联理论认为，在交际过程中，人们表达和理解话语时不仅具有关联的取向和直觉，还能分辨出关联的信息和不关联的信息，一般也能分辨出关联性强的信息和关联性弱的信息。话语的理解过程就是寻找关联的过程，在较小的语境中找不到关联，就得在大一些的语境中找。

根据关联理论，关联性才是交际中最根本的。这不是因为说话人必须遵守什么关联准则，而是因为关联性是认知的基础。

三、语用学的扩张

语用研究从哲学领域转到语言学领域之初，它只是研究特定情景中的特定话语，研究如何通过语境来理解和使用语言。语用学发展到今天，其研究范围已不局限于某一具体语言，而是与其他语言或其他学科、语言教学结合起来形成不同的语用学分支。

1. **跨文化语用学**(Cross-cultural Pragmatics)

跨文化语用学研究在使用第二语言进行跨文化言语交际时出现的语用问题。跨文化言语交际指交际一方或双方使用非母语进行的言语交际。由于在这样的交际中所使用的第二语言或多或少地伴随着母语的文化特征，所以称之为跨文化言语交际。跨文化语用学的研究内容有：研究人们在使用第二语言交际时能否准确地表达或理解该语言的言语行为，而且还要注意研究不同文化背景的人在表达间接言语行为时的差异；研究说话人的母

语文化对特定社交场合语用行为的影响;还可以从语用的角度将不同语言进行对比研究。语用对比的内容和方式是多种多样的:可以就两种语言的言语行为的表达方式进行对比,可以就两种语言的语用策略进行对比,等等。

2. 中介语语用学(Interlanguage Pragmatics)

中介语语用学,有的称之为"语际语用学"。所谓"中介语"是指学习第二语言的人还没有学到像本族人那样的语言。中介语形成的主要原因是:套用母语的模式;滥用所学语言的模式;用所学过的词汇和语法绕弯了说话。中介语语用学研究非母语的第二语言操作者在使用和习得第二语言时的行为模式,比如:如何理解中介语中的话语;中介语中的语用迁移;中介语在跨文化言语交际中的语用效果等。

此外还有社会语用学(Societal Pragmatics)、认知语用学(Cognitive Pragmatics)等。认知语用学的理论基础就是前面所说的关联理论。

参考文献

何兆熊《新编语用学概要》,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0 年版。

何自然《语用学概论》,湖南教育出版社 1988 年版。

何自然《语用学与英语学习》,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7 年版。

石安石《语义论》,商务印书馆 1993 年版。

索振羽《语用学教程》,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

熊学亮《认知语用学概论》,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9 年版。

杰弗里·N·利奇《语义学》,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87 年版。

Leech G. N. *Principles of Pragmatics*. Longman Group Ltd, 1983。

Levinson S. C. *Pragmatic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

Peccei, J. S. *Pragmatics*.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Saeed J. I. *Semantics*.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思考题

1. 什么是直接言语行为? 什么是间接言语行为? 它们与句类是对应的吗?

2. 会话合作原则是谁提出来的？其具体内容是什么？

3. 请从现实话语中找出若干个违反会话合作原则的例子，并作具体分析（违反了哪一准则？会话含义是什么？）。

4. 什么是礼貌原则？它的提出与会话合作原则有什么关系吗？

5. 下列这则《通知》有没有问题？试作分析：

下星期六，系工会将组织全体教职工去苏州观光。需要去苏州的同志请务必于6:30在校大门口上车，过时不候。

即日

6. 下列各组句子之间是预设关系，还是蕴含关系？你是怎样判断的？

① A. 校园的湖边种了许多杨树。
   B. 校园里有湖。
② A. 校园的湖边种了许多杨树。
   B. 校园的湖边有许多树。
③ A. 校园的湖边种了许多杨树。
   B. 校园的湖边有杨树。

7. 一个句子是否只有一个预设？请举例说明。

8. 下列句子是否都有括号中的预设？你能从中发现什么规律吗？

① 你打孩子了吗？（预设：你有孩子）
② 你养孩子了吗？（预设：你有孩子）
③ 相辉堂今晚放什么电影？（预设：相辉堂今晚有电影）
④ 相辉堂今晚放电影吗？（预设：相辉堂今晚有电影）
⑤ 小王比小张高。（预设：小张高）
⑥ 小王比小张还高。（预设：小张高）

9. 关联理论的主要观点是什么？

第七章　修　辞　学

> 子曰：君子进德修业。忠信，所以进德也；修辞立其诚，所以居业也。
>
> ——《周易·乾》

> 修辞以适应题旨情景为第一义，不应是仅仅语辞的修饰，更不应是离开情意的修饰。
>
> ——陈望道《修辞学发凡》

说话、交际是为了传递信息，交流思想情感。人的交际能力是在交际活动中积极主动地去实现预期的交际目的、达到理想的交际效果的能力。它是人们在不断追求良好交际效果的社会交际实践中获得的。修辞是人的交际能力的集中体现。

第一节　修 辞 与 交 际

一、修辞观

人们对修辞活动的基本看法，即修辞观，主要有两种。

一种是表达修辞观。这种修辞观把修辞活动看作是在表达过程中对词语的修饰和美化。它以“言”与“意”、“辞”与“意”之间的矛盾为修辞活动的

上要矛盾，其研究的主要内容是归纳出语言诸要素构成的修辞手段，研究的目的是运用修辞手段提高表达效果，做到"生动、形象、准确"。

另一种是交际修辞观。这种修辞观把修辞活动看作是人们运用语言进行社会交际的言语行为，强调通过交际修辞行为促进社会成员之间的相互了解，形成和谐认同的关系。交际修辞观认为修辞活动的主要矛盾是交际者之间的矛盾，修辞研究主要是研究言语行为和交际环境诸要素之间的适切性。研究的目的是采用适当、得体的言语行为来达到圆满的交际效果，使人际关系和谐，获得彼此认同。

我们平时对修辞的理解往往是前一种，认为修辞就是对语言形式的美化和修饰。虽然，修辞活动中的主要活动确实是对语言形式的调整和适用（也正是这一点决定了修辞学的语言学属性），但这并不说明修辞的性质就仅在于此。调整和适用语辞的根本目的还是为了满足交际的需要，是为了使整个言语表达更加适切，使交际双方能够更好地相互了解，相互认同。因此，修辞从本质上来说是一种交际活动。我们应该从交际的全过程来研究修辞，这样的研究成果才有助于提高社会生活中的交际效率。

二、交际和交际效果

交际是人与人在社会生活中的交往和接触。人类的交际活动多种多样，按照交际媒介的不同，可以分为语言交际和非语言交际。语言交际以语言文字符号为媒介，非语言交际包括诸如身体态势、图画、实物等。语言交际是人类最主要的交际方式，非语言交际是辅助性的，在人类的社会交际活动中只是语言交际的补充。我们在这里探讨交际的只是语言交际。

语言交际又可以分为口语交际和书面语交际，口语交际使用的媒介是语音，书面语交际使用的媒介是文字。由于媒介的性质不同，口语交际和书面语交际的性质和规律也有不同。

实际发生的社会交际活动非常复杂，但无论是哪一种交际方式，交际活动都是一种通过传递信息来达到心理和行为互动的双向的社会活动。在理论上，任何一个交际活动都包含了以下四个基本的构成因素：说写者（表达者）、听读者（接受者）、话语、语境。这四个要素在交际活动中是不断变化的，其中说写表达者和听读接受者的位置更是频频交换的。

人们总是希望自己与他人的交际能够成功，取得良好的交际效果。所谓的交际效果就是交际双方最终取得的交际成果。交际效果的好坏，与交

际双方的交际目的直接相关。从表达者一方来说，如果在具体语境中，说写者运用的话语语言形式有助于其交际目的的实现，那么其交际效果就是好的，反之，则是坏的。从接受者一方来说，如果听读者接受到的话语有助于其交际目的的实现，那么其交际效果就是好的，反之，则是坏的。可见，交际效果的好坏是因人而异、因交际目的而异的。

交际是双向的，交际效果也是双向的，但是，修辞活动更注重从说写表达者的一方来考察交际效果。也就是说，修辞更关心的是如何在具体的语境中运用适当的、易为听读者接受的话语来达到说写表达者交际目的。

语言交际中，成功地运用语言是交际成功、取得良好交际效果的根本保证。因为语言是人们彼此之间传递各种信息、引起心理和行为互动的最重要的媒介。说写者编码发送的话语是交际效果得以实现的前提和基础，而听读者的对话语的理解是交际效果的得以实现的重要环节。修辞学就是研究如何运用语言来帮助交际双方(主要是说写者一方)提高交际效果的。

三、交际中的信息传输

从信息传递的角度来看，交际是一个在具体的语言环境中说写者用话语向听读者传递信息的活动过程。这个过程包括信息的编码、发送、传递、接收和解码五个阶段：

编码—发送—传递—接收—解码
(说写者)　　　　　(听读者)

编码是说写者把已经存在于头脑中的、要表达的信息转化为信息代码——语言符号的阶段，这一过程是发生在说写者内心的心理活动过程。发送是说写者把已经编译完毕的语言信息代码用肢体或发音器官把可视可听的物理形式的文字或语音发送出去的阶段，这一过程是由心理活动通过生理活动转化为物理活动的过程。传递是承载了一定信息的语音或文字形式在通信渠道中从说写者传递到听说者的阶段，这一过程是发生在物理时空中的物理活动过程。接收是听读者通过视觉听觉把传递过来的承载了信息的语音文字形式接收到大脑中的阶段，这一过程是通过生理活动从物理活动转化为心理活动的过程。解码是听读者把接收到语言信息代码解译为信息的阶段，这一阶段是发生在听读者内心的心理活动过程。

在信息传递中，说写者想要传递的信息和听读者实际接受的信息之间常常会有一定的差距，这种差距就是信息差。信息差有两种情况，一种是听读者接收到的信息少于说写者想要传递的信息，这种信息差称为信息损耗；一种是听读者接收到的信息多于说写者想要传递的信息，这种信息差称为信息冗余。

信息损耗的产生不仅在编码和解码阶段会发生，在发送、传递和接收阶段也会发生。我们常常体会到发音时口齿不清、环境嘈杂、信道不畅、视听模糊对信息传输的严重影响。这些因素都会造成信息损耗，产生信息差。

交际中每个人都会有口误，就是所谓的"舌头打滑"(a slip of the tongue)。口误是一种在信息编码时不自觉的失误。斯本纳博士曾经对他班上的学生说："You have hissed my mystery lecture and have tasted the whole worm."(你们嘘了我的神秘讲座并尝了整条蚯蚓。)而实际上他想说的是："You have missed my history lecture and have wasted the whole term."(你们错过了我的历史讲座，荒废了整个学期)[①]这种编码中的失误叫做"首音误置(spoonerism)"，又称为斯本纳现象[②]。在英语里，这种现象常常发生，例如有一位播音员要告诉听众："a day of gales(大风天气)"，可是竟说成了"a gay of dales(山谷的乐趣)"[③]。汉语中也有类似的编码失误，如有人会把"价廉物美"说成"价美物廉"、把"头重脚轻"说成"头轻脚重"、把"吃肉喝酒"说成"吃酒喝肉"等等。

编码中的失误既有可能造成信息损耗，也有可能造成信息冗余。有时，我们说话常常会说出我们并不想表达的意思。请看下面这个小故事。

> 何七请客，请他的四位朋友张三李四王五刘六吃晚饭。晚上六点钟，张三李四王五都来了，就还有刘六，左等右等等不来。
>
> 何七急了，搓着手直叹气，说："唉，怎么该来的还不来呢？"
>
> 张三也是个急性子，听了不舒服就说："那么你是说我不该来喽！"起身走了。

---

① 参见维多利亚·弗罗姆金、罗伯特·罗德曼《语言导论》，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13 页。

② 斯本纳(A. W. Spooner)(1844—1930)，英国圣公会著名牧师，牛津大学新学院院长，是个神经质的人，据说他说话经常出现首音误置的毛病。

③ 参见丹尼斯·弗来《会说话的动物——人和语言》，语文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90 页。

何七大是意外，搔着头说："咦，怎么不该走的又走了？"

李四听不下去，"哼"了一声说："那么说是我该走喽！"也走了。

转眼间，三个客人就走了两个。何七看得呆若木鸡。

王五涵养好，开导何七："何七啊，你说话要说清楚嘛。"

何七一拍大腿，摊开双手，对王五说："嗨！你知道我说的根本就不是他们呐！"

王五没想到何七这么说，一时无话，扔下一句："你到底是什么意思？"拂袖而去。

我们在日常交际中有时也会像何七一样陷入表达不清被人误解的困境。这是因为接受者从何七所说的话里接收到的信息多于他想要传递的信息，而且这些冗余信息根本有悖于他的本意。

在交际中的信息差往往会影响交际效果，造成交际的失败，就像何七一样。但也有利用信息差来达到良好交际效果的。交际目的决定交际效果。换一个角度来看何七请客，假如何七的交际目的不是要请客，而是想把客人赶走，那么他的这一番话语就是充分利用了冗余信息的"绝妙好辞"，交际效果可谓是好极了。

修辞学就是要研究如何合理地运用信息差来提高交际效果，帮助人们更好地完成交际目的和任务。

第二节　修辞的综合性

交际活动是通过传递信息来达到心理和行为互动的双向的社会活动。交际是一个语言活动，同时又是一个社会活动、文化活动和心理活动。这就是说交际活动具有语言、社会、文化和心理等多种属性。修辞活动是提高交际效果的活动和过程，当然不可避免地具有交际活动所有的综合性特征。为了能有效地运用语言提高交际效果，我们必须了解交际活动的各种属性及其对修辞活动的影响。

一、修辞的语言性

我们知道，人们的交际活动必须依靠语言为媒介物，没有语言人们就无

法充分地表达自己,无法使别人充分地了解自己。语言就是为了方便和促进人与人之间才接触和理解才发明创造出来的。语言的生命在交际,交际功能是语言的基本功能。语言是信息的载体,交际活动就是传递信息的一种语言活动。可以说,语言属性是交际活动的基本属性。修辞要利用语言来提高交际效果,就必须充分了解语言的特性。

现代语言学区分了语言和言语,认为语言是由能指和所指按照聚合原则和组合原则构成的一个抽象的相对稳定的符号体系,言语是具体的、个别的、不断变化着的对语言的实际运用。语音学、语法学、语义学、词汇学研究的是语言的静态微观结构,是对语言符号体系本身的研究。而语言交际是对语言符号体系的运用,是动态的。静态的语言意义和动态的言语意义是不同的。我们不妨以英语中的不定冠词 a 为例来说明这个问题。

在《牛津现代高级英汉双解词典》中是这样定义 a 的:

a/an: indef art one

这是 a 的语言意义。然而当这个词被人们运用到表达情意的具体句子中时,情况就发生了变化,含义产生了。比如 Mike 说:"I entered a house.",而 John 说:"I cut a finger."。"a house"是"one house","a finger"也是"one finger",但同样是 a 这个词,在 Mike 的话里有"屋子不是我的"含义,而在 John 的话里却有"手指是我的"含义。交际中的这些含义是在词典中找不到的。随着语境的变化,a 的含义还会发生变化。比如一个土匪头子对手下人说:"If somebody defy my order since now, I would cut a finger of him.(今后谁不听我的命令,我就砍掉他一个指头。)"几天后,有人问他部下执行命令的情况,他说:"I cut a finger today."此时,a 的含义指的就是"手指是别人的"了[①]。这种在交际中由语境决定的含义就是平常所说的"言外之意"。语言意义和含义——"言外之意"一同构成了言语意义。在修辞活动中不但要掌握语言意义,更要掌握言语意义才能够有效地提高交际效果。

1. 语言的不自足性

人类的自然语言远非完美,相反,倒是有明显的缺漏与不足。语言的不自足性主要表现在交际中不可避免的信息差、语义悖论以及语言表达人类

① 参见熊学亮《认知语用学概论》,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50 页。

思想情感的局限等方面。

关于信息差，我们前面已经讨论过了。这里谈谈语义悖论。请来判断一下假如理发师认为他说的下面这句话是真的，那么他该不该给自己理发：

我给世界上任何不给自己理发的人理发。

显然，为了使这句话为真，理发师陷入了两难的困境。这就是一个著名的语义悖论的例子。再来看下面这句话：

①在这页纸上标号为①的话是假的。

请判断一下这句话所陈述的命题到底是真的还是假的。这个问题的答案就像是一条滑溜溜的泥鳅，好像是抓住了，结果又溜走了。这时我们大概可以感觉到思维自身的困境和缺陷了吧。语言虽然是非常复杂而丰富的，但与更为复杂而丰富的人类心灵世界相比还是极其有限的。语言的缺漏和不自足性造成了话语本身的多义、歧义、语义含糊，再加上语言在具体运用的话语中还会产生独特的含义，而含义的判断又必须依靠语境来能动地推理，于是，交际中的误解和曲解也就在所难免了。然而，语言自身的不完美并不能使我们放弃提高交际效果的努力。我们要在交际活动中学会修辞，修辞的任务就是努力克服语言自身的不完美，甚至积极利用这些语言的缺陷和不足来提高交际效果。

2. 语言游戏和语言的特性

每一个能够熟练使用一门语言的人大概多少都知道一点语言游戏。我们说汉语的人从小都接触过猜谜语的娱乐游戏，猜谜里有一类是猜字谜。字谜是以文字为谜底的谜语。请猜猜下面这些字谜：

一个王大夫，穿着白大褂，坐在石头上。——碧（“王”、“白”、“石”拼成了“碧”。）

一点一横，俩眼儿一瞪。——六（“六”字下半部的两点就像是瞪着的双眼。）

还有一种谜语是以文字为谜面的。如：

赤橙黄绿青蓝紫（打一文娱活动）——彩排（许多色彩排列在一起，岂不就成了“彩排”？）

在中国，比猜字谜更为人们喜闻乐见的一种语言游戏是对对子。对对

子又叫对仗、对偶，由上下联两部分组成，在音律、语义、结构等各方面都有严格的要求，具有鲜明的形式美和音乐美。从古到今，对对子就是中国的语言游戏中最常见的一种。游戏的形式就是出上联，要求对下联。

在中国古代，对对子是基础教育的必修课程，如《声律启蒙》之类。在流传甚广的儿童读物《千家诗》里也附录了《笠翁对韵》，开头便是："天对地，雨对风，大陆对长空，山花对海树，赤日对苍穹。"对偶在中国流行和普及，甚至黑帮中的切口也运用对偶的形式，如："天龙盖地虎；宝塔镇河妖。"《鹿鼎记》中天地会总舵主陈近南吩咐韦小宝到北京天桥与卖膏药的徐天川接头，切口里也有对子。徐天川该说："地振高冈，一派溪山千古秀。"韦小宝则应对："门朝大海，三河合水万年流。"

中国人从小就熟悉了对对子的基本格式，并在漫长的运用过程中发展出了丰富的对仗形式。可以看一些例子：

双关对：虽然毫末生意；却是顶上功夫。（理发店）

比喻对：水从碧玉环中去；人在苍龙背上行。（河北赵县赵州桥）

回环对：客上天然居；居然天上客。

顶真对：大肚能容，容天下难容之事；开口常笑，笑天下可笑之人。

叠字对：山山水水，处处明明秀秀；晴晴雨雨，时时好好奇奇。（杭州孤山）

无情对（只求形式上的对偶，意义上没有任何联系，越是风马牛不相及越好）：

陶然亭；张之洞。

公门桃李争荣日；法国荷兰比利时。

还有一种更加奇怪的对子，就连上下联的字数都不一样：

袁世凯"千古"；中国人民万岁。

"千古"适对"万岁"，但"袁世凯"无论如何也对不上"中国人民"。有些历史知识的人大概就能够体会出其中的深意。原来，这副对联的本意是要说"袁世凯对不起中华民国"。这种生动的表达方法是巧妙地利用了对子的结构特点来出人意料地产生言外之意的。

语言游戏要求深入认识并灵活运用语言文字的一切可能性，最大限度地挖掘出语言的表达和交际功能。它往往成为反映一种语言的特性的窗口。

例如汉语里的字谜之所以能够长盛不衰、广为流传，就与汉字形体结构有十分密切的关系。汉字结构上的二重性特征适应了制作字谜谜面的需要。汉字在形体结构上具有完整性和可拆分性，一个完整的汉字往往可以拆分成一些偏旁笔画。作为一个完整的汉字，它有着自己的意义；而从这个汉字上拆分下来的偏旁笔画也有自己的意义。在社会交际中的汉字，每一个都有完整的、约定的形体和特定意义，这是汉字的交际意义。一个汉字有自己的交际意义，构成汉字的偏旁笔画也有自己的交际意义，但偏旁笔画的交际意义与它们构成的汉字的交际意义却常常无甚关联。例如"王"、"白"、"石"和由它们构成的"碧"，交际意义毫无关系。这样，偏旁笔画意义的连缀和排衍就特别适合于构成字谜的谜面意义。因为，虽然谜面偏旁意义的编排与谜底汉字的交际意义无关，但偏旁笔画的意义却确实存在于谜底汉字的字形中。这种貌似毫不相干、其实有迹可寻的微妙关系，正适应了谜语制作的需要[①]。

再如对对子的活动之所以在汉语中广为运用，也是由汉语自身的结构特点决定的。一方面，汉语基本上是一种单音节语言，每个音节的长度基本相等，每个音节都表示一个单独的意义。这个特点在古汉语中表现尤为明显。由于单音节的语言特点，音义的对称往往是同步发生的，如果音节对称了其意义也就对称了。而在多音节的语言里，音和义的对称是分裂的，声音对称了意义不一定对称，意义对称了声音又不一定对称。另一方面，汉语的语句组织没有像屈折语（如德语、俄语等）那样复杂的形态变化，词序灵活，注重意合。只要意义组合明确，语法组织并没有什么严格的限制。像汉语中就有"鸡声茅店月，人迹板桥霜"、"枯藤老树昏鸦，小桥流水人家"这样全凭意义关联、难分主谓宾语的名词句；还有像"香稻啄余鹦鹉粒，碧梧栖老凤凰枝"这样语序颠倒而又不影响意义表达的组合。这种句法组合方式在英语或德语中是难以见到的。

语言游戏可以帮助我们认识语言文字的结构特性，帮助我们提高运用语言文字一切可能性的技巧。各种语言文字结构的特性不同，运用语言的可能性和技巧也不同。像汉语交际中大量运用析字、对偶、回文等语言技巧，而在英语交际中这些技巧的运用是极为罕见的。对一种语言的结构特

① 参见《汉字的二重性与字谜文化》，《文化语言学》（邢福义主编），湖北教育出版社2000年版，第542页。

性了解越深越多，对这种语言的运用技巧的掌握也会越多。在交际中，丰富的语言技巧能让我们用多种方式来表达同一种意思，有利于表达效果和交际效果的提高。掌握所用语言的特性和尽可能多的语言技巧是修辞的基本要求。

二、修辞的社会性

1. 言语行为(speech act)

我们在习惯上认为说和做是两件不同的事。实际上，在述说的同时，我们也正是在做。我们用语言交际，所做的不仅仅是把想说的说清楚，我们同时是在以言行事。我们和他人用语言接触时，我们是在不停地介绍、说明、许诺、发誓，或者是在宣布有效、发出警告、表示祝贺、证明可靠等等。比如你说："我保证晚上还钱。"你不仅是在说一件事，而且是在许诺。像担保(bet)、承诺(promise)、警告(warn)这样的动词都是施行动词，它们明确表示了说话人在说话的同时是在施行某一行为。

每种语言都有丰富的施行动词。人们运用施行动词来施行某一行为是所说的语句就叫施行句。请看下面的例子：

I move that we adjourn. (我提议休会。)

I promise to improve. (我保证改进。)

I resign! (我辞职！)

实际上，语句无论是否含有施行动词，都可以被看成是以言行事。比如，"我是记者。(I'm a reporter.)"这句话虽然没有施行动词，但是我们也能够辨认出其中隐含的行为。任何没有施行动词的语句其实都隐含了一个施行动词。像上面的句子如果是陈述行为，则加上了隐含的施行动词后是"我说我是记者。(I state that I'm a reporter.)"当然，这个句子也许是一个警告："我提醒你，我是记者。(I warn that I'm a reporter.)"或者是一个承诺："我保证，我是记者。(I promise that I'm a reporter.)"这种言语行为所要达到的目的——命令、警告、请求等，可以说是语言交际的基本单位。说话人通过语句来执行言语行为，并在听话人那里产生交际效果。修辞在语言上的种种努力，就是要提高这种交际效果。

2. 言语控制

人们的言语行为要传递的实际上是一种控制信息，表明的是说写施控

者的控制意向，如要求、劝告、拒绝、指使等等。即使是陈述，也有“改变听话者知识状况”的言后之果。绝大多数社会活动都是由言语来控制的。像布置工作、公布规约、宣传政策、协调行动、增进友谊等社会活动都可以体现话语的控制作用。修辞的最终目的就是提高交际过程中施控者对受控者的控制效果。

一般来说，控制者总是力求尽快地把控制信息转化为受控者的行为，以实现其交际目的，取得积极的控制效果。控制者一旦发出控制信息，受控者不受任何干扰即转化为施控者的预期行为的控制方式叫理想控制。理想控制是一种单向控制。权势话语一般能实现理想控制，如：国家法令、报刊社论、宗教教义、军事命令、科学论著等等。另外，由于施控者的巧妙安排，也可能实现理想控制。例如阿凡提理发时利用“要”的歧义对大阿訇的巧妙控制。修辞活动追求理想控制。但，纯粹的理想控制并不多见，一般交际活动中都会出现反馈控制。反馈控制往往是以对话形式出现的双向控制。在交际中，由于施控者自身能力的限制，或不能对交际控制过程作出正确预测，或不能用恰当的语言形式传达意向，就可能使控制失灵，受控者不愿或不能接受控制，控制信息无法转化为受控者的行为。此时，受控者会向原施控者发出反馈信息，促使其调整交际控制行为。试举一例：

> 一位小学生对一位老售货员说：“老头，我买鸭舌帽！”老售货员给他拿出一顶礼帽。“你怎么给我礼帽？”小学生说。老售货员说：“我看你需要礼帽（礼貌）。”小学生说：“对不起！”

在这一言语控制过程中，施控者小学生没有预计到老售货员的反应，处于被动状态，只能依靠受控者老售货员的反馈信息来调整自己的行为，进行新的控制。而发出反馈信息的老售货员，在反馈中实际成为施控者。

在言语控制活动中，施控者要时时注意处理受控者的反馈信息、调整控制行为，纠正话语偏离，保证控制效果的实现；而受控者也要明确自己的交际目的，通过及时、适度地反馈控制来有效地调节言语控制过程。

3. 交际原则

在社会交际的言语行为活动中，人们虽然很想及时地实现自己的交际目的和控制任务，但是交际双方都不能只想到自己的需要和目的，不顾对方的反应“自说自话”，还必须彼此合作，考虑到对方的要求，遵循基本的交际原则，才能保证取得良好的交际效果。国外的语言学家提出了交际中的合

作原则(cooperative principle)和"礼貌准则"(maxims of politeness)。其中,礼貌准则更适合于交际的实际。

礼貌,是社会人的行为准则之一,是在合作精神基础上的进一步要求。礼貌不仅仅是平等,更是尊重对方,甚至是有意识地通过贬低自己来抬高对方。交际活动中的礼貌准则是通过使用礼貌语言来贯彻执行的。这突出地表现在两方面:一是对交际对象要用敬称、尊称。比如汉语中就常常把"贵、尊、宝、雅、惠、高、妙"等语素加到对方的称呼语前面,像"贵方、仁兄、惠书、雅正、妙笔"等。二是对自己要用谦称、谦辞。汉语里常在称呼自己时加上"小、寒、愚、陋、拙"等,构成如"小弟、愚兄、寒舍、陋室、拙文"等称呼语。除了用称呼语来表示礼貌之外,在交际时相互影响的行为过程中更要常常使用"请"、"谢谢"、"对不起"、"再见"等礼貌用语。在礼貌准则中可以容得下善意的谎言。例如:

美国一女记者采访一位美国总统的母亲,她问道:
"你儿子是否坚持真理,从不说谎?"
这位母亲说:"他偶尔也会说一些善意的谎言。"
"什么是善意的谎言?"女记者追问道。
"比如说,刚才见到你,我对你说:'你长得真漂亮。'"母亲笑着回答。

4. 话语角色

我们在与别人进行交际的时候,常常也会提出类似的问题:"我应该以什么样的身份去和别人交谈?"我们在和别人交谈时选择的社会身份就是话语角色。在一次交际中的话语角色往往只有一个,而实际上我们在社会中充当的社会角色却不止一个。社会角色是社会对个人的职能分类,"它指出个人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和社会关系的联系位置,也代表了每个人的身份。"①每个人的社会角色和身份都不是单一的,都是多种角色的综合体。比如一个成年男子,从行业角度来看,他也许是一个医生;但从亲缘关系来看他既为人子又为人父;而从他在医学院的教学任务来看,他又是一名教师;从他担任的行政职务来看,他还是学院的院长;至于在他的朋友那里,他则是一个值得信赖的朋友……

话语角色是我们在具体的交际中从这众多的社会角色中选出来的一

① 林秉贤《社会心理学》,群众出版社1985年版,第246页。

个。话语角色不仅包括交际者的社会职能特征，还包括了与其身份相适应的言语特征和言语规范。话语角色的选择，也就意味着交际者对某一社会身份以及与该身份对应的言语规范的选择和确认。不同社会身份的人所说的话有不同的特征和言语规范。我们有时只要根据一个人的话语特征就能判断出说话人的身份。

每一次交际，都有一个话语角色的选择问题。对不同话语角色言语规范的选择，会直接影响到交际效果。例如：

> 一位老同学在地方上当了一个不大不小的官——区长。我出差到地方，想给他打一个电话，电话挂了三次，但总机的值班小姐都说："对不起，占线。"等在我旁边的战友问我："你怎么跟小姐说的？""我第一次说'请给我转一下××'，第二次说'请您给转一下××'，第三次说'麻烦您，给转一下××'。"
>
> 听我说完，战友拿起话筒，拨通了电话："转××！"粗声粗气，我听来都害怕。
>
> 真奇怪，电话立即通了①。

这个例子里，"我"的话语遵循"礼貌准则"，一次比一次客气，但是交际效果却并不好，总机小姐都没给转。因为"我"选择的话语角色是一般来访者，不能实现对总机小姐行为的有效控制。"我"的战友调整了话语角色，选择了权势话语角色。"转××！"透出的是不容否定的权势。这一调整有利于交际目的的实现。

三、修辞的文化性

文化是我们经常接触的概念，也是内涵非常复杂和丰富的概念。《辞海》的定义是"一般地说，文化指人类社会历史实践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我们在这里提到的"文化"，偏重于强调人类群体独特的传统和生活方式，包括已成为模式的重复的思想方式、感情和动作。文化本身是复杂多层次的，存在着地域、时代、民族、年龄、职业等多方面的差异，存在着多种形式的亚文化。文化相对稳定又在不断变化。文化的形成和流传，对语言的发展和演变起了极为关键的作用。"一方面……文化影响

① 转引自陈汝东《社会心理修辞学导论》，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186 页。

语言的结构和内容……另一方面，文化和语言之间相互影响的方面也可以逆转，即是说，语言结构也可能反过来影响文化的其他方面。”[①]语言是文化的深层结构，语言负载着文化，传播着文化，也创造着文化。文化和语言的紧密关系在社会群体的交际修辞活动中有鲜明的体现，交际活动本身就是一种文化活动。这主要反映在语言材料自身拥有鲜明的文化内涵，同时交际修辞观有着独特的文化精神。

1. 文化词语和词语的文化意义

文化词语指的是在特定的民族、地域或时代中所具有的同特殊的文化现象相联系的并表现了特定的文化内容的词语。文化词语是特殊文化生活在语言中的积淀和反映。文化生活不同，所使用的文化词语也不同。例如“红五类”、“黑五类”、“红宝书”、“红卫兵”、“红小兵”、“老三篇”、“放卫星”、“早请示”、“晚汇报”、“大鸣大放”、“斗私批修”、“割资本主义尾巴”等词语，都是在“文革”期间流行通用的词语，是与当时的生活紧密相联的，是那个时代特征的反映，显示了它在中国历史上独一无二的文化特征。

词语的文化意义指的是某些词语所具有的特定的文化内涵。有些词语的概念意义是全人类共有的，但是在不同的文化中它们却有各自不同的文化内涵。例如世界各语言中都有数字，这些数字所记的多数是十进制的。表示“一、二、三……”等概念意义的数字对全人类都是一样的。但是这些数字所具有的文化意义却是多种多样的。像在汉语中，因为谐音的关系，“八”有“发”的文化意义，“六”有“禄”、“顺”的文化意义，而“四”则有“死”的文化意义。中国人最喜欢“八”和“六”，最不喜欢的是“四”，正是为此。而西方国家却特别不喜欢“十三”这个数字，认为它会带来厄运与不幸。汉语里的“万”在概念意义上等于英语里的“ten thousand”，但在汉语里“万”能够形容“很多”，表示“极其、非常、绝对”的意思，如“万般无奈”、“万不得已”、“万恶不赦”、“万劫不复”、“万分高兴”、“万念俱灰”、“万事俱备，只欠东风”、“万死不辞”、“万籁俱寂”、“万寿无疆”、“包罗万象”、“光芒万丈”、“排除万难”等等。正是因为“万”有这种意义，它可以与“一”构成相对、相反的意义，如“一本万利”、“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万无一失”、“不怕一万，只怕万一”、“万众一心”等。但是在英语里“ten thousand”和“one”却不可能构成反义词，因为

① C·恩伯、M·恩伯《文化的变异——现代文化人类学通论》，辽宁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135页。

"ten thousand"没有类似的文化意义。

普遍存在的词语的文化意义,对跨文化言语交际影响很大。因为跨文化言语交际往往是通过寻找等值词语来进行的,但绝对的等值词语是没有的,往往是概念意义相同而文化意义并不相同。比如汉语中"龟"是长寿的象征,人名中有取"龟年"以寄托长寿的。同时,"龟"还有表示贬抑的负面文化意义,"乌龟王八蛋"在汉语中是骂人话。然而这种负面文化意义在其他文化中未必存在。在一次中日外交会谈中,日本代表说了句:"我这是'小虾引出乌龟。'"我国翻译按照字面直译,这就容易引起误解,违背了说话人的原意。其实这句话可以意译为"我这是抛砖引玉。"①

2. 交际习惯

在生活中的一些类似的场景中我们常常会不假思索地说一些话,比如碰到熟人打个招呼,常常会问"吃了没有?"或者"上哪儿去呀?"仔细想想,我们其实并不关心那熟人到底"吃了没有"或者"上哪儿去",我们这么说只不过是觉得熟人见面非说不可,不说似乎觉得别扭,觉得那是冷淡、疏远甚至是危险的信号。中国人称这种谈话为"寒暄"。人类学家马林诺夫斯基称这种谈话为"交际性的谈话"。交际性的谈话源自人类表示友好的基本需要,通常的结构都比较固定,很模式化,表述的内容也是日常事件(如"天气真好")或者完全没有内容(如"Hello")。至于哪些话题是交际性谈话,会因文化背景的不同而大有差异。英国人见面打招呼往往谈论天气。在中非,布隆迪的妇女在与别人告辞时常常客气而又一本正经地说:"我得走了,否则我丈夫会揍我的。"②其实在中国,也并非所有地方的中国人见面打招呼都说"饭吃了没有"。在河南的南阳、驻马店,山东的菏泽,安徽的萧县,江苏的徐州等一些地方用"喝汤没有"作为晚饭前后遇见熟人的问候语③。而广东某些地方在晚饭前后遇见熟人的问候语是"洗澡没有"。

交际性谈话其实是一种礼貌用语,使用礼貌用语应该贯彻我们在前面提到过的"礼貌准则"。然而,"礼貌准则"是一般性的原则,对此准则的具体实践有着鲜明的文化内涵。这就是说,礼貌在不同的文化里,会产生不同的表达方式。而表现各异的交际性谈话就是不同文化里的表示礼貌的常用

① 冉广芝《语境适应论》,湖北教育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98 页。

② 戴维·克里斯特尔《剑桥语言百科全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4 页。

③ 参见林文金《文化·语言·修辞》,《修辞学习》1989 年第 3 期。

方式。

我们在与人交际的时候要弄清楚交际对象的交际习惯，如果能以他们习惯的交际性谈话交流，他们会把你当成是自己人看待。不过要适应别人的习惯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一不小心就会闹出笑话来。电视剧《洋妞在北京》中的路易丝对中国人见面就问“吃了没有”很有兴趣，她也学着说。有次，她见到从厕所出来的陆大爷，劈头便问“吃了没有”，弄得陆大爷十分气恼。

由于文化对礼貌诸准则的不同取舍，在一个文化内部为大家习惯的礼貌用语到了另一个文化中也许就会变成不礼貌的了。在不了解西方文化的中国人眼里，西方人面对夸奖时坦然接受的回答往往就显得不够谦虚；而在不熟悉中国文化的西方人眼里，中国人在被赞扬时的否定性回答简直让人生气，因为这会被认为是对夸奖者鉴赏能力的批评。中国一位赴美访问的女学者在宴会上听到别人称赞她的衣服式样：“That's a lovely dress you have on”，这时她不会用“Thank you!”这种“迎合”的应答方式，而立即以汉语的语言习惯作出反应：“No, no, it's just a very ordinary dress”。谁知这种在汉语中自贬性的礼貌方式却让听话人认为这是答话人在嘲笑自己不懂衣服式样的好坏、缺乏审美观和鉴赏力。产生这样的交际效果真是在意料之外了。

为了提高交际效果，交际者一定要重视交际活动的具体文化背景和文化氛围。这一点在跨文化交际中显得尤为重要。

3. **修辞传统**

文化对修辞活动的影响和制约不仅仅体现在语言材料本身和交际习惯上。不同民族、不同文化、不同思维方式、不同语言运用会形成不同的修辞传统。在不同文化的历史发展中形成的修辞传统更是体现了独特的价值观念，具有独特的文化精神。

西方文化中的修辞传统形成于古希腊罗马时期。修辞(Rhetoric)这个词在古希腊时期的原始意义包含两个主要因素：一是以“可能性”(probability)为基础；另一是以“说服”(persuasion)为目的。当时的修辞是立足于可能性或可信性的运用语言技巧达到说服目的的辩论或演说活动①。这种立足于可能性和说服两要素基础上的修辞演说术曾广泛地应用于社会生活的

① 高辛勇《修辞学与文学阅读》，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7页。

各个领域,如政论演讲、法庭辩论、歌功颂德等。对可能性的运用使西方修辞传统具有浓厚的思辨色彩,亚里士多德"把修辞术定义为在每一事例上发现可行的说服方式的能力"[①];而对说服目的的追求则使西方修辞传统带有鲜明的控制意味,"古典修辞学把修辞称作说服人的艺术,就体现了那时人们对修辞控制功能的认识。18世纪,康帕拜尔(Campbell)在其《哲学与修辞学》一书中,第一句话就把修辞界定为一个能动的改变听众的过程,也是立足于修辞的控制功能的。"[②]而要想在说话中控制对方、战胜对手,是需要机智的。因此,在西方,修辞是智慧的象征,是"人类最高的需要"之一。但是,这种为求说服而动用各种手段以求得在论战中的胜利的修辞传统却是有缺陷的。例如:

> 一天,一个又高又壮的大汉和一个又瘦又小的矮个因为在公共场所打架、扰乱社会治安,被送上法庭。法官要追究是谁先动手打人,惩罚挑起争端的肇事者。小矮个争先为自己辩护说:"我跟他个子相差那么大,力气悬殊,从常理来看,我自己也知道一定打不过他。我怎么会那么傻先出手去惹他呢?"大个子也按照同样的辩论原理为自己辩护。他说:"一般人不会相信他敢先出手,所以他才大胆先出手打了我。"[③]

从上面这个例子我们可以看出,辩论双方的说服基础都是一般的常识,也就是一种可能性。这样的推理也就被称之为"可能性推理"或者"或然性推理",以示与三段论式的必然性逻辑推理的区别。这种修辞方式在体现论辩的智慧和技巧的同时,也容易走向不顾事实、随意编制各种可能性来说服听众、控制听众。论辩成了诡辩和欺骗。

如果说西方的修辞传统特点是"修辞立其智",那么中国的修辞传统则是"修辞立其诚"。这在先秦就确立下来了[④]。"修辞立其诚"与中国文化中注重伦理道德的儒家思想有着深刻的联系。它是贯穿中国传统修辞活动的最高原则。最早见到"修辞"二字连用的是在《周易·乾·文言》中:"君子进德修业。忠信,所以进德也;修辞立其诚,所以居业也。"唐代孔颖达(《十三

---

① 苗力田主编《亚里士多德全集》第9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338页。

② 陈汝东《社会心理修辞学导论》,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22页。

③ 参见《修辞学与文学阅读》高辛勇讲演,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6页。

④ 参见申小龙《语文的阐释——中国语文传统的现代意义》第七章《中西古典修辞学传统之文化比较》,辽宁教育出版社1991年版。

经注疏》)对此的解释是:"修辞立其诚,所以居业者。辞谓文教,诚谓诚实也。外则修理文教,内则立其诚实,内外相成,则有功业可居,故云居业也。"孔氏将"修辞"解释为"修理文教"(意为"修整治理礼乐法度、文章教化等"),可见"修辞的本质不仅仅是'作文',而是修身。"[①]这里的"诚",涵盖了修辞内容的真实和修辞态度的忠信;也就是修辞要出于真诚。做到这样,也就体现了道德的高尚和完美。将"修辞"和"立诚"联系起来,是从人言结合的角度来为修辞活动确立规范,反映了中国古代把修辞活动视为一种伦理活动的独特文化精神。因此,在中国,修辞并非只是脱离了人的社会活动的语言形式的选用,而是与人的社会伦理、道德修养密切相关的言语交际活动。

中国"修辞立其诚"的传统,对于交际过程中的华巧机智不但不重视,甚至还有反感。"巧言令色,鲜矣仁。"(孔子)"信言不美,美言不信。"(老子)等流传千古的名言就是这种态度的反映。"从至于今日,在百姓的普遍的心态中,'老实人=不会说话=诚实'仍是一个正确常用的等式,而'花言巧语'、'夸夸其谈'仍只能是贬义形容词,'口若悬河'、'巧舌如簧',首先要看内容如何,否则,永远也得不到崇尚和认可。"[②]

要在交际活动中通过修辞有效地提高交际效果,就必须注意修辞的文化性,培养属于自己的独特的文化精神。每一种文化都有它的长处,也都有自身的不足。我们不但要善于从自己的文化传统中继承和发扬独有的文化精神,取其精华,去其糟粕,而且还要善于从异质文化传统中吸收有益的成分。"海纳百川,有容乃大。"我们只有不断开阔视野,拓展胸襟,丰富文化内涵,提高精神境界,才能在复杂多变的交际活动中从容应付、游刃有余。

四、修辞的心理性

人们在相互交流中都会经历一个复杂的心理运动过程。在交际中,交际双方的心理因素是制约并决定交际活动的方式和效果的极其重要的因素。交际修辞活动是一个心理互动的行为和过程。为了有效地适应和调整交际对象的心理状态,提高交际效果,交际表达者在修辞时需要注意交际对象具有的心理特点。

---

① 申小龙《中国古代修辞学传统之阐读方略》,《申小龙自选集》,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275 页。

② 谭山东、吴礼权《阐释修辞论》,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81 页。

1. 好新求变心理

好奇心每个人都有，这是人类的天性。单调、平常的事物和现象是难以引起人们的注意的，只有新奇、变异的事物和现象才能受到人们的关注。在交际中，我们往往可以通过调动交际对象的好奇心来提高交际效果。

能够调动交际对象好奇心的话语依靠的是两方面的因素，一个是言语表达的内容是新奇的，就像《红楼梦》中宝玉对黛玉说：

> 嗳哟！你们扬州衙门里有一件大故事，你可知道？

还一个就是表达内容的言语形式本身是新奇的，比如日本村上春树的《寻羊冒险记》的开头：

> “我”和同伴一起经营一家广告公司。在妻丢下一句“和你在一起哪里也到达不了”的话离开家门以后，“我”同一个既是出版社校对员又是应召女郎同时兼做耳朵模特——耳朵异常漂亮，漂亮得摧枯拉朽——的女孩相识[①]。

交际中的修辞活动重视以新奇、多变的话语来拉开表达者与接受者的心理距离，引起交际对象的好奇和注意。

2. 认同斥异心理

人总希望能够被别人认可，希望被理解、被信赖，而不希望被怀疑、被否定。这是人渴望自身价值被社会认可时自然而然的一种心理倾向。对自身行为和价值观的维护，使得人们在交际中喜欢听到赞同的话语，而不喜欢听到反对的声音。为了提高交际效果，交际表达者要特别注意交际对象的认同斥异心理，尽量把与听读者有差异、相排斥的东西淡化，减少双方在观点和情感上的冲突，努力找到彼此之间的联系，凸现双方的共同之处。这也就是平时我们常常说的“套近乎”。“套近乎”作为一种修辞策略，不仅在话语内容上要寻求双方的共鸣，而且在话语形式上要尽量使用对方认可的话语方式，通过心理认同缩短彼此之间的心理距离。

“合作原则”和“礼貌原则”的心理基础，就是人们在交际中普遍具有的认同斥异心理。

3. 信息传输中的心理原则

---

① 村上春树《寻羊冒险记》，漓江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1 页。

人们接受信息并不是像计算机那样来者不拒，而是要受到人类自身的生理和心理特征影响的。为了有效传递信息，提高交际效率，需要注意以下心理原则：

（1）经济原则。花最少的力气取得最大的效果，这种效率方面的考虑和打算常常影响了我们的行动。在交际中，我们也希望用最少的语言材料，能达到最大的交际效果。这就是交际中的经济原则。交际活动中存在大量的省略现象，它们的出现都与交际中的经济原则有关。例如，你可能听到这样的话："我哥是女的，比我小，我大妹是男的，小妹子也是男的，都比我大。"这段话的意思其实是"我的哥哥的孩子是一个女孩子，比我的孩子小。我大妹妹的孩子是一个男孩子，我的小妹妹的孩子也是一个男孩子。我的两个妹妹的孩子都比我的孩子要大一些。"①然而在特定的环境中，省略的说法表达的意思会是非常明确的，不会产生歧义，造成误解。相反，如果可以省略的不省略，就会让人觉得啰嗦重复，交际效果反而不好。

经济原则的心理基础是人类具有认知推理的完形能力。人们在交际中不是简单地对接收到的信息做出机械反映，而是会从结构残缺的有限信息中迅速推理构建出对方完整的真实意思。例如，如果有人说："Butter, please!"在饭店吃饭，侍者会立刻明白说话人的意思是"Pass me the butter, please."在食品店，售货员会立刻领会说话人的意思是"I want to buy some butter, please."当然，信息的省略以不损害信息的完整准确为限度。假如交际表达者提供的信息过少，使得接受者无法实现对残缺结构的推理完形，则表达者的"经济"也就毫无效果了。

（2）首位原则和时效原则。语言是一维的，在表述过程中只能依前后顺序线性排列。这种排列会在人们的心理上产生了不同的影响。一方面，人们总是觉得排列在前面显得更为重要，这就是首位原则。另一方面，排在最后的又会让人更加难忘，这就是时效原则。

首位原则在词语组合，句子构造和段落篇章的安排上都有表现。例如，汉语中并列字组的顺序总是重要的字在前，如："国家"、"父子"、"尊卑"、"首尾"等。在句子结构的安排上，"你快来！"和"快来，你！"语序的不同也反映了说话人在说话瞬间的心理状态的不同。后者的祈使愿望非常强烈，首先

① 例见王希杰《修辞学通论》，南京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18页。

强调的是动作，然后才来得及指明动作的执行人。在段落篇章的组织安排中，新闻报道的“倒金字塔式”的结构反映的也是首位原则。

时效原则恰恰与首位原则相反，强调的是在信息的传输过程中处于最后位置的信息。句子根据传信功能分成两个部分：主题和述题。主题是句子叙述的出发点和对象，表示已知信息；述题是叙述的目的地，说明对象，表示的是关于主题的新信息。主题和述题的结合，共同完成句子的交际功能。述题部分的新信息是交际过程中交际者要传达的主要信息，是句子的焦点。焦点一般就在句子的后一部分。时效原则就是对述题部分新信息的强调。

在交际活动中首位原则和时效原则都在起作用，它们看起来似乎彼此矛盾，实际上是可以互补的。它们可以单独运用，也可以结合起来用，比如首尾呼应的文章结构形式就是如此。

第三节 修辞的基本规律

交际修辞活动的复杂性实在超出我们一般人的想象。修辞的基本规律概括起来只有两条，一是语境适应律，一是语辞调整律。

一、语境适应律

语言环境是修辞活动的基础，一切修辞活动只能发生在具体的语境之中。语境制约着交际活动的全过程，无论是表达者的编码活动还是接受者的解码活动都要受到语境的限制。离开了语境，就没有了交际；没有交际活动，修辞也就不复存在。修辞活动必须适应具体的语言环境，离开了语境甚至连一个词语的意思都无法确定。语文教育家张志公指出：

> 语言的使用、效果同语言环境这三者的关系（广义的）极为密切，不仅一句话好不好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于语言环境，甚至连对不对离开语言环境都很难判断。如果孤立地说：‘我是牛皮的。’这句话令人不解，而且滑稽可笑，是个病句；如果放在一个语言环境里，甲指着乙对丙说：‘你看我俩的鞋很像，但不一样，他是羊皮的，我是牛皮的。’这句话就通

了，不发生疑问，也不觉得可笑，只觉得说得简洁[1]。

适应语境的表现，就是表达者通过努力，使影响交际效果的诸多语言因素和非语言因素在交际中保持了协调与和谐。语境可以分成上下文语境和非语言语境两大类。

1. 上下文语境

上下文语境，指的是语言符号之间的相互关系。语言的使用和搭配要注意与上下文保持整体上的和谐。任何语言材料，只要在特定的上下文中是得体的、能使上下文保持和谐的，它就是好的、美的。相反，如果语言材料本身是美的、好的，但是使用的地方不对，不能使上下文保持和谐，就算不上是真正的美好。像《红楼梦》中薛蟠的酒令“女儿悲，嫁个男人是乌龟。女儿愁，绣房钻出个大马猴。女儿喜，洞房花烛朝慵起。”这第三句本身是文雅的，但是“众人听了，都惊异道：‘这句话何其太雅！’”（《红楼梦》第二十八回）众人的惊异就是对上下文没做到统一和谐的不满。运用语言材料要与上下文语境相适应，这必须注意上下文语境中的风格、语体、语音、语义等因素。

(1) 风格。交际中的语言受到不同因素的影响会形成不同的风格。在修辞中首先要选择合适的风格类型来适应特定的交际场合与对象，同时在语言运用上保持这一风格的协调与和谐，凸现该风格的鲜明特点。例如民族风格，是由于不同民族语言结构、地域、文化特征的影响而形成的言语的民族特征。恩格斯在其《给威·格勒伯兄弟的信》中曾指出：

> 荷马的洪亮的语言好像是大海翻腾的波涛，埃斯库罗斯从山顶把一块块岩石投向深谷；
>
> 罗马语言是威武的恺撒向军队的讲话，他大胆地抓住石头——词句，一层层地堆叠起巍峨的大厦；
>
> 年轻的意大利语言温柔而优雅，像诗人迁居到南方最绮丽的花园，佩脱拉克在那里采花，阿里欧斯在那里徘徊；
>
> 西班牙语言，你听着，好像大风高傲地从绿叶茂盛的树巅掠过，向我们传来美妙的古歌；
>
> 环绕在树干上的千条藤萝各自在绿荫中不停摆动，荡漾到满是花朵的岸上的微波是葡萄牙语言，从他那里可以听到如和风送来的水声

① 张志公《语境研究论文集·序》（西槙光正编），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2年版。

的低吟：

法兰西语言宛如一条小河，湍湍流去，不停地冲洗着顽强的石头；

英国古老的语言，强壮的武士的遗迹，经过风吹雨打，已经长满了野草，暴风号叫和呼啸，枉然而想把它摧倒。

……

又如时代风格，它是在某一历史时期政治、经济、文化、科技等方面发展的影响而形成的言语的时代特征。下面一则启示，它的“文革”时代风格就非常鲜明：

广大革命群众：

为了大力发展养猪事业，学习大寨人的革命精神、革命作贡献，我家现有革命良种公猪一头，欢迎广大革命群众前来配种。

致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战斗敬礼[①]

再如个人风格，它是在个人思想、品格、感情、意志、个性、学识等影响形成的语言特征。“文如其人”，下面的例子都有鲜明的个人特征：

这两种人都凭主观，忽视客观实际事物的存在。或作讲演，则甲乙丙丁、一二三四的一大串；或作文章，则夸夸其谈的一大篇。无实事求是之意，有哗众取宠之心，华而不实，脆而不坚。自以为是，老子天下第一，“钦差大臣”满天飞。

毛泽东《改造我们的学习》

有人叫她“熟肉铺子”，因为只有熟食店才把那许多颜色暖热的肉公开陈列；又有人叫她“真理”，因为据说“真理是赤裸裸的”。鲍小姐并未一丝未挂，所以他们修正为“局部真理”。

钱钟书《围城》

曾经有一份真挚的感情摆在我的面前，但是我没有珍惜，等到失去的时候我才后悔莫及，尘世间最痛苦的事情莫过于此。如果上天可以给我一个机会再来一次，我会跟那个女人说：“我爱你！”如果非要给这

① 引自郑远汉《言语风格学》，湖北教育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37 页。

份感情加一个期限，我希望是一万年！

周星驰《大话西游·大圣娶妻》

个人风格在其作品里表现出来的审美特征，就是表现风格。表现风格主要是作品的风格，同时也是作者个人的风格。表现风格可以由内容和形式的比例，分为简约和繁丰；按气象的刚强与柔和，分为刚健和柔婉；从话里辞藻的多少，分为平淡和绚烂；据检点工夫的多少，分为谨严和疏放；依表达意思的曲直深浅，分为明快和含蓄。表现风格的分类与区别主要依靠的是个人的直觉感受。也可以运用统计学的方法进行个人风格要素的定量分析。

（2）语体 语体是语言的语境变体。交际活动总是在特定的语言环境中、为了特定的交际目的而进行的。不同的交际任务和交际环境对语言材料有不同的需求，某些语言材料往往会成为某种语言环境的标志，形成语体。语体大致分为五种类型：日常口语体、事务语体、科技语体、政论语体和文艺语体。后面四种语体属于书面语体。

2. 非语言语境

非语言语境所包含的内容是极其丰富复杂的。它包括社会语境、自然语境和体态语境。其中，社会语境包括政治语境、文化语境、时代语境、民族语境、交际语境，自然语境包括地域语境、时令语境、景物语境，体态语境包括手势语境、表情语境、动作语境、间距语境等。语境还可以进一步划分，如社会语境中的文化语境包括民族文化心理语境、民俗语境、宗教语境；交际语境包括交际知识背景语境、主观因素语境、客观因素语境等①。

在交际中由显而易见的时间、地点、场景、话题、体态动作等要素构成的语境，是显性语境。交际者的背景知识以及交际的社会、文化、心理背景等是隐性语境。交际中不但要及时了解容易把握的显性语境，而且还要努力弄清并适应隐性语境。

在交际中，由表达者的"主意或本旨"构成的语境就是题旨语境。而交际者在交际时所处的情感状态和环境氛围，是情境语境。题旨语境的性质与情境语境的性质总是共变的。当题旨是"抽象的、概念的"时候，情境就是"约束的、理智的"。此时，表达者在编码时就只能用消极修辞的表现手

---

① 参见冯广艺《语境适应论》，湖北教育出版社1999年版，第15页。

法[1]。诸如科学论文、法令公文、阐释说明等旨在使人理会事情的条理、事物的概况的话语文字，都应该以明白、准确、平易为修辞准则，而不可以用华丽的语言使接收者在解码时受到过多的信息干扰。当题旨是"具体的、体验的"时候，情境就是"自由的、情趣的"。此时，表达者在编码时就可以采用积极修辞的表现手法，充分地利用情境语境中的各种因素[2]。诸如文学作品、演讲辩论、政论宣传等话语文字都有创设情境、触发想像、动人情感的部分，都可以动用生活的一切经验体会、利用语言文字的一切感性因素，最大限度地为接收者提供的各类信息，使接收者进入自由而富有情趣的感受世界。

我们要在交际中适应语境的变化来调整自己的语辞，就是要同时适应题旨语境和情境语境的变化，根据题旨和情境的性质来决定自己的表达方式。

二、语辞调整律

交际修辞活动是一个非常复杂的过程，它的综合属性使它不仅仅属于语言学的研究范围，但是修辞活动仍然是以语言属性为根本属性的。修辞活动的最后完成，修辞效果的最终产生，都离不开对语言材料的合理运用。修辞活动的语言性是最早被关心交际效果的人们所重视的。古今中外有许多文学家、专家学者在谈到提高交际效果的问题时，首先提到的就是要提高语言的表达技巧，并且总结出了各种规律。

1. 同义手段选择说

在语言的运用中，有些语言材料的某种意义是相同的。例如汉语的一些歇后语，虽然说法各不相同，但表达的意思却是相同的[3]：

关门打狗——跑不了
顺沟摸鱼——跑不了
老牛上鼻绳——跑不了
死胡同里逮猪——跑不了
三条腿的毛驴——跑不了

① 参见陈望道《修辞学发凡》，上海教育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47 页。
② 同上书，第 49 页。
③ 例引自王希杰《修辞学通论》，南京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269 页。

进了套的黄鼠狼——跑不了
关门摸瞎子——跑不了

用不同的语言表达方式来表达相同的意思，这是各种语言中普遍存在的。例如英语中，表达一个家庭主妇对宾客的敷衍，可以说：

She pretended to be sweet to everybody.
She affected a great sweetness.
She turned on her special smile for the occasion.
She was being sweet.

像这种许多意义相同的语言表达方式的聚合，就是同义手段。在许多人的经验里，修辞活动就是同义手段的选择活动。我国古代许多诗话、词话、文章作法中谈到的古人修改诗词文章的故事，其实多数都是对同义手段的选择。著名的有唐朝贾岛的“推敲”、宋代王安石的“春风又绿江南岸”等。其所以要对同义手段进行选择，是因为同义手段只是部分意义相同，还有一些意义是有差异的。例如：

“往腚上扎？”
“不……打臀部。”
“臀部？”
姑娘上前拍了拍孩子的屁股。
“是腚！”孩子粗粗地喊着。
“哎呀，真难听！”

刘元举《红豆颊》

“臀部”和“腚”虽然都是指屁股，但它们的语体色彩不同，一个是书面语体词语，一个是口语体词语。带有不同色彩的同义手段，反映了说话人不同的文化教养。我们在交际修辞活动中选择同义手段时，要注意区分同义手段中不同的意义。这样才能选择出合适的同义手段来适应上下文语境和题旨情境。

同义手段可以分为显性和隐性。显性同义手段是指在我们使用之前就已经存在了的同义手段。比如，“酒”有以下显性同义手段：云液、琼浆、玉液、玉浆、玉随、玉露、玉沥、玉醅、玉膏、流霞、霞浆、霞觞、欢伯、杜康、玄醴、甘醴、金波、香蚁、香糯、美禄、甜娘、翠物、醴泉侯、销愁药、扫愁帚、钩诗钩、

上东西、含春玉、马尿、黄汤、祸泉、狂水、魔浆、腐肠贼……显性同义手段是我们使用的语言中保存下来的语言运用的宝贵遗产，我们要善于掌握和运用。隐性同义手段是在我们运用之前还没有出现过的同义手段。它是人们为了满足交际的需要，充分挖掘语言文字的可能性，临时创造出来的。例如林语堂在《论泥作的男人》中说：

《红楼》一书，英雌多而英雄少，英雌中又以丫头比姑娘出色。

"英雌"一词以前没有，林语堂在这里临时创造出来作为"优秀出色的女性"的同义手段，以取得强烈的修辞效果。我们在交际修辞活动中要充分挖掘语言文字的可能性，探寻语言表达中的隐性同义手段，并且在适当的语境中把它显性化。

第一次被挖掘出来的隐性同义手段总能给人新奇感，因为从来没有人这么说过。这常常是有利于提高交际效果的。当然，隐性同义手段一旦显性化了，就成了显性同义手段。新产生的显性同义手段是否能够被广泛地认同，则有待于社会群体的检验。

2. 修辞格

修辞格(rhetorical devices)，一直是传统修辞学最重要的研究对象。一般认为，修辞活动为了增强表达效果往往会对表达常规进行变异和偏离。当一种变异或偏离的表达方式逐渐固定为特定的格式并广为接受时，就可以形成一种修辞格。古今中外的修辞学者非常热衷于对修辞格的归类和命名。修辞格是对充分利用语言文字可能性的成果总结，它是我们要学习和运用的重要语言技巧。例如比喻、拟人、夸张、排比等等。

综上所述，修辞是由说写者和听读者参与的交际全过程，修辞活动不仅仅是对个别词语、句子的修饰和美化，它应该放到交际全过程中去研究，以达到良好的交际效果为目的。交际全过程是一个信息传输的过程。信息传输过程可以分为编码、发送、传递、接收、解码五个阶段。在信息传输中必然会产生信息差，信息差有信息损耗和信息冗余两种。合理巧妙地利用交际中的信息差，可以有效地提高交际效果，实现交际目的。交际修辞活动中的信息传输是以语言文字为主要媒介的，修辞具有语言属性。同时，它不仅仅是语言活动，也是一种社会、文化、心理活动。因此修辞还具有社会属性、文化属性、心理属性。修辞活动是综合性的。各种属性虽然可以分开来说明，在交际修辞的实践中，它们是彼此融合的。指导交际修辞活动的基本规律

注意它们可是脑筋急转弯，不能按常理去思考。如果你想出来了，请试试看能不能用英语来出这两道题？

6. 在你的生活中，你经常充当的话语角色有几种？在每一种话语角色中你最常说的话是什么？

7. 谈谈你对中国修辞传统"修辞立其诚"的看法。

8. 有一个假设说，如果你与碰到的每一个人都能够心情愉快地谈4分钟，你就能交结到很多朋友。你认为这个假设有道理吗？如果你碰到一个陌生人，你想通过4～5分钟的谈话和他（她）成为朋友，你会怎样和他（她）"套近乎"？

9. 你最喜欢的风格是什么？能否分析一下形成这种风格的语言要素？

10. 在你接触过的人中（包括文学作品和影视作品中的），你觉得谁的修辞能力最强？他（她）是否经常运用修辞格？有哪些？

第八章　文　字　学

> 我们把它称为(文字学)……由于这门科学尚不存在，我们无法说出它是什么样子，但是它有权存在，它的地位早已确定。语言学只是这门一般科学的一部分，(文字学)所发现的规律将应用于语言学。
>
> 德里达《论文字学》

第一节　文字的性质

一、文字是相对独立于语言的符号系统

1. 本原文字观

在文字学界，绝大多数学术著作几乎都围绕一个"本原"展开论述的：那就是研究文字指涉了什么。先有一个可指涉的他者的存在，然后用文字来固定它、代表它。这个至高无上的他者即本原，可以用语言、语音、所指、意义、物象、心迹等等术语替换。本原决定并派生出了文字，无论在逻辑上还是时间上，都必须承认这个本原对文字的优先权或支配权。

刘勰说："心既托声于言，言亦寄形于字"。在"心、言、字"三者关系中，心是第一位的，是本原；"心"派生出"言"，"言"派生出"字"。这个观点与亚里士多德的"语言是心灵的符号，文字是语言的符号"几乎如出一辙：文字是符号之符号，心灵、语言、文字这三要素是等级制的，前一要素是后一要素的本原，心灵派生出语言，语言派生出文字。

索绪尔的本原主义文字观更具代表性："语言和文字是两种不同的符号系统，后者的存在只是为了表现前者。"[1]在他看来，语言虽然是心灵、存在的能指或派生物，但语言又在它与心灵的同一性中获得了自己的本原性质，语言成了文字的所指和本原，作为能指的文字存在的惟一理由就是表现语言。这样文字与语言又达成了新的等级制的同一性：

观念 语言 文字

这种等级制的文字观等于说：语言成了心灵的在场，语言的声音具有构成"在场"的功能，文字只是声音的操作工具。所以文字是不在场的，因为文字离开语音、离开了中心和本原什么都不是，丧失了自己存在的理由。

因此，本原主义文字观主要是将文字放在与语言的等级制关系的格局中来考虑文字的性质的，文字是向心的，它没有自己的价值。文字的一切价值均以是否有效地记录语言作为评判尺度。这样，文字学仍未真正成为独立的学科，文字系统自身丰富的符号精神内涵被抽空了，剩下的只有文字形体结构的静态描写。

2. 当代文字学的新观点

当代文字学的主要特征是恢复文字的主体性，强调文字独立于语言的符号体系性质，强调文字与语言之间的相互指涉关系而非等级制的依从性。新文字学的代表人物、德国哲学家德里达，在其哲学著作《论文字学》中，对文字作为自足的符号系统、独立于语言的性质有过深刻论述[2]。汉字研究的主体性转向发生在20世纪的80—90年代，学术界开始突破文字工具论的局限，将传统的文字依附于语言的等级制关系揭示为两个并行的、各自独立的符号系统："文字作为一种代码形式，决不仅仅是语言的记录形式或外在设计。它是全部交流活动的'意义'的一种必要的构成。说出来的信息和写出来的信息会在交流活动中具有不同的意义。这种不同的意义事实上赋予代码形式本身（口语的或书写的）以'生命'。当我们面对文字的时候，我们不是简单地面对一种无意义的语言包装，而是面对一个有意义的自主的符号系统。"[3]20世纪90年代以后，有人提出了汉语"字本位"的语法理论，认为汉字处于汉语语法结构的核心地位，并在此基础上建立了语义语法理

①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47页。
② 德里达《论文字学》，上海译文出版社1999年版。
③ 申小龙《汉字人文精神论》，江西教育出版社1995年版，第4页。

论体系[1]。

二、文字与语言的关系

1. 语言与文字的相互指涉

文字作为独立的符号系统,它具有双重指涉关系:第一是指向外在的他者,即语言。这个角度主要考察文字记录、依附于语言的性质。第二是指向自我,即强调文字符号对语言的超越和反作用于语言。这样在文字与语言的相互关系中就涉及到两个原则:一是语言投射原则,即语言的性质是如何决定了文字的性质的;二是文字投射原则,即文字的性质是如何决定、影响了语言的性质的。

(1) 语言投射原则。文字的结构单位如何记录语言跟语言的性质密切相关。如汉语语素自古至今以单音节为主,音节之间界限分明。用汉字记录汉语,从长度上说一个汉字记录一个语素,两者对应整齐。另外,汉语中存在着相当数量的同音语素,汉字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可以区别它们,为语素定型。这些都说明了汉字作为语素文字的性质与汉语的性质密不可分[2]。再如,腓尼基人创制拼音字母也不是偶然的,他们使用的闪语"很多词都是多音节的,辅音或元音的(交替)变化具有语法功能;即用于表示例如名词单复数和动词形式的对立。"这促使他们的文字要不断对词作出切分,因此,字母文字从某种意义上讲是"有意识地进行的语言分析"[3]。

甚至文字的排列方式也受语言性质的制约。语言的线条性特征决定了文字符号不能像图画那样在二维空间中展开,文字只能依照线性次序去书写或阅读。文字的线条性来自于语言。

(2) 文字投射原则。以汉字为例。汉语中存在着一种汉字决定汉语、汉语模仿汉字的反向力量,即汉字的结构原则在汉语结构中的投射,我们称之为文字的投射原则[4]。

文字的投射原则包括个体投射和系统投射两个方面。

个体投射即个体的、局部的文字单位对个体的、局部的语言单位在结构

---

① 徐通锵《语言论》,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
② 苏培成《现代汉字学纲要》,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7 页。
③ 海然热《语言人:论语言学对人文学科的贡献》,三联书店 1999 年版,第 89 页。
④ 孟华《"字本位"理论与汉语的能指投射原则》,《语言教学与研究》2001 年,第 6 期。

上所施加影响。如汉语词"'发酵'按照字典应当读 fājiào,但是很多人说 fāxiào。声旁'孝'发生了影响。'龋齿'按照字典应当读 qǔchǐ,但是很多人说 yǔchǐ。声旁'禹'发生了影响。"[①]部分汉字声旁对部分汉语词语语音结构所发生的影响,就属于个体投射原则。再如"的、得、地"三个助词、"他、她、它"三个代词,在汉语口语中它们无法区别,但汉字能将它们明确分为不同的词汇单位,是汉字造就了这些词的差别。

系统投射功能指整个文字系统对整个语言系统所发生的影响。

例如汉字约束了汉语的分化;汉字影响了汉语的构词法和组句方式(如语序);汉字的别义性使得汉语的语音别义下降;方块汉字使汉语音节趋减、增强了汉语的韵律特征等等,都属于汉字的系统投射功能。

方块汉字的形式也是导致汉语对偶性修辞方式的重要原因。一个汉字,不管笔画多少,都是一个独立的、大小一致的方块形体,同时每个字都是形音义结合体,代表一个音节。这种结构特性使人们选择字词、调配音节、排列句式时便于排列成双,形成对偶的格局。而像英文字母这样的表音文字,组词时参差不齐,可长可短,不可能整齐划一,因此难以产生对偶的结构方式。所以,汉语对偶的句式是方块汉字结构特性在汉语中的投射。

有人甚至认为,汉语语法是语义性的,这种特点实际上是由汉字"一个形体、一个音节、一个概念"的结构性质决定的,这就是"字本位"语法理论[②]。

我们认为,汉字投射原则是汉字、汉语的一个非常重要的特征,过去对这一民族特性研究不够。传统的语言中心主义文字学过分强调文字对语言的依附性,过分强调"语言投射原则",忽略了汉字这样的具有强烈自我指涉倾向的符号系统对汉语的干预功能。

2. 文字与语言的区别

文字与语言是性质不同的两套符号系统,认识它们之间的区别是非常重要的。

(1) 凝固性和过程性。口说的语言符号是由人的发声器官发出、听觉系统接受的,其物质属性属于人体的一部分。同时,口说的语言又是气态的,稍纵即逝,从而传播受到时间和空间的限制。而文字在一定意义上讲是

① 周有光《语文闲谈》下,三联书店 1995 年版,第 104 页。
② 徐通锵《语言论》,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126 页。

固定语言的固态符号。它的物理属性外在于人的身体，是人的视觉功能的延伸，因此文字具有更强的可技术加工性。由于文字固定了说话，因此在传播上超越了时间和空间的局限。

（2）空间性和时间性。文字的空间特征主要表现在可逆性上：一个写出来的文字是可以重复的记号。文字是在一方空间上展开来的，因此，允许各种组合和回返，各种随心所欲的卸下换上；它可供每个读者长期或反复注目端详某一特定符号。文字的这种可逆的空间特性使得书面语言被反复加工、深入理解成为可能。

索绪尔说语言符号的本质特征之一是线条性，也即话语是不可逆转的时间链条：词语在次第而出的话语里，后说出的总是不断地把先说出的顶替掉。

空间性属于视觉符号，时间性属于听觉符号。

（3）离境化和情景化。口语一般是交际双方都在场，并与特定的语境建立联系。但书写的语言切断了这种联系，这就将对语境的依赖转向对上下文即文字与文字关系的依赖。“这就是影响了话语本身的大变动。当指称向着显示行为的运动被本文截断的时候，语词开始在事物面前消退；书面语词成为了自为的语词。”①口语与人的当下意图相关，由于离境化的文字遮蔽了人的当下意图，产生了理解上的距离和多义性。

（4）同质化和异质化。文字悬置了口语以后，它具有了超越语言、超越个性化表达的普遍性力量。书写的文本中，语言中的语调、节律、口气、情态等表情因素都被过滤掉了。文字代表着常量，语言代表变量。例如，一个字母所代表的音素，其实只代表了一个范围的音素，即音域而不是音点，同一音素人们实际的发音是不完全相同的，但字母只代表音素的常量，而不考虑一些个性化因素。“用单一符号记录 P，某 A 以及某 R 的无数地区性和个人的变量时起，人们就必然意识到这一令人惊奇的现象：巨大的差异并没有影响同一语言共同体内人们的相互理解。”②因此，常量的文字具有同质化、模式化的结构力量，变量的语言具有异质化、个性化的倾向。

文字与语言的以上区别可以帮助我们认识到，文字不是语言被动的附属品。

---

① 保罗·利科尔《解释学与人文科学》，河北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152 页。

② 海然热《语言人：论语言学对人文学科的贡献》，三联书店 1999 年版，第 108 页。

第二节 文字的起源和发展

一、文字起源和发展的外部原因

1. 自源文明与象形字

文明的发展有两种借鉴的力量：一是借鉴自己的历史，二是借鉴同时并存的其他当代文化。文明越古老，在产生时期它受到外部的影响就越小。古埃及文化学者 M·A·科罗斯托夫采夫写道："苏美尔和埃及的文化曾是世界最古的阶级文化，在它们之前存在一段有阶级以前社会的漫长的野蛮时期。因此，由于历史的必然性，这两个社会完全独立地创立和精练了自己的文化，而没有可能向任何更发达的社会借用文化技能和知识。它们不得不由自己创造一切。"[①]这种主要借鉴自己的历史而相对独立发展起来的文明，我们称为自源文明，当然这个名单上还应加上中国。今天的地图上，早已找不到苏美尔人的国家，埃及做为一个名称还存在，但其国土上早已不是当年的主人了。只有华夏文明今天仍保持了自己的统一性和延续性。

在自源文明中的三个典型形式即中国、埃及和两河文明中，文字而且是象形文字的出现是其共同特征。

就目前所知，文字最早出现在今中东地区两河流域的美索不达米亚平原，该地区南部的苏美尔人为我们留下了距今 5 000 年以前的文字材料。此时属于苏美尔城邑国家的确立期也就是考古学上的乌鲁克文化期。从拉格什神庙出土的泥版文书表明，神庙经济占有大量土地，神庙的首脑是祭司，邦国主神神庙的最高祭司——"恩西"，是作为神的代理人，神的管事人来管理和支配这一切经济活动的。管理事项和账目，是用削成三角尖头的芦苇秆当笔，刻写在泥版上，然后将泥版烘干，以便保存。这种形式的文字称为楔形文字[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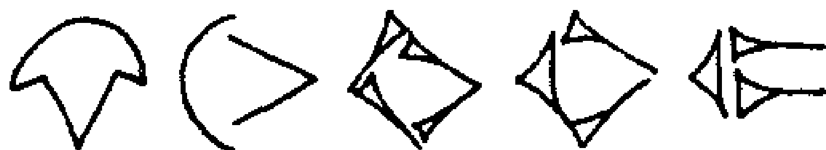
根据研究，这种最早的文字是象形文字，由简化的线条构成，用以模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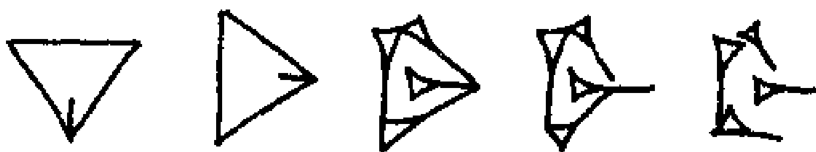
① 尼·瓦·贡恰连科《精神文化进步的源泉和动力》，求实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59 页。

② 王震中《中国文明起源的比较研究》，陕西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350—35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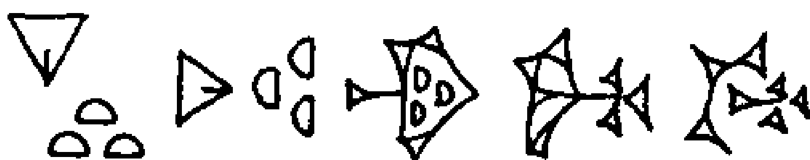
所指的物体。例如用牛头的线条表示牛(见图一);在三角形内加一线表示女性阴部,意指女人(见图二)。把若干个象形文字组合起来,则可以表达一个意思,这样就形成了所谓的会意字。例如,在表示女人的符号旁边,添加一个代表山的记号,表示在山那边俘获的女人,意指女奴(图三)。学者们现在已辨认出约 1 500 个早期象形文字[①]。



图一



图二



图三

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些象形字的曲线笔画消失了。因为两河流域有大量的粘土和芦苇,人们用一头削尖的芦苇笔,在泥版上划写,会就出现楔形,于是这种文字就被叫做楔形文字[②]。

起源于尼罗河流域的古埃及也是农耕文明。公元前 3100 年的"那尔迈调色板"是早期的象形字(见图四)资料。那尔迈的名字是鱼形(读作 ner)和凿子(读作 mr)的结合,放在正上方两个牛头人面像之间的长方形框里。其他人的名字或头衔,放在他们头的上方,用小的象形符号书写。据考证,那尔迈大概是埃及历史文献上所说的第一王朝的第一王美尼斯[③]。调色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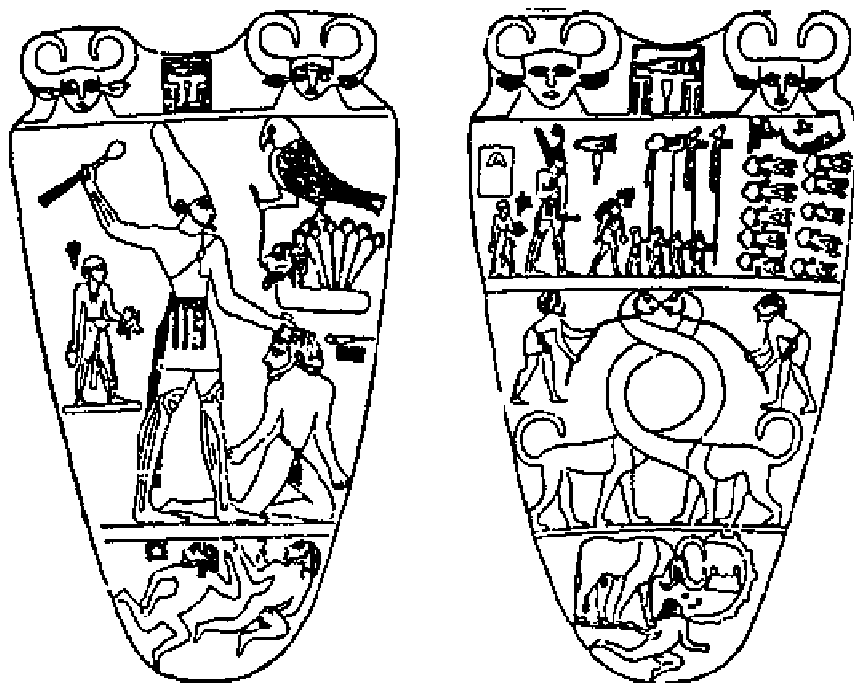
---

① Georges Jean《文字与书写:思想的符号》,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6 页。

② 同上书,第 14—15 页。

③ 于震中《中国文明起源的比较研究》,陕西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401 页。

的内容再现了埃及人的神权观念和独特的宗教思想。古埃及自统一王朝建立起，就完全进入了以神王——法老为中心的历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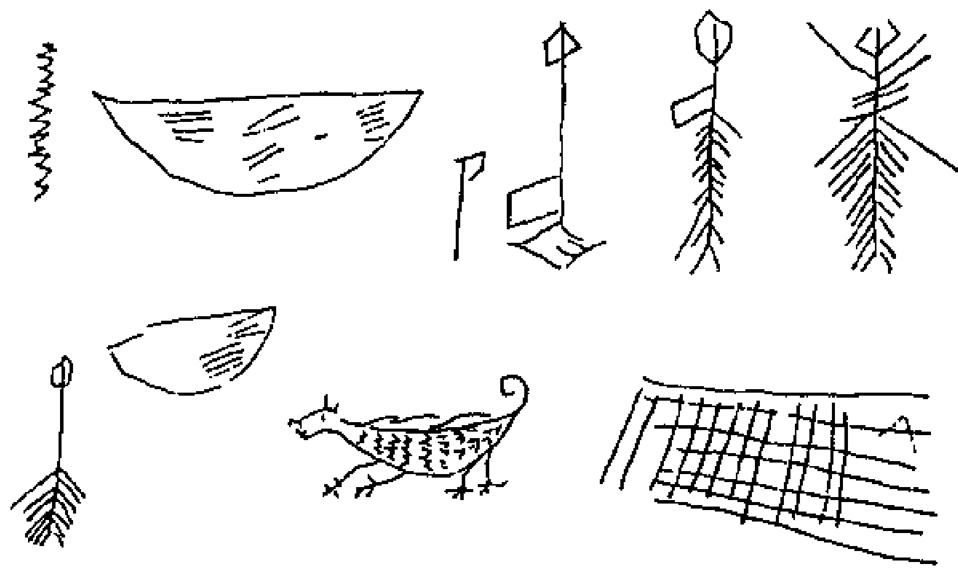
图四

埃及象形文字由三类符号所构成：第一种是图象文字，也就是直接模拟物象的图式化符号，而将这些符号作各种组合，也可以表示种种观念。第二种是表音文字，即借用各种象形文字来表示语音，大致相当于汉字中的假借字。第三种则是限定符号(或称意符)，用来表示所表达的物象是哪一种类型或属性[①]。

黄河流域诞生的汉民族也属农耕文明。我们所能见到的系统的文字材料是殷商时代的甲骨文，但那时已经是非常成熟的象形文字了。甲骨文也即殷人占卜的纪录，所以简称为卜辞。由甲骨卜辞可以看出宗教祭祀活动在殷人的生活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也是商王军政事务决策的依据。这种“神的文字”可以追溯到更早的龙山时代(公元前3000年至公元前2000年)，学者们倾向于认为那是中国的“原文字时代”。龙山时代的城子崖、后岗等城址及其他部落遗址中“普遍发现用牛、羊、猪、鹿肩胛骨制成的卜骨来

① Georges Jean《文字与书写：思想的符号》，上海书店出版社2001年版，第27—28页。

看，在城内的管理与统治阶层中，宗祝卜史之类的知识分子和神职人员已经存在。这些人是当时的智者和圣者即‘劳心者’，他们掌握天文、历法、文字、祭祀以及族谱世系等。在王城岗城址三期 473 号灰坑中出土的一件泥质黑陶平底器的残底外部有一个在烧制前刻划的‘乂乂’字。其见于甲骨文和金文，有人释为‘共’，已是相当成熟的会意字。如果将王城岗的这一陶文与大汶口文化陶器上刻划的图形文字以及仰韶时代的刻划符号相联系，似乎反映出文字起源过程中三个小的演进阶段，其中龙山时代陶文的文字结构特征，显然与甲骨文和金文颇为相似，可划为同一范畴。王城岗之外，在良渚文化的陶器上，先后发现刻有由四个字组成句子的文字和一些其他陶文；在山东邹平丁公村龙山期城邑内出土的一块陶片上，发现刻有五行十一个文字。王城岗出土的陶文‘共’字和良渚陶器上的成串成句的文字以及丁公村出土的陶文，显然是非常重要的信息，它反映出龙山时代的城内外居民，特别是当时的神职人员已在使用简单的系统文字。"①(图五)



图五

自源文明主要有三个特征：一是农耕的生产方式。这使得社会土著化，稳定的居住环境有利于文明的积累和延续。二是有了以神权为中心的等级社会制度。三是象形文字的出现，它既是权力的象征，又是权力本身。在非文字的社会里，口语是部落成员公共的交流手段，不专属于某些人，所以口

① 王震中《中国文明起源的比较研究》，陕西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264 页。

语具有分化权力的功能。而象形文字是作为沟通人神的媒介出现的，在远古时代文字就相当于“神谕”。祭司、巫师或君王们，通过掌握象形字而获得了权力的神授性、合法性。象形字分化了阶级：劳心者和劳力者。它使整个文明在内部获得了以神权为中心的统一性力量，在外部则具有了识别性和隔绝性。因此，象形字是自源文明最基本的标志。从这个意义上讲，人类早期象形文字产生于农耕社会和神权。

2. 借源文明与拼音文字

拼音文字是借源文明的标志。这个标志的含义不仅仅是指文字是文明的标签或外部识别性特征，更重要的是指文字是一个核心文明得以存在的基础条件。第一代本源文明的诞生是以象形文字的起源为标志的。而借源文明的出现，则是以文字制度的改革——拼音字母的诞生为标志的。

在古埃及人和苏美尔人所处的中东，是一个民族杂居、文化形态复杂多元的地区。除了这两个以象形字为代表的核心文明以外，还存在许多印欧族的小国家小部落和闪族系统。前者一般以游牧为主，后者则从事世界性的商业活动。这些边缘文明有两个特点，其一是从空间上看它们并不依附于任何核心文化，是流动的文明。这种流动性包括战争、贸易、文化往来等等文化交融手段。正是靠了这种流动性，使中东地区以及地中海各文明之间发生横向联系，建立起多元化的交往空间。其二，从时间上看这些边缘文明，尤其是闪族的腓尼基文化，又是第一代埃及、两河文明到第二代希腊文明之间的承前启后者。

一般认为，地中海东岸的腓尼基人是近东闪族的一支，居住在今黎巴嫩一带。由于靠山面海，且海岸狭窄出船方便，命中注定腓尼基人成为一个航海贸易民族。腓尼基的来源已无文献可征，据说先世来自波斯湾。从埃及第六王朝起，腓尼基人的商船就已充斥海上。公元前1200年左右，埃及式微，她便成了地中海霸王。腓尼基人用商业及文化，把东方和西方连成一气，促进了野蛮的欧洲进入文明①。

这个文明我们可以叫做“借源文明”。借源文明的含义是，文明的发展动力主要来自不同文化的历时继承和共时间相互影响。

借源文明主要特征是航海和贸易、由此产生的契约文化和拼音文字。学术界公认的事实是，欧洲的字母文字来源于希腊字母，而包括希腊字母在

① 参见威尔·杜兰《世界文明史·东方的遗产(上)》，东方出版社1999年版。

内的世界各种字母文字共同的祖先是以腓尼基字母为代表的闪族文字。腓尼基字母出现于前1500年，由22个音节字母组成，又称西闪语音节字母。腓尼基人的航海经商活动范围遍及地中海沿岸各国、中东地区，远至英伦三岛沿岸。同时也把字母文字带到了这些地区。这些字母文字使腓尼基人在人类东西方文明交流史上充当了重要的角色。腓尼基字母向东传播，产生了希伯来字母、阿拉米亚字母等。今天的阿拉伯字母，印度的天城体字母，我国的维吾尔字母、蒙文字母、藏语字母等都可溯源到阿拉米亚字母。腓尼基字母向西传播，在公元前9—10世纪之间产生了希腊字母。古希腊人也是一个航海商贸民族，是借源文明的典型代表。随着希腊人商贸和殖民活动范围的扩大，希腊字母遂成为斯拉夫字母和拉丁字母的源头。据统计，世界上目前有121个国家使用拼音的拉丁字母①。

学术界一般认为腓尼基字母借自古埃及象形文字，通过假借的方式使象形字变成了抽象的记音符号。这样，象形字的表意动机和意象被切断了，这种断裂意味着文字与它所系联的民族文化的断裂，象形文字所蕴涵的全部文化传统和历史记忆被记音符号所抽空。因此，拼音字母的产生是文明中断和交流的产物。如果不切断象形字系统中的民族文化动机，表音字母无从产生，而表音字母一旦取代象形字，就意味着与本源文明联系的中断。这一点在汉字改革中表现的尤为尖锐：如果舍弃表意汉字而使用拼音字母，华夏文明的中断或走向多元化是不可避免的。拼音字母的借源模式诞生于航海贸易、发生于借源文化间长期交流过程中，文化变异的发展链条所形成的对异质文化的宽容精神，反映在文字选择上，即用不表达特定文化动机的抽象线条（音位字母）去记录语言的物质层面（语音）。这种字母文字对历史记忆的淡化，有助于超越对特定文化的依赖而具有国际性、超民族性。这正是借源文明的重要特征。

二、文字起源和发展的内部原因

1. 文字不是凭空产生的，而是建立在它以前就存在的视觉符号系统基础上的

人类发现的最早原始图画遗物属于旧石器晚期的奥瑞纳一索留特列亚文化（公元前40000年至公元前25000年），这些早期图画都是孤立的、互不

① 王钢《普通语言学基础》，湖南教育出版社1988年版，第18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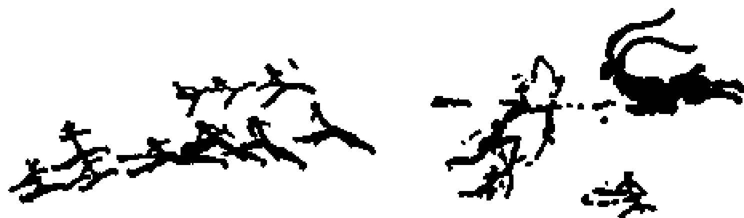
联系，通常是静止地描绘动物的图像，不具有情节的叙述性质（见图六）[1]。旧石器晚期的马格德林文化（公元前25000年至公元前15000年）的洞穴壁画，画法细腻，富有表情和动态，但仍是一些孤立的、缺少叙事性的图画（见图七）。中石器时代（公元前15000年至公元前8000年）开始出现图画文字的萌芽，中时期艺术出现了较复杂的具有情节叙述性质的组画（见图八），而早期人类的图画文字叙事性是很强的。一般认为图画文字最终形成于新石器时代。



图六



图七



图八

在美洲和非洲，殖民主义者未涉足之前，有许多仍处在新石器时代的民族和原始部落，他们所使用的图画文字表明，这些图画已不是单独孤立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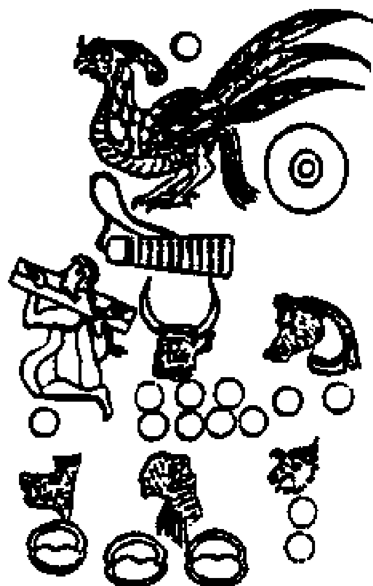
① 见B·A·伊斯特林《文字的产生和发展》，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64页。

形，已经有了叙事性和顺序相连的组图（见图九）①。这些图画已经有了记事和交际的功能。我国云南晋宁石寨山滇人墓葬群出土的图画文字，被认为是较为完整的记意写词系统（见图十）②。



图画文字记载用一头野牛、海獭和绵羊交换三十只猎获（猎枪符号）的海狸的条件

图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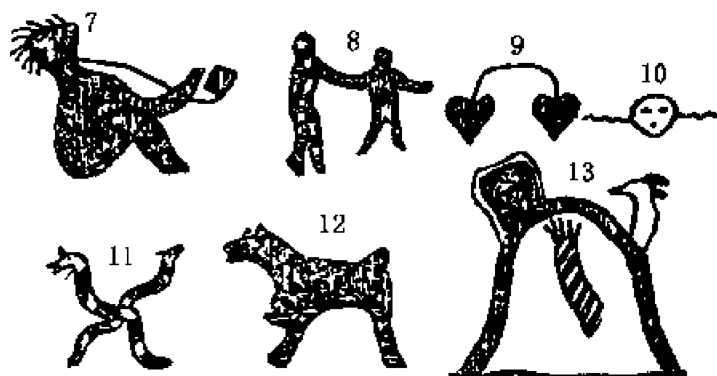
图十

当然，图画文字并非仅仅来自于写实性的图画符号，表达抽象意味的象

① 见B·A·伊斯特林《文字的产生和发展》，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5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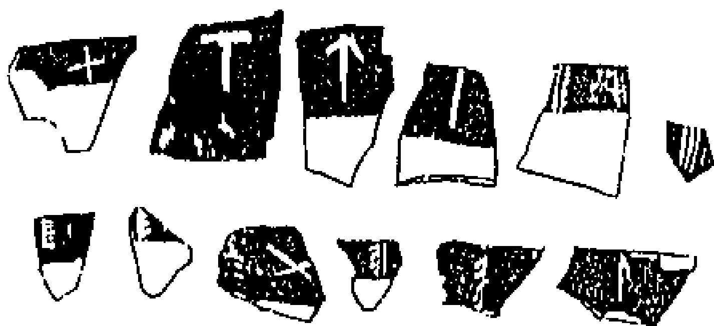
② 见王元鹿《普通文字学》，贵州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144页。

征性图像也是其来源之一(见图十一)①。有学者认为,汉字的形成有自己的特点,即不主要来自于写实性的图画,而来自于写意型的史前意象(见图十二)②,史前符号的主要资料陶符、族徽、玉刻等等也支持了这一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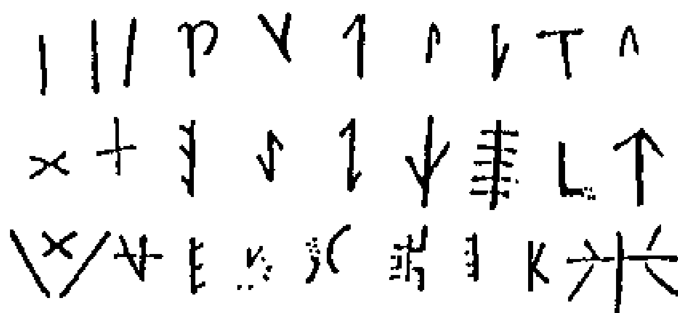


北美印第安人图画文字中用来表达抽象概念的象征性图像

图十一



1. 半坡陶符残片



2. 半坡陶符

图十二

① 见B·A·伊斯特林《文字的产生和发展》,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71页。

② 见黄亚平、孟华《汉字符号学》上编(黄亚平撰),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版。

2. 假借是文字产生的标志

图画文字可看作是原始图画到成熟文字之间的过渡符号，但正如图七所表明的，这样的文字“并不具备记音写词系统”①，而能否记录语言的语音单位，是文字系统成熟的主要标志。

“当符号开始用来表示口语中的语音时，文字的发展便迈出了重要的一步。所有真正称得上是书写文字的符号系统，几乎都从以形表音开始。这个文字演变的关键，乃是苏美尔人和埃及人使用的一种简单有如儿童游戏的方法——猜字的画谜。他们不再用一个象形文字来代表对象本身，而用它来表示组成该对象名称的某个语音。

孩子在纸上画一个人和一盆熊熊的火，别的孩子根据画也许可以猜到，谜底原来就是‘伙伴’的‘伙’字。同样的，苏美尔人用来表示箭的象形文字，常常也用来表示生命，因为两者的读音都是‘ti’。”②

这种“画谜原理”即汉字六书中的假借原则：借一个象形字来记录另一个与之同音的词，象形字遂成为纯表音的记号。在甲骨文中我们看到，假借的用法是十分普遍的。

画谜原理或假借原则出现的重大意义在于，它标志着人类对语言有了自觉的分析，从而发现了词一音节这一级语言单位。假借字产生后标志着文字的指涉功能发生转换。严格意义上的图画文字并不是语言的记录工具，它直接指涉现实或人的观念。而假借字使图画文字发生自我分裂：它切断了图画文字与现实或观念的直接联系，图画符号从此带有任意标记性质，一个文字形体可以标记词语 A，也可标记词语 B。这样文字开始从自足性图画符号转向记录语言的符号，开始转向区分语言的功能性单位。

假借产生后的早期人类文字都是象形表意文字，这时的文字已从图画文字单一指涉转变为双重指涉：一方面自我指涉，象形表意文字的形体具有超越语言的象形或象征意义；另一方面指涉语言，象形表意字同时成为标记语言单位的视觉符号。所谓的形声字或意音文字，就反映了这种双重指涉的性质。现代汉字系统是由表意和假借两种原则构成的，其中表意原则发挥主导作用，因此汉字属于表意文字体系。

当表意文字体系中的假借原则成为文字系统的唯一原则（这时应称为

① 见王元鹿《普通文字学》，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144 页。

② Georges Jean《文字与书写：思想的符号》，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16 页。

记音原则)时,文字的双重指涉(意音)就转变为单一指涉(语音),拼音文字就产生了。

根据假借原则,古埃及的象形字被假借为腓尼基词语的第一个音,这样就逐渐发展出一套字母。附表显示了A,D,K,R四个字母产生到早期希腊字母阶段为止的全部历史(见图十三)①。

埃及文	西奈文书	闪族多种文字	早期希腊文	希腊字母名称	闪族字母名称	闪族名称意义
		MOABITE STONE	A	ἄλφα	'ALF	牛
			Δ	δέλτα	DELT	门
				κάππα	KAF	曲掌
				μῦ	MEM	水
				ῥῶ	ROSH	头

图十三

第三节 文字的结构

一、文字的形体结构

指文字的形体结构及其物理表现。形体结构即文字的构造单位及规则,物理表现则指文字的媒体属性。也可将前者称为文字的软件,后者是硬件②。

1. 文字的硬件系统

文字的硬件系统即文字赖以表现的物质手段。主要包括:

书写工具:如钢笔、毛笔、粉笔、打字机、计算机键盘等。

书写表面:如甲骨、竹帛、石碑、纸张、黑板、屏幕等。

---

① L·R·帕默尔《语言学概论》,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97页。

② 见孟华《中西文字"硬件"的比较》,《现代语文》1999年第6期。

书写材料：如墨水、墨汁、油墨、墨盒等。

书写手段：如手工方式(刻、凿、写)，机器方式(印刷、打字)，声录方式等。

文字不是某种抽象的存在，它总是一种具体的质的规定。只有在一定的物质条件下，文字才能实现其结构形体。因此，物质条件对文字的功能、形体结构都有重要的影响。比如用软笔(毛笔)和硬笔分别写一个“大”字，字的物理表现形式的不同，并不影响字的意义；但可能影响字的传播效果(如在书写的便捷性上)，甚至影响到字的形体——毛笔本性上是要求汉字繁写的，而硬笔则更垂青于简体字。

2. 文字的软件系统

(1) 文字形体单位。汉字是由笔画、部件和整字构成的多级形体结构，“沐”这个汉字包括七个笔画，两个部件和一个整字。拉丁字母是直接由笔画构成整字的一级形体单位。由于汉字中的合体字占多数，即一个整字是由两个或多个符号性的部件构成的，所以我们称汉字为二级符号系统；拉丁字母的字母不可再分析出符号性部件，因此称之为一级符号系统。

(2) 形体结构规则。从文字形体结构内部分析，主要有笔顺、部件组合等规则。从文字单位外部关系看则是行款。如汉字行款千百年来袭用字序自上而下，行序自右而左的形式。“五四”新文化运动以后，汉字行款逐渐改为字序自左而右、行序自上而下的新形式了。

(3) 字体。指字的基本书写单位(线条和笔画)的物理表现不同而形成的风格。“物理表现”即文字的硬件系统，包括书写工具(如汉字的文房四宝)和书写方式。这个定义将“物理表现”纳入字体的研究范围，又将“风格”扩大到传统书法学、笔迹学等研究的领域。

3. 文字的“物理表现”手段与字体的关系

(1) 与书写工具有关的字体。如毛笔字、钢笔字、楔形字。

(2) 与被书写物有关的字体。如甲骨文、金文、黑板字。

(3) 与书写颜料有关的字体。如粉笔字、铅笔字、彩笔字、烫金字、油印字。

(4) 与技术性书写手段有关的字体。如刻字、印刷字(包括铅字印刷、电脑激光打印等)。

(5) 与技能性书写手段有关的字体。如汉字的宋体、楷体和拉丁字母的罗马体、韵文装饰体、哥特体等集体风格以及像汉字的欧体、柳体、颜体之类的个人书写风格，当然也包括非书法家的个人书写风格，后者一般是笔迹学的研究对象。

当然上述五类是为了研究的方便而进行的人为划分，实际上每一种字体都同时涉及到“物理表现”手段的各个方面。传统上的字体划分如甲骨文、金文、大小篆、隶书、楷书、草书、行书等都是由文字硬件的多种因素造成的，但这并不妨碍我们集中地考察某一因素对文字形体的影响。一般说来，汉字“隶变”以前的古文字阶段，字体对汉字硬件系统的(1)至(4)即物质媒体性的依赖更大一些；而“隶变”以后的今文字阶段，因素(5)即汉字的技能性书写手段对字体的影响更大一些。文字字体越古老、越原始，它与其硬件系统的物质媒体的属性连接越紧密，越是不可分的(如甲骨文)；相反，文字字体越是发展，便越能获得对其物质媒体的某种超越性，减轻对物质媒体的单一依赖。

我们可以进一步将文字字体概括为两大类：媒体字体，即(1)至(4)类；书写字体，即(5)类。由此产生了两个研究领域：

一是文字媒体学(1类至4类)，它主要研究文字的物质工具及其技术手段是如何影响了文字的形体、如何影响文字行使其各种符号功能的。

媒体从多方面影响了文字的功能。如印度古代通行的书写材料是桦树皮和贝叶。这两种材料都不宜长期保存。与之相对照，汉字的书写载体甲骨、青铜器、竹、木、帛等，都是宜于长期保存的材料。直至20世纪70年代，我国还从汉墓中发掘出用竹简、缣帛书写的大量文献。而在印度，上古乃至中古的桦树皮和贝叶抄本已荡然无存。“印度古代始终缺乏既实用又宜于长期保存的书写材料，因而一直保持口耳相传的文化传承方式”①。媒体的性质甚至影响到文字的政治文化功能。传播学认为，近代以前，文字媒介可分为以时间为重点的媒介和以空间为重点的媒介。时间媒介如石头、粘土、羊皮纸，虽有耐久性，但不适于搬运；空间媒介如纸草、纸。“时间的媒介制造出地方割据的等级制社会组织，空间的媒介造成中央集权的大规模的政治组织”②。

字体研究的第二个领域是书体学(5类)，主要研究文字书写过程和物理表现所体现的美学特征和性格心理特征。书体学又包括两个子领域：书法学和字迹学。汉字书法学源远流长，但历史上长期与汉字学相分离，恐怕有两个原因：一是过分强调“书画同源”，将汉字书法归入艺术门类；二是受文字工具论的影响，忽略了文字的书写方式和形体的密切关系。以拉丁字

① 黄宝生《书写材料与中印文学传统》，《外国文学评论》1999年第3期。

② 竹内郁郎《大众传播社会学》，复旦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20页。

母为代表的西方文字，其书法传统是在文艺复兴以后才出现的，主要讲究字体的美术性[①]。

字迹学在中国也有极为丰富的学术资源。在古代就有“笔迹即心迹”之说，所谓“为官则笔满金鱼，致富则笔如宝库；一生孤独，见于字尽之欹斜；半世贫穷，乃是笔端之愚浊……”[②]，已体现出以笔迹窥测人生的笔迹学思想。汉字是一种高度技能性的文字，汉字字迹与书写者的个人素养、性格、心理、人生阅历有密切的联系。在当代拼音文字社会，笔迹学的研究和运用非常普及。“美国约有3 000多家运用笔迹分析法来解决企业事务的大公司。西德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商行，瑞士、以色列百分之五十左右的公司是通过笔迹分析来选取雇员。中央情报局、克格勃等间谍机构，更有专门的‘笔迹分析处’、‘笔迹鉴定科’，用来解决各种特工事务。世界上许多国家的高等院校在大学的心理学课程中，都正式设有‘笔迹专科’。”[③]可见，笔迹学纳入文字学以后，将获得极为广阔的理论和应用前景。

二、文字的结构方式

文字的结构方式指文字与语言的关系方式。主要包括意义关系和标记关系。

1. 意义关系

意义关系指文字与语言之间的命名关系，它涉及到采用何种造字动机将文字符号与语言符号结合为一个更大的符号整体的问题。在文字学中，一般将汉字和西方文字分别称之为表意文字和表音文字。这里的“表意”和“表音”就是两种不同的造字理念，这种不同的理念反映在文字的结构上，就是文字不同的意义关系。根据意义关系的不同，我们称汉字为动机性文字，拉丁字母为代表的拼音文字是任意性文字。

(1) 动机性文字。汉字的意义方式可用一个字概括：“象”。从本质上讲汉字是借助于形体的象形性、表意性来标记汉语的，即所谓的“立象尽意”。汉字的“象”包括两个方面：具象之象和抽象之象。传统的象形字是典型的具象之象，其形体与词语意义或实物之间有形象的临摹关系。现代汉

① 朱迪·马丁《西方书法指南》，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0年版，第12页。

② 邵雍《梅花易经》卷四。

③ 肖晓、毅弘、伊静《笔迹与性格》，学林出版社1990年版，第2页。

字中的"凹"、"凸"之类，其形体形象地表现了语素意义，也属具象之象。会意字"尖"、"孬"分别以抽象意义的意符构成的，则属于抽象之象。此外，"江"、"峨"、"技"这些形声字左边的意符原本是象形字，隶变后其象形理据已经消失，它们只能作为一种抽象意义符号参与构字，这也属于抽象之象。就现代汉字而言，所谓的"象"基本上是指抽象之象，这种"象"主要是以形声字的方式体现出来的。据统计，在 7 000 个现代通用汉字中，形声字有 3 975 个，占 56.7%①。汉字的"象"揭示了在汉字形体与汉语中间存在着一个意义世界，这个意义世界更强调造字者在记录汉语时的动机选择性。

(2) 任意性文字。一级符号的拼音字母是不包含任何意义的形体单位，它所记录的也是语言的音素层面。这种记音原则使得字母与音素之间不是动机性联想关系，而是一种刺激/反应过程：当人们接受到记音字母形体的刺激时，立刻产生该字母所代表的音素的语音形象。这种形音共现的刺激/反应方式，是用抽象的形体单位为语言的抽象关系层面——音素进行任意性编码的结果，所以称为任意性文字。

2. 标记关系

标记关系指文字形体与语言单位之间的结构对应性方式。文字形体与语言单位之间大致保持一一对应的关系，称为有标记方式；不对应的则称为无标记方式。

汉字形体单位记录汉语中单音节的词或语素。几千个常用汉字与上万个单音节语素、词之间形成错综复杂的关系。如：一个形体对多个语言单位，如多义字"把"(① 把舵、② 车把)、多音字"倒"(① 倒下、② 倒退)、同形字"米"(① 大米、② 厘米)；不同的形体对同一个语言单位，如通假字"非/匪"，异体字"哲/喆"，繁简字"马/馬"等。因此汉字与汉语单位之间存在着严重的不对应性，是不同构的。

拉丁字母记录语言的音素系统，多数语言的音素数量在三四十个左右，这样用二三十个字母记录三四十个音素，两者之间保持了基本的对应关系，因此是同构性的。

从符号学的观点看，所谓有标记，就是强调符号能指和所指的一一对应，强调所指的差异一定要在能指上表现出来——能指的区别特征与所指的区别性是同构的。如国际音标符号的制定原则是"一个音素一个符号，一

① 苏培成《现代汉字学纲要》，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82 页。

个符号一个音素"，即强调记音符号的有标记性。反之能指与所指之间不具有这种同构性，就是无标记性。表音文字用有限的字母记录有限的语音系统，相对地体现了一一对应的有标记性、惟一性的编码精神；表意文字记录的是意义单位，文字和语言单位的数量非常庞大且是不同构的，这样文字和语言之间就有很大的不对应性和不确定性，因此，汉字具有无标记性、选择性的编码精神。

有标记和无标记方式的区别不仅仅表现在文字个体的结构关系上，也表现在书写结构关系上。如古代汉字的书写系统是没有现代意义上的标点符号的，不加标点的句子是一种无标记符号，无标记符号中的每一个单位之间不能互相有效的区别，究竟在哪个位置断句，需要读者根据上下文仔细判断甚至由自己的好恶来决定，这就使符号与符号之间的确定性减少。相比之下，有标点的书面语言如现代汉语、英语等，则是有标记符号系统。但是，现代汉语的书面系统虽然引进了西方的标点符号，仍不实行分词书写，即在形式上我们无法区别词与词素、词组。汉字书写的这种无标记方式与世界上大多数语言不同。

第四节　文字的功能

文字的功能，就是文字系统在使用过程中所表现的目的性和发挥的作用。

一、文字的信息处理功能

文字是标记语言的符号系统，由于文字所标记的语言是携带一定信息的单位，所以我们将这种标记语言的功能称之为文字的信息处理功能，主要包括五个方面：

1. *系统编码功能*

即文字用视觉的符号系统为听觉的口语符号编码的职能。如英文或法文用26个拉丁字母为英语或法语编码，汉字用几千个常用单位为汉语编码。

2. *物理表现功能*

将语言符号用文字符号表现在书写表面上的职能。如英文用硬笔和线

性的字母符号表现英语，汉字用软笔（或硬笔）和平面二级结构的形体表现汉语。在计算机上文字的输入与输出也是物理表现功能。

3. 代码转换功能

文字不仅仅为语言编码，同时也与其他文字或视觉符号系统发生转换关系，比如汉字与拉丁字母的相互转换就是代码转换功能。拼音字母都是一级符号系统，因此不同拼音字母之间可进行一次性代码转换；二级的汉字与一级的拼音字母是不同构的，它们之间则需要二次代码转换。如各种各样的汉字计算机输入编码就属于二次编码。

4. 传输与存储功能

文字是为克服语言转瞬即逝的时空局限而创造出来的。借助于书写媒体，文字即可在时间上长期保留（古往今来），也可在空间上广泛传播（东西南北）。这种远距离传播、长时间保存就是传输和存储功能的表现。

5. 复制功能

即同一文字信息做无穷次复制的职能。如文字的誊写、印刷、复印、拷贝都属于复制功能。

二、文字的美学功能

人们是通过视觉来感知文字所负载的各种符号功能的，其感知的对象是"形"，通过对形的感知来了解音义。这样，文字的形体的书写和感知不仅仅是一个准确区别的问题，而且还要富于美感，给人以愉悦的享受。通过文字的物理和结构表现而产生的主体审美意味，我们称为文字的美学功能，主要指文字的书法艺术。传统上书法艺术属于文字和艺术的边缘学科，我们将书法纳入进文字学。例如，汉字的美学功能即书法的艺术美，主要通过结体、用笔、章法以及对这三者的综合处理来体现的。

1. 结体

结体是汉字间架结构的美学形式。书法家在书写时对点画的疏密、正斜、高低、聚散、走向以及点画与点画之间、部分与部分之间的呼应、映带等，做出合理和巧妙的安排，使字体的骨架布局具有艺术性。汉字的美观的一般原则有三点：重心平稳、疏密匀称、比例适当①。

2. 用笔

① 丁立军、宋继华、陈淑梅《汉字应用通则》，春风文艺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263、264 页。

用笔主要包括执笔和运腕的方法、点画形态的方法、笔毫在点画中运动的方法。笔法不同，写出来的点画形态也不同，由此创作出不同的形态美①。

3. **章法**

章法又称"分间布白"，是字与字，行与行以及整幅字之间的布局方法。章法集众字而成篇，以整幅为一体，故往往能够产生一种整体美。不同的章法布局，可以产生风格迥异的艺术效果②。

此外，拆字也可看作是汉字的美学功能的另一种表现，即人们利用形体结构所创作出的一些益智性的娱乐方式。如"一半儿"字谜：半真半假(值)、半粗半细(组)、半朋半友(有)、半部春秋(秦)、吃一半拿一半(哈)，硬一半软一半(砍)③。另外，"拆字"还可作为修辞手段来使用，也属于这类美学功能："唐代诗人李白有句诗叫：'西风吹古月'。这'古月'可并不是古代月亮，而是'胡'，是胡人的委婉语，大概指将叛乱的安禄山他们吧。"④拆字还是一种文学形式，主要是拆字对联：

此木是柴，山山出；因火成烟，夕夕多

由此周有光先生云："以字形为资料的文学，可以称为'字形文学'"⑤。字形能称为文学的，世界上恐怕只有汉字一家。

西方拼音字母的美学功能主要强调：① 基本字体的内在特点，这与字母的结构比例原则有关；② 运笔对字母轻重的特殊影响，像粗重或精细、集中或舒展的形式；③ 书写时产生的对连续性强调(竖、横或斜)，这与用笔的角度有关⑥。当然字母的空距、行距和页面布局的视觉设计也十分重要。一般而言，西方书法更接近实用美术的性质。

三、文字的结构功能

文字和语言的关系用一句话可表述为：文字以否定语言的方式呈现语

① 参见刘小晴《书法技法述要》，上海书画出版社1986年版，第1页。
② 同上书，第104页。
③ 参见周有光《语文闲谈》上，三联书店1995年版，第56页。
④ 王希杰《这就是汉语》，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2年版，第240页。
⑤ 参见周有光《语文闲谈》上，三联书店1995年版，第20页。
⑥ 朱迪·马丁《西方书法指南》，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0年版，第57—64页。

言。这句话有双重涵义：其一，文字与语言的同一性。语言是气态的符号，稍纵即逝。文字是语言的固态化，语言必须走向固态，否则语言的功能也不能有效地发挥出来，所以索绪尔就说文字是为语言而存在的。其二，文字和语言是分离的。文字是对语言的否定，它取消了语言的在场，语言的活生生的特性被抑制了。语言的不在场使得文字成为替代性、离境化的符号——这就是人们常说的文本。文本的替代性、离境性使得文字经常凌驾于语言之上，成为支配、否定语言的力量。

文字的这种双重特性可称为文字的呈现和替代功能。呈现即唤出所指（语言），使语言在场；替代就是抑制所指（语言）的在场。

文字替代、抑制、影响、支配语言的功能，就是文字的结构功能。前面提到的文字投射原则就是文字结构功能的表现。结构功能主要包括遮蔽功能和投射功能①。

1. 遮蔽功能

文字对语言的替代性我们称之为“遮蔽语言功能”。譬如“曝”这个字，我们要是读“bào”而不是正确地读“pù”，就说明这个字我们是通过书面文本（看字猜音）而不是从口语中学来的。在文字替代了口语的状态下，文字常常遮蔽了语言的实际读音。英文字母的拼写方式常常是不符合实际读音的，比如“buy”和“by”实际读音相同但拼写形式不同，而“thought”和“though”则是拼写形式相近但实际读音不同。这种不一致使得外语学习者常常犯“用眼不用耳拼读”的错误，这种错误也是文字的遮蔽性导致的。

任何文字都是以书写形式代替了语音形式，因此，都有对语言的遮蔽性。但汉字是表意文字，其形体与语音之间没有直接标记关系，而且形体单位间接表音时对应的不是音素而是音节，一个形体单位可同时对应几个音节，一个音节也可由几个形体单位记录，再加上它不能标记非线性的声调，这样汉字就难以反映汉语语音的真实面貌，大大推延了汉语语音系统的在场性。而表音文字尽量使形体单位与某一级语音单位保持较为单纯的一致性，其字母单位体现了追求语音在场性的特征，其遮蔽语言的功能远远不如汉字。

2. 投射功能

我们在第一节的“文字投射原则”中已讨论了汉字投射的情况。在英国南部，越来越多的人念 often（经常）一词时带出[t]音，这也是拼写方式影响

---

① 黄亚平、孟华《汉字符号学》下编，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1 年版。

发音的例子。有的语言学家甚至说:"书写大概是包括英国英语和美国英语在内的现代英语语音演变的最大的、惟一的原因",这里指的就是文字的系统投射原则①。

四、文字的文化功能

文字作为一种集体文化的记忆、储存、交流代码系统,在文化的整合和交流中所发挥的作用,即文字的文化功能。

从历时看,文字是现在和过去沟通的桥梁,我们今天所说的历史主要是指文字记载的历史。

汉字的表意性从某种意义上讲是形体的理据性,不但象形、指事、会意字有理据,就是假借字也有谐音理据。汉字的这些理据留下了汉语在场的一系列"踪迹"。这些"踪迹"就是通过形体分析而建立起形音义之间分分合合、对立统一的汉字历时演变链条,以及汉语言文字原始结合的理据。正是这种示源性质,保持了上古时代汉字和汉语合流之初的原始意义,形成了由意指关系的变化(如象形、会意、指事、假借等孳乳手段)所构成的历史意义链条。这种语义链条的形成实际上成为思想史和文化延续的一部分。中国古代的汉字学主要是围绕汉字的示源性即"识经通古"的功能展开的。

拼音文字的示源性主要表现在拼音方式与实际读音之间的关系方面,二者由对应(有标记)—不对应(无标记)—再到对应(通过正字法)的过程,留下了一系列历时演变的"踪迹",这些踪迹成为拼音文字示源的主要依据。但由于拼音字母与读音保持了大致一致的关系,因此,随着语音的发展变化,其拼音方式亦变化很大,乃至今天的英国人很难读懂 14 世纪乔叟的作品。而对使用汉字的中国人来说,"一个学生学了 4 000 个左右的视觉符号之后,四千年的文献就立刻展现在他的面前了"②。可见在示源性即文字的历史沟通和文化延续方面,表意汉字与拼音文字是有差异的。

从共时看,文字是此地与彼地联系的媒介,在口语所不能达到的远距离的地方,人们通过文字的交流结成了统一的社会。文字的文化功能主要表现在跨文化交流中所表现的凝聚或分化的力量。

表意文字的特点是:一方面它是超语音、超方言的,它抑制了方言的分

① Dwight Bolinger《语言要略》,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602 页。

② L·R·帕默尔《语言学概论》,商务印书馆 1983 年版,第 99 页。

化和文化共同体的瓦解。这一点至今我们还可以感受到，中国北方人在口语上不能跟广东、福建人通话，但却同属一个民族、一个文化共同体，其联系的纽带就是表意的汉字。另一方面，汉字在保持书面语言统一性的同时，又分割了口语、分割了地域文化。在我们利用国家政策、现代化传媒，以及各级教育来大力普及普通话的今天，中国不同地区方言之间仍存在深刻鸿沟。这就是汉字的力量，它凝聚了华夏文明，却分化了统一文明内部的子文化。它的超方言性是以口语的分化、子文化的"部落化"做为自己存在前提的。

拼音字母记录语言的物质外壳——语音。失去意义的字母形体与语言的物质层面之间没有任何动机性联系，这使它获得了超越语言的特性。据统计，使用拉丁字母的有121个国家。欧洲诸语言多数是使用拉丁字母的。亚洲是文明古洲，曾形成三大古文字系统，因此是最少拉丁化的大洲。但现在采用拉丁字母做为国家官方文字的有七个国家：土耳其、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文莱、新加坡、菲律宾、越南①。这说明了拼音的拉丁字母的超语言、跨文化性。但是，当以拉丁字母为代表的拼音字母与特定语言结合时，字母总是特定的读音系统的书写"痕迹"，总是根据特定的拼音规则与特定语言的语音系统相对吻合。这样，拼音字母就分化了语言（因读音不同）却同化了方言（因读音相近）。任何大语种都不能避免方言的存在。但是在拼音文字国家，表音文字逼迫方言作出让步和选择：要么缩小方言的差异，譬如使用英文字母的美国人、英国人、澳大利亚人、加拿大人却能顺利地进行口头交流；要么分化为不同的语言，譬如拉丁文的罗马帝国后来分化为若干不同的语言。

"一个民族，如果分离过久，因言语和文字的不同，都会成为两个截然不同的国家。罗马帝国拉丁文是一种拼音文字，一旦土地隔绝，言语相异的人，各自用字母拼出各自的言语，不同的各种文字，遂纷纷出现。……我们可以说，自从纪元前腓尼基人发明拼音字母，欧洲就注定了不能统一。中国境内的言语分歧，比欧洲更甚。可是中国没有字母这个工具，不能用拼音的方法制造各自的文字。在广大辽阔的中国领域之内，中华字像一条看不见的魔线一样，把言语不同，风俗习惯不同，血统不同的人民的心声，缝在一起，成为一种自觉的中国人。……因之我们有一个推断，假定拉丁文也是方

① 参见周有光《语文闲谈》上，三联书店1995年版，第153页。

块汉字而不是拼音字的话，欧洲早已统一为单一的国家。"[1]

由此可见，表意的汉字与拼音字母在文化的凝聚和分化方面表现了截然不同的特性，值得我们深入思考。

综上所述，文字是一个社会、民族彼此达到历史和现实的认同的最主要的文化力量。

参考文献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商务印书馆 1980 年版。

B·A·伊斯特林《文字的产生和发展》，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7 年版。

苏新春《汉字语言功能论》，江西教育出版社 1994 年版。

苏培成《现代汉字学纲要》，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

申小龙《汉字人文精神论》，江西教育出版社 1995 年版。

王元鹿《普通文字学》，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

裘锡圭《文字学概要》，商务印书馆 1998 年版。

周有光《比较文字学初探》，语文出版社 1998 年版。

王立军、宋继华、陈淑梅《汉字应用通则》，春风文艺出版社 1999 年版。

德里达《论文字学》，上海译文出版社 1999 年版。

刘又辛、方有国《汉字发展史纲要》，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2000 年版。

唐兰《中国文字学》，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1 年版。

黄亚平、孟华《汉字符号学》，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1 年版。

王宁《汉字构形学讲座》，上海教育出版社 2002 年版。

思考题

1. "语言是第一性的，文字是第二性的。文字是在语言基础上产生的，是标记语言这一符号系统的符号系统，语言对文字有决定性作用。"——谈谈你对这一文字定义的看法。

2. "淮阳叶生者，失其名字。文章词赋，冠绝当时；而所如不偶，困于名场。会关东丁鹤，来令是邑。见其文，奇之；召与语，大悦。使即官署受灯

[1] 柏杨《中国人史纲》上，中国友谊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472 页。

火，时赐钱谷恤其家。"（清蒲松龄《聊斋志异·叶生》）该段文言句式有较强的对偶性，根据此例说明汉字与汉语的关系。

3. "角色"（jué sè）这两个汉字人们常常误读为"jiǎo sè"；但在用拼音字母的方式输入"角色"一词时，必须拼写"jué sè"，否则就打不出这个词，可见拼音字母对读音的规范作用。根据这个例子，说明文字对语言的投射作用。

4. 从某种意义上讲，象形字产生于农耕社会，字母文字产生于商贸社会。请就这个问题谈谈你的看法。

5. 就不同语言的文字而言，有的文字系统是为记录语言而发明的符号系统，而有的文字则6是由图画符号演化而来的。请说明这两类文字的不同。

6. 文字产生的标志为什么是假借文字而不是图画文字？

7. 文字的形体结构包括哪些要素？

8. 从意义关系和标记关系的角度分别说明中西文字的区别。

9. 汉字的"六书"体现了文字与语言的何种关系性质？

10. 试谈文字的结构和功能的区别。

11. 一般认为文字主要行使的是标记语言的功能，而本教材认为文字具有多功能性。请谈谈你的看法。

12. 试谈文字四个功能的区别及联系。

第九章 语言与认知

研究人类的语言，就是探讨所谓“人类的本质”，
也就是探讨迄今为止所知为人类独有的心理属性。

——乔姆斯基《语言和心理》

我们生活在语言世界里，我们和朋友、老师、父母说话，和商店售货员，甚至是完全陌生的人说话。我们醒着的时候，随时处在语词的包围之中，甚至在梦里，我们也会交谈，即使没人回答，我们仍照说不误。我们有些人还会在熟睡时大声说话。我们与宠爱的动物交谈，有时还自言自语。那么你想过没有，语言是如何产生的，我们是怎样理解别人的语言，语言与我们的认知究竟是一种什么关系？

第一节 语言的产生

语言产生的过程包括这么几个步骤：

语言表达者在书写和说话之前先形成思想(即要表达的意义)；

经过语言编码，将思想转换成一种具有语言结构的信息；

再通过声波的传导或文字符号将这一信息传达到听阅者那里，由听阅人进行译码，使其成为和语言表达者相同或极其相似的思想。我们可以把它们具体分三个阶段：

一、构思阶段

语言表达者选择需要表达的意思，确定表达的内容和达到的目的，也就是“说什么”。

语言的产生是一种有目的的活动，它的基本目的是要获取信息、回答问题、发出指令影响别人等。为了达到这一目的，顺利完成交际的过程，语言表达者必须确定适当的谈话内容，语言表达内容的确定要受到许多因素的影响，其中两个主要因素是：

1. *听阅者的认知状况*

语言表达者必须考虑听阅者的认知状况，才能成功地进行交谈。如果语言表达者确信听阅者已经了解某件事的主要信息，那么语言表达者就可以不必重复，不必面面俱到。

例如鲁迅小说《药》，在第一章里，描写了辛亥革命前夕，在夏瑜烈士英勇就义现场，刽子手康大叔出卖蘸满烈士鲜血的“人血馒头”。麻木、愚昧的华老栓认为“人血馒头”可以医治自己儿子的“痨病”。在这残暴和愚昧的交易中，刽子手向华老栓吼道：

> “喂，一手交钱，一手交货！”（鲁迅《药》）

其中主要信息“货”指“人血馒头”，这一信息在刽子手康大叔和小栓他爹之间都是清楚明了的，就可不必重复。

2. *语言表达者和听阅者之间要共同遵守的“合作原则”*

语言表达者要根据目的的需要给出适量的信息，信息量过多过细都不适合。下面一段话就违反了这一原则。

> A：小王现住在哪里？我想把书还给他。
>
> B：他住在复旦本部男生宿舍10号楼125室靠西边的上下铺的上铺。

在这对话中，B的回答中“靠西边的上下铺的上铺”显然给了过多过细的信息。从认知的角度看，语言表达者产生的语句基本上反映出表达者试图将所表达的语言内容与语言理解记忆中的概念、特征联系起来，并根据这些概念、特征不断更改所说的内容和结构，尽量避免给出冗余信息。

语言表达者还要给听阅者提供真实可靠的信息，才能获得对方的信任，使语言交流顺利进行下去。但是，有这样一种有趣的现象，语言表达者和语

言理解者都清楚某句话是假的.在这种情况下,根据语言交流的情境可以产生对某事件的具有讽刺意义的效果,而不违背真实性的合作原则。例如:

A:我看你在上课时睡着了。

B:这节课精彩极了!

B的这话具有讽刺意味,听者完全可以明白。

此外,语言内容要与主题有关,不能信口开河,想到哪里就说到哪里,使听阅者如堕五里雾中,不知所云。

二、转换阶段

语言表达者运用句法规则将要表达的思想转换成语言信息。在这一转换阶段,语言产生的转换机制主要完成以下几项操作:

(1) 为命题中的每一个成分选择适当的词汇项目。这一过程称为"词汇化"(lexicalization);

(2) 为每一个成分规定语法范畴;

(3) 为每一成分分配相对的位置,确定在将要说出的句子中每一成分应处的位置;

(4) 引入单词词缀和功能词。这主要是指生成有单词形态变化的语言而言,如英语;

(5) 给出一个语调完形;

(6) 经过(1)至(4)项操作之后,命题表征被转换成一个具有语法规则的词汇系列,最后,转换系列再将这一系列转换成语音的形式,为语言产生的输出做准备。

我们对(1)至(4)项操作举一例子:

Larry chopped the logs that we had gathered in wood.

(莱丽劈了我们在树林中采到的木柴。)

这一命题已用词汇表达出来了,第(1)项操作完毕,进入第(2)项,这个句子包含了两个表层结构的句子,即:Larry chopped the logs (莱丽劈木柴)和 that we had gathered in the woods(我们在树林中采到的),其中每一个子句表达了这个句子中的一个命题。这两个潜在的命题被分别赋予下面的句法结构形式:

名词短语＋动词＋名词短语；

名词短语＋动词＋名词短语＋介词短语。

这里，为每个成分规定了语法范畴。

随即进入第(3)项操作，选择内容词的词干及形态，确定相应位置。如 Larry chop + PAST(过去时)log + PLURAL(复数)。

最后，选择适当的功能词并对内容词进行形态变化，完成第(4)项操作。如 chop + PAST 变成 chopped。log + PLURAL 变成 logs。那么这个句子的句法形式就成了：Larry chopped the logs.

在确定表达什么和实际表达出来这两者之间，进行着各种转换过程，即从思想依次转换成句法、词法和语音等不同层次的语言结构。这些转换过程可以从人们的语误中看出来。例如：人们在情急之下，把"脸都红了"说成"红都脸了"，把 a crushing blow(一次毁灭性的打击)，说成 a blushing crow(一只脸红的乌鸦)，这说明已确定的意思未能恰当地转换成话语。

通常，在充分准备之后表达语言，较少出现语法错误；在准备不充分的情况下，如立即回答突然提出的问题，会出现较多的语法错误。这也反映出，人的语言加工能力有限。当事先没有准备时，人要把较多的能量放在确定说什么上面，因而将思想转换成语言就得不到足够的能量了。

三、执行阶段

执行阶段是将转换阶段的语言信息变成口头语言的过程。

语言生成系统输出的是一系列的连续的声音，在语言生成的最后阶段，系统要通过各个发音器官的运动，产生句子的声音。这一过程是通过另一种转换活动来完成的。将语言信息的抽象的语音表征转换成一套运动指令，由运动指令支配着各个发音器官的运动，形成连续的肌肉运动，产生表达语言信息的声音系列。

一位心理学家曾做了个比喻：在乒乓球运动中，运动员的目标是击球。每当球越网过来时，运动员就会发现自己与前面的球处在不同的位置上。这时，他必须重新移动一下，以达到击球的目标。发音与此很相似。我们发某个音的发音器官的规定位置总是不变的，但在发该音之前却有很大的变化。因此，运动指令就要进行调节，使发音器官达到所规定的位置，并根据语言情况而有所变化。

如：我们初学英语元音[ɑ]的发音要领，即语音产生的信息输入到我们

初学者大脑时，初学者此时也许有紧张、害羞的心理，也许是发音器官僵硬，也许对老师所讲发音要领认知不全，初学者可能会发出[a]或[e]音。这时，英语老师要初学者反复练习此音，直到消除紧张心理，自如运用发音器官、正确理解发音要领为止。用认知语言学的术语来讲，就是将语言信息的抽象的语音表征转换成一套运动指令，由运动指令来支配各个发音器官的运动，从而产生有意义的声音。在语言产生的过程中，以上三个阶段往往是依次连续进行的，但并不是完全等于一个阶段完成之后再开始下一个阶段。我们在日常谈话中常常是边说边在头脑中计划句子。

第二节 语言的认知

认知科学认为，语言的理解就是根据语言信息来建立意义。例如：学生在课堂上听到"快读书吧"这句话时，懂得这是要求他们抓紧时间学习，学生就算是理解了这句话。有时，人们会说"时间不等人哩"，在某种场合，我们也知道这句话不是陈述时间不以人的意志变慢或变快，而是和上句一样，表达要抓紧时间学习的要求。对这句话的理解超出了句子结构的层面，牵涉到对说话人的意图或动机的理解。因此，语言理解的过程可以理解为意义建立的过程。

语言的理解过程包括语言的视觉（阅读）理解，听觉（对话）理解和视听合一（影视信息）理解。这三种情况都需要语言的理解者使用两个层面的知识：一是语言理解的基本知识层面，其中包含语音、词汇、句法、语义知识；二是语言理解的文化知识层面，其中包括人文领域的诸多范畴，如哲学、宗教、民族文化心理和思维、历史、习俗、方言、语境等等。

认知科学认为，语言理解不完全是被动接受语言输入的过程，而是有一个主观能动的加工过程，也就是说，你可以按照你的意思来理解句子，这个"主观能动"或"你的愿望"的基础，是已有的"认知结构"或称作"认知模型"。语言理解是由语言感知提供的输入信息与已有的认知结构相互匹配的结果。在语言的理解中，语言理解者自己通常会与语言表达者的目的、意图、愿望进行"同构"，也就是听者尽量与表达者在意图上一致，以期与语言表达者能更好地进行交流，用认知语言学的术语来讲，就是将语言表达者的目

的、意图、愿望编码为一定的主题结构，在语言理解的过程中去同构其意义。

例如，语言理解者听到“啊！路上的车真多”这句话时，就要根据自己的“两个知识层面”，与表达者的目的、意图、愿望进行同构，以便使交流进行下去。这种理解是多向的，完全凭借语言理解者此时的判断，如理解者认为“车多！空气污染严重”，“车多！交通会阻塞”，“车多！本地经济兴旺”，“车多？这还不算多”等等。只要至少选择一种，就可以符合“同构”要求，使交流进行下去。如果这些理解都不对，双方继续交流下去就有困难，这就应了我们通常说的“话不投机(不能同构)半句多”了。

只要我们继续对“语言理解过程是意义建立的过程”作深入的研究，我们就会发现，这个理解过程的认知顺序是：从句子的表层结构到深层结构。

表层结构的理解是对进入感觉系统的听觉或是视觉语言信息如语音、词汇、句法、语义等进行分析，提取语言的外部特征，再给以解释，以达到对一个句子的理解。在实际生活中，这种理解还不完善，还需要有深层结构的理解。

深层结构的理解是从语言主题的一般概念或期望、目的、意图开始，应用文化的知识，如哲学、宗教、习俗、方言、民族文化心理、思维、语境等，对特定的感觉信息、特定的字、词、句法进行加工，以达到对语言的最完善的理解。

以上两种方向相反的加工顺序是相互联系而进行的，我们可以认为：语言理解首先以正确的语言知觉为基础，其次再进行文化这一更高层次的句法和语义的加工。可以这样说，语言理解的完善与否依赖于语言理解者的文化素养。

一、语音认知

语音知觉的过程是一个复杂的信息加工过程，在这个过程中，语音信息在语言理解者的认知系统中获得进一步的加工，其程序是：

刺激——语言理解者的感知系统接受语音刺激；

编码——语言理解者对语音刺激进行初步的分析，找出语音的音位学特征，进行编码；

整合——语言理解者凭借记忆系统中有关语音知识，对信息进行整合，完成对语音的识别。

由此可知，语音的知觉过程既是分析的过程，也是综合的过程。

也许人家会问，听辨一个语音，要这么复杂的程序吗，我不是在很短的时间内就分辨出来了吗。是的，你说得不错。但语言学家通过科学试验，揭示了语音知觉的这个过程，并总结出语音知觉的特点——范畴化。

语音知觉可以将语音刺激识别为相对小量的范畴，在这个范畴内，难以做出更精细的识别，这个相对小量的范畴就是通常所讲的音位。也就是说，人家在识别语音时，对于不同范畴的语音是很容易识别的，表现出"非此即彼"的特点。这也解答了为什么在很短的时间内能辨别出语音。因此，我们可以说范畴化是语音知觉的显著特点，语音知觉的分析过程实际就是对语音范畴化的过程。例如听话人要辨别的是 lass(少女)，他可能合成(或者说分析、匹配、同构)的是 race(种族)，但他立即发觉其第一个辅音和元音都不一致——音位不同，便又合成 loss(损失)，但又觉得其元音仍不一致——音位不同，最后，根据音位、词汇、句法及语境等综合知识，才合成 lass。

这就表明，语音知觉的最初阶段只是语言理解者渴望知道表达的"是什么"，作一系列有关语音内容的假设或猜测。当然，仅有这个阶段还不够，语言理解者还须作进一步的语音知觉，这是语音知觉的综合阶段，由语言理解者已有的语音认知模型进行综合性的分析，以达到与要识别的语音刺激相适应的同构。音位、词汇、句法及语义的知识，都会参与到语音的知觉过程中来。

在这里，我们要注意，英文单词是由字母组成音节，再组成单词，作为拼音文字，其字形的表音性较强，也就是说，其音码的信息提取是较为容易的。汉字则是由笔画部件组成汉字，再由汉字组成词，作为一种表意文字，其形符的表意功能较强，而表音较弱，也就是说，其音码的信息提取较英语为难。心理学家对汉字识别过程的形、音、义的编码效率作了如下实验[①]，实验用来测试的刺激词为中性词，如"关节"、"冬天"、"地球"等等。

实验由计算机控制，对被试者进行个别的实验。正式实验前让被试者进行实验性操作及程序性练习，目的是使其了解如何进行对字词的物理形状音节特征及语义属性等问题做出反应。实验时，在屏幕上呈现问题并持续 1 500 ms(毫秒)。该问题是有关词的物理形状、音节特征及语义属性的问题，如：

"含有'艹'吗？"(测形)

① 参见林仲贤等《汉字词识别过程的形、音、义编码作用研究》，《心理科学》1999 年第1期。

"与'团结'押韵吗?"(测音)

"它是动物身上的一部分吗?"(测义)。

间隔500 ms(毫秒)后,呈现一个测试词(如"关节"、"冬天"等)持续250 ms(毫秒)。要求被试者用同一只手的食指、无名指分别放在小键盘的←键和→键上,对所提的问题做出又快又准的"是"或"否"的反应。反应时段从刺激呈现起至按键止。此实验用于形、音、义的测试各30个,其中一半为标准刺激,一半是干扰刺激(被试应作"否"反应)。形、音、义的刺激词是随机排列呈现的,因此,被试回答问题可能这一次是要求对"形"做出回答,下一次是对"义"做出回答,但整个实验对形、音、义的刺激及回答次数都是均等的。全部实验完成约20~30分钟。

对实验数据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所示:

目标词的使用频率、加工特征和回答方式的反应和识别率比较

因素	使用频率			加工特征			回答方式	
	高	中	低	形	音	义	是	否
平均反应时(ms)	778	749	753	705	857	718	741	780
正确识别率(%)	30	28	24	14	14	52	32	22

从表中可以见到,三种不同使用频率的反应时间分别为778 ms、749 ms、753 ms,不存在显著性差异;识别正确率分别为30、28、24,虽然平均数表现出识别成绩有随着使用频率增高而增加的趋势,但统计处理未达到差异显著性水平。被试者回答形、音、义属性加工词的识别成绩分别为14、14、52,这表明人们对提取词形及词义的信息要比提取词音的信息较为容易,对词义进行加工有利于我们对信息的贮存和提取。从表中的结果我们可以看出,汉语词的表音性较差,词音的信息加工时间要比词义和词形为长,识别的正确率也明显比词义低。同样,在非快速显示条件下变化问题和目标词也得出相同结果。

二、词语认知

词是具有一定语音形式,表示一定意义,能够自由运用的基本的语言单位。

词形特征的认知,包括对其外部轮廓、词的长度或笔画数量、偏旁、部首

或开头字母和结尾字母等方面的认知。人们在认知词语时，通常只对词语的外部轮廓和内部大致特征作出迅速分析，而很少(或者说不必要)仔细提取它的每一个特征或笔画。如看到“histcry”和“碧碌的田野”，阅读者在文本语境中快速阅读，常常因上下文连贯而忽略其中的错误书写。注意到了吗，它的正确书写应是“history”和“碧绿的田野”。由此也表明词形是影响词语认知的主要因素。

当语言理解者的视觉触到某“词语”时，这个“词语”此时此地的意义便从认知系统中跳出，与这个“词语”在意义上“同构”。如我们在阅读时碰到“耄耋[mào dié]这个词语时，我们也许一时不能想起它的读音，但我们可以凭借平时的阅读经验或感觉，发现这个词语经常与年迈、年老、高龄人有关，组成词语如“耄耋之年”等等，此时，它的意义(虽然不尽准确)便从阅读者的认知系统中跳出，与“耄耋”这个词语进行“同构”，以此完成在阅读中对词语的认知，使阅读进行下去。词语意义的这种“同构”，除了语言理解者与语言表达者在词汇意义和语法意义两方面都同构外，有较高语言文化素养的语言理解者还要对感情色彩、风格特征作某种补充和联想等等，以期达到更加完美的交流。

有的认知科学家把这种“同构”称作“语义的原型模式(prototype models)”。例如，“柠檬”这个词表示一种通常是黄色的水果，但是“黄色”却不一定能够变成柠檬的一种特征，因为有可能有红色的柠檬，而人们不能因为它是红色的而否认它是柠檬。可是黄色和柠檬又不能说是没有关系，那么，“柠檬”的部分意思应该是：① 它是一个用以表示一类自然物体的词；② 这类物体的正常成员(亦可称为原型)是黄色的、酸的、具有一定形状等等。这就是“柠檬”的原型。语义的原型模式理论强调一个人必须掌握一个词的原型，才能说得上是掌握它的意思。他必须知道一个原型的老虎是有斑纹的、凶残的、生活在森林里的，才会知道老虎的意思。

我们也许会提出疑问：在日常生活中，有许多概念是不确定的，“原型”与具体事物界限模糊，如“鸟”的原型与“鹅”的概念，似乎很难在较短时间把它们视为同一范畴，然而事实上表示范畴的类如“家具”、“鸟”等词语往往是连同它们的“范例”(如“椅子”、“燕子”等词语)一起储存在人们的记忆里的。这些例子处于范畴的中心，其他同类的物品视其和这些例子(也就是原型)相似程度而与中心保持不同的距离。距离越远，就越不像这些原型；尽管它们仍属于这一类物品，如“火炉”仍属家具类，“鹅”仍属鸟类。换句话说，同

一范畴的物品也不是完全相同的，“燕子”、“麻雀”、“金丝鸟”会更容易使人想起“鸟”，但是“火鸡”、“企鹅”、“鸭子”则不像鸟，因为它们个子大，又不会飞等等。有这样一个关于“鸟”的句子的实验可以说明这一问题。

I heard a bird twittering outside my window.

（我听到一只鸟在窗外喊喳叫。）

Three birds sat on the branch of a tree.

（三只鸟栖在树枝上。）

A bird flew down and began eating.

（一只鸟飞下来，开始吃东西。）

如果把属于鸟类的成员，如“燕子”、“鹰”、“鸵鸟”、“鸡”等替换句子中的“鸟”，并且要求别的受试者来评判句子是否合理。会发生怎样的情况呢？把“燕子”换进句子里，句子是很近情理的；可是换了“鸡”，情况就大不相同了。这说明，储存在人们记忆里的原型都是一些典型，这些典型具有一些共同的特征，具有最多的共同特征的那一个成员就是“范例”。成员越典型，就越能替换它的那一“类”。其他成员也都具有一些共同特征，但不是“范例”所有的特征。具有越多的特征的成员，就越接近原型，也就越容易认知。

由于生活是丰富多彩的，表现生活的词语也一定是丰富多彩的。面对义项众多的词语，你怎样认知词语的彼与彼、此与此的用法和意义呢？这就要靠语言交际中的语境了，即让语境来帮助人们认知词语的意思。

所谓语境，即语言行为赖以表现的物质和社会环境。它分为两种，一种是词语在其中出现的上下文，可称为语言性语境（linguistic context），另一种是使用词语的环境，可称为非语言性语境（non-linguistic context），它包括地点、对象、自然环境、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风俗、价值观念等等。

语境是怎样帮助人们认知词语意思的呢？

首先，语言性语境可以帮助排除歧义或一词多义的现象。

例如：汉语的“大方”有“内行”的意思，如“贻笑大方”；也有“不拘束”的意思，如“举止大方”；也有“对财物不计较”的意思，如“他很大方，不会计较这几个钱”；也有“不俗气”的意思，如“式样美观大方”。可见，这些词语离开了语言性语境就很难把握其准确的意思。

在英语中也有这种情况，据统计，在词典里，case 有 23 个意思，free 有 38 个意思，take 有 69 个意思，既然一个词有那么多种意思，那就只能依靠

它使用时的语境来断定它是用于哪一种意思了。如英语的 pen 有两种意思：一是"钢笔"、另一是"栏圈"，the pig in the pen(栏圈里的猪)和 the ink in the pen (钢笔里的墨水)结构一样，但是 pig 和 ink 可以帮助我们决定 pen 用于哪一种意思。

其次，非语言性语境可以帮助我们明确所指的对象。

如指示词"这个"、"那个"可以让我们明确在具体场景中所指的对象。语言学家季羡林在谈到非语言性语境在句子理解中的重要作用时说："语言这玩艺儿也真奇怪，一个人要想精通本国语和外国语，必须付出极大的劳动；穷一生之精力，也未必真通。可是要达到一般交际的目的，又似乎非常简单。""一位国民党政府驻意大利的大使，只会意大利文'这个'一词儿，也能指挥意大利仆人。比如窗子开着，他口念'这个'，用手一指，仆人立即把窗子关上。反之，如果窗子是关着的，这位大使阁下一声'这个'，仆人立即把窗子打开。窗子无非是开与关，决无第三种可能。一声'这个'圆通无碍，超过佛法百倍矣。"①

一般来说非语言性语境中的制约因素越多，我们对词语的认知就越准确。如：

Shall I put the electric blanket on?

这里 electric blanket 是电热毯，它可以被扭开开关加热取暖，又可以用来覆盖在别的东西上面。究竟是哪一个意思，就不只是看 electric blanket 与 put on 搭配的正确与否，还要看 electric blanket 在特定情况下的具体用途，以确定其意思是"我可以打开电热毯吗？"还是"我可以盖上电热毯吗？"

三、句子理解与认知

理解句子的基本环节，是通过对句中词语的语音、字形进行编码，达到对字义的确切把握。在这一语言识别的基础上，还必须进行句法分析和语义分析。

语言理解者依据一定的句法关系，建立句子结构，构造相应的命题，作进一步理解，找到句子意义，这是句法分析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语言理解者要对语言进行主观能动的合理分类，构造句子成分，去同构句子的深层

① 季羡林《留德十年》，东方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20 页。

含义，从而达到对句子的理解。

有一实验可对此加以说明。实验是让受试者（语言理解者）听一个句子，然后让他们对某个试探词做出判断，如：

① Whenever one telephones at night, rates are lower.
（晚上打电话，收费要低些。）

② Make your calls after nine, because night rates are lower.
（九点钟后再打电话，因为晚上收费要低些。）

实验用拼接录音带的方法，使两句话中最后四个词—— night rates are lower 在声学上完全一样，受试者的任务是很快地决定试探词 night 是否在两句中都出现，即通过辨音识别 night 的含义和功能。这是让受试者认知语音表征并把它保存在记忆中。虽然这四个词在声学上处理得完全一样，但是它们的句法关系却是不同的。这时，受试者在识别 night 读音的同时，要认知其成分和功能。在例①里，night 和 rates 属于不同的子句，而在例②里，它们却属于同一个子句。实验发现例①所需的平均反应时间比例②所需时间长，这说明在话语理解中，人们是把句子先切成子句的，因为子句是一个重要单位，它是对主句的说明或补充。同时证明，人们在理解句子时，先是同构其句法结构，然后构造出相应命题（话费低：晚上九点钟后），从而达到对句子的理解。

同构句子的深层含义需四个步骤：

(1) 语言理解者认知语音表征并把它保持在记忆中。

(2) 将语音表征立即组织为成分并识别其内容和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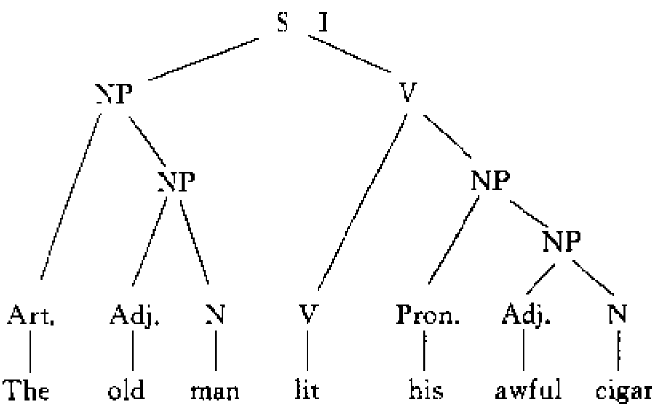
(3) 在认知每一成分的同时，用它去同构相应的深层命题，且连续地建立这些命题的层次性表征。

(4) 一旦语言理解者确立了相应的命题，便把它保留在工作记忆中，同时要清除语音表征的记忆。因而，忘掉的是具体的词，而保留的是它的意义。

值得注意的是，以上四个步骤是相互影响、并行活动的。现在，我们用一个例子来说明句子成分如何构造相应的深层命题：

The old man lit his awful cigar.
（老人点着了他的可怕的雪茄。）

例句树形图如图所示：



从图中可以清晰地看出这个句子的成分，有了这些成分就可以构造出下面相应的深层命题。

成　　分	深 层 命 题
old man	Man(E1)old (E1)
the old man	Known(E1)
awful cigar	Cigar(E2), Awful (E2)
his awful cigar	Known(E2), Belong(E2, X)
the old man lit his awful cigar	Light(E1, E2)

这里E1、E2分别指人和物两个不同的实体，old man是一个成分，相应的命题是man(E1)和old(E1)；the old man是一个成分，显然，听者知道指的是谁，因此，相应的命题为known(E1)。同理，也可推出awful cigar的命题。不过，对于belong(E2, X)，这里变元X不直接地归属于E1而是指"his"应承前指代"the old man"，在建造命题Light(E1, E2)的同时，就容易确定X是属于E1的了。

语言理解在进行句法分析的同时，还需要进行语义分析。语言理解者首先认知现实语境因素即具体的人、物、环境，以及具体的时间、地点等。其次，在此基础上，语言理解者在认知中建立起相应的心理表征，剔除歧义，作出某些预测，从而达到与语言表达者在目的、意图、愿望上的同构。例如，有人问：

"故宫博物院在哪里？"

语言理解者在句法分析、确定话语的命题之后，要考虑现实的环境、具体的人、地点等，如问话地点在上海，答案可能是"在北京"，也有可能是"在

台北"，这要联系具体的受话人和话题来确定。如问话地点在北京，答案可能是在"天安门广场"。语言理解者此时希望达到与语言表达者在目的、意图上的同构。

在实际的语言理解的认知过程中，句法分析和语义分析是紧密相联的。只有语义分析而没有句法分析是不能够完成对句子的理解的；另一方面，没有语义分析的参与，句法分析也不能独立完成。

第三节 语言理解的认知策略

认知科学认为，人的信息加工需要一定的策略，表现在人的心理活动的智慧性。语言理解也是如此。语言理解者在已有的语言文化知识和经验的基础上，常应用各种策略，如语义策略、次序策略、句法策略等来加工语言信息。

一、语义策略

在语言理解过程中，语言理解者往往采用某些语义策略，去弥补句法分析所带来的不足，以达到对话语的真实的理解。

例如，语言理解者在语义分析中，经常用实词去同构有意义的主题并依此对句子进行相应的理解和分析。如出示 flower, girl, picked 和 red 等几个词，不给任何句法方面的信息，语言理解者也能理解出这样两个基本主题，即：the girl picked the flower(女孩采花)和 flower was red(花是红的)。而不会理解成 the flower picked the girl 等错误主题。显然，语言理解者构造的主题是受一定语义关系约束的，其实词如 picked 就隐含了相应的语义关系，使理解过程的搜索空间大为缩小，因而有助于对句子的合理理解。

语义策略在汉语的认知中起着重要的作用，这是因为在汉语的语形和语义的关系上，语义始终居于主导的位置。中国哲学史上，庄学重意，玄学重神，禅学重心。即使儒学也讲究修养心性，强调"内省"、"三思"和"默识"。尊为儒家经典的《礼记》主张"太上立德，其次立功，再次立言"。对于"德"、"功"而言，"立言"几成可有可无之事。孔子也反复强调"讷于言"(《论语·里仁》)、"慎于言"(《论语·学而》)。孟子则云："不得于心，勿求于气，可；不

得于言,勿求于心,不可。"(《孟子·公孙丑》)"得于言"对于"心"来说,是外在的。内省、直觉、体悟、神会,才是"求于心"的途径。正由于语义对于语形有很大的独立性,所以汉语语法中语义对于语形有很大的解释空间,不受语形的羁绊。当形式变化的时候,意义可以不变,甚至可以消解形式的对立。反过来,当意义变化的时候,形式也可以不变。同一个形式包容不同的意义,不同的意义从不同的角度解释形式,"神"和"形"依然相安无事。对于这一点,我们可以从多个方面来考察。

首先,组合形式不变,个别词义变化了,句义解释却不变。例如:"我待儿媳就像亲妈一样"和"我待儿媳就像闺女一样","亲妈"和"闺女"词义对立,却不影响两句话句义完全一致。又如:"人逢知己千杯少"和"酒逢知己千杯少","人"和"酒"词义不同,两句话的意思却完全相同。

其次,组合形式不变,个别词义变化了,语义解释也变化了,语法结构也随之改变。如:"今年教师节"是两个名词组合,"今年"限定"教师节",由语义可知是偏正结构。而"今天教师节"也是两个名词组合,"今天"替换"今年"后,与"教师节"成了被陈述与陈述的关系。语义上的不同解释使语构变为主谓结构。又如:"出租房屋"和"出租汽车"都是名词与名词的组合,后一个名词的词义变化导致语义解释变化,语法结构也就不同。前者是动宾结构,后者是偏正结构。

其三,组合形式不变,不同的语义解释决定不同的语法结构。例如:

风化:风吹而变化——偏正结构
　　　风俗教化——联合结构
估价:估算价格——动宾结构
　　　评价——联合
生气:不高兴——动宾结构
　　　有活力——偏正结构
题词:题写语句——动宾结构
　　　题写的语句——偏正结构

同样,"学习文件"因语义解释不同也分别有两种语法构造。一为动宾,一为偏正。值得注意的是,语义的解释并非完全客观的。对于不少组合而言,往往是多种解释并存,多种构造并存,却不影响认知。例如"鸟瞰"既可解释为"鸟在瞰",又可解释为"像鸟式地瞰";"审定"既可解释为"审查决定",又可

解释为“审查而定”。

其四，组合形式不变，不同的语义解释同一语法构造。例如：

汉语有共性，也有个性（“个性”指一般个性）
这个人有个性（“个性”指个性突出）

口袋里没钱（“没钱”指没带钱）
家里没钱（“没钱”指很穷）

在动词“有”和“没”的后面，出现的名词有时含义一般，有时含义特殊。说一个人“有衣服”或“没衣服”，在一定上下文中，有时指一般的任何的衣服；有时指较好的特别适合的衣服，如“我没衣服，怎么去参加婚礼？”也有些名词平时指一般意义，一旦用到“有”和“没”后就有了特殊含义，如“有水平”、“没水平”，“有能力”、“没能力”，“有本事”、“没本事”。

其五，组合形式不变，语义关系却复杂多变。

例如同样是偏正结构，说“水草”是指“水里的草”；说“羊草”是指“适合羊吃的草”；说“龙须草”是指“形状像龙须的草”；说“蝎子草”则指“会刺痛人的皮肤，像蝎子蜇人一样的草”。同样，说“钢刀”是“钢制的刀”；说“泥刀”却不是“泥制的刀”，而是“抹泥的刀”；说“马刀”则是“骑马时用的刀”；说“杀鸡用牛刀”，“牛刀”的意思却是“宰割牛的刀”。我们从这里可以看出，汉语的两个名词组成的偏正结构，其语义关系却要多方意会，不是简单的“A的B”的关系。作为“偏”的修饰一方“A”须引起各种曲折的联想才能与“B”联结，语义策略在这里起着重要的作用。

同样，作为“正”的被修饰一方“B”也须通过各种意会才能与“A”组合起来。以“皮”为例：“果皮”的“皮”指外层，“铁皮”的“皮”指薄片，“橡皮”的“皮”指胶状物，“虾皮”的“皮”指“干状物”，“车皮”的“皮”指“货车厢”，“西皮”的“皮”指“戏曲声腔”，“泼皮”的“皮”指“无赖之人”。再以“口”为例：“碍口”的“口”是“嘴”，“隘口”的“口”是“山口”，“版口”的“口”是中缝，“刀口”的“口”是“刀刃”，“当口”的“口”是“时候”，“对口”的“口”是“工作性质”，“灭口”的“口”是“人”，“切口”的“口”是“语言”，“牙口”的“口”是“咀嚼力”，“茬口”的“口”是“（轮作作物的）种类和（轮作的）次序”，“帮口”的“口”是“集团”。

汉语的动宾结构语义关系更为复杂，远远超出了“动宾”的范围。动词和宾语就像两个意义支点，在语义理解上须多方意会才能联系起来。例如：

因“宾”而“动”——养病、养伤、养老、打抱不平

在“宾”的地方“动”——烤火、晒太阳、报幕、谢幕、叫门、挤车、吃食堂、抢红灯、拦网、骂街、走钢丝

在“宾”的时间“动”——玩几天、歇夏、熬夜

用“宾”来“动”——写毛笔、吃大碗、瞪眼睛、刻钢板

为“宾”而“动”——跑票、读博士、打扫卫生、考研究生

从“宾”中“动”——下楼、恢复疲劳

由“动”到“宾”——上山、下乡、下湖

向“宾”而“动”——报关、走亲戚

根据“宾”而“动”——打谱

使得“宾”“动”——吃饱肚子、走马、走人、歇脚、回春、看医生

反“宾”为“主”——下雨、开花、堵车、拉肚子

“动”他而得“宾”——卖钱(卖出物品而得钱)、晒盐(晒干海水而得盐)

以上这些语义关系都游离于“动作—受事”这一正常的动宾关系之外。由于“形”不变而“神”多变,一些动宾组合也会产生歧义。如“招研究生”既可理解一般动宾关系,即“录取有研究生资格的人来工作”,又可理解为“招收有本科生资格的人来读研究生课程”;“上课”既可理解为“教师讲课”,也可理解为“学生听课”。

汉语的动补结构与动宾结构一样充满了复杂多变的语义关系。由于动补结构往往和动宾结构叠加在一起,语义的变化更加扑朔迷离,难以从形式本身得到正解。例如:

“拉紧缰绳”是“拉缰绳而缰绳紧了”

“踢坏三双鞋”是“踢(　)而使三双鞋坏了”

“馋掉了牙”是“馋而牙掉了”

“苦出了头”是“苦而(　)出了头”

“喝醉了酒”是“喝酒而(　)醉了”

“看完了书”是“看书而看完了”

“把他气跑了”是“他气而他跑了”

“把他说动了心”是“说他而他动了心”

“把眼睛盼红了”是“盼(　)而眼睛红了”

"把事情忙忘了"是"忙(　)而忘了事情"

"被闺女逗笑了"是"闺女逗(　)而(　)笑了"

"被泪流湿了"是"泪流而(　)湿了"

"被掌声羞红了脸"是"掌声羞(　)而脸红了"

有些动补结构甚至说不清其中的关系,例如:"你今后别再研究火箭了！人也研究老了,家也研究穷了,身体也研究垮了。"其中"人"、"家"和"身体"与动词"研究"说不清是什么关系,只与补语"志"、"穷"和"垮"有主谓关系[1]。

其六,组合形式不变,语义上却作了重新分析。例如:

"非常":"这是一个非常时刻","非常"指"不平常"。但我们又可以说:"这件事发生在他的身上非常平常。"语义上不能分析为"不平常的平常"。

"半天":"他半天看完了这本书","半天"指白天时间中的一半。"他半天说不出话来","半天"只是指好长一会儿。

"同学":"我和他是同学","同学"是一种称谓。"我和他同学四年","同学"是动作行为,可以说"同过四年学"。"同过学"对"同学"的语义作了重新分析。

"随便":"这个人说话很随便","随便"是一种形容。"这件事我随便你","随便"是动作行为,也可以说"随你的便","随你的便"对"随便"的语义作了重新分析。

"将军":"他是常胜将军","将军"是一种称谓。"小心他过来将军","将军"是动作行为,也可以说"将你一军","将他的军"。"将你一军"对"将军"的语义作了重新分析(也可以说是恢复了"将军"的古义)[2]。

汉语中对组合形式的重新分析,往往是由于组合中的"字"又显出了其独立意义。从这个角度看,汉语中的组合由于是"字组",在凝固性上是先天不足的。汉语的语素以单音节为主,书面上就是以"字"为基本单位。"字"与"字"既可以组合成一个语义相对统一的单位,如"非常"、"同学",又可以从这个组合中游离出来,回复其本身的字义。这种组合中的相对独立性使汉语的形式理解不断发生着语义乃至语法的重新分析。由分到合,由合到分,分分合合,人们只有"以神统形"才能真正理解分合中的形式。

从由分到合来看,汉语中许多字组可以在形容、描写的意义上凝固起

① 参见吕叔湘《汉语句法的灵活性》,《中国语文》1986年第1期。

② 参见赵元任《汉语结构各层次间形态与意义的脱节现象》,《国外语言学》1981年第1期。

来。例如"很不讲道理"、"真有点不识好歹"、"太岂有此理"、"派头得很"，甚至"很技巧地谈谈"，"十分女人的问题"。汉语中的确有许多形容词是这样凝结起来的，只是习焉不察罢了，例如"小心"、"客气"、"满意"。

从由分到合来看，汉语中许多字组无论其结构如何都可以重新分析成动宾结构。例如"唱歌"、"跳舞"、"睡觉"、"提醒"，本来都是表示两个动作的并列式，人们都可以说"唱了一首歌"、"跳了一个舞"、"睡了一个好觉"、"提个醒"。"小便"原来是偏正结构，人们却可以说"小过便了"，"小"成了动作，"便"成了事物。即使是一些语义上不可分析的联绵词，人们依然可以把双音节拆成"动"和"宾"，例如"慷慨"重新分析为"慷他人之慨"，"滑稽"重新分析为"滑天下之大稽"。赵元任曾举出两个极端的例子说明汉语中"字"的分析性：

> 学了点英语的中国学生给英语动词也编了一些可能语气形式，如：quali-得-fy(配得上)或 quali-不-fy(配不上)。上海的电车，并不通宵行驶。行人夜出，自然十分关心各路末班车，于是有了"赖四卡"这一名称，即 last car 的沪译。但是倒数第二班车也有实用意义，既然"四"前边是"三"，还有比说"赖三卡"更自然的吗？于是又有了"赖三卡"[①]！

吕叔湘还曾举出因"字"的分析性而引出句法重新分析的例子。其一曰："下雨了，客人想赖着不走，在一张纸上写下五个字：'下雨天留客'。主人接下去也写了五个字：'天留人不留'。客人又在旁边加上四个圈，把十个字断成四句：'下雨天。留客天。留人不？留。'"其二曰："有人把唐人的一首七绝改成一首词：'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这样的词牌是没有的，可是的确是词的句法。"其三曰："有一个人在一处作客，吃到南京板鸭，连声说：'我懂了，我懂了。'人家问他懂了什么，他说，'我一直不知道咸鸭蛋是哪来的，现在知道了，是咸鸭下的。'这就是说，他把'咸|鸭蛋'当作'咸鸭|蛋'了。"[②]显然，由于汉字的分析性，在汉语的理解中，只有"以神统形"即以语义策略解释句法，才能准确地理解句法。

中国古代语言研究传统把"字"看作语法的基本单位，认为"句者，局也。局言者，联字以分疆。""夫人之立言，因字而生句，积句而成章，积章而成篇。

① 参见赵元任《汉语结构各层次间形态与意义的脱节现象》，《国外语言学》1981 年第 1 期。

② 吕叔湘《语文常谈》，三联书店 1980 年版，第 48 页、49 页。

篇之彪炳,章无疵也;章之明靡,句无玷也;句之清英,字不妄也。振本而末从,知一而万毕矣。"(《文心雕龙·章句》)正因为以字为本而字义又很有弹性,所以汉语形式松弛而容许有丰富的语义解释。字的灵活组合为语义的解释提供了自由空间。反过来语义的解释对字组的结构作了最终的认定。汉语语法中这样一个"形"与"神"的互动过程,钱钟书也有精辟的论述。他认为汉语的理解不能只看"句型"即表面形式。如果"泥于文理,未超象外以究事理、心理",即未能悟神而解形,那么必然"不克钩深致远"。清代朴学家认为"既通其词,始求其心"(凌廷堪《校礼堂文集》卷三五《戴东原先生事略状》),即由语形求语义,"主张诚是也"。"然复求心始得通词,会意方可知言,譬文武之道,并物而错,兼途而用,未许偏废尔。"①这里说的"求心始得通词,会意方可知言",正是汉语语法的以神解形之道。钱钟书以"不×不×"格式为例,指出"此类句法虽格有定式,而意难一准。"或为因果句,如《论语·述而》之"不愤不启"即"不愤则不启",《墨子·尚贤》之"不义不贵"即"不义则不贵"。或为并列句,如《礼记·礼器》之"不丰不杀",即"不丰亦不杀",《圆觉经》之"不即不离"即"非即非离"。如果以为"丰"与"杀","即"与"离"皆两义相反,便类推"谓纳二字训反者于此匡格中,斯成两端(并列)句,则又非也。"如韩愈《原道》之"不塞不流,不止不行",虽"塞"与"流","止"与"行"二义相平,仍为因果句。所以,"只据句型,未由辨察;所赖以区断者,上下文以至全篇、全书之指归也。""上下文以至全篇、全书之指归"是语言形式"神"之所在。汉语的语法分析离不开语义的导引,语义的统摄。语义和功能执行对句法的解释权,这是汉语深刻的文化特征。

二、词序策略

词序策略是利用词序的模式来加工语言信息。例如,在一些语言中,"动词之前的名词为主事者","动词之后的名词为受事者",句子的基本词序为"名词—动词—名词"。这个词序模式的内涵就是"第一个名词的特例对第二个名词的特例施加动词所表达的一定行动"。在听到"猫追老鼠"(the cat chased the mouse)这句话时,就可以正确理解谁追谁或谁被谁追了。所以,当听到一个动词时人们首先就会寻找与之有关的表达主事者和受事者的名词。可以看出,这种词序策略不仅涉及句子的表层结构的分析,实际上也

① 钱锺书《管锥编》,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171页。

要涉及句子的深层结构或意义。因此利用词序策略可实现对句子的理解。

词序策略在汉语理解中有重要的作用。当一个结构中出现动词的时候，围绕这个动作会出现一系列表示动作的时空位置、状态结果的成分，汉语中这些成分的排序往往是对认知现实的"临摹"，有着经验的基础。例如：

就地点而言，如果它是动作的始点，就位于动作前，如"我从山里来"。如果它是动作的终点，就位于动作后，如"我来到山里"。如果它是动作的方向，仍位于动作前，如"我到山里来"。如果它是动作者的位置，就位于动作前，如"在山里打猎"。如果它是受动者始受位置，仍位于动作前，如："在门上起钉子"。如果它是受动者受动终点，就位于动作后，如"钉子钉在门上"。

就时间而言，如果它是动作发生的范围，就位于动作前，如"他昨天病了"。如果它是动作持续的范围，就位于动作后，如"他病了三天"。

就状态而言，如果它是动作发生时进入的状态，就位于动作前，如"他很快地跑了"。如果它是动作发生后受到的一种评价，则位于动作后，如："他跑得很快。"同样，"他很高兴地玩儿"是说"玩儿"之前的一种心理状态，而"他玩儿得很高兴"是说"玩儿"之后一种心理状态。

当一个结构中出现几个动词时，动作之间的顺序更与动作实际发生的顺序一致了。例如"他去图书馆拿书"和"他拿书去图书馆"，所指经验完全不同。"他坐公共汽车到这儿"和"他到这儿坐公共汽车"，概念结构也随次序的变动而不同。

由此可见，词序在汉语句子的理解中起着导向作用，这种导向作用从根本上说是汉语的语义对语形的模铸造成的。当然汉语的句法形式也有灵活的一面，造成"意在言(语形)外"，此时，形式的灵活依然是靠语义主导的策略来理解的。例如在意义的统摄之下，汉语某些句子的主语和宾语可以易位而不改变语义关系：

水淹了庄稼——庄稼淹了水

自行车走便道——便道走自行车

大脑袋戴小帽子——小帽子戴大脑袋

西昌通铁路了——铁路通西昌了

窗户已经糊了纸——纸已经糊了窗户①

---

① 部分例子引自吕叔湘《汉语语法分析问题》，商务印书馆 1979 年版。

在意义不变的情况下主语和宾语围绕动词的易位,其实质不在于"主""宾"功能的变换,而在于与动词相联系的名词性成分保持着与动词的语义关系。

三、句法策略

句法策略是语言理解者用来消除语言表达中的不确定性,最终达到理解的策略。

在英语的句法分析中,限定词、介词、连词、代词、数词等功能的作用可以说是一个很重要的理解策略。语言理解者一旦遇到一个功能词,就可以知道这意味着一个句子成分的开始,同时,这也标记了句子成分的类型。如冠词 a, an 和 the 标明了一个名词短语的开始,如 the boy。介词 in, at, on 则标明了一个介词短语的开始,如 in the room。

功能词还有助于对邻接的实义词进行分类,以确定它在成分中的功能和位置。像 man 既可以作为名词,如 the man;也可以作为动词,如 to man a ship。因此,当功能词策略识别一个句子的成分后,还必须找寻适合于该成分的实义词,这种对实义词的寻找或预测也是在理解过程中常用的句法策略。

使用词缀识别实义词,如名词、动词、形容词和副词等,也是理解中常用的句法策略。如 juggling 可分为 juggl 和 ing, ing 是一个词缀,显然,它有助于检索 juggling,同时也对句子的建构有着潜在的影响。名词的后缀有—tion、—ity、—ness 和—er 等,(如 description, activity, rudeness, believer 等)。动词的后缀有—ing、—ed 等。带有—ly 的通常是副词,而—y、—ic、—al、—ire 等又是形容词的后缀。词缀在理解过程中有助于确定词类,为句法分析提供了有用的信息,同时,对于消除歧义也很有帮助。

实义词中的动词往往最活跃,它在句法分析中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动词作为一种策略,不仅可以决定句子中名词短语的数量,而且限制了宾语或补语的句法形式。

汉语的句法结构,由于注重"虚"与"实"的相互映衬,因此在认知上经常用实体词和功能词去补足句法结构的"虚位"。例如:

(1) 主语之虚。在汉语句子里,时隐时现的各种成分中,最常见也最普遍的成分就是"主语"。主语之虚往往是由于与实相资,即有所依托。这个"实"主要是承前之实,例如:

他很喜欢我到他家,(　)一去他就很高兴。

微风起来,吹动他短发,(　)确乎比去年白多了。

她的话不多,(　)见人总是笑嘻嘻的。

承前之实并不都是单一指向,即单纯因上文某一成分(或主语,或宾语,或定语)相资而"虚",而是会出现一些复杂的指向.例如:

旁边一位阿姨的头发碰到我的脸上,(　)怪痒痒的,(　)也不能去挠,(　)手被管着呢。

(　)多看,(　)多听,(　)多琢磨,(　)经验多了就会发现问题。

(2) 动词之虚。例如:

大门上边(　)有一块横匾。

一个人(　)一斤。

(　)绿灯了,你可以过去了。

还(　)留学生呢,狗屁!

(3) 宾格之虚。例如:

现在工厂都搞责任制了,农村还能不搞(　)?

党和政府应给(　)以积极的引导。

当我方得知(　)后,立即采取了措施。

我请二奶奶来求(　)做个保。

(4) 关联词之虚。例如:

(　)不犯罪就好,(　)结婚可不行,(　)命相不对!

虚和实之间的复杂关系,在紧缩形式中表现得更为突出,例如:

他十分信服老队长,(　)吩咐他做什么,总是(　)话才出口,(　)抬腿就走。

他还说我表扬不得,(　)一表扬(　)(　)就翘尾巴。(　)净给我吃辣的。

如果说以上句子结构中,虚化的成分在句中都有"位"可寻,必要时可以在虚位上补出相应的成分。那么还有一些汉语句子结构没有明显的虚位,但在意义结构中留有很大空档。它们在语境中获得的解释,往往大大超过

了它自身的结构能量，以至从表面结构看它往往悖理。结构给出的仅仅是意义结构的几个支点，这几个支点在语法上是组合完备的，但它的“实”却不能借以求“虚”，必须借助整个语境的默契，才能虚实相映，简单的结构在意义上生动起来，疏通起来，实与虚统一在更大范围的意会活动中。因此，经常用语境知识去填补语义理解上的空档，是汉语认知的又一种句法策略。例如：

包子往里走。（买包子的人请往里走。）

这家饭店是上海老板。

你要死了来找我。（你的水仙花要死了来找我。）

他媳妇的肚子少说也有五六个月了。

汉语句子往往因结构的紧缩而使语义关系复杂起来。这类句子多采用“主题＋评论”的形式，便于读者在汉民族习惯的评说话题的认知框架中体会其言外之“虚”。例如：

十一个碗还说没得菜。

放你的假也就是三天。

这种脑袋没地方买帽子。

结构的紧缩有时候又表现在逻辑关系的跳跃。例如：

除非你去请，（他才回来；你要是不去请）他不会来。

这种果子非熟透了（不能吃，只有熟透了）才好吃。

逻辑关系的跳跃一旦成为一种惯例，说话的人就对这种跳跃格式在语义和句法上做了重新分析，使它依仗言外之“虚”而成为一种形式上的自足的结构，如：

除非有人告密，老师是不会知道的。

这种羽绒服非到冬天才会有人买。

有时重新分析前的结构与重新分析后的结构并存，产生异构同义现象，例如：

非他执教不能保住冠军。

非他执教才能保住冠军。

前一句是双重否定表示肯定，后一句是逻辑跳跃、结构紧缩之后表示肯

定，两者在理解上却一致。

由此我们看到，汉语既可因“人详我略”而在句子结构内部设置有形（位）之“虚”，也可因“人详我略”而将句子结构紧缩，在句法结构之外设置无形（位）之“虚”。如此有无相生、虚实相资的组织方略，它的认知是需要说话人的主体意识积极参与的。

词序策略、句法策略使语言理解者在句子表层结构的平面上可以获得许多语言信息，但仅仅依靠词序策略、句法策略去理解语言是远远不够的，有时甚至会发生误解现象。在实际的语言交流中，由于说话人的语流速度快、或说话重复、结巴、使用一些不完整的词句等，这些都会极大地影响到对话语的理解，这些问题只有借助于语义策略来解决。

以上所举的三种策略是相互联系，交替应用，彼此促进和补充的。一般说来，这些策略是由概念驱动，即从已有的知识和上下文出发的，表现于形成某种期望或假设。但它们需要得到输入信息的验证和矫正，并且在一定的时候加以转换。而且较高水平的加工策略，如语义策略或句法策略，对较低水平的词汇加工乃至语音加工都会发生影响。

参考文献

乐国安《论现代认知心理学》，黑龙江出版社 1986 年版。

桂诗春《心理语言学》，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85 年版。

彭聃龄《语言心理学》，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1 年版。

赵传栋《论辩原理》，复旦大学出版社 1997 年版。

申小龙《汉语语法学——一种文化的结构分析》，江苏教育出版社 2001 年版。

王菊泉《从英语译文看汉语主语的省略现象》，《语言研究》1991 年第 2 期。

吕叔湘《汉语句法的灵活性》，《中国语文》1986 年第 1 期。

马真《汉语句法里的缩略现象》，《语言研究》1989 年第 1 期。

王甦等《认知心理学》，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2 年版。

西槙光正《语境研究论文集》，北京外语学院出版社 1992 年版。

吕叔湘《汉语语法分析问题》，商务印书馆 1979 年版。

王艾录《论偏正复词的内部组合特征》，《汉语学习》1989 年第 4 期。

维多利亚·弗罗姆金《语言导论》,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4年版。

黄健辉等《中文阅读中的字形与语音加工》,《心理学报》2000年第1期。

林仲贤等《汉字词识别过程的形、音、义编码作用研究》,《心理科学》1999年第1期。

思考题

1. 语言产生的过程有几个步骤?可以把它具体分为几个阶段?

2. 语言的理解只是完全接受语言的输入吗?如果要使语言理解者和语言表达者更好的交流,语言理解者应该怎样去做?

3. 怎样理解汉语句法的虚实关系?请再找出一些实例。

4. 谈谈语序在汉语理解中的作用。

5. CAR(汽车),JOY(快乐),KALEIDOSCOPE(万花筒),DOMINANCE(优势),每一个词代表一个题目,要求① 同学们根据每一题目做两个句子,中英文均可。分别向一名小学生和一名成年人表述。② 做具体物体("汽车"、"万花筒")的题目与表示抽象概念的题目哪一个所需时间更多,原因何在。请从语言产生的过程来思考。

6. 在书斋里,丈夫摇头晃脑地吟诵李白《静夜思》"窗前明月光",妻子接着应道"明天洗衣裳"。请你从语言理解过程是意义建立的过程为出发点,来谈谈妻子的语言理解过程。你是否认为学者之妻的应答出现了偏差?如有偏差其出现在哪一个层次上。

7. "乌江牌榨菜"是长江上游某市的名牌产品,历史悠久。长江下游某厂也推出了一种榨菜名叫"鸟江牌榨菜"。请从词语与认知的角度(不从违反商标法角度)分析下游某厂这种做法的心理过程和操作理据。

8. 请从语言理解的认知策略角度,分析奥热罗将军对拿破仑话语的信息加工策略,材料如下:

> 1796年,拿破仑被任命为意大利方面军的总司令,在整顿这支从装备到纪律都一塌糊涂的部队时,身材矮小的拿破仑看着个子很高的奥热罗说:
>
> "将军,你的个子正高出我一头,但假如你不听指挥的话,我就会马上消除这个差别。"

这句话居然使得部队中激烈的争吵顿时平息下来。

9. 阅读以下材料,并回答问题:

某乡有一位姓傅的正乡长,和一位姓郑的副乡长,每当来了客人,秘书忙着介绍:

"这位是傅乡长,这位是郑乡长。"

来客往往冷落了傅乡长。看到正乡长一副冷冰的面孔,秘书决心换一种说法,再来客人时,秘书便介绍说:

"这位是傅正乡长,这位是郑副乡长。"

问题:

(1) 请你从语言产生角度,分析秘书忽略了确定语言表达内容的哪些因素。

(2) 来客在汉语语音认知上遇到了什么难题,你认为该怎样解决这一难题?

第十章 语言与文学

语言产生自人类本性的深底，所以，在任何情况下我们都不应把语言看作一种严格意义的产品，或把它看作各民族人民所造就的作品。语言具有一种能为我们觉察到，但本质上难以索解的独立性，就此看来，语言不是活动的产物，而是精神不由自主的流射，不是各个民族的产品，而是各民族由于其内在的命运而获得的一份馈赠。

——洪堡特《论人类语言结构的差异及其对人类精神发展的影响》

第一节 语言的凸现

一、从"认识论转向"到"语言论转向"

西方20世纪初出现的"语言论转向"是人类思想史上的一次深刻变革，它在语言学、哲学、文学领域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这一变革的直接原因在于索绪尔(Ferdinand de Saussure)的《普通语言学教程》，而追溯源头则在于变动不居的逻各斯(logos)。

逻各斯在西方文化中是统治一切的终极力量，然而它本身就行踪诡秘、歧义迭现①，其早期的用法有十几种之多：讲话、书写、评价、推理、理性、尺

① 赫拉克利特《著作残篇》，据《古希腊罗马哲学》，商务印书馆1961年版，第18—19页。

度、对应关系、规律、理性的力量、定义等等,归结起来,一是"语言"或"说话",即语言逻各斯;二是理性,也叫理性逻各斯。前者使人讲话、书写、表达、评价;后者则叫人凭借语言进行定义、判断、推理,追求真理。不过在历史长河中,逻各斯更青睐"理性"这位代言人,它一开始就在西方掌管了终极权利。而相反,由于文艺与政治理想的相悖,"语言"早就被柏拉图逐出了理想国(《理想国》)①。特别是自17世纪现代哲学中所发生的理性觉醒,培根(Bacon Francis)的归纳法和笛卡儿(Descartes Rene)的演绎法成为科学领域的通行法,这种由"理性"所导致的"认识论转向"使人从"上帝"回归到自身的"心灵"和"理性",使"理性"扮演起现代哲学的主宰者角色,从而在西方确立起一个不容争辩的理性王国②,也就是德里达(Jacques Derrida)所尖锐批评的"逻各斯中心主义"。

至18世纪,黑格尔(Hegel)的绝对唯心主义竭力使理性这"世界的主宰"、"宇宙的无限权利"凌驾于感性之上,当他将所有的一切强行塞入那个同一的"时代精神"时,个性、丰富性和复杂性全都消失了。而理性王国自身也在悄悄地孳生着蜕变,在它内部发生着"两个相互联系的过程:感性的理性化和理性的感性化。感性的理性化,指审美作为感性要被理性化,即变得合乎理性的规范;而理性的感性化,则指理性这一绝对权力要被感性化,即获得审美的诗意面貌。"③这两个过程的相互作用,提升并且认可了审美与艺术在理性王国中的合法地位,最终促成了一门新兴学科——美学学科的独立。理性抚育了感性,而在美学学科中如鱼得水的感性却有自己的行踪路线,伴随着生命美学、移情美学、科学美学及表现主义美学的相继登场,理性在美学领域日渐失权,而感性却日益强大。在这一过程中,人们对笛卡儿以来的理性主义的怀疑已成为大势所趋。

然而事实上,感性本身却无力取代理性而成为审美王国的主宰,它总是需要"他者"的引导才不至于走向混乱无序。卡西尔(Ernst Cassierer)对感

① 在柏拉图所设想的理想国中,他认为理性是感性客观世界的根源,是最高的美;而希腊文化的衰落和道德风气败坏的原因,一在于诡辩学派的兴起,二在于文艺的腐化影响。这两者都是语言的艺术。在对荷马以下的希腊文艺遗产进行了全面的检查之后,柏拉图得出两个结论:(1)文艺给人的不是真理;(2)文艺对人发生伤风败俗的影响。于是在《理想国》中他对诗人下了逐客令,他认为理想国的统治者和教育者应该是哲学家而不是诗人。

② 罗蒂《哲学与自然之镜》,三联书店1987年版,第120页。

③ 王一川《语言乌托邦》,云南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5页。

性的力量提出了严厉的质问:"我们能够满足于仅仅以经验的方式把我们在人类本性中发现的各种冲动相加吗?"[1]对这些冲动必须加以分类和系统化。卡西尔接着分析道:每一个思想家都给予我们他们自己关于人类本性的解释,但所有的这些解释都是彼此极不相同而矛盾的。所有这些哲学家都是彻底的经验主义者:他们总是告诉我们事实而且也仅仅限于事实。但是他们对经验证据的解释却从一开始起就包含着一个武断的假定——并且当这种理论进一步呈现出一副更加精致和深奥微妙的样子来时,这种武断性就变得越来越明显,比如说尼采(Nietzche)公开赞扬权力意志,弗洛伊德(Sigmund Freud)突出性欲本能等等[2]。

面对感性的种种缺陷,卡西尔将目光投注给了"符号"。他论述道:符号化的思维和符号化的行为是人类生活中最富于代表性的特征,人类文化的全部发展都依赖于这些条件。没有符号系统,人的生活就一定会像柏拉图著名比喻中那洞穴中的囚徒,人的生活就会被限定在他的生活需要和实际利益的范围内,就会找不到通向"理想世界"的通道——这个理想世界是由宗教、艺术、哲学、科学从各个不同的方面为他开放的。所以,我们应当把人定义为符号的动物来取代把人定义为理性的动物。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指明人的独特之处,也才能理解对人开放的新路——通向文化之路,这一文化包括宗教、艺术、哲学、科学等各个方面[3]。

在卡西尔的论述中,我们可以看到,随着历史进程的演变,逻各斯已经将它的权杖从理性逻各斯中收回,悄无声息地将它授予另一位忠实仆人——语言逻各斯,从而使之浮出历史的地表,取代了理性在哲学、文学等各个领域的地位,"语言论转向"的大门自此开启。在此之前,语言是理性的追随者,它只是表达的工具;在此之后,语言代表着逻各斯,它本身便是主体。语言终于回归到了它的原初,就如赫拉克利特(Democritus)所言:不要听从我,而要听从语词——逻各斯,并且承认一切是一,即语词是一切的起源。

二、人的符号化与隐喻

当第一个语词从人的喉咙里跳离出来,当第一个记号从人的手中刻画出

---

① 卡西尔《人论》,上海译文出版社1985年版,第27页。

② 同上书,第28页。

③ 同上书,第31、35、52、53页。

来时，人类已经学会在一个符号中寻找它所替代的实物。人作为万物精灵的特性，人区分于动物的本质，即人的符号特性已经显现出来，人，才真正地进化为人。所以语言是与人一起产生的，人的本质自然地也就是语言的本质。

关于语言的起源，拟声说曾流行了许多世纪，不过，在大部分的情形中我们很难追溯声音与对象的这种假定的相似性。情感说则认为人类语言起源于某些具有单纯情感性质的音节，语言是人类感情的无意识流露，是自然迸发的感叹。然而这只能解释人类语言体系中的情感语言部分，对于命题语言则显得苍白无力。这两者宣告了我们从生物学的角度去寻找语言起源的失败。其实语言的起源只不过是一个简单的符号，以一个标记来指代另一个实体，它是纯粹人为的，非本能的。语言体系就是人类自觉地制造出来的用以传达情感、欲望和观念的符号系统。这一符号化的过程就是动物发展为人类的过程，也就是人类文化的发展过程，而符号化的关键是隐喻。

隐喻完成了一个标记指代另一事物这一原始的跨越，其基础是相似：符号与物体之间的相似，它包括与事物客观形体之间的相似和由情感唤起的抽象的替代。文字的原初逃不开象形，而这象形早已不是图画，它只是脱胎于图画。它的"象"不在于逼真而在于替代这一功能。因而不管是"形似"还是"替代"，它所履行的都是一个隐喻性的转换，从一个事物转换到另一个标记上。所以隐喻是语言的特性，也是人类本质特性的体现。隐喻的超越特性——超越自身指向外物——赋予人类以超越性。它使人类可以运用符号去思索超乎实体的存在，去思考那不存在或无形的寓意。一切存在的，可以通过象征化的符号加以叙述；一切无形的，可以通过指代描画出具象。它为人类营造出另一个超越自然的世界，在这个世界里，人类可以超越生命，超越死亡，它是吸引人类追求生命终极意义的伊甸园。

三、现代语言学从"语言透明性"走向"语言人文性"

无可争议的事实是，语言的隐喻总是日渐消亡，人们在日常琐谈和反复操练中变得麻木不仁，主客不分：符号总是指向事物，并且是同一事物，所以符号就是事物，人们生活在符号世界而不是符号指向的世界里。隐喻的原初性和创造性在人类的熟视无睹中被忽略。同时，由于语言对事物指向的约定俗成和毋庸置疑，语言体系孳生出另一特性：透明性，即符号体系与世界万物构成相互对应的科学体系，在特定的语言体系内这种对应关系具有真理性和普遍性。它不仅使符号与事物的指代固定化，而且将符号与事物的距离压缩为

零。语言可以明确无误地从这一个体传达到另一个体,从这一时代传达到另一时代,于是人类的文化得到了传播和承继。现代语言学自诞生以来,所关注的就是语言的透明性,他们从日常语言中总结出一套语法,用一个理想中的"语言"来框架言语现象,将语义限制在透明的形式体系中。当然这并不意味着他们没有看到语言的隐喻性,而是他们选择了语言的透明性。在《普通语言学教程》中,索绪尔开宗明义地将语言与言语作了区分,将确定的、同质的语言作为语言学的研究对象,将带有个性的、心理的言语排斥在纯粹的语言学之外,同时又将语言的外部要素,包括语言与民族、语言与文化、语言与政治的关系加以清除,从而给语言学留下了一个理想的、纯粹的语言世界。于是语言成为科学的代名词,语言的研究方法同样遵循科学的方法。本该随着语言的浮现而登场的隐喻,在透明的科学的遮蔽下成为在场的缺席。

然而由于从产生日起,语言就并非科学的系统,所以对它的彻底透明的科学分析终究不能概括全貌。随着欧洲结构主义的深入研究,语言的历时性得到了重视,特别是俄国形式主义和法国结构主义将语言与文艺学结合之后,语言的诗性功能得到了进一步的认识,隐喻、转喻成为学者们的经常性话题,文学语言、日常语言、科学语言得到了进一步的区分。在语言学中,当形式主义的描写语言学乃至生成语法学走向极端之后,强调语言的功能和意义的语义学分析、功能主义语言学开始蚕食形式主义的一统天下,后来居上。而随着语言学与人类学的挂钩,语言人文主义得以流传,语言与社会的关系,语言与文化的关系开始引起人们的注意。语言学渐渐脱离研究对象的理想状态,恢复了它多彩多姿的原貌。

在这样的背景下,20 世纪的作家、哲学家开始打破语言工具论的桎梏,自觉地挖掘语言人文性、隐喻性的一面。他们不再如传统一样对语言实行暴政,而是学着去倾听语言的声音,聆听来自语言的天籁,去发掘语言的记忆,也是去发掘沉睡已久的人类的记忆。

第二节 语言的人文特质:隐喻性

一、隐喻的浮现

卡西尔将人定义为符号的动物,认为符号化的思维和符号化的行为是

人类活动中最具有代表性的特征，也是人类文化发展的全部依托[1]，符号提示着人的本性。而语言是人类最重要最完善的符号体系，因而也不妨说人是语言的动物，语言展示着人的本性。因此我们可以从人性中去发掘语言的特性，我们也可以通过语言来印证人类的特性。

感性与理性一直是人性的一大矛盾。脱胎于动物的人类充满了各种原始的欲望，浸淫于文明的人类又增添了各种升华后的情感，情感泛滥之后则需后天制定的道德、人伦、制度对它进行抑制和规范。这两者的冲突几乎与生俱来又亘古不息。

在语言中同样有着一对难以分解的矛盾：隐喻性与透明性。隐喻是语言的原生地，它凭着感觉给世界万物定下了符号，里面充满了人类早期的各种神话。当语言这一体系日渐发展之时，人类的理性同时对它进行着梳理与规范，使语言不再是神旨，不再是符咒，而成为清晰的确定的标记系统：在历时系统中它会有交错，会有叠加；在共时系统中它则惟有关系。诚如理性在人类历史中代表着人性的高级特质一样，在语言学的研究中，透明性也担负起了规范语言、监督语言的使命。所以它一开始就占据了语言学家的视线，成为正宗。而隐喻性，这位创始语言的母亲反而成为模糊与混乱的代名词，是语言学家规范或摒弃的对象。

这两对矛盾要素的地位差异早在《裴德诺篇》中就由柏拉图一分高下了：他将人分成九流，而"诗人或是其他的艺术家"则位居第六，其地位仅略高于做工务农的奴隶和柏拉图政治思想的仇敌。柏拉图根据灵魂系统，将个人的灵魂分成三类：最好的是理性，其次是信念，最坏的是情欲。与此相连给文艺定下的罪状是：

(1) 亵渎神灵，丑化英雄，"最严重的毛病是说谎，而且谎还说得不好"；

(2) 摧残理性，滋养情欲，"对于听众的心灵是一种毒素"。

因此灌溉欲念、滋养"感伤癖"的文艺被严格禁止进入理想国。相反哲学是理性，是善与真，是理想国的统治力量，统治者即掌握了哲学的"哲学王"，而诗人除了写颂神和歌颂好人的诗以外，其余都被义正辞严地逐出了理想国[2]。

诗人被逐出理想国之际，也就是隐喻被逐出语言之时。这也可以用它

① 卡西尔《人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35 页。

② 张秉真《西方文艺理论史》，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21—33 页。

们的载体——文学与哲学的关系来印证:文学,哲学的奴婢。短短一句话却是一锤定音影响了长长的十几个世纪。因此,隐喻不仅在语言被理性掩埋的时期,甚至在语言出土之后,仍旧尘封在远古的历史,它的启封是伴随着感性(非理性)和美学的提升而得以实现的。

理性主义孕育了19世纪的"科学时代"。在这个世纪里,科学技术得到了全面的发展。它不仅构造了近代的科学体系,冲击着人们的世界观,并且以生产力的方式显出其巨大的物质力量。可以说,这是一个自然科学的时代,人们以经典力学为中心构建起一幅统一有序的世界图景,自然科学几乎涵盖了人类一切的知识领域。一方面,人们相信:至少在欧洲,人类可以仰仗科学、工业和现有秩序下的道德进步,逐步走向一个人人能够幸福、和谐生活的人间天堂。另一方面,人们看到了财富的急剧增加和欲望的无限膨胀之间的矛盾,由此导致的贫富的两极分化及机器对人的异化。特别是到了世纪之交,两次世界大战让世纪末的悲观情结愈加恶化。由此促使了思想界由理性到非理性的人类本体化的转向,出现了一大批非理性主义的哲学家及其学说,包括叔本华(Arthur Schopenhauer)的唯意志论,尼采(Nietzche)的"酒神精神",克尔凯戈尔(Kierkegaar Sren)的"个人伦理实在是惟一的实在"、柏格森(Henri Bergson)的生命哲学和爱德华·哈特曼(Edward Hartmann)的无意识哲学等等。

非理性主义哲学家从本体论根基上推倒理性而拥立感性,突出了欲望、情感、直觉和生命的本体地位。与此密切相关的是西方美学领域也出现了由内容美学向形式美学的转变。其源头在于康德(Kant)。他把先验范畴的形式作为认识的根本条件,并且认定美是"纯形式",由此孕生出象征主义、唯美主义。这两者在处理审美感性与审美形式的冲突时,体现出一条相近似的思维轨迹,即审美感性—审美形式—语言。

比如,叔本华把"语言"和"理性"看作同一回事,认为语言是理性的"第一产物"和必需工具,从而使理性批判转化为语言批判。这儿表现出来的是对语言的传统认识,语言——理性的奴婢,只认识到语言透明性的一面。其后尼采在对语言理性、透明性的忧患中认识到了语言隐喻性对人类的重要意义,提出"语言到处都生病了","在语言的衰落中,人们也成为词的奴隶"①。波德莱尔(Charles Baudelaire)、马拉美(Stephane Mallarme)则RE

① 尼采《瓦格纳在拜洛伊特》(1875—1876),《悲剧的诞生》,三联书店1986年版,第129页。

信，诗人不是用观念写诗而是用语词写诗，语言是诗的第一因素，诗的语言是语言中的语言。王尔德(Oscar Wilder)把语言近似地等同于形式，认为万能的语言是“艺术的最高形式”，在这里已经可以粗略地看到存在主义对语言的评价了。

在这种氛围下，卡西尔提出了“人是语言的动物”，以此取代传统的“人是理性的动物”；海德格尔(Martin Heidegger)提出了语言是存在的寓所，是人类的精神家园，人在艺术语言中诗意地栖居。至此，作为因理性而牺牲现实，因普遍性而抛弃特殊性的牺牲品和见证人——隐喻，才冲出了历史的迷雾，开始正面地展现它的魅力。

与此同时，在以科学为主导，以实证为手段的理性主义学科中，随着人们对研究的不断深入，隐喻作为透明性的补充，也以非本体的形式浮现出来。布拉格学派继承了索绪尔又弥补了索绪尔对语言历时性研究的空缺，注重语言的功能研究。语义学借鉴实证主义和心理学的方法，把文学语言和科学语言进行了严格区分。而拉康(Jacques Lacan)结合精神分析学和结构主义语言学，认为无意识与语言几乎同时出现，前者乃后者的产物。无意识通过隐喻和转喻呈现于语言，它是语言的一种特殊作用。由此语言人文主义从哲学的角度，语言科学主义从现象的角度，共同触及到了隐喻问题，两者交汇对它进行了细致的审视。

二、什么是隐喻

1. 隐喻的修辞理解：对比与替代

什么是隐喻？西方对隐喻的提出最早可以追溯到亚里士多德(Aristoteles)。在《诗学》和《修辞学》中，亚里士多德认为隐喻是一个词替代另一个词来表达同一意义的一种语言手段，两者是一种对比关系。因此，隐喻与明喻在本质上是一致的，他赞赏善于运用隐喻这一言语艺术的人是天才。

公元1世纪的罗马修辞学家昆提良(Quintilianus)提出了“替代论”，他认为，所谓隐喻，实际上是用一个词去替代另一个词的修辞现象，如在 John is a lion 中，“lion”是用来替代直接说法“a courageous man ”的。

在中国，隐喻问题可以追溯到《诗经》的修辞手法：比兴。比就是喻，这没问题，兴是否是喻，却有一番争议。在《周礼·春官·大师》中，郑玄注引郑众说：“比者，比方于物也；兴者，托事于物。”郑玄说：“比，见今之失，不敢斥言，取比类以言之；兴，见今之美，嫌于媚谀，取善事以喻劝之。”并进而解

释说："兴者，以善物喻善事"，孔安国在注"诗可以兴"的"兴"时说："引譬连类。"(《论语注疏》卷十七，何晏集解引注)从而明确了"兴"的"喻"性。

以上这些观点都将隐喻看作是修辞方式，这也就是隐喻的最普遍的理解。

2. 隐喻互动论

20世纪30年代，理查兹(Richards)和布莱克(Max Blake)提出并完善了隐喻互动(interaction)理论，使其成为自亚里士多德的"对比论"和昆提良的"替代论"以来的第三种最有影响的隐喻解释理论。

隐喻互动论的主要内容是：

(1) 每一隐喻陈述含有两个主词，一个主要主词和一个次要主词；

(2) 次要主词应该被认为是一个系统；

(3) 隐喻句通过将组成次要主词的一组"相关隐含""映射"到主要主词上，使其产生隐喻意义。

因此，在理查兹和布莱克看来，隐喻是一种新的意义的创生过程，是两个主词的词义作用的结果。他们对隐喻的研究突破了传统修辞学将它限制在词汇层次并将它看作是一种对比和意义替换的修辞现象的局限，把隐喻作为一种语义现象放到了句子层次进行考察。

3. 隐喻与转喻的区分

几乎与其同时，结构主义语言学家雅各布逊(R. Jakobson)根据索绪尔的语言横组合和纵聚合的理论，提出了隐喻和转喻的区分。他认为：横组合是句段的历时组合，其组合过程表现为邻近性，因而是一种转喻方式；纵聚合是联想的共时选择，其选择过程表现为相似性，因而是一种隐喻方式。两者紧密结合并互相转化。并且他认为，在现实主义作品中主要运用的是转喻结构，在浪漫主义作品中主要运用的是隐喻结构；或者说转喻是散文性质的，而隐喻则更具有诗性功能。雅各布逊将隐喻的形成定位在词与句之间，或者说系统与过程之间，他认为，隐喻似乎不只是属于"结构"侧的现象，也是属于"过程"侧的现象，语义和用法的创新发生于言语过程中。当然在言语创生中，词义的调整也必然依赖于它在词汇结构中原已具有的位置。因此，在言语过程中，新的语义的产生就是结构关系力与过程运用力两者相互作用的结果。这儿他已经把隐喻的含义从修辞学中脱离开来，把隐喻扩展到一个语言性质、语言结构运用的更广范围。

4. 现代隐喻研究

20世纪下半叶，哲学家、符号学家，甚至心理分析学家开始关注这一特殊的语言现象，并将此纳入其研究的范围。其中引人注目的隐喻研究者有符号学家艾柯(U. Eco)、利科(P. Ricoeur)、哲学家塞尔(J. Searle)、语言学家莱考夫(G. Lakoff)等等。

利科于1975年出版了 A Rule of Metaphor，从话语语义分析的角度将隐喻置于话语语义学的研究范围，将隐喻的功能从词级过渡到句级和话语级，他认为这是现代隐喻学与古典隐喻论的基本区别。

塞尔从言语行为理论的角度把语言意义分作句子系统意义和句子使用意义两种，他认为隐喻属于句子使用意义，理解如 Sally is a blockofice 之类的隐喻句子需要在排除系统意义后作出一系列的语用推理。

莱考夫和约翰逊(Mark Johnson)1980年出版了《我们赖以生存的隐喻》，提出隐喻是一种思维方式，不仅存在于语言中，而且存在于人类的思想和行为当中。莱考夫和特纳(M. Turner)1989年出版 More than Cool Reason: A Field Guide to Poetic Metaphor 一书，论述一般隐喻与诗歌隐喻的区别①。

目前隐喻研究已经扩展到语言学、文学、宗教学、哲学、认知科学、社会学、人类学、心理学、医学和生物学以及人工智能等广泛的学科领域。

5. 卡西尔的“原根型隐喻”

卡西尔认为：“语言与神话是近亲”，在人类文化的早期阶段，它们是“同根而生的两股分枝”，因为这两者都是“基于人类的一种很早很普遍的经验，一种关于社会性质的经验”②。这种共同的经验——简单的感性体验的中心化和强化形成一种“原根型隐喻”。它不是单纯的那种依据相似性以彼代此的狭义隐喻，而是出于原始人急切地要表达他对自然的各种强烈而莫名的感性体验而暴发的一种冲动与激情。这就是原始语词的转化过程，是“内在张力的转化渠道”，是“以确定的客体形式和形象对主体冲动和激动情状的表征(representation)”。

在“原根型隐喻”过程中，语言第一次规范了原始情感体验。这也就是语言最初的权力——隐喻的权力。它是诗意的、想像的、直觉的。“人类文化初期，语言的诗和隐喻特征确乎压倒过其逻辑特征和推理特征。但是，如

① 束定芳《试论现代隐喻学的研究目标、方法和任务》，《外国语》1996年第2期。

② 卡西尔《人论》，上海译文出版社1985年版，第110—150页。

果从发生学的观点来看，我们就必定把人类言语的想像和直觉倾向视为最根本的和最原初的特点之一。”[①]因此，“语言就其本性和本质而言，是隐喻性的，它不能直接描述事物，而是求助于含混而多歧义的语词。”[②]

我们对隐喻的认识采用卡西尔的说法，即隐喻是指语言的基本特性，它没有脱离“隐喻”两字所包含的“相似”的根本意思，但却是指语言在创始阶段运用相似关系对存在进行命名，里面重叠着直接呈现的现实图景和与之同构的心灵图景，隐含着深厚的感性因素。即这儿的隐喻是发生学意义上的。

当然，卡西尔并不是单纯地强调语言的隐喻性，他同时也看到语词在对世界的规范中，其内部同时负载着另一个特征——“逻辑”。这里的逻辑是指理性，也就是我们所定义的透明性。随着人类文化的发展，语言的同体状态即隐喻性和透明性开始分化：原创性的衰退导致隐喻的沉默，符号性的完善促使理性的活跃，最终使理性上升到统治一切的高度。但是隐喻远没有消退，根据卡西尔的观点，在文艺中，语言的隐喻得到了再生。在文艺中“语言复活了全部的生命；但这已不再是被神话束缚着的生命，而是审美地解放了的生命。”[③]如此，语言的一方——透明性构建起科学的大厦，语言的另一方——隐喻性搭起了艺术的神殿，它们构成了人类文化两个相互对峙的高峰[④]。

三、文学语言和日常语言

1. 文学语言和日常语言的性质差异

隐喻是语言的原生特征，但它又在确定地日渐消逝，同时在文艺中找到了自己独特的位置。众多学者很快注意到了这个问题，由此有了日常语言与文学语言或者说科学语言与诗歌语言的区分。

大体上讲，日常语言或科学语言就是指在日常生活和科学领域中使用的，语言的透明性占主导而隐喻性近乎丧失的语言；文学语言或诗歌语言指在文学作品特别是诗歌中使用的原生性的充满了隐喻特质的语言。当然，

① 卡西尔《语言与神话》，三联书店1988年版，第70—72页、134页。

② 同上书，第14页。

③ 同上书，第113—114页。

④ 王一川《语言乌托邦》，云南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79—93页。

这两者也很难确定一个明确的界限。我们不能说日常语言的每一句话都是绝对进不了文学领域的，我们也不能说文学语言的每一句话搬到日常生活就显得模糊。相反，在很多情况下，个别的字、词、句都显示不出它的性质和归属，而是完全可以相通的，这就是语言作为符号所共同具备的符形、符意或是能指和所指。

文学语言与日常语言的区分是什克洛夫斯基(Viktor Shklovsky)在谈到陌生化理论时提出的。他认为在日常语言中，内容是最重要的，形式为内容服务；而在文学语言中，形式是最重要的，因为形式本身就是目的，相反意义只是手段，是语言游戏无关紧要的材料。文学语言直接来源于日常语言，它是有意为那种摆脱接受的自动化状态而创作的，是经过扭曲、变形或陌生化后的日常语言。他认为文学语言不负载意义，只具有能指而丧失了所指的社会功能①。

通过对语言的实证分析，语义派的代表人物瑞恰兹也提出了诗歌语言与科学语言的区别。他认为两者之间是"记号"与"符号"的区别。符号有与它的指称相对应的客体，而记号则没有。诗歌语言是一种建设在记号基础之上的情感语言，关注的是所唤起的情感或态度的性质，并从而获得读者情感上的相信；而科学语言作为符号则注重符号化的正确性和指称的真实性，它严格遵守逻辑规则，具有可验证性，使人得到理智上的信服。作为一种情感语言，包括诗歌语言在内的一切文学语言都具有这样一些特征：第一，是文学家对事物的一种情感态度的表现；第二，它又是对读者情感态度的一种表现；第三，它希望在读者那里引起情感效果②。

这两者对文学语言的分析都不乏精彩之处：前者指出了文学语言的独特手段——陌生化，后者则强调了文学语言的情感性特征。但两者都不认为文学语言是完整的符号，前者认为它不具有所指，后者认为它只是记号。而只要是语言就都是符号。

对于记号，卡西尔在《人论》中明确指出"语言、神话、艺术和宗教则是这个符号宇宙的各部分"③，即语言是符号的一种，具有能指和所指。记号与符号的区别在于：记号是物理意义上的，是有实体的存在，是暂时性的；符号

① 朱立元《当代西方文艺理论》，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46—48 页。
② 同上书，第 98 页。
③ 卡西尔《人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33 页。

则是人类意义上的,其价值在于指称物,是被公认的,具有普遍性。所以把文学语言从符号领域驱逐出来是完全不妥的。

至于情感语言,它是在语言的发生学上与概念语言相并列的,它不能等同于文学语言的情感功能,人们完全可以借助、而且是频繁地借助概念语言来完成其情感表达。在卡西尔看来,情感语言是语言的最初和最基本的层次,它只不过是情感的无意识的流露,并不是人类所特有的,它只占语言的一小部分,而概念语言也叫命题语言才是语言的主体部分,也是"人类世界与动物世界的真正分界线。"①

所以,日常语言与文学语言,科学语言与诗歌语言的区别不在于是否是符号,它们都是彻底的符号,它们之间的区别是符号内部的区别。这种分歧还是因为对语言本质的不同认识所引起的。一般都认为语言的本质是逻辑,是透明性,所以面对完全不同的文学语言,常常会有截然不同的解释。例如热奈特(Gerard Genette)在《诗的语言,语言的诗学》中就认为:"诗歌就是靠语言的缺陷而存在的。如果语言都是完美的话,诗歌就不复存在了,任何话语都成为诗歌了。"②他观念中的完美的语言就是前期维特根斯坦所认为的,语言的本质在于逻辑,完美的语言就应该是确定、明晰和完整的。

当我们认识到隐喻性和透明性同为语言的特质,并且隐喻是语言的原生性本质的话,就会发现所谓文学语言的陌生化和情感性本来就是语言隐喻性的衍生。它们不是正常语言的扭曲和缺陷,而是原创态的语言,它们保持了语言的创造性和想像力的一面,推动着语言的不断发展。而科学语言或日常语言是隐喻性被遗忘和褪尽了的语言,它们身上所包含的确定性使之在追求明晰追求精确的日常领域、科学领域受到青睐,在传递信息中可以尽可能地保证不误传、不遗漏。

2. 文学语言和日常语言的细节差异

在从根源性上分析了文学语言与日常语言(诗歌语言与科学语言)的区别以后,再来看一下它们之间具体的细节上的差别。由于文学语言和日常语言两者本身范围的模糊性,所以这种差别也只能是粗略的、大致的,而不是绝对的。

首先,文学语言具有更强的隐喻性,而日常语言具有更强的透明性。因

① 卡西尔《人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39 页。

② 赵毅衡《文学符号学》,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90 年版,第 143 页。

而文学语言的能指优势很强，所指不明晰，易于引起各种歧义，而日常语言的所指则非常固定，非常分明。由此文学语言的翻译难度相对较高，特别是诗歌；而日常语言特别是科学语言则几乎可以完全的翻译而不失其意。

第二，从文本的联系上去看，由于日常语言所指的明确性从而导致了它的独立性，它可以离开文本而又保持在文本中的意思。相反文学语言对文本的依赖性非常强，文学语言的独特面貌是在文本中的相互连接相互营造的特定场合存在的，所以若离开了文本，它就与日常语言无异或是不被日常语言所接受。

第三，从读者的接受上看，日常语言和科学文本由于其所指的透明性，因而不会因读者的不同而产生不同的理解。而文学语言，文学作品由于其所指的歧义和复义性，因而往往不同的读者就会有不同的理解，不同的读者就会有不同的情感反应，读者的主观感受对文本的影响相当的大，但这也正是文学的魅力所在。

第四，从理解的层次上看，日常语言基本上就是它们的字面意思，而文学语言、诗歌语言需要读者去发掘语言的深层涵义，它们可以与字面意思完全不同，或许根本读不出它的字面意思，而底下却蕴涵着深刻的思想。

四、诗，语言中的语言

1. 语言的本真是诗

海德格尔非常重视语言的原初特性——隐喻性，不过他将之命名为诗性，他认为语言本质就在于“所说的诗意因素”。像卡西尔一样，海德格尔回到了古老的语言，在语言的原始命名中去寻找语言的本质特征。在此之前，海德格尔一一批驳了现有的各种对语言本质的描述。在传统的概念中，语言公认是一种表达，说是一种活动，人的表达总是一种对现实和非现实的东西的表象和再现。海德格尔则认为这只不过是人们预置了一个前提：一个内在的东西表达自己，从而人们通过回溯到某个内在之物从外部来表象语言。人说语言，意味着人向来说一种语言，于是语言的本质标志为人类的某一种功能。另外，海德格尔也批驳了语言语词具有神性的本源这一观点。海德格尔认为二千五百年以来，关于语言的知识虽然在不断地增长和变化，但逻辑语法、语言哲学和语言科学的语言观念始终如一，即认为语言是对内在心灵运动的有声表达，是人的活动，是一种形象的和概念性的再现，这是因为人们把一切陈述与语言的自古以来起决定作用的显现方式联系起

来，从而强化了语言之本质整体的已经凝固的方面。同时，在这样的坚持中，由于这种观点符合人们对语言现象的研究，从而"研究"产生出一系列的问题①。

海德格尔认为，语言说。语言在道说中完成它本质的呈现，但我们所发现的所说往往是作为某种说之消失的所说，所以我们应该在一种纯粹的所说中去寻找语言之说，即语言的本质。而这种纯粹所说，海德格尔将之定义为诗歌，不过他并没有完全排斥散文，"与纯粹所说即诗歌相对的，并不是散文。……纯粹的散文与诗歌一样富有诗意，因而也同样稀罕。"②本真的语言——诗之所说的完成是一种创造，它命名世界，召唤着物进入世界，使之物化，在物化之际，物才成为物，物才实现这个世界，所以诗歌之说是具有开端性的实践。因而诗歌从来就不是日常语言的衍生物，不是日常语言的扭曲，相反，日常语言是从本真的语言而来的，只是它们是用烂了的、被人遗忘了的原生性的诗歌，它们在反复使用中成为一种器具，被人随意地拿取或丢弃。

2. 语言是存在的寓所

为了阐明语言的古老特质，海德格尔只撷取了语言的一小部分，而将大部分在文明发展过程中日渐符号化、抽象化、逻辑化的语言搁在一旁。他而后所构建的"存在的寓所的语言"也完全是在此基础上推演开来的。正是如此所为让人们看到了语言一直被遮蔽的一面，即语言的诗性的强大力量。

语词命名使物存在，"所以在语词缺失处，无物存在。"③正如斯退芬·格奥尔格(Stefan George)所作的《词语》一诗："词语破碎处，无物存在。"在这个意义上，任何存在物的存在都仅仅存在于命名它的词语中，没有被命名，也就是没有被意识到，就不在人们的视线之内，所以语言是存在的寓所，语言的界限就是人类的生存界限。

3. 作诗就是寻找语言的本义

诗人在作诗的过程中，也就是诗人在寻找诗之所说的过程，是诗人擦开日常语义堆积在词语之上的灰尘，顺着词语的沿流去寻找它原始面貌的过程。诗人倾听着语词那悦耳之声跟随着道说的语言的过程。这一过程，海

① 海德格尔《在通向语言的途中》，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4—5页。

② 同上书，第20页。

③ 同上书，第131页。

德格尔称它为还乡，一个异乡人的还乡。诗人的任务是从腐朽的晚期出发，从童年的灰暗中走出，返回到更宁静、尚未现身的早先，而在那个“早先”中保存着语词始终还被遮蔽的原始本质。从这“早先”，原始的语言一路而来，在一路中它不断地分离，但它又始终是以“它在分离中遗弃的东西以及这种分离所顺应的东西”[①]来道说的，因而这原始的语言、这本真的诗在本质上来说是多义的，因它的多义，才有在历史中的分流，遮蔽着又显现着。即在语言的沿流中，语词始终隐瞒着本义，抑制着自身，面对我们的日常观念，它拒绝给出它的本质。所以诗人不得不学会弃绝，即拒绝通常观念中语言所显现的它与物的关系，弃绝此前一直保留着的它的诗意。这弃绝实际上就是一种道说，在弃绝中，诗人寻找词语的另一种诗意，在新一轮命名也就是原始的命名中创造另一种存在。

4. 各民族诗歌语言的不可通约性

既然语言就是人类存在的寓所，所以表现为完全不同的生存方式的东亚语言和欧洲语言，其本质也必然是各异的，“尤其对东亚民族和欧洲民族来说，语言本质始终是全然不同的东西。”[②]因为人是通过语言才栖居在存在之中的，所以欧洲人栖居的是与东亚人完全不同的一个家。正因此，海德格尔在与一日本学者探讨各自的民族之魂时，总是走不到一起。因为两者的分歧在于语言的不同，因而对话的危险也就隐藏在语言的不同本质中，对话的语言不断地破坏着他们对所讨论之事的道说的可能性。

由于海德格尔生活在非日语的世界里，即他对日本语言精神的隔膜，使之始终难以了解日本的民族精神的象征“粹”，所以海德格尔说，东亚人与欧洲人“尽管有种种同化和混合，但一种与欧洲人的此在的真正交往却没有发生。”[③]它告知我们在语言之语言的领域，包括纯粹的散文、诗歌、哲学，这些愈是民族性强的东西就愈难翻译，或者说根本不可译。因为它们源生于我们的语言本质，而不同语言本质之间是互不相通的。不过对话又告知我们或许“根本不同的语言本质源泉是同一的”，就如“道说(die Sage)”对于德语本质的暗示与“言叶(koto ba)”对日语本质的暗示一样，它们对各自语言、各自民族的作用是相通的。所以海德格尔说，“我还没有看出，我力图思之

① 海德格尔《在通向语言的途中》，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63页。
② 同上书，第94页。
③ 同上书，第75页。

为语言的本质的那个东西，是否也适合于东亚语言的本质；我也还没有看出，最终（这最终同时也是开端），运思语言是否能够获得语言的某个本质（ein Wesen），这个本质将保证欧洲——西方的道说（Sagen）与东亚的道说以某种方式进入对话，而那源出于惟一的源泉的东西就在这种对话中歌唱。"①

在海德格尔对语言的古老特质的追溯中，我们洞见了语言的隐喻性的巨大的权力，而作为语言的古老方式的呈现方式——本真的诗歌是海德格尔所意味的纯粹的语言，即语言之中的语言。在它的创生过程中，我们看到了文学语言与日常语言的不同，也看到了文学作品的特质、价值及其手段。总之，在海德格尔这面放大镜对语言隐喻性的细致观察下，语言向我们敞开了它那遮蔽着的另一福地。

五、诗意的汉字

1. 汉字独特的文化价值

汉字是一种非常独特的文字，形象、感性、充满联想，富有诗意。索绪尔很早便认识到了这一点，为了强调，他特别申明他对文字的研究"只限于表音体系，特别是只限于今天使用的以希腊字母为原始型的体系。"②许多语言学家在汉字身上看到了西方表音文字无法涵盖的人对世界的直接经验和感悟，非常珍惜汉字的独特价值，他们还把汉字与中华民族的文明史相联系，指出它不可估量的文化学上的价值。

帕默尔认为，汉字是"中国的脊梁"，失去汉字，"中国人就会失掉他们对持续了四千年的丰富的文化典籍的继承权"③。高本汉说，"中国人抛弃汉字之日，就是他们放弃自己的文化基础之时。"④德里达一方面指责结构主义语言学的语音中心主义，另一方面以汉字为例，指出了逻各斯中心以外的另一种文明，并赞扬其优越性。而语言学家范诺洛萨更是早在 1908 年就在其论文《汉字作为诗歌的媒体》中专门对汉字与拼音文学作了比较，概括出了汉字的特点：一、汉字充满动感，不像西方文字被语法、词类规则框死；二、

① 海德格尔《在通向语言的途中》，商务印书馆 1997 年版，第 79 页。

②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商务印书馆 1980 年版，第 51 页。

③ L·R·帕默尔《语言学概论》，商务印务馆 1983 年版，第 99 页。

④ 转引自 L·R·帕默尔《语言学概论》，商务印书馆 1983 年版，第 99 页。

汉字的结构保持其与生活真实间的暗喻关系;三、汉字排除拼音文字的枯燥的无生命的逻辑性,而是充满感性的信息,接近生活、接近自然①。

2. 汉字构造的意象性

汉字的独特魅力的源泉在于客观存在原初的象形性和表意性,起源之初,汉字是一首"诗";起源之时,注定了汉字与诗的不解之缘。许慎《说文解字叙》中这样论述汉字的起源:

> 古者庖牺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视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易》八卦,以垂宪象。黄帝之史仓颉,见鸟兽蹄迒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别异也,初造书契。

不管是八卦说,还是仓颉造字说,都表明了在造字之初,汉字是一种抽象化的图画系统。在"六书"即六种造字方法的次第上,许慎将"指事"和"象形"摆在了前面:

"指事者,视而可识,察而可见,上下是也。"

"象形者,画成其物,随体诘诎,日月是也。"

指事是用纯粹的指点符号或在形象文上加注指点符号;象形是象其形,用笔画或线条描摹客观物体的轮廓。两者在描画时有抽象和具体之分,但在总体上都具图画性。正如许慎道:"文者,物象之本也。"这里的文是指独体字。而许慎对另一种造字方法"会意"下的定义是:"比类合谊,以见指撝",即用两个已有的文字(这文字当然是指独体字,即象形字或指事字)合在一起得到一个新字,用来表示这两字衍生出来的意义,它里面同样包含有象形,与前两者有相通之意。文字学上也有学者试图将此三者归为同一类——象形,即所谓的"三书说"②、姑且不去考虑它在学术上的地位,只要看看这些字的古文、籀文、篆文,你就会清晰地感到那是一幅幅抽象的图画,它们可以是抽象的"一、二……廿"等数字概念,也可以是具体的鸟兽植物;可以是宏大的天地,也可以是细致的人体。古人凭着他们对世界的直觉经验,或粗略地描摹出事物的轮廓,或是将自己对事物某一点最深的印象表示出来,成就出一个个图画式的符号。比如:

> 一,惟初太始,道立于一,造分天地,化成万物。

① 郑敏《语言观念必须革新》,《文学评论》1996年第4期。

② 刘又辛《关于汉字发展史的几个问题》(上、下),《语文建设》1998年第11—12期。

末，树上曰末，从木，一在其下。

雨，水从云下也，一象天，冂象云，水霝其间也。

眉，目上毛也，从目，象眉之形，上象额理也。

田，陈也，树谷曰田，象四口，十，阡陌也。

休，息止也，从人依木。

男，丈夫也，从田从力，言男，用力于田也①。

从中你可以感觉到古人的朴素、敏锐和丰富的想像力，每一个字中都附载着古人的情感、古人的灵魂，你可以想见他们的喜怒哀乐，想见他们的天真。一个字包含着他们对某一事物的认识过程，包含着他们对世界的隐喻式的体验，一个字就是一幅画，一道符咒，一首诗。

"形声"的造字方法在汉字发展史上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也是促使汉字延续表意系统，最终与表音文字分道扬镳的动力。形声摒弃了图画造字的巨大局限，扩大了义符的使用范围，它使汉字急剧地增加(秦汉时期)。据文字学家考证，从商代到秦始皇，形声字只占汉字的10%左右，而到了《说文》，其中所收的形声字已占80%以上，这表明形声字已成为汉字的主流。形声字虽然使汉字向纯粹符号迈近了一大步，但由于根基未变，其形符表明着字的义类，声符则用来标音和示源(示源：启示语言，向人们暗示语言的音和义是如何约定的)，其部件均来源于已有的独体字，因而相比于其他的表音文字，仍旧散发着一种原始的意象和诗性，饱含着艺术特质，给人以直觉的想像和情感的延伸。比如"爱"的本义是女孩子和男孩子在交往之中，或在进行约会时，女孩子常常出于心机或是试探，为捉弄男孩子而躲起来，所以它的原义中的一项含有隐蔽、躲藏的意思，因而以"爱"为声符的字都与"隐蔽"相关：

叆：形容浓云蔽日。

薆：隐蔽；草木茂盛的样子。

暧：日光昏暗。

以义符归类的字就更多了，比如用"扌"来表示打击义的有：打、扰、捣、担、掂、搅、挞、搥、杓、搷、撞、擒、掇、搭等，用"香"来表示芬香义的有：馥、馦、馞、馝、馥、馣等等。而古时的文学家早就发现了这个特点，并利用同义类字

① 许慎《说文解字》(徐铉校订)，中华书局1998年版。

的连用来达到一种惊人的气象，比如《子虚赋》里有这样的句子：

> 其山则盘纡岪郁，隆崇嵂崒，岑崟参差，日月蔽虧。
>
> 其石则赤玉玫瑰，琳瑉昆吾，瑊玏玄厉，碝石碔砆。
>
> 其东则有蕙圃：衡兰芷若，芎藭菖蒲，江蓠蘪芜，诸柘巴苴。
>
> 其北则有阴林：其树楩柟豫章，桂椒木兰，檗离朱杨，樝梨梬栗，橘柚芬芳。

你无需去明了每一字的具体含义，只要看看那一系列同义符的字，眼前就会浮现出名目繁多，绚烂多姿的意象。你并不知名，却真真切切地感觉到那“名”所指代的实物争先恐后地涌现出来，其恢宏的气势已经汩汩而出。这是拼音文字万难达到的意象，而汉字的这些特点也可以帮助我们更快更多地认识它、记住它。

3. 汉字与意象派诗歌

汉字表现出来的意象性、意合性和想像力，对人的感官冲击是如此的强烈，以至庞德（Ezra Pound）面对范诺洛萨所著的《中国文字及诗的创作——一篇诗学论文》中所举的并不正确却又真切地体现着中国汉字精神的例子，惊呆了：

> 春：太阳低伏在草木茁壮成长的枝干之下。
>
> 东：太阳藏树木枝桠之中。
>
> 男：耕耘于田中的有力者。

这一个个蕴含在意象之中的汉字启发了庞德无尽的诗意，他豁然开朗，领悟到了中国古诗中常用的意象叠加的方式，眼前浮现的是由一个个意象叠加而成的陌生的意境，其中缭绕着意象之外的无法言说的微妙和韵致，他跨进了从未想像过的东方诗境仙园，笔下流出经典的《地铁车站》，开启了英美意象派诗歌的先声。

> The apparition of these faces in the crowd:
> Petals on a net, black bough.
> （人群中幽灵般的脸面：
> 湿漉漉的黑树枝上的花瓣。）

意象派诗歌虽然只有短短几十年的历史，但它以崭新的面貌掀开了英美现代诗歌史上的新篇章，在诗歌史上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并反过来对中

现当代诗歌产生影响。

汉字与诗性汉语

上文我们在谈到科学语言和诗歌语言时，是在同一语言的内部进行展

开的，那么如果把它们放到不同语言之间来比较[illegible]

下》："骨肉归复于土，命也。"这里所说的"骨肉"是"骨肉"的原来意义。因为人的身体是父母给的，所以用"骨肉"比喻至亲。《吕氏春秋·精通》："父母之于子也，子之于父母也。……此之谓骨肉之亲。"在经常的反复的比喻使用中，"骨肉"取得了固定的引申意义。

秋水、秋波：二词同义。秋天的水清澈明亮。往往用"秋水"、"秋波"比喻人的眼睛，多指女子的眼睛。形容美目明亮清澈如同秋水一般，由此得义。王实甫《西厢记》第三本第二折："望穿他盈盈秋水，蹙损他淡淡春山。"苏轼《分类东坡诗》八《百步洪》诗之二："佳人未肯回秋波，幼舆欲语防飞梭。"

2. 汉语词汇在隐喻中的扩展

对于中国人来说由于"天人合一"的哲学精神，向来把人看作是自然的一部分，人与万物密不可分，所以语言中的以物喻人，以一物喻另一物、化物为人，化此物为彼物，将万物赋予人的情感色彩和思想观念的现象比比皆是，比如"桌腿、山脚、佛眼、山头、电脑、针眼、河口、地心"等等，这些词汇都是将物体比作人体，把物的某一部位看成是人体的某一器官，从中你可以体会到人、自然与神的同一。如果不提醒，我们已很难感受到这些词语中的艺术联想和生命的流动，但是当我们回到早先，或是我们试着拨开历史的迷雾，我们就会有第一次使用"女人是一朵花"的震撼。随着这种震撼日渐的消失，词语中的比喻意象也日益的脱落，最终这些词语成为现代汉语词库中再平常不过的一个[1]，我们称之为第二类，它又有三种情况：

(1) 有的本身就是一个完整的比喻形式，有修辞中所定义的喻体、本体、喻词。它们大都为四字词语，由比喻的原句浓缩而成：心如止水、胆小如鼠、视死如归、虚怀若谷、判若云泥、如雷贯耳、如饥似渴、如狼似虎、如日中天等等。

(2) 有的就如上文举的"桌腿"、"山脚"、"佛眼"一样，词语中的某一部分为喻体，这样的词非常多：

名　词：梭鱼、蚕豆、斗室、猴头菇、鸭蛋脸、水蛇腰、虎背熊腰、瓜皮帽、马鞍山、灯笼裤、鸡冠花、马尾辫、火舌、雨丝、浪花、火苗、人海、汗珠、枪林弹雨、风刀霜剑

① 张培成《关于汉语比喻词的几个问题》，《汉语学习》2000年第4期。

动　词：蚕食、鲸吞、狼吞虎咽、鼎立、林立、冰释、龟缩、风驰电掣、土崩瓦解

形容词：血红、天蓝、鹅黄、鱼肚白、鸭蛋黄、笔直、冰凉、火热

这些词就如古汉语中的名词活用现象，你只要将喻体解释成"像……一样"，就可以明了词义了。

(3) 有的是整个的词都是喻体，词义与字面上的意义不同。这样的词就如字典上所注的"喻"一样，是在使用中日渐失去了它的本义，或是从本义的特征中概括出来的新义，比如"鸡毛蒜皮"，就是从它们指代的实物特征"小"喻指事件的琐碎。这样的词有：手足、桃李、同窗、琴瑟、鸳鸯、须眉、娥眉、阶级、领袖、心腹、后台、饭桶、草包、醋瓶子、死胡同、铁饭碗、凤毛麟角、走后门、捅马蜂窝、踢皮球、吻合。

3. 汉语词汇的文化隐喻

相比较而言，这第二类中的第三种现象（整个的词都是喻体）的文化色彩最浓。因为在这些词语中，本体不再出现，呈现在字面上的只是喻体，而这些词或者是从古代神话、文学作品中提炼而来的，或者是某一社会特定阶段的产物，如果离开了文化这一背景，只从字面上进行翻译，很难领会其义。

比如说"龙凤"：在英语中"龙"是"dragon"、"凤"是"phoenix"，但"dragon"在英语文化中是一种会吐火伤人的怪物，是魔鬼撒旦（the old dragon），是凶险邪恶的动物；"phoenix"是一种会从火中重生的鸟；但在汉语里，"龙"、"凤"都是古代传说中的神异动物，是高贵、珍异的象征，特别是"龙"一向是古代君王的别称，"凤"则是帝王的母亲与妻女，因而"龙凤"一词引申为人中的尊贵者、智慧者和优秀者。这些词的意义形成过程仿佛是一部历史，在一次次的使用中不断地涂上新义，日积月累成为固定义。这种方式正如雅各布森所说的纵向聚合，将历史上的各个意义叠加在一起产生一个含义特别丰厚的词。而对这一历史毫无所知的人就如在他面前横了一条门槛，怎么也跨不进词义的真正世界。此类中那些从古诗而来的词，特别说明了日常语言从诗歌语言而来的这一途径：一个简简单单的词经过诗歌的反复的隐喻使用，其含义变得非常的丰富和深刻。

再如竹、松、梅、莲、菊这些简简单单的植物名词，在中国的文化里就具有很深厚的人格意义，人们常会以它们来隐喻一个人的品行高洁，比如："竹"有竹林七贤，"菊"有陶渊明的"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莲"有周敦颐的《爱莲说》："予独爱莲之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涟而不妖，中通外直，不蔓

不枝，香远益清，亭亭净植，可远观而不可亵玩焉。”

当然，这些意义远不是即刻生成的，而是具有一个很长的历史渊源，譬如梅[①]。刚开始梅是以生物学、经济学的角度进入语言世界的：《尚书·说命下》：“若作和羹，尔惟盐梅”。到了魏晋之时，梅花才作为一种供人们欣赏和种植的花木，梅花进入诗赋，人们开始以超功利的、审美的眼光来注视梅。但因南朝梁陈之时宫体诗兴盛，所咏梅花多为“庭梅”、“园梅”、“阶梅”，主要用来感咏宫怨，文人咏梅诗的兴趣则在于写梅花为众芳之先，映雪冲寒，枝叶色香等方面的形象物理特征。至唐五代，咏梅诗渐多，特别是中唐以来士人南下，咏梅情调由感伤而赞美，梅开始与松、竹并比，渐成岁寒三友。对梅的描写更着眼于其整体气质与品格，开始用各种手法去描写梅花在与寒风、霜雪、冷月、修竹的比并交映中的冷艳美、寒素美。

第三节　文学语言的特点：陌生化

一、文学与惊奇感

1. 文学语言对日常规范的抗争

在对语言的产生历程、对文学语言与日常语言分析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语言的两个指向，一个指向诗、文学，一个指向日常、应用。

在指向诗、文学的途中，语言保留了它原初的创造力，以隐喻的方式把语言这片原生地耕耘得郁郁葱葱、生机勃勃，也把人类的精神家园装点得纷繁复杂、流光溢彩；

在指向日常、应用的过程中，人们的日常交际、思想交流、信息传递、知识传承得以实现，大众文化蓬蓬勃勃地发展起来。

所以，如果以日常语言为标准语言来看待文学语言的话，那么文学语言所表现出来的空灵、缥缈、流动、捉摸不定、多维发散是不可思议的，都可以认为是与标准语言的规范、精确、习惯相违背的。

正是从这一视角出发，俄国形式主义提出了“文学语言是受阻碍的、扭曲的语言。”它与我们的观点“日常语言是用烂的、失去了诗意的文学语言”，

① 程杰《梅花意象及其象征意义的发生》，《南京师范大学学报》1998年第4期。

对语言标准、语言本质的择选上完全不同，却同样指出了文学语言与日常语言的迥异差别。虽然，他们是从形式上着手，我们是从本质上着手，但在对差别的认识上却是殊途同归，同样认识到了语言形式的变幻可以促使人们摆脱习以为常的思维定势，以人生第一次的、婴儿般的眼光去发现世界的新奇和美丽，从感觉的麻痹中恢复过来。因为在日常语言对我们的反复刺激中，我们是如此的习惯以至于只剩下机械的认识和无意识的反应。所以各种文学语言形式的应用，包括词语的重新命名，语言的重叠、押韵、对仗等等，都是对日常规范和思维定势的一种抗争，在一种完全陌生的环境中恢复对生活的好奇与灵感，也就是要回到生活的原初去回复对生活的灵敏度。

在这一层面，我们借用了陌生化这一概念。早在俄国形式主义之前，黑格尔曾对无意识和陌生化问题作过极为深刻的论述，他指出：艺术观照，宗教观照（毋宁说两者的统一）乃至科学研究一般都起源于惊奇感。人如果还没有惊奇感，他就还是处在蒙昧状态；人如果已不再有惊奇感，他就已把全部客观世界都看得一目了然。这种惊奇感的直接结果之一便是把主观方面感觉到的较高的真实而普遍的东西化成外在的，使它成为观照的对象，这便是最早的艺术起源。只有内在方面既变为自由的而又带有一种动力，要按照它的本质，把自己变成可以表现于实在的形象，而这种表现又须成为一种看得见的作品时，真正艺术（特别是造型艺术）的动力才算开始出现①。

什克洛夫斯基在《作为技巧的艺术》一文中有一段经典的阐释：

> 艺术之所以存在，就是为使人恢复对生活的感觉，就是为使人感受事物，使石头显出石头的质感。艺术的目的是要人感觉到事物，而不是仅仅知道事物。艺术的技巧就是使对象陌生，使形式变得困难，增加感觉的难度和时间强度，因为感觉过程本身就是审美目的，必须设法延长。艺术是体验对象的艺术过程的一种方式；而对象本身并不重要②。

他从审美心理的角度对文学性进行了理解：艺术的技巧、艺术的目的为的是恢复对生活的新奇感。从心理学的角度看，神经系统在反复的单调刺激下，久而久之就会由于负诱导作用而降低对这种刺激的感觉敏度，甚至对

① 黑格尔《美学》第一卷，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22、23、24、65页。
② 转引自朱立元《当代西方文艺理论》，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45页。

它完全失去反应，形成一种所谓的思维定势，就会对看多了、看惯了的事物觉得平淡无奇。所以艺术的目的就是要唤起人们的惊奇感，而艺术的发展也同样要受到惊奇感的支配。

2. *陌生化对文学的阐释*

在这样的理论支持下，陌生化在对文学的阐释中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和广泛的适用性。它可以从两个层次来理解。

一是作品层面的，包括各种语言的修辞手法、各种语言手段和作品的结构，它是微观的。比如，什克洛夫斯基大量列举的托尔斯泰的小说语言艺术，在《战争与和平》中，托尔斯泰称“点缀”为“一小块彩绘面包”，称“圣餐”为“一小片白面包”。这种以初次见面的对事物的感性认识替代日常的陈旧命名，就会刺激读者重新去感受事物，延长对事物的关注时间、增加对事物的感觉强度，从而产生审美愉悦。一切的语言形式的变幻的目的也就在此，文学的使命绝不是简单地充当生活的镜子，或是生活的代言人，它有它独特的审美意义。而从广义上讲，任何艺术作品都是陌生化作用的结果，比如想像力的参与，典型化的处理，审美时尚的变异等等，其目的也就是要唤起人们对事物的惊奇感。

二是文学史层面的。陌生化理论跳出了传统的文学史研究总是结合社会的、历史的、作家的因素来考察文学的历时性变迁这一模式。他们认为，文学是一个自足、以自我为旨归的体系，文学的进化和发展是文学体系内部的进化和发展。当一种新的文学样式产生时，由于人类的心理接受机制，人们首先会因为它陌生的形式而加以欣赏和玩味，由此它得到不断的发展和完善；然后，当这种形式渐渐地为人们熟悉而失去新意时，它就会在人们眼中变得平庸和陈旧；当所有完善它的手段都尝试过之后，这一样式就会日渐衰亡，因刺激不了人们的兴趣而变得缺乏美感。由于人性对诗意和美感的永恒追求，人们会在对旧式的厌倦中发现或是创造一种新的样式，而更新后样式走得又会是同一条道路。这种由“陌生—熟悉—陌生—熟悉……”循环构成了文学发展的内在动力，促生了一个又一个崭新的文学样式，推动文学史不断向前。总之，文学形式的发展动因是以习惯化及习惯化的被破坏（也就是陌生化）之间的对立所产生的矛盾冲突；文学演变的过程就是不断地将规范化、习惯化转变为陌生化的过程，是新旧形式频繁更替的过程。

要实现陌生化，俄国形式主义指出了两条途径①。一是旧法新用。有一些手段在某一段时间里由于经常使用而失去光泽，但这并不表示它永久地失去价值，经过一段时间后你重新启用它，或是以一种新的面貌启用它，它仍旧可以散发出迷人的魅力，比如2001年的奥斯卡最佳影片《角斗士》就是一例，它完全是一部老题材、老模式、老主题的影片，但是由于很久没人拍过这样的影片了，所以获得了意想不到的成功。再比如古诗中的意象叠加手法，曾在五四新诗初创期一度受到冷落，但后来经过法国意象派的发现而再度被中国新诗应用，并成为热门手法。二是启用边缘手法，把原先是边缘性质的非主流的手法、体裁引入到主流文学中，以补充新鲜血液。什克洛夫斯基认为，新的艺术形式的产生是由把一直不入流的形式提升为正宗的形式来实现的。另一位形式主义者谢洛夫斯基也认为，新的艺术形式只不过是把低等的（亚文学的）体裁正式列为文学体裁而已。小说在现代文学样式中的崛起可为明证。

所以，撇开文学与社会的关系，从人们的审美心理和接受心理，从文学的内在发展规律来看，陌生化是文学发展的一个重要手段；从微观上的文学样式的陌生化到宏观上的语言结构、语言体式上的陌生化构成了文学不同于日常生活的世界，也构成了文学自身不断发展的图景。

二、陌生化与文体演变*

王国维有这样一句名言："凡一代有一代之文学：楚之骚，汉之赋，六代之骈语，唐之诗，宋之词，元之曲，皆所谓一代之文学，而后代未能继焉者也。"一句话概括出了文学史上所公认的事实。以陌生化的理论来看待这种"一代有一代之文学"的现象，也可以很容易地接受。

1. 楚辞的发展与陌生化

楚辞的发生当然离不开楚地的文化特征，楚辞的奇幻华丽的表现形式和激烈动荡的情感流露是根生于热烈动荡、诡谲绮丽的楚地文化的。巧的是，这一文化精神刚好与中原的中庸平和相对，所以楚辞这一样式给人以全然不同于中原文学的感受，这一新兴文学样式在屈原开创之后很快地成为

---

① 樊锦鑫《俄国形式主义的陌生化是文学发展的内在动力》，《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1987年第1期。

* 本节内容参见章培恒、骆玉明《中国文学史》，复旦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

宋玉、唐勒、景差等一大批文学家的主攻体式。但从传承上来说，"楚辞"原是泛指楚地的歌辞，它的形成跟楚地的歌谣有着密切的关系，现在从《楚辞》等书中还可以看到众多楚地乐曲的名目，如《涉江》、《采菱》、《劳商》、《九辩》、《九歌》、《阳春》、《白雪》等等。这种歌谣体式与中原歌谣不同，它不同于整齐的四言体，每句可长可短，在句尾或句中多用语气词"兮"。这些后来也都成为楚辞的显著特征。当然，楚辞也受到了楚地的巫教、中原的《诗经》的影响，但从直接原因来说，楚辞脱胎于楚地歌谣，即楚辞是从民间的边缘文学发展而来的，是典型的把低等的（亚文学的）体裁上升为正式的文学体裁并将其发扬光大的产物，正应和了陌生化的文学史理论概说。

2. 汉赋的衍变与陌生化

汉赋是从楚辞中脱胎成长起来的新文体，它发展了楚辞中的散文化因素，淡化了其抒情性，将其演变为一种介于诗文之间、以夸张铺陈为特征，以状物为主要功能的特殊文体。当然，这种转变是渐进的。从文体特征上来说，贾谊的《鹏鸟赋》重视说理，基本上是整齐的四言句，以问答体展开，明显地表现了楚辞与汉赋之间的过渡。至枚乘的《七发》，转化为以铺陈写物为中心的高度散文化的文体，奠定典型的汉大赋的基础。汉大赋一直是汉代文学的主流，到了东汉中后期，人们感觉到了汉大赋的形式过于堆砌滞重，不能适应抒发情志的需要（这曾是汉赋对楚辞的改变，现在又反驳过来），代之以篇幅短小而具抒情性的小赋。而这小赋其实在司马相如时就有，如《哀二世赋》，但是直至汉大赋完全成熟并日渐暴露出自己的缺点时，才上升为一种与传统相抗衡的独立文体，并在魏晋南北朝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顺着这一条线，至魏晋南北朝，由于文学普遍追求藻饰、骈偶、声律、用典，带来了骈文的兴盛。这种演变说明陌生化的文学史发展变化并不是单纯地按照对传统的破坏及否定而确定的，这种对文学传统的反叛并不完全是"儿子"斗争"父亲"之后要回溯到"祖父"的权威，而大多数是从"叔"、"舅"延伸到"侄"、"甥"似的交错继承：从楚辞中衍生出小赋和汉大赋，先由汉大赋占据文坛的主流，小赋任其在民间流传；在文人习惯了汉大赋的凝重之后，则回过头来在小赋身上弥补失落了一段时间的轻灵，玩过小赋之后开始寻找另一种新的文体样式——骈文。

3. 诗歌体制的发展与陌生化

在诗歌方面（特指五言诗、七言诗），零散的五言诗早在《诗经》中就有，到了汉代，已经有非常接近五言诗形式的作品，在乐府民歌中更有完整的五

言诗,比如《江南》:

> 江南可采莲,莲叶何田田,鱼戏莲叶间。鱼戏莲叶东,鱼戏莲叶西,鱼戏莲叶南,鱼戏莲叶北。

七言诗至西汉中期也有了大发展,在司马相如等一些宫廷文人的作品中已出现了大量的七言句式,不过在当时它们还只是楚辞的附庸。至西汉后期,班固《咏史诗》的出现,标志着五言诗正式登上了文人诗坛。不过它依旧不足以取代辞赋的主流地位。诗歌在魏晋南北朝取得了长足的进步,表现得更加成熟,手段也更加丰富,与此同时,律诗也开始形成。齐永明年间提出了"四声八病说",产生了永明体,由此造成了古体诗向格律诗演变的一次关键转折。虽然由于"八病"说的要求苛刻,并没有被后人完全接受,却开启了律诗的先河:以八句为格,除首尾二联外,中间大都用对仗句。至南北朝后期,五律已大体成型。五绝经过文人对南北朝民歌中的五言短诗的改造也日益成熟。同时七绝和七律在此时也有了雏形。诗歌在隋唐时,其格律过程已经完成,在文坛占据了统治地位,并且诗人在对"风骨"、"兴象"的审美追求中,比前人更强烈更自觉地意识到诗歌是一种美的构造,无论是结构、语言还是意境,均是孜孜以求,出现了各种各样的艺术风格和流派,将诗歌艺术推上了巅峰。

我们从中可以看到,诗歌艺术的孕生和发展是一个很长的历史过程,在它成为主流文体之前,在民间已经存在了几个世纪,但只是间或地成为主流文体的点缀;即便当它发展成为一种比较成熟的艺术品时,依旧被主流文坛拒之门外;在它终于被文人所接受后,却着实经历了一阵阵痛,在大量的约束下显现出强大的魅力,征服了一代又一代文人墨客。它体现的依旧是一个由"民间—主流"、由"遮蔽—陌生—熟悉—完善—成熟"的过程。

4. 词、曲的发展与陌生化

在诗歌淋漓尽致地发挥其无限魅力时,另一种文体——词也在唐代悄悄地兴起。词最初是歌妓们演唱的小曲,是为配合唐代新兴的燕乐而作的歌词。为适应乐曲的需要,渐渐形成句子长短不一而有规定体制的文字格式。中唐以后,某些著名文人也参与了词的写作,至晚唐,则出现了温庭筠等大量写词的文人,五代十国时期,文人词已经非常兴盛。至宋代,词的意境、形式、技巧都发展到了鼎盛时期。一方面是婉约派,他们恪守词的传统,

刻意求精，向精练、深婉、细腻、和乐方向发展；另一方面是豪放派，他们有意利用了词在语言形式上的特点加以自由发挥，将一些散文句式写入词中，使词取得了与诗并驾齐驱的地位。词的起源又是不入流的亚文学——歌妓们演唱的小曲，在其发展过程中，一是走源头的乐曲之路，一是借鉴诗歌的写作方式，将各种文艺方式融于一体，创造出一种令人耳目一新的文学样式。

散曲，从音乐意义上说是元代的流行歌曲，从文学意义上说，是一种具有独特语言风格的抒情诗。它原本是由于汉族音乐与外来音乐相结合产生的一种新的娱乐歌曲中的歌词。后来、这种曲子一面成为杂剧中的唱词，一面成为独立的抒情歌曲。它与词有密切的关系，但又有很大的不同，其最大的差别就在于散由的通俗化、口语化，句法也比较完整，在抒情上更是追求不避俚俗、明快淋漓。在散曲身上，体现得最明显不过的是它那紧承起源而来的民间性，在其被文人改造之后依旧保存着母体的烙印，可以说是主流文坛对民间文学的最宽容的接收。

在这些文体形式的缘起和流变中，我们可以看到人类对某一固定样式的文体并没有停驻过多的目光，经过一段时间之后，总需要被某一个新的样式给替代。而每一种新的文学样式从来不是立即造就的，它总是有一个生长过程，在民间、在非主流的空间里渐渐地发芽、发展、甚至渐趋成熟，而后才登上文坛的主流地位。在某一新文体替代旧文体之时，两个文体总是表现出一些相对的特征，比如楚辞的抒情诗体和汉赋的状物散式，大赋的堆砌状物与小赋的抒情灵动，诗的庄重整齐和词的绮丽、长短不一，词的典雅含蓄与曲的俚俗直白。这些都表现出人们在长期欣赏某一体式之后所表现出来的回归心态。每一种新文体在发展到极致之后又不可避免地暴露出一些弱点，而渐渐地被人们所淡忘。当然一部文学史绝不是仅仅以“陌生化”这三个字便可概括得了的，传统的文学史观依旧有着它旺盛的生命力，但是“陌生化”理论所提供的对文学史的解释的确很能说明一些问题，它从另一角度给人以全新的启示。

三、现当代文学作品中的语言艺术

语言的陌生化亘古至今地引导着文学的走向，诱惑着也逼迫着文人去追求字句的新异。只是在什克洛夫斯基归纳出陌生化理论之前，它是一位隐形的天使，悄无声息地穿梭在作家的笔尖，飞扬在那凝思的眉头。而当什克洛夫斯基有幸逮住了这位天使，将它的艳丽公之于世时，在茫茫大海中摸

索中的作家刹时看到了指路的灯塔。

当陌生化理论被系统地介绍到中国时，中国作家对文字的激情被空前地激发起来。"这一批人（指余华、苏童、格非、孙甘露这一代作家）对语言的讲究简直到了丧心病狂的地步。他们对语感有一种病态的热情"、"他们拼命地玩弄语言，热爱语言，以语言为文学之本。"[①]我们很难说每一位作家都系统地接受过陌生化理论的熏陶，并刻意地以此为坐标来修整自己的语言。但是可以确定的是，随着学术界的语言论转向思潮和陌生化理论的提出，众多作家或多或少地感受到了理论界对语言态度的革新，他们有意识无意识地在自己的作品中加入了更多对语言的关注。余华就是其中一位，他认识到平凡的日常语言是一种被大众消解了个性的语言，一个句子就如一个数学公式可以在无数人的心中找到一个共同的答案。以这样的语言构筑起来的作品就如大漠中风干的馕，又硬又扁；文学的诗意和丰沃也随之枯萎和僵化。因而他们比往日在语言中加了更多的几分用心，不再在作品中随意地涂抹风化的日常语言，而是换一个角度换一种眼光，融入自己的思想和灵魂去寻找一种陌生和灵动。

1. 文学语言中的隐喻

作家们玩得非常娴熟的是一种隐喻，这种方式可以追溯到古典诗歌中常用的意象叠加，在现代汉语中，作家抽去或明或暗的比喻词，直接而又仿佛是漫不经心地将喻体呈现出来：

所谓深沉就是让你见到海面。

（江河《自言自语》）

从前的天鹅飞进了典故。

（廖希《构思的天气》）

哲学起源于落日。

（赵鑫珊《哲学与当代世界》）

她们把历史带进了反复无常的更年期。

（晓青《断简组诗》）

我能够不背转身/顶着烈日一直望着你/直望得天空的嘴唇/千里光秃皴裂的黄土地/吸干我的水分/光束穿透肺腑，灵魂生痛/一生一

① 《王蒙王干对话录》，漓江出版社1992年版，第183页。

世，永远干渴。

（张烨《坚守一种精神》）

以上这些句子，怪异的喻体直接地出现在你面前，有时它带着作家幽深的哲思或是彻骨的体验。你想快速地掠过那语流，那奇异的意象却硬是撑住了画面，梗塞在你的喉头，盘旋在你的脑海，让你无意识地去寻找它的意脉。这些新奇的隐喻就如引人深思的幽默。在让你看了光怪陆离、香色流动的意象之后去认真地领会作者对生活的深刻领悟。相比之下，“风凄厉地哭泣”这样的隐喻已经直白得多了。

2. 文学语言中的句式

对陌生化的多种尝试当然不会放过句式的变化。汉语的句法本来就灵活不拘，作家们充分发挥了这种优势，将句子搭配得婀娜多姿。而这种方式早在鲁迅的散文诗《秋夜》中的一句已经挥洒过它的魅力了：“在我的后园，可以看见墙外有两株树，一株是枣树，还有一株也是枣树。”这里明明可以写成“在我的后园可以看见墙外有两株枣树”，显得又精确又简洁，却偏偏故作玄虚地将话拉长，制造悬念，却不料悬念之后是一颗平常又平常的枣树。这种手法的效果是使每一位读者都记住了这句平常的句子。再如：

鼓几声掌声噼里啪啦。

（何立伟《小城故事》）

校门两边排了卖零食的摊子好长一溜。

（何立伟《莫根香》）

这些句子本应放在名词前面作修饰语的形容词“噼里啪啦”、“好长一溜”，被单独从句子中抽离出来，置于句尾，造成句子的中断和一种特殊的节奏，你可以从中回忆起古典的音韵美。

新娘将洗脸盆放到桌子上时两只红色的袖管美妙地撤退了。

（余华《世事如烟》）

门被打开后又被关了上，然后他们已经不再存在于屋内，他们已经属于守候在屋外的夜晚。

（余华《在劫难逃》）

与何立伟不同的是，余华不是通过明显的语序置换来达到一种新鲜的语感，而是通过视角的转换，比如“伸出手来”的普通印象代之以“袖管的撤

退”;简单的“人在屋外”这一景象转换成一种平常不用于空间的“属于”关系。在跳出了习惯思维的描述方式里可以稍稍品尝到换一副脑筋看世界的新鲜感。

作家还尝试着改变标点的固有停顿,造出一种令人耳目一新的气流。这种手法可以在乔伊斯(Joyce)的《尤利西斯》(Ulysses)里找到源头,在它的最后一章有37页全部是无标点的文字,以模仿意识的无序性和连续性。当然中国古代的文章也是不点读的,但这完全是两回事,现代作家学习标点的超常规使用更多是为了表达一种特殊的主体情绪。再如:

> 电话机挂在杏黄色竖条的装饰墙布上,杏黄的竖条昏昏渴睡。人这么下去会疯我怎么连这么几天也忍不了呢我算他妈的什么动物?没有人来电话没人来电话没有电话。只有静、静,静;静。静!
>
> (张承志《金牧场》)
>
> “我们学西方现代派。”一个女孩子说,“两眼一抹黑两耳不闻窗外事就在文学本体上倒腾先谓语后主语光动词没名词一百多句不点标点看一个晕一个。”
>
> (王朔《一点正经也没有》)
>
> 有树叶窸窣虫鸣蛩吟有马路上隆隆驶过的载重货车空旷回响有远远的脚步声和低低的人语。
>
> (王朔《玩儿的就是心跳》)
>
> 哇哇哇喝着了真!痛!快……
>
> (黄玫《乌鸦喝水》)

这几句抽去了表示正常停顿的标点的句子,将一连串的分句合并在一起,在不同的语境中收到了不同的效果。第一句是小说中的“他”刚到日本不久,由于生活也由于陌生他充满了孤独和寂寞,迫切地希望与人交流。抹去标点你依旧可以清晰地知道停顿的具体位置,下意识的语气的加快与人物的焦灼急躁成功地糅合在一起,使你在理解句意之后更真切地感受到人物情绪已到达崩溃的边缘。特别是三句“没有电话”的连成一串的重复气势显示出来的疯狂与一连串静的停顿意象的叠加,可以促使人联想到环境的压抑、逼迫与人物狂野的挣扎。第二句由一连串的专业术语外加混杂的北京方言,一本正经地带着戏谑,直泻而下,使人不由地产生一种轻松一种爽快。第三句从植物、动物的声响到机械的声音再到人类的语言,一股脑地给

你并列过来，在心理上造成一种模糊的思考，在熟悉的景象上涂上一层莫名的疏离感在你面前一晃而过。最后一句带着夸张学着鸟语体现出叛逆的痛快。

3. 文学语言中的改纂

王朔和王蒙把语言人格化，通过对正常语态的故意扭曲，"恶"意篡改，收到一种近乎爆炸似的恣意汪洋的自由：

天若有情天亦老，人间正道是花枪。

（王蒙《狂欢的季节》）

色即是空，空而后色，一穷二白，白茫茫大地真革命。

（同上）

乔装打扮："五一"节到了，全国人民乔装打扮。

（王朔《一点正经也没有》）

一网打尽："要么不打，要么一网打尽"。

（同上）

五十步笑百步：新娘上轿，前五十步笑百步以后哭。

（同上）

"敌进你退，敌退你进，敌驻你扰，敌疲你打……"我继续对关山平说，"你还得机智灵活，英勇顽强，屡战屡败，屡败屡战。先胖不算胖后胖压塌炕笑到最后才算是笑得最好看。"

（王朔《给我顶住》）

在这些例子中，他们毫无顾忌地对古典诗词、语句、成语、谚语甚至军事术语、俏皮语进行弯曲、模仿，如搭积木似的任意组装、拼凑，破坏原义原律。从中你可以体会到亦庄亦谐的妙趣横生，你也可以感受到其中的插科打诨，对人生的一种游戏态度和对原有秩序的不屑和破坏。再如：

愈是看到黑暗愈要拼着命地歌颂光明，愈是看到自私愈要描绘雷锋，愈是感到痛苦愈要抒发欢欣鼓舞的喜悦之情，愈是发现道德败坏愈要写出国人的崇高伟大直上青云，愈是黯然无望愈要意气风发斗志昂扬我们走在大路上！……我急了眼豁了命白的就是黑，草包就是诸葛亮，猪八戒就是大美人，地域就是天堂。

（王蒙《狂欢季节》）

吴胖子等人在方言家搓麻将，见方言回来就说："我媳妇回来了，所

以我们这个党小组会你这继续开。”吴胖子指着一个陌生男人说：“这是我们新发展的党员。由于你经常缺席，无故不交纳党费，我们决定停止你的组织生活。”

（王朔《玩儿的就是心跳》）

敬爱的亲爱的先驱者开拓者设计师……照妖镜打狗棍……玉皇大帝观音菩萨总司令，您日理万机……腾云驾雾……祛风湿祛虚寒壮阳补肾…… 还亲身亲自……视察观察……慰问我们胡同，这是对我们的巨大关怀……巨大抬举。……千言万语前歌万曲……汇成一句……声嘶力竭……令人三日不知肉味的时代最强音：万岁万岁万万岁！

（王朔《千万别把我当人》）

在这些例子中，语言仿佛憋足了一口气，要跟你过不去。在一连串的“愈是……愈要……”的强调中，你可以强烈地感觉到矛盾的二律悖反，语言张力就如“我”的发急，呈现出一种荒诞的冲撞力。王朔更胜一筹，他或将严肃的组织生活消解在糜烂的麻将游戏，一本正经地维护其“庄严”；或是无限制地抬高普通的检查工作，用庄重的语态表达出一顶不合时宜的高帽，让人在忍俊不禁中感觉到生活的虚假和荒谬。在这里，文字的意义已显得不那么重要，相反文字的形式洋溢出作者的主观意图。

4. **文学语言中的古意**

一些作品的语言很好地将文言文和现代文融合在一起，让人感到特别的典雅和地道：

流苏吃惊地朝他望望，蓦地里悟到他这人多么恶毒。他有意地当着人作出亲狎的神气，使她没法可证明他们没有发生关系。她势成骑虎，回不得家乡，见不得爹娘，除了做他的情妇之外没有第二条路。然而她如果迁就了他，不但前功尽弃，以后更是万劫不复了。她偏不！就算她枉担了虚名，他不过口头上占了她一个便宜。归根究底，他还是没得到她，或许他有一天还会回到她这里来，带了较优惠的议和条件。

（张爱玲《倾城之恋》）

然而他似乎不曾听得。只痴痴望河水粼粼地流。思想不在此。在远方，同那河水恰一样。天涯里有歌声，斯人独可闻。他于是浮一微微笑了（自然不晓得脚正将碎纸船，踩入沙泥里）。却忘了带洞箫，不然便

可幽幽地吹。并且自信天底下，会有一个人，在晶莹泪光里侧耳，危坐在碧蓝无限间。

（何立伟《一夕三逝》）

这两段语言首先是成语和古语的得体运用："前功尽弃、万劫不复"；带有旧小说韵味的"蓦地悟到"、"枉担了虚名"、"在晶莹泪光里侧耳，危坐在碧蓝无限间"；还有改头换面的诗词"天涯里有歌声，斯人独可闻"，无意间便让人觉得多了点含蓄。其次夹杂着些俚语、俗语，让人凭空觉得多了几分亲切："回不得家乡，见不得爹娘"、"她偏不"；还有在对词的选用上，"痴痴"、"粼粼"、"微微"、"幽幽"，都是叠词，外加一个载满了风花雪月、诗情画意的"洞箫"，也为文章增添了几许缠绵、几许哀怨，不免有宋词之意境，而何立伟又省去了一些连词"痴痴（地）望"、"思想不在此，（而）在远方"、"同那河水恰（好）一样"等等，语言在你面前"哗"的一下就变得干净起来，人的思想超脱了地面，开始变得空灵与自由。而一句"或许他有一天还会回到她这里来，带了较优惠的议和条件"竟带着些许的洋味。读到这样的句子，不知怎的就让人骄傲起自己的传统来。

在作家的精心炮制下或是无意呓语中，同样的文字呈现出万种风情，有雅致的，有痞子的，有曲折的，有直白的，有平静如水的，有热情似火的，有豪壮有哀婉的，有流畅有酸涩的……不同的语言凝聚着不同的性格标榜出作家的风格。或许是真的，不是用思想在写，而是用语言在写。

第四节　中国文学的语言天赋

文学，语言的艺术。

没有比作家更适合来谈论文学与语言的关系了。

象征主义的爱伦坡、波特莱尔、马拉美等相信：诗人是用语言写诗而不是用观念写诗，诗的语言是语言的语言，世界被创造出来只是为了达到由语言构成的美的诗的意境，因而是语言而不是任何其他思想、情感是诗中的第一重要因素。

唯美主义者王尔德则认为"真正的艺术家不是从情感到形式，而是从形

式到思想和激情"[①]。这里所说的形式就是语言,即"从语言到思想和激情"。

汪曾祺谈到语言问题,总不忘引用闻一多在《庄子》一问中所讲的话:"他的文字不仅是表现思想的工具!似乎也是一种目的。"[②]汪曾祺认为语言不仅仅是工具,也是内容;不仅仅是载体,也是本体。他喜欢用画画和音乐来做比喻,说:"我们不能说这张画画得不错,就是色彩和线条差一点;这支曲子不错,就是旋律和节奏差一点",所以"我们也不能说这篇小说写得不错,就是语言差一点。"[③]

在作家的眼里,语言与文学是如此的接近,以至于有这样的论点:写小说就是写语言。所以从某种意义上说,文学就是语言。

"世界是我的世界这一点表现于这样的事实:语言(我所理解的那个语言)的界限,意味着我的世界的界限。"[④]如果我们认同了早期维特根斯坦的对于语言的论断:语言的界限就是人类的界限,那么我们可以很顺利地认同语言的界限也就是文学的界限,因为文学只不过是人类世界的很小的一部分。

语言对文学的制约可以从两方面来看:

第一,文学所表现的世界是语言所界定的人类世界。文学世界所包含的总是人类世界的所思、所说、所为,而这一世界在很大程度上是根据语言划分的。这不仅仅是指不同的语言或方言清晰地划分出了不同的民族和群落,更是因为不同的语言是与不同的民族精神结合在一起的。"语言的所有最为纤细的根茎生长在民族精神力量之中,民族精神力量对语言的影响越恰当,语言的发展也就越合乎规律,越丰富多彩。语言就其内在联系方面而言,只不过是民族语言意识(der nationelle Sprachsinn)的产物,所以,要是我们不以民族精神力量为出发点,就根本无法彻底解答那些跟最富有内在生命力的语言构造有关的问题,以及最重大的语言差异缘何而生的问题。"[⑤]而文学世界所包含的一方面是人类的一般活动,另一方面是各民族

---

① 王尔德《作为艺术的批评家》,《唯美主义》,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174—175页。

② 汪曾祺《汪曾祺全集》之六,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74页。

③ 同上。

④ 周昌忠《西方现代语言哲学》,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84页。

⑤ 洪堡特《论人类语言结构的差异及其对人类精神发展的影响》,商务印书馆1999年版,第17页。

所特有的活动。这类独具特色的民族活动与民族精神的语言共同构筑起了不同的文学世界。

第二，文学总是由不同民族的语言组成的，各民族语言的结构特点制约着文学的表现形式。实际上，各民族的文学样式是恰当地利用本民族语言的优势资源的产物。某文学样式的一种特点，一种语言可以轻而易举地达到，并且做得完美无缺，而另一种语言可能无论如何努力也达不到其皮毛；某一种特点，在一种语言里可以表现得非常优美，在另一种语言里可能就会令人生厌。可以说，是语言赋予某一民族的文学以特点。

比如说语音。重音与轻音的交替是英语的动力基础，所以英文诗歌就以轻音与重音来形成节奏；希腊文与拉丁文的长音与短音之间区分得很清楚，所以希腊诗和拉丁诗就通过固定的字音形成长短相间式的音步，现出节奏；而法语无论是音节的轻重和长短都不突出，所以法语诗既不同于英文诗也不同于希腊诗或拉丁诗，它采取以分顿的形式来获得节奏，由几个音节组成一个顿，每读到顿的位置，声音自然提高、延长和加重。而同时，法语的元音非常的突出，所以它可以通过押韵写出悦耳的十四行诗，以弥补节奏上的不足。在形式上，拉丁语是高度屈折的，爱斯基摩语倾向于繁复的叠尾结构，而英语相对来说显得散漫些，如果文体违背语法去要求另一种特征，就会显得矫揉造作，令人难以接受。所以真正自然而又伟大的文体样式是建立在语言的基本形式特点上的，正如萨丕尔所言：

> 每一种语言都有它鲜明的特点，所以一种文学的内在的形式限制——和可能性——从来不会和另一种文学完全一样。用同一种语言的形式和质料形成的文学，总带着它的模子的色彩和线条。我能说艺术家可能从不感觉到这个模子怎样阻碍了他，帮助了他，或是用别的方式引导了他。可是一把他的作品翻译成别的语言，原来的模子的性质就立刻显现出来了。文学家的一切表达效果都是通过他自己的语言的形式"天赋"筹划过的，或是直觉地体会到的，不能不受损失地或不加修改地搬过来①。

语言特点也必将影响到汉语的文学样式，有时甚至起到决定作用。汪曾祺在谈到其作品《受戒》的翻译时讲到两个问题：一是关于题目，由于英文

① 萨丕尔《语言论》，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199页。

中可能没有这样的概念,翻译家把题目改成"一个小和尚的恋爱故事",二是其中的四副对联,除了德文,其他译文不约而同地采取了一个干净绝对的方法:全部删掉。而德文译本虽然下了一番苦功,上下两句字数一样,非常整齐,但也只是形似而矣。所以文学就是某一语言的文学。下面我们就从汉语的特点去审视一下我国历史上的文学样式。

一、格律诗,古汉语文学的典型样式

诗歌是语言的最高形式,因为它将语言的形式和内容结合得最为紧密。面对诗歌,我们几乎可以毫不犹豫地说:形式就是内容。也因此,它对语言的关系最为切近,要受到语言特征的严格限制。历来被称为诗的国度的中国,有着浩如烟海的诗歌,在这些诗歌中,格律诗占据着不可动摇的主体地位,吸引着一代又一代的文人"吟安一个字,捻断数根须"。纵然有一个又一个对唐后无诗的论断,众多的诗人却一如既往地飞蛾扑火,守在被蛀空的格律诗旁边,缅怀登峰造极的盛唐气象,即便到了宋有词、元有曲的阶段,格律诗依旧在文坛上占据主流地位,散发着它古老的如罂粟般的魅力。

在格律诗常青的生命历程中,有着汉语的强大支持。

1. 格律诗的发生、发展是一个自然的过程

朱光潜在《诗论》中分析了中国诗歌走上"律"的道路的原因。他认为中国诗歌的转变有两个关键:一是乐府五言的兴盛,从《十九首》起到陶潜止。二是律诗的兴起。从谢灵运和"永明诗人"起,一直到明清止,词曲只是律诗的余波。其中尤以律诗的兴起最为重要。在律诗的发展过程中,朱光潜作了一个简赅的概括:

(1) 声音的对仗起于意义的排偶,这两个特征先见于赋,律诗是受赋的影响。

(2) 东汉以后,因为佛经的翻译和梵音的输入,音韵的研究极其发达。这对于声律运动是一种强有力的刺激剂。

(3) 齐梁时代,乐府递化为文人诗到了最后的阶段。诗有词而无调,外在的音乐消失,文字本身的音乐起来代替它。永明声律就是这种演化的自然结果①。

在这一过程中,朱光潜一再强调了它的自然性。他认为律诗的发展是

① 朱光潜《朱光潜全集》之三,安徽教育出版社1987年版,第220页。

一个由"自然艺术"转变为"文人艺术",由民间诗转变为文人诗,由不假雕琢到有意刻画,由浑厚纯朴至精妍新巧的自然进化过程。它不是人力所能促进,也非人力所能阻止。格律诗在发生之初便在其自然选择过程中展现了自己的生命力度。

2. 格律诗背后有汉语语音的天然质料

(1) 汉语的单音节优势。由于一字一音,并且在古汉语中一字一义的普遍,因而很容易就可把诗歌排列得非常整齐,形成一种建筑美,也使诗歌间工整的对仗成为可能。诗句音节的固定,也生成了诗歌节奏在音节组合上的展开。一般是先由两个音节组成一个"顿",比如四言诗便是两个顿。也是因为四言诗"二二"配对的单调性,引发了诗歌格律向五、七奇数的发展。五言诗可以组成"二二一"或"二一二"的节奏,七言诗可组成"二二二一"或"二二一二"的节奏。这种根源于字音的自然音步成为格律诗的运行节奏。

(2) 汉语特有的声调现象是诗歌平仄律的基础。古汉语有"平、上、去、入"四个声调。古人曾用音乐上的音阶术语来描写过它:"声有五声,角徵宫商羽也。分于文字四声,平上去入也。宫商为平声,徵为上声,羽为去声,角为入声。"(《文镜秘府论·调声》)从中可以看出,汉语声调是与音乐相关联的。汉语诗歌的音乐性即格律的平仄正是以声调所延续的时间长度为依据的。古代音韵学家曾作过这样的比喻:"平声长空,如击钟鼓,上、去、入短实,如击土木石"(江永《音学辨微》)。所谓"长空",即指声调可以平衡延长,在调型上表现为舒放平行;所谓"短实",指声调不可以延长,在调型上表现为曲折或是受阻。曲折的调型一旦延长则不成其曲折之状,受阻的调型因尾音闭塞而戛然而止,无法延长。所以顾炎武说:平音最长,上、去次之,入则诎然而止,无余音矣(《音论》)。更有古韵书对四声的形象描绘"平声者哀而安,上声者厉而举,去声者清而远,入声者直而促"(处忠《元和韵谱》)。格律诗的格律就是从汉语声调的时间长度而来的,平声为平,上、去、入为仄,从而有"平平仄仄平,仄仄平平仄"等格律模式。需要指出的是,根据汉语四声而确立的平仄格律,在成为一种模式以后,出于服务于格律变化而加强了长短之间的对立①。

(3) 格律诗要求押韵,主要采用偶句韵式,并且押平声韵。

① 申小龙《中国古典诗歌之语言天赋》,《学术研究》1993年第5期。

3. 汉语语法的灵活赋予格律诗以相对的自由

汉语是一种"非形态"即形态变化较少的语言，它没有印欧语言的时态、语态、体、格之类的限制，其语法和词法均有很大的变通性。比如词性的弹性与"活用"、句子成分的意会与倒置等都有很大的自由空间。比如以诗句"长河落日圆"为例，这五个字可以变通为"河长日落圆"、"圆日落长河"、"长河圆日落"，虽然艺术性上有差异，在句法上却无不通之处。而另外的排列"长日落圆河"、"河圆日落长"、"河日落长圆"、"河日长圆落"、"圆河长日落"、"河长日圆落"，虽然单句不通，启功给它们各配一个上句，仍可"起死回生"，如：

巨潭悬古瀑，长日落圆河

"长日"作"整天"、"整日"解，"古"是"由来已久"，"潭"是"圆的水"，"瀑"是"落的水"。

甕牖窥斜照，河圆日落长

从甕牖中看河是圆的，"斜照"是长的落日。

瀑边观夕照，河日落长圆
夕照瀑边过，河日长圆落

河与日俱落，一长一圆。

潭瀑不曾枯，圆河长日落

不枯的潭水中的瀑布，是永远向下落的。

西无远山遮，河长日圆落

如有山遮，则易见衔山的半日。

这些变化之后的句子，虽然语义发生了变化，甚至有些还显得"强词夺理"，但从诗句的特有语法上看，还是在允许范围之内的。只有一句"河圆落长日"启功无法替它"圆谎"，不过想来也并非绝对不通[①]。而诗史中也不乏句法古怪的诗句，其中杜甫的"红豆啄余鹦鹉粒，碧梧栖老凤凰枝"就是一例。

4. 汉字的象形、表意和单音节性造就丰富的意蕴

① 启功《汉语现象论丛》，中华书局1997年版，第16—17页。

汉字的象形、表意和单音节性使得汉语书面语言成为一种纵向聚合意义十分丰富的语言。因而它非常适合于以有限形式通过隐喻、字词叠加等手段表达出丰富的内涵。比如诗人对典故的重视，字眼的推敲，歧义的延伸等等，使汉语可以形成独特的意象，给人以美的感受。

所以说，格律诗几乎集中了汉语的所有优势，是汉语美的结晶。在汉语的发展过程中，自发地孕育出了格律诗的雏形；在古典诗歌的发展历程中，诗人敏感地抓住了最适合于汉语诗歌的语言形态，在两者的交合中诞生了最适合古汉语的诗歌表达形式——格律诗。随着现代汉语的兴起，格律诗由于丧失了赖以生存的语言机制，也不可避免地走向衰落。

二、中西语言的句法特征和小说结构

法国象征派诗人瓦莱里曾说过一句话："文学是而且也只是某些语言属性的扩展和应用。"结构主义文论家托多洛夫非常欣赏这一观点，并对它进行了发挥。它认为，一部叙事作品只是一个陈述句的扩大。同理，抒情作品也就只不过是感叹句、祈使句的扩大。因此，对作品的研究类似于对句子进行语法分析。他指出从文化研究"科学性"的角度来看，"文学只是一种中介、一种语言，而诗学用它来表现自己。"[①]此外，罗兰·巴特(Roland Barthes)也认为一部作品可以看作是一个大句子，它与语言学研究的句子有着同源对等关系，小说的基本结构与陈述句的句法可以类比。两人都认为，在标准句即主语＋谓语＋宾语的格式中，小说中的人物相当于主语，它们的行为相当于谓语，而它们的行为对象、行为结果则相当于宾语。据此，他们具体分析了一些作品，比如《十日谈》、一些侦探小说及一些俄国的民间故事。

句子当然不等同于作品，但作品是由一个个句子串联起来的，所以句子的结构特征必定对日渐生成的作品产生作用。而不同语言的句法结构是迥然不同的。中国的文化语言学学派从认知心理学的角度出发，将语言的句法特征与民族的心理特征集合起来，在经过对汉语语法和西方语言语法的比较分析之后，得出了一些值得深思的结论：焦点视与散点视，主谓视与非主谓视，单域视与双域视，层视与核视[②]。文艺评论家借鉴这一研究成果，

① 朱立元《当代西方文艺理论》，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244 页。

② 申小龙《中国句型文化》，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422—467 页。下文的具体分析也参见此书。

运用结构主义的理论方法，对中西小说的叙事结构提出了新颖独到的见解[①]。

1. 由焦点视和散点视衍生而来的中西小说结构的不同

所谓焦点视是指西方语言的语法本质上是一种“从属关系句法”，即以动词为中心的 svo 型句法，动词限定了句子的时态，也限定了与之相一致的主语。所以抓住中心动词，也就抓住了句子的骨干，整个句子就纲举目张了。所谓散点视是指现代汉语句子的主要成分不是西方的 svo 型，而是一种独特格局的流水句，一个个句读按照事理逻辑的顺序排列成一个句子。它没有西方句子中的中心动词，而是随着事理的进程，句法中的视点也随之流动开去。借用绘画上的术语，西方的句法形态就像西方的油画一样，采用的是严格的几何形的焦点透视法，它注重空间的几何布局，是一种凝固的物理的空间的图法；而汉语的句法形态就像中国人的山水画一样，采用的是心理上的整体把握，它以景外鸟瞰和景内走动的思路使千里之景收于一幅，在同一画面上可以画出不同视域的景物，体现的是一种流动的心理的时间意识。

在这种特点的影响下，中西的小说结构呈现出不同的风貌。西方小说一直倾向于在一个固定的时空框架中观照生活。在短篇小说中作者往往从一个或少数几个固定的视点出发，将生活分出已知与未知的层次，逐层予以揭示；在长篇小说中则将在广袤时间中发生的时间内聚为几个固定的生活场景。而中国小说则极少使用截取生活断面的方式反映生活，中国作家喜欢用一种视点流动的方式观照生活，即使碰到一个共时性场景也要将其打碎，融入连续的时间流程。因此中国小说就其静态特点来说，它很像一个迂回九曲的长廊；在动态过程中，它则像一个翻滚不息的游龙；例如《水浒》描写梁山英雄起义的过程，从九纹龙史进大闹史家村到鲁提辖拳打镇关西，林冲刺配沧州，汴京城杨志卖刀，吴用智取生辰纲，景阳冈武松打虎，作者一路写来，在局部上不屑细顾，总是行色匆匆，视点不断变换。中国的短篇小说非常重视人物纵向经历的完整性，其在有限的篇幅中总是包含着超负荷的内容，在时空的变化方面甚至是上下几千年，纵横几万里，因此它也只能用散点透视的方法来反映生活。

在对人物的处理上，西方小说明显受到定点透视的影响，人物的设置通

---

① 张卫中《母语的魔障》，安徽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199—210 页。

常具有一种层次性，它总是以一个（或有限的几个）为中心，其他人物则居于陪衬地位。并且，这一中心人物的性格发展就是小说情节的发展，他的情绪与命运的高潮就是小说情节的高潮。而中国小说尤其是长篇小说则主要以塑造人物的群像为目的，一些长篇小说的人物常常数以百计。人物的关系或者是有许多中心人物、各人之间不相统属；或者许多人物平分读者的注意，作家在人物刻画上总是写完一个再写一个，各个人物在局部上虽然也可以有陪衬作用，但在整体上则是基本平等的。它体现出了还是如汉语句法般的人物流动的散点式的生活观照方式。

2. 由流水样式和立体建构衍生出来的中西小说结构上的不同

流水样式和立体建构，同样是分别源自散点视和焦点视的。汉语句法在体现出视点的任意移动之时，同时也表现出了流水句对结构意识的淡漠；西方句法在严格遵守几何图形的结构框架时，同时也表现出了一种空间立体建筑的美。这两种特点同样在小说结构上得到了充分的体现。

中国的小说绝大多数都像汉语的流水句，采取一种单线流水式结构，即从头开始，然后接二去说，有头有尾，最后所有的情节与人物都有交待。作者大多采用第三人称叙述方式，在一种全知的视角上展开叙述，碰到比较复杂的故事，作者不是分出已知与未知的层次，在结构上编织出一个语言的迷宫，而是把所有曲折复杂的线索都拆开、打散，进而融入那种直线流水式的结构中。短篇小说以单线贯穿起整个故事，长篇小说则是单线组合，即将数个单线纵贯的情节单元连缀组成长篇结构。

西方小说与中国小说相反，喜欢通过结构布局将生活中的事件加以组合，着力分出一定的层次，通过限制叙述逐层接近事件的核心。因此许多西方小说在结构上千回百转，一步步地诱发读者去思考去想像。即使在一些短篇小说中，作者也尽量安排一些变化，使结构看上去摇曳多姿，显示出突兀与不凡。因此有人经过比较后指出，中国小说是力图将一个复杂的故事讲得简单，而西方小说总是尽量将一个简单的故事讲得复杂。

三、诗意的散文化小说

1. 诗的语言与诗意的文学

中国是一个诗的国度，汉语文学有着源远流长的抒情传统。这一传统首先与汉语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汉语浓郁的隐喻特征，汉语强烈的人文个性塑造了诗意的汉语文学。涵咏于这样的语言，汉民族文学追求的从来

就不是西方文学的详尽性、细致性。就像西洋画与中国画有着截然不同的风格一样，汉民族自古以来更崇尚的是"味外之旨，韵外之韵"、"不着一字，尽能风流"，认同"言不尽意"、"文有尽而意无余"。"辞达而矣"就已经是至高的境界。在这种观点的驱动下，汉语文学追求言语表达的气韵流动、浑然一体及唤醒人们的想像。总之，它不是一种形似而是一种神似。为达到这一效果，汉语文学惯于运用意象叠加的手法，以并列事物之间的空隙形成的张力，盈溢出一种混沌的隐喻，造成一种可意味而难言传的意境。这意境之美占据了中国古典美学的主位，统领着古典文学的主潮，包括古诗、赋、骈文、近体诗、词、曲、散文等等。所以，从一开始汉语文学就没有沿着西方史诗的叙事方向发展，无论是展现原始生命力的《诗经》，还是抒发个人激情的《楚辞》，都为汉语文学铺开了通向抒情王国的康庄大道，多少文人墨客为了诗魂耗尽了一生。

20 世纪，当小说在世界范围内由边缘走向中心之时，中国小说也由末流成为主流，伴随着文化阵营中的反叛旧传统、颠覆旧世界的潮流，以崭新的姿态登上了现代文坛，吸收了大批最具有才华的文人。然而，悠久的抒情传统并没有因为文体的改变而断裂，这些杰出的小说家，在古代很可能会成为又一代诗人，在现代却将诗性传统带进了小说，创造并发展了一种崭新而又传统的散文化小说。正如捷克汉学家普实克所言："旧中国的主要文学趋向是抒情诗代表的趋向，这种偏好也贯穿在新文学作品中，因而主观情绪往往支配着甚至冲破了史诗形式。"①

2. 汉语文学中的散文化小说

散文化小说也是小说的一种，但它与传统意义上的小说有很大的差异。传统概念中的小说以引人入胜的故事情节为主要特征，具有极强的叙事性，讲究结构的完整。而在散文化小说中，这些特征都被大大弱化了，它不讲究故事情节，更不重视结构布局，它悄无声息地把叙事性以抒情性代之。散文化小说在五四时期被作家自觉地运用。1919 年俞平伯的小说《花匠》的面世已经使我们感觉到了它的独特气息，它用拟人手法对花进行心理描写，用抒情的笔调加上叙述，让人觉得它更像一篇散文而非小说。鲁迅同样也是散文化小说的开创者，其《狂人日记》、《社戏》、《故乡》都是以抒情的笔调夹叙述一些散落的回忆。另外郁达夫、废名、萧乾、萧红等一大批成绩显著的

① 转引自陈平原《中国小说叙事模式的转变》，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240 页。

现代作家对散文化小说进行了实验与探索。郁达夫的《沉沦》主要以主人公的心理波动来串连全篇，既无动人的情节，也无完整的结构，而是直抒胸臆。萧红的《生死场》则将几个人物零散生活片断缀合而成。

新中国成立之后，汪曾淇、孙犁、林斤澜、贾平凹、王安忆等同样对这一文体进行了挖掘。而在读者看来，这样的小说无论是审美上还是语言上都让人感到特别的传统，也特别的富有诗意，仿佛就是用现代汉语写成的一种更加随意的诗歌而已。不妨说散文化小说的身段是小说的，灵魂却是诗的，面儿是小说的，眼睛却是诗的。也就是说，散文化小说的核心特征是抒情，在《中国现代小说史》中，学者如此认为："小说的'散文化'应是小说的自由化，随意化，它把小说的环境化淡，人物化虚，情节化少，而惟独把情绪化浓。"①

3. **汉语散文化小说的理论自觉**

融诗人气质和散文才华于一体的小说家不仅将浓浓的诗情带入小说，在理论上也体现出文体意识的自觉。

周作人非常强调散文、小说、诗歌的同质性：若论性质则美文也是小说，小说也就是诗。可以说，周作人的观点反映了一部分现代小说家的审美情趣，他们总希望在小说中找到诗的美质。

郭沫若说"小说和戏剧中如果没有诗，等于是啤酒和荷兰水走掉了气，等于是没有灵魂的木乃伊。"②

朱光潜进一步阐述说："第一流小说家不尽是会讲故事的人，第一流小说中的故事大半只像枯树搭成的花架，用处只在撑持住一园绵绣灿烂、生气蓬勃的葛藤花卉。这些故事以外的东西就是小说中的诗。读小说只见到故事而没有见到它的诗，就像看到花架而忘记架上的花"③。朱光潜形象地将小说的故事情节比作"花架"，把小说中的诗意比作"花"，并认为小说中诗的美学因素比小说的故事情节更为重要。

赵景深曾经提出过一个短篇小说的假定公式：短篇小说＝抒情文＋叙事文＋写景文④，把"抒情文"当作构成小说的重要组成部分，强调小说的抒

① 杨义《中国现代小说史》卷一，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542 页。

② 郭沫若《诗歌国防》，《沫若文集》第二卷，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9 年版，第 6 页。

③ 朱光潜《谈诗与趣味的培养》，《朱光潜美学文集》卷二，上海文艺出版社 1982 年版，第489 页。

④ 赵景深《研究文学的青年和古文》，《文学》(原《文学旬刊》)1924 年 2 月 18 日。

情与意功能，在理论形态上把散文化小说——小说与诗的结合确定下来。

在散文化小说领域取得卓越成就的沈从文这样概括它的艺术特征："糅小说故事散文游记而为一的试验以外，自成一个新的型式"；"笔有情感，有光彩，而又特别宜于乡村抒情"；"半叙景物，半涉人事，安置人事爱憎取予，于特具鲜明性格景物习惯背景中，让它从两相对照中形成一种特别空气，必然容易产生动人效果。"沈从文还认为，"糅游记散文和小说故事为一，无疑将成为现代田园小说一格"这种小说类型正是糅合了抒情、叙事与写景的三个要素①。

师承沈从文的汪曾祺认为"散文诗与小说的分界处只有一道篱笆、并无墙壁"②。散文化小说是抒情诗，不是史诗；散文化小说的美是阴柔之美，不是阳刚之美；是喜剧的美，不是悲剧的美。散文化小说是清澈的矿泉，不是苦酒。它的作用是滋润，不是治疗。"散文化小说的作者大都是抒情诗人"，大都性情温和，"他们所关注的往往是小事，生活的一角落，一片段。即使有重要题材，他们也会把它大事化小"。"散文化小说的人像要求神似。轻轻几笔，神全气足"，"散文化小说最明显的外部特征是结构松散"，它"打破定式"，"超出结构"，"如苏东坡所说的'常行于所当行，常止于所不可不止'"，"在结构上取得了重大解放"，"散文化小说的作者十分潜心于语言。他们深知，除了语言，小说就不存在。他们希望自己的语言雅致、精确、平易。他们让他们对于生活的态度于字里行间自自然然的流出"③。汪曾祺从审美指向、作者、题材、结构、语言各方面全面地阐释了散文化小说的特征，将其作为一种独立的文体确定下来。

4. 散文化小说的语言

汉语文学中的散文化小说释放着汉语文学独特的诗韵。如废名笔下的竹林茅舍、桃园菜园、柳荫菱荡、古塔木桥以及慈爱的老者、清纯的少女、善良的浣衣母等构成的图景，《竹林的故事》写的是几个孩子对于他们的小天地的感受，是一篇他们的富有诗意的生活流水；萧红的《呼兰河传》将童年的寂寞与成年的苍凉交错贯穿在小城风情（一、三章）和小城故事（五、六、七

① 沈从文《新废邮存底》（二十二）、（二十二），《沈从文文集》第12卷，花城、三联书店1984年版，第64、67页。

② 汪曾祺《作为抒情诗的散文化小说》，《汪曾祺全集》卷八，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77页。

③ 汪曾祺《小说的散文化》，《汪曾祺全集》卷四，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79—81页。

章)中,风情中无情节,人物中无姓名,场景也无记号,它不像是小说,而更像是一幅多彩的风土画和一串凄婉的歌谣;沈从文的笔下是独特的湘西风光,野性而淳朴的乡民、天真纯情的姑娘及一些无目的、无条理的闲话;阿左林的《百静草原》一切均静:修道院是静静的,声音、颜色、气味是静静的,日光和影子是静静的,人的动作、神情是静静的,墙上的常春藤也是静静的;汪曾祺小说神似沈从文,只是将湘西的角楼放入了高邮的胡同,对环境风物的民俗民情进行了恣意的抒写。《大淖记事》以大量的篇幅写了大淖的自然环境和乡风民俗。靠肩膀吃饭的挑夫、顺乎情感的青年男女生息在那沙洲、那茅草、那苇蒿构成的云光水影中,私生子、傍和尚全是那么自然而然。再看那语言:

每一个人带着一生的历史,半个月的哀乐,在街上走。

(汪曾祺《钓鱼的孩子》)

老白粗茶淡饭,怡然自得。化纸之后,关门独坐。门外长流长,日长如小年。

(汪曾祺《故人故事·收字纸的老人》)

不必去评说,只需去感悟,那一纸的诗意直泻出满天的月光,化为一团恬淡的诗的意境。废名更是以唐人绝句写小说而闻名的,行文间布满古人的意境:

菱叶差池了水面,约半荡,余则是白水。太阳当顶时,林茂无鸡声,过路人不见水的过去。如果是熟客,绕到进口的地方进去玩,一眼要是上下闪,天与水。停了脚,水里唧唧响,——水仿佛是这一个一个的声音填的!偏头,或是看见一人钓鱼,钓鱼的只看他的一根线。一声不响的你又走出来了。好比是进城去,到了街上你还是菱荡的过客。

(废名《菱荡》)

在浓浓的诗情和淡淡的心境中,众多的作家、读者融入了散文化小说的诗眼里。

总之,语言和文学之间有一种非常复杂的关系。我们习惯以"文学,语言的艺术"来一言以蔽之,究其根只是简单地将语言当作文学的质料而矣。实际上,语言不仅仅只是文学的质料,它的功能不只是被动的,更有主动的一面,在某些时候,它自身就是文学。以上我们从理论到实例、从历史到现

状对语言和文学的关系进行了细致的论述。这是一个非常广泛、非常丰富也非常有趣的研究领域。在论述中，我们更强调的是被传统语言观所忽视的语言主体性的一面，它对文学样式产生很大的影响，但这并不排斥传统语言观的积极的一面。

参考文献

申小龙《中国句型文化》，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

申小龙《文化语言学论纲》，广西教育出版社 1996 年版。

王一川《语言乌托邦》，云南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

卡西尔《人论》，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商务印书馆 1980 年版。

朱立元《当代西方文艺理论》，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7 年版。

章培恒、骆玉明《中国文学史》，复旦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

L·R·帕默尔《语言学概论》，商务印务馆 1983 年版。

汪曾祺《汪曾祺全集》之六，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

洪堡特《论人类语言结构的差异及其对人类精神发展的影响》，商务印书馆 1999 年版。

萨丕尔《语言论》，商务印书馆 1985 年版。

朱光潜《朱光潜全集》之三，安徽教育出版社 1987 年版。

张卫中《母语的魔障》，安徽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

赵毅衡《文学符号学》，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90 年版。

海德格尔《在通向语言的途中》，商务印书馆 1997 年版。

耿占春《隐喻》，东方出版社 1993 年版。

朱炳祥《中国诗歌发生史》，武汉出版社 2000 年版。

葛兆光《汉字的魔方》，中华书局(香港)有限公司 1989 年版。

鲁枢元《超越语言》，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0 年版。

思考题

1. 试述隐喻的浮现过程及含义。
2. 谈谈汉语文学作品的语言结构特点。

3. 怎样认识陌生化在文学史中的作用?

4. 谈谈汉字特点与格律诗之间的关系。

5. 各找一首英文诗和中国古诗,结合中英文的特点分析一下各自的语言手段的不同。

6. 各找一篇科技论文和一篇小说,分析科学语言和文学语言的差异。

7. 下文是 A. R. Davis 译温庭筠的《更漏子·玉炉香》的原文和译文:

玉炉香,红蜡泪,偏照画堂秋思。
眉翠薄,鬓发残,夜长衾枕寒。
梧桐树,三更雨,不道离情正苦。
一叶叶,一声声,空阶滴到明。

Jade incense burner's fragrance,
Red candle's tears,
Unevenly light the decorated chamber's sadness.
Eyebrow's black thin,
Tresses' clouds fallen;
Night long, coverlet and pillow cold.
Wutong trees,
Third watch rain,
Care not for separation's sorrow's utter bitterness.
Single leaf by leaf,
Single sound by sound,
On the empty steps dripping until dawn.

试分析它所采用的中国古诗语言手法,并论述中国古诗对英美意象派的影响。

第十一章 世界的语言及其类型

生活在世上而只会讲一种语言，这有点像生活在一座巨大无比的建筑物中而只呆在一个房间里。懂得一种以上的语言的人会发现，展现在他们面前的是另一种迷人的新景象，这不仅为他们提供了实际运用这些语言的机会，还可以满足求知欲，以及使他们感受到从另一种文化的观点和背景去观察世界的魅力。

——查尔斯·伯利兹《世界的语言·前言》

第一节 世界语言简介

一、世界语言概况

世界各地的语言究竟有多少种，迄今为止还没有得出准确的数字。语言学界对此也没有达成一个共识。我国的语言学者认为有两千多种，西方有的学者认为四千种左右，有的甚至认为达八千多种，众说纷纭。但根据多数调查资料显示，世界上的语言大约有三四千种。

这三四千种语言是如何分布的呢？美洲印第安语有几百种。白人在美洲殖民以前，当地曾有过近千种语言，但由于使用人口少，通行范围狭窄，许多语种已经消亡或正在趋向消亡。非洲分布有近一千种语言。新几内亚地区一个岛屿上就有七百多种语言。印度有一百五十多种语言。前苏联有一

百三十多种语言。我国各民族语言共有六十多种。

尽管二四千种看似一个庞大的数字，但实际上世界上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人使用的语言还不到一百种，在这些语言中，使用人数超过 6 000 万的语言也只有十二种，它们是：汉语、英语、法语、俄语、西班牙语、阿拉伯语、印度斯坦语、日语、印尼语、德语、孟加拉语、葡萄牙语和意大利语。

这十三种语言中，汉语的使用人口最多，约达 10 亿人。使用国家和地区最多的语言是英语，英国、美国、澳大利亚、新西兰、加拿大等四十几个国家和地区以英语为主要语言，还有四十几个国家和地区通用英语。俄语和西班牙语使用的人数也很多，都有 2 亿左右，西班牙语除了在西班牙使用，还通行于中美洲及南美洲绝大多数国家。印地语使用人数仅次于西班牙语，通用于印度的北部和中部。日本通行日语。阿拉伯语通行于从阿拉伯半岛起直到北非大西洋岸的广大地区。孟加拉语通行于孟加拉。法语除通行于法国外，还通行于许多前法属殖民地、现已独立的国家，如象牙海岸、几内亚等等。德语通行于德国，葡萄牙语通行于葡萄牙和南美的巴西。仅使用这十几种语言的人数就占世界人口的百分之六十。而使用另外几千种语言的人只占世界上极少数的人口。如印第安人的几百种语言中，有的只有几百人甚至几十人使用。澳洲土著只有 5 万人，却说几百种语言，每种语言平均人口只有一二百人。

随着科技的飞速发展，人类文明的进步和交往的日益频繁，世界语言中许多小语种正在逐渐消亡，由更实用的大语种取而代之。据预测，在 21 世纪，将有 80%的语种彻底消失。

世界上的语言数目繁多，各有自己的特点，但彼此间仍然存在一些渊源上和构造上的类同。因而为了更好地了解各种语言以及它们彼此间的相互关系，我们可以根据语言间的类同关系，将世界语言从不同的角度进行分类。一般来说，主要有两种分类方法：一种是从语言的发生学角度，采用历史比较法，按照语言的共同来源进行划分；另一种则是从语言的形态学角度，采用结构比较法进行划分。

二、几种主要语言简介

1. 汉语

汉语是汉藏语系的代表，也是世界上使用人数最多的语言。除主要是中国汉民族的通用语外，汉语也是一些少数民族的通用语。另外，汉语在东

南亚许多国家也拥有为数不少的使用者，通常他们称汉语为“华语”。在新加坡，有 200 多万人讲汉语，约占总人口的 75%；在马来西亚，使用汉语的人数近总人口的 30%，有 500 万左右；泰国有 11%左右的人使用汉语；越南约有 100 万人说汉语；柬埔寨、菲律宾、文莱等国也有部分人使用。

由于中国国土辽阔，汉语内部方言歧异很大，通常被划分为七大方言：

官话方言（也称北方方言），使用人数最多，包括以北京方言为基础的现代汉语标准语——普通话，分布于以黄河流域为中心，包括东北和长江流域中部及西南各省的大片地区；

吴方言，分布于上海地区、江苏省东南部和浙江省大部分地区；

湘方言，分布于湖南省；

客家方言，主要分布于广东省东部和北部，以及福建、江西、广西、四川和台湾等省的部分地区；

赣方言，分布于江西省大部分地区和湖北省东南角；

闽方言，分布于福建省、广东省西部、海南省部分地区，台湾省大部分地区及浙江省南部；

粤方言，又称粤语，分布于广东、广西境内，包括香港和澳门。海外华侨和华裔中也有许多人说粤方言，尤以美洲的华侨和华裔为最。

汉语方言间的差别在语音和词汇上较为明显，但书面语言却十分统一，因而不能把它们看作是彼此独立的语言。

汉语在语音上有鲜明的特点。一是音节结构整齐，界限分明，多为辅音在前，元音在后（除-n 和-ng 两个鼻辅音在音节末尾，以及以元音 a、e 开头的韵母音节外）；二是没有复辅音，没有几个辅音连接在一起的现象，如英语中常常出现的 strength、express 这样的组合；三是音节有声调，通过阴平（一声）、阳平（二声）、上声（三声）、去声（四声）四种声调来区别组合完全相同的音节。

在词汇上，汉语的特点一是词语结构趋向双音化。单音节的词发展为双音节，多音节的词也简化为双音词，例如四个现代化——四化、人民代表大会——人大等。二是成语丰富。成语多为四字，读来铿锵动听，使用频率很高。三是对外来词的吸收多为意译。由于汉语构词能力很强，对外来词语的翻译一般都加上汉语词素，使之意义明确，词形汉化。四是量词十分丰富。数词和名词结合时，一般都必须用量词连接，不同种类的名词，所用量词也不同。五是有大量语气词。如“吧、呢、吗、啊、了”等，这些语气词在语

气表达上有不同的作用。

汉语的语法特点主要是重意合，而不重形合。从形态上说，汉语缺乏词形的变化，大都是词根语。每一个词，或者说字，是一个意义支点。字与字、词与词之间的组合是基于意义支点间的意会。因而汉语的词序相对其他富于形态变化的语言来说略显重要。例如："故事"和"事故"、"人家"和"家人"、"马上"和"上马"、"心爱"和"爱心"等各个组合中，字的组合次序不同，组合义也大相径庭。每个词存在的合法性取决于各组合意义的合理性。句子中词与词之间的组合是按照事理逻辑和认知顺序排列的，与客观经验基本一致。例如："他前年开始工作的"和"他工作两年了"这两个句子中，表示时间的成分一个在动词前，一个在动词后，"前年"是在动作发生的时间范围之前一点，因而在动词前；"两年"是在动作发生后持续的时间，因此在动词后。从句子之间的关系看，汉语中的句子大多都是通过"意合法"连接的，一个个句子按逻辑事理或时间的先后顺序排列，以流水句的面貌出现。例如："他跳起来，连忙跑到卫生间的镜子前，拿掉毛巾，仔细察看脸上的伤口"这个复句中，语序的安排就是以动词发生的时间先后为依据的。"跳、跑、拿、察看"这几个词按发生的先后顺序一个一个地呈现在读者面前，语义结构模铸了语法结构。

2. **英语**

英语从谱系分类看，属印欧语系日耳曼语族，是世界上分布区域和使用范围最广的语言。它广泛用于一切国际事务，已成为一种得到普遍承认的用途极广的交际媒介语和国际性语言。

目前全世界有 7 亿人讲英语，其中 3 亿人作为母语，3 亿人作为第二语言使用，大约 1 亿人作为外语使用。除英国、美国外，现有五十多个国家比较普遍地使用英语，因此，英语不可避免地受到不同国家或移民集团语言或方言特点的影响而发生某些变化，于是有所谓美国英语、加拿大英语、澳大利亚英语等的分别，而且它们被视为英语的不同社会变体。从语言的基本词汇和语法的基本结构来看，这些语言间的差异十分微小，特别是在书面语言上简直微不足道。但美国英语和英国英语在词汇方面的差别还是比较明显的，如英国人把婴儿车叫做 pram，而美国人叫 baby-carriage。英国英语中的汽车 motor car，美国英语是 auto 或 car。英国英语中的汽油 petrol，美国英语是 gas。这样的例子很多。

英语被语言学家称为"开放型"的语言，它既不断吸收其他语言的成分

来丰富自己,同时也不断向其他语言提供大量词语。英语的词汇量极多,被公认居世界语言的首位。目前英语大约有55万个词,其中科技词汇量的比重很大,超出世界上其他任何一种语言。英语的常用词不超过2万～3万,其中五分之三来自法语和拉丁语。其他外来词借自斯堪的那维亚语、意大利语、西班牙语、葡萄牙语、荷兰语、德语等,少数来自世界各地的数十种语言和方言,包括汉语,如 china 瓷器、typhoon 台风、tea 茶、sampan 舢板、shanghai 拐骗、kowtow 叩头、silk 丝、kungfu 功夫、chopsticks 筷子、kumquat 金橘等都是来自汉语的外来词。英语在吸收其他语言词汇时往往会造成词义的重复,因而英语中存在为数不少的同义词,如来自法语的词 reply, close, odor, annual, chamber, desire, power 等,与其词义完全相同或有细微差别的已有英语词分别是 answer, shut, smell, yearly, room, wish, might。英语词汇的庞征博取,也使它具有了世界化的特点。

英语的词汇丰富,与它的构词方式灵活多样有关。英语构词法一是复合法,如 under + ground = underground (地下的), lazy + bones = lazybones (懒人)。二是缀合法,有的加前缀,如superman(超人);有的加后缀,如 childhood(童年);有的同时加前缀和后缀,如impossibility (不可能性)。三是转换词性法,如 The girl in red likes red color,句中第一个 red 是名词,意为"红衣服",第二个 red 是形容词,意为"红的"。四是变化词义法,如 sophisticated 的原义为"老于世故的",本义为"失去了单纯性",引申为"复杂的、精致的",而 sophisticated weapons 则译为"尖端武器"。五是缩略法,有的去首取尾,如 omnibus = bus(公共汽车), aeroplane = plane(飞机);有的去尾取首,如 laboratory = lab(实验室);有的只取首字母,如 W. T. O. 代表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六是混成法,把两个词的意义混合而成一个新词,如 brunch(合在一起吃的早午餐)即为 breakfast(早餐) + lunch(午餐)的合成。

和印欧语系其他语言相比,英语的语法结构比较简单,已由综合性语言走向分析性语言。古英语词的形态变化十分复杂,动词有词尾的变化,名词有阳性、中性、阴性和单复数之分,还有主格、呼格、所有格、与格和宾格的变化等等。后来由于社会制度的改变和语言的自由发展,英语的结构也随之发生重大变化,渐渐趋向于一种简洁的分析性语言。名词在语法性别上的分别完全消失,动词的词尾变化、形容词强式、弱式的变化也已全部消失。谓语动词是句子的核心焦点,围绕着它,句子的格局就会纲举目张。谓语动

词有十六个时态，最活跃、最常用的只有五个：一般现在时、一般过去时、一般将来时、现在进行时、现在完成时。英语是形合的语言，复合句中的关联词语不可或缺。现代英语虽然还保留着综合性语言的某些迹象，但其分析性的特点正越来越显著。

3. **法语**

法语是世界大语种之一，作为国际社交活动和外交活动的语言，它的地位和作用仅逊于英语。法语除了通行于法国以外，还是比利时、瑞士、加拿大官方语言的一种，是卢森堡、海地以及十五个以上的非洲国家和法国领地的官方语言。此外，法语还是摩洛哥、突尼斯、阿尔及利亚、黎巴嫩、叙利亚、老挝、柬埔寨和越南等国家的非官方第二语言。世界上约有 7 500 百万人以法语为母语，还有几百万人将法语作为第二语言。

法语属印欧语系罗曼语族，其祖先是拉丁语，在欧洲产生了很多方言。12 世纪时，巴黎成为法国的首都，因而巴黎通行的法语方言压倒了其他方言，成为法国的官方正式语言。在 17 世纪、18 世纪和 19 世纪，法语曾是卓越的国际语言，但进入 20 世纪以来，英语夺去了法语的部分声誉。尤其是近年来，随着国际互联网的出现，英语的使用量进一步大增，影响进一步扩大，无疑使法语在与英语的较量中受到了不小的挫伤。

作为西方世界两种主要语言的英语和法语互相给对方提供了许多词汇。所不同的是，法语词汇进入英语，几乎是由来已久，而法语吸收英语词汇却只是近些年的事。由于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英、美在政治、经济、科技等方面跃居世界先进地位，许多新事物、新概念、新制度的名称大量进入法语，以致出现了一种叫做 franglais(法英语)的混合语，即 français(法语)和 anglais(英语)的混合体，如 le hamburger(牛肉饼)，le drugstore(药房)，le week-end(周末)，le strip-tease(脱衣舞)，le chewing-gum(口香糖)，le snack-bar(快餐部)，la cover-girl(封面女郎)等等。英语的大举"入侵"引起法语世界许多人的警惕，法国科学院为此提出要为法语的纯洁而斗争。但他们也只能对这些词作一些严格的条件限制，即保留它们的纯法语发音。

法语字母和英语字母完全相同，其中字母 w 只在法语外来词汇中出现。但值得注意的是，法语字母有时另外使用一些符号，如抑音符号"è"(例如：père—父亲)、重音符号"é"(例如：été—夏天)、变音符号 ç(当 c 在 a、o、u 的前面需要发 s 音而不是 k 音时，应在字母 c 底下加一变音符号，写成"ç"，

如:français—法语)等。

现代法语基本上属于分析型语言,从语法上经历着由繁趋简、由乱到治的发展过程。法语有较多的词性变化。名词、冠词、形容词都有性(阴性、阳性)和数(单数、复数)的变化,代词有格(主格、宾格、与格)的变化。主要限定词 son, sa, ses 起所有格的作用。动词变位也相当复杂。它随着人称、数、语式、时态和语态的不同而有不同的变化。现代法语动词按变位的形式分为三组。第一组和第二组动词的不定式分别以-er 和-ir 结尾,变位都有一定规律,占全部动词的百分之九十以上,而不按以上规则变位的一切动词归为第三组,共约两百个,是外国人学习法语动词变位中的难点。在法语的句子中,基本的语序是主—谓—宾或主—系—表结构,但状语的位置却是灵活的。疑问句的格式十分复杂,词序固定。但近年来,某些传统的词序格式被打破了,人们更多地运用语调或标点符号来表示疑问形式。

4. 西班牙语

西班牙语是世界十大语种之一,也是联合国六大正式语言和工作语言之一。15 世纪、16 世纪时西班牙语曾是世界各语言中最有影响的语言,通行于欧美许多国家,直到 17 世纪法语取代了它的霸主地位。20 世纪后,英语又抢居第一位,西班牙语再次后让。尽管如此,西班牙语仍然通行于许多国家,它不但是西班牙的国语,在整个拉丁美洲,除了巴西讲葡萄牙语、海地讲法语、加勒比海和中美洲几个少数国家(如牙买加、巴巴多斯、圭亚那)讲英语外,其余二十多个国家(如墨西哥、危地马拉、巴拿马、古巴、多米尼加、哥伦比亚、秘鲁、智利、阿根廷、波多黎各等)都讲西班牙语。此外,西班牙语还通行于巴利阿里和加那利群岛、摩洛哥的一部分地区和非洲的西海岸以及赤道几内亚。在美国,西班牙语还广泛通行于得克萨斯州、新墨西哥州、亚利桑那州和加利福尼亚州,还通行于纽约市有大量的波多黎各人居住的地区。现在全世界讲西班牙语的人约有 2 亿。

西班牙语的发音和用法,随着国家的不同会有所差异,但差别不大,因而操西班牙语的人来自不同国家,语言仍可以互通。西班牙语的发音比较规则,词语的拼写也反映了词汇的发音。只要掌握好每个字母的发音和重音规则,就可以正确地读出西班牙语的任何词,并把它正确地写下来,这是西班牙语的一大特点。另外,西班牙语的重音也较有规律:凡是以元音结尾和以 n,s 结尾的词,重音都落在倒数第二个音节上;凡是以其他辅音结尾的词,重音都落在最后一个音节。

西班牙语词汇以拉丁语词为主,但受到阿拉伯语的一些影响(摩尔人入侵的结果)。许多词以 al-打头,便是一个例证,如 algodón(棉花)、almohada(枕头)等。西班牙本土的词与拉美西班牙语也有一些差别,如本土的 patata(土豆)在拉美西班牙语中为 papa。西班牙语的另一个特点是用倒装的标点符号来引入疑问和感叹,如:¿a que hora termina Vd. el trabajo?(你什么时候结束工作?);¡Que lastima!(多可惜啊!)

5. 阿拉伯语

阿拉伯语是世界主要语言之一,也是联合国六种工作语言之一。讲这种语言的地区从阿拉伯半岛开始,穿过"肥腴月弯"(Fertile Crescent,指西亚一些讲阿拉伯语的国家所在的地区,因在地图上形状恰如一轮弯月而得名)一直延伸到大西洋的广阔地带。以阿拉伯语为官方语言的国家有:沙特阿拉伯、也门、南也门、阿曼、科威特、巴林、卡塔尔、伊拉克、叙利亚、约旦、黎巴嫩、埃及、苏丹、利比亚、突尼斯、阿尔及利亚和摩洛哥。此外,其他国家还有数百万伊斯兰教徒也程度不同地懂得一些阿拉伯语。以阿拉伯语为母语的人约有 1.15 亿。

阿拉伯语的口语随国家不同而有差别,但是古典阿拉伯语自七世纪以来就没有发生变化。当来自各国的受过教育的阿拉伯人碰到一起时,他们一般都用古典阿拉伯语进行交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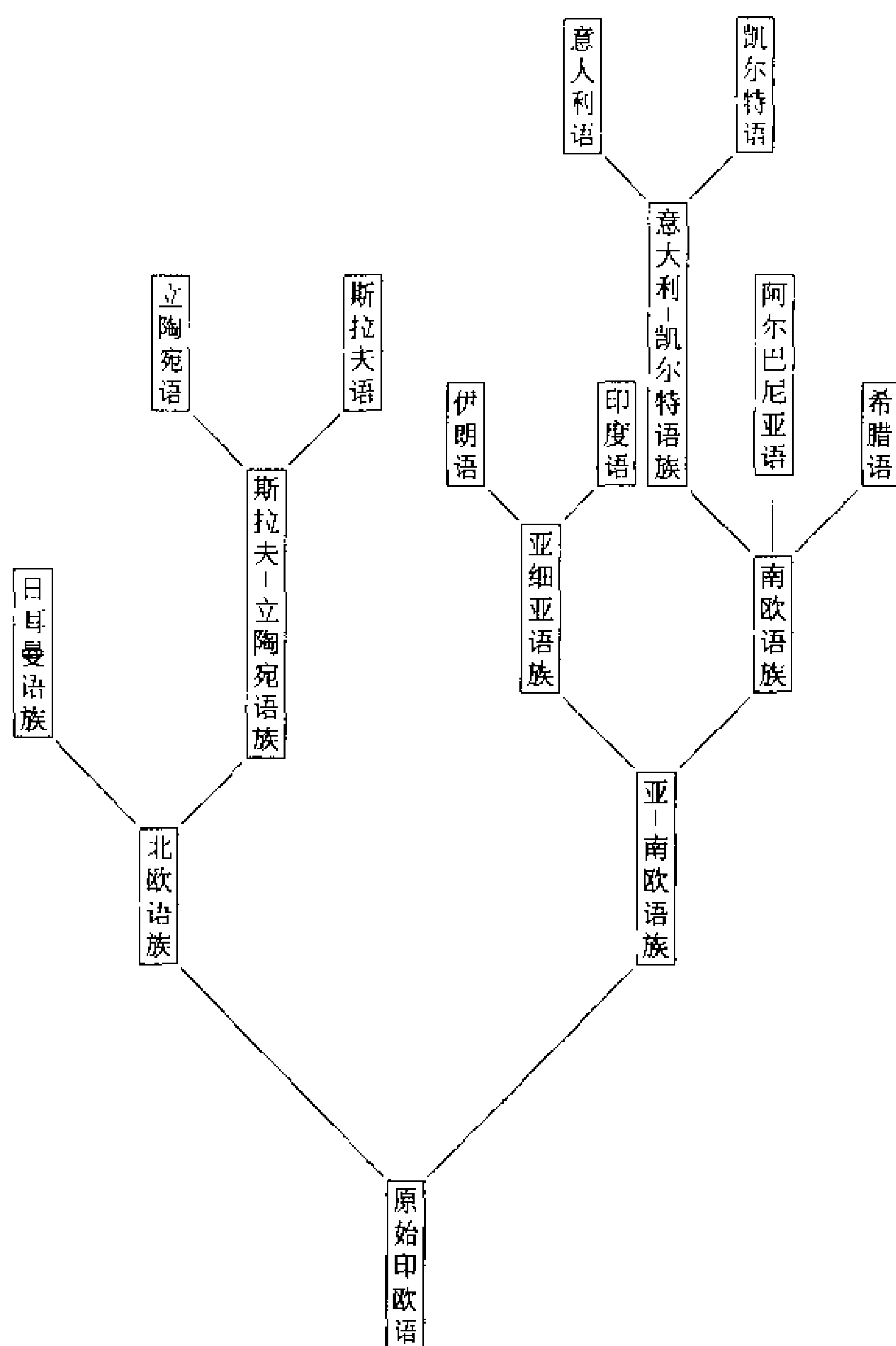
阿拉伯语的字母表上只有二十八个辅音,元音符号由加在字母上方或下方的符号来表示,但这些符号通常是省去的,它们只在小学课本里和《古兰经》中出现。阿拉伯语的书写方式同其他闪米特语言一样,也是从右至左,而在需要写编号的句子中,每一个短句的数字编号都出现在该短句的末尾,而不是在句首。

阿拉伯语除为西班牙语提供了不少词汇外,也为英语提供了许多词汇,其中不少是以阿拉伯语定冠词 al-开头的,如 algebra(代数)、alcohol(酒精)、alcove(壁龛)等,其他的有 mosque(清真寺)、suldan(苏丹——某些伊斯兰教国家最高统治者的称号)、elixir(长生不老药)、giraffe(长颈鹿)、cotton(棉花)、sofa(沙发)、magazine(杂志)、tarrif(关税)、arsenal(军火库)、coffee(咖啡)等。阿拉伯语在语法上最大的特点是,句子中动词句通常词序为动—主—宾型,但词序倒置的现象也存在;在名词句中,主语—动词形式较为常见。

第二节 语言的谱系分类

19世纪，德国语言学家施莱赫尔由于受到达尔文《物种起源》一书的观点的启发，认为各种各样的语言也都有其原始的语言形式，许多语言都有共同的起源，即共同的“母语”。语言是从某一个语言派生出来的各个语言的分支，并且根据这种设想来研究语言的发展，描写各种语言间的关系，从而提出了有名的谱系树理论。语言的谱系分类也就是语言按照共同来源进行的分类，因为它是从语言发生的角度出发进行研究，所以语言学上也称发生学分类。

现在让我们来看看施莱赫尔所描绘的语言谱系树的真正面貌。这树所描画的实际上是语言家族的家谱。但有趣的是，这家谱不同于我们人类家族家谱的次序，它恰好长幼颠倒，祖先在最下面，依次向上是新生辈。这个家谱中的祖宗即是该谱系中所有语言的鼻祖，即它们的共同来源，叫做原始语。原来语言之间都不是孤立存在的，若干语言尽管呈现出不同的面貌，但追溯它们的起源，竟出自于同一种语言，因而若干语言之间有千丝万缕的联系，在词汇和语法方面存在着规律性的相似之处。有的语言相似程度达到了像兄弟姊妹一样。这些由同一种语言分化出来的各种语言之间的关系就是亲属关系，这些语言就称为亲属语言。作为各个亲属语言共同来源的那种语言，就叫做基础语。例如，图中所示的印欧语系语言的谱系树中，原始印欧语是整个语系中的原始语，后又分化为两个语族，一个是北欧语族，另一个是亚-南欧语族。作为若干语言基础语的这两大语族又继续分化为其他语族，继而又分化为其他语支。随着这棵树的日益繁衍壮大，新的语言不断形成。当然这棵树还没有画完，还有许许多多的枝杈不能穷尽于画面，但在这棵树最上面的枝杈才是今天依然存活的各种语言，它们互为亲属语，但彼此间亲属关系的亲疏远近却有所不同。属于相同语族或语支的语言，亲属关系就十分亲近，而属于不同语族或语支的语言，亲属关系相对而言就比较疏远了。例如，在斯拉夫语族中，俄语、乌克兰语、白俄罗斯语属于该语族的同一语支，因此在语音、词汇和语法上十分相似，讲俄语的人几乎可以毫不费力地听懂乌克兰语和白俄罗斯语。



印欧语系谱系树图

下面具体以法语、意大利语和西班牙语为例，来认识一下共同源于拉丁语的这三种语言在词汇、语法上的相似性。

汉语义： 老师 的 书

法语：	le	livre	du	professeur
意大利语：	il	libro	del	professore
西班牙语：	el	libro	del	professor
	（书）		（老师）	

在这三种语言中，第一个名词前的“le”、“il”、“el”是阳性名词的定冠词，它们都源于拉丁语的阳性指示代词“ille”(那个)。

词汇上，“书”和“老师”这两个名词的拼写都极其相似，差别微乎其微，甚至“书”在意大利语和西班牙语中的拼法完全相同。

语法方面，三种语言中，两个名词的所属关系都是通过同一个介词“de”来表现的，而且“de”都与后面名词的定冠词结合在一起，成为缩合冠词。

法语：de＋il—du

意语：de＋il—del

西语：de＋el—del

难怪有人说，如果操这三种语言的人在一起用各自的母语交谈，尽管他们都没有学过对方的语言，也可以明白彼此大概的意思，而且意大利语和西班牙语之间似乎更接近。即使三种语言在语音、语法方面存在着差别，其中也是有规律可循的。这足以说明，法、意、西这三种语言是关系十分密切的亲属语言。

世界上的语言根据各自的起源，大致可以划分为九大语系：汉藏语系、印欧语系、乌拉尔语系、阿尔泰语系、闪-含语系、伊比利亚-高加索语系、达罗毗荼语系、马来-玻利尼西亚语系和南亚语系。

第三节　语言的结构分类

各种语言尽管纷繁复杂，千姿百态，各自有各自的语法特点，但我们仍然可以从语法的角度，根据语言大致的结构上的共同性将其归为几类。当然没有任何一种语言是完全符合某一种类型的，这只是比较粗略的分类方法。

对比语言学采用对比的方法，将语言按照词的形态构造以及句子中词与词的关系，将世界上的语言分为四类：孤立语、屈折语、粘着语、多式综合语。

一、孤立语

词的形态很少变化，而且句子中词与词之间的关系是由词序和虚词决定的，这样的语言就是孤立语。孤立语中，词的本身多数是词根，或是由词根复合而成的，所以这种语言又称为词根语。例如，汉语中的大部分词“山水、城市、美丽、电脑、旅游”等等，都是词根与词根的结合，它们也不会因为数目不同或对象不同而形态有所变化。当然也有一些例外，例如汉语从近代开始也出现了一些由实词虚化而来的构形词缀，如“～子”、“～儿”、“老～”等。

从词与词的关系看，例如，“他喜欢我”，“我喜欢他”这两个不同的句子，“他”、“我”的位置都是不能随便改变的，它们的次序决定了句子的语法关系，次序改变，句义也就随之发生变化。词序在孤立语中的作用是十分重要的。属于孤立语的语言有汉语、越南语、缅语、马来语、壮语、苗语、彝语等。

二、屈折语

屈折语中的词通过丰富的词形变化来表示各种语法意义，而且表示语法意义的附加成分与词根的联系十分紧密。屈折语与孤立语的不同在于，它的词根不能独立使用，词与词之间的关系以及其他语法作用都靠词的形态变化来表示。

屈折语中的屈折包括两种形式，一种是内部屈折，一种是外部屈折。通过词根内部的语音变化来构成一个词的词形变化的手段，叫内部屈折。以英语为例：

单数　　复数
goose —— geese（鹅）
tooth —— teeth（牙齿）

这两个词的复数形式是通过元音从 u: 到 i: 的变化来实现的。再如，动词 begin 的过去时 began，swim 的过去时 swam，都是通过这种方式形成的。内部屈折中的语音交换不仅是元音，有时也可以是辅音、或者是声调的交换。但在英语中，并不广泛使用内部屈折手段，它较多采用的是外部屈折手段，即在词根后增加词缀的方式。例如：大多数名词的复数形式为词根后加 s，动词的过去式是词根后加 ed 等等。

屈折语的另一个特点是，词根的一个附加成分不只表示一种语法意义，

有时可以同时表示几种不同的语法意义，这一点不同于粘着语。例如，英语中，He likes dancing(他喜欢跳舞)这个句子里，likes 中的 s 是附在动词 like 后的附加成分，它同时代表了第三人称、单数、现在时、普通体等多种语法意义。属于屈折语的语言有英语、法语、德语、俄语等印欧语系以及闪-含语系的诸语言。

三、粘着语

粘着语和屈折语的共同点是它们都具有词的内部形态变化，都通过词形变化来表达语法意义。它们的区别，一是粘着语的构形形态不同于屈折语，它没有内部屈折形态；二是粘着语中的每一个构形形态只表示一种语法意义，一种语法意义也只由一种附加成分来表示；三是粘着语中词根和附加成分之间结合不紧密，结合处通常不发生语音变化，两者都有很大独立性，附加成分好像粘附到词根上一样，因此称粘着语。

日语就是典型的粘着语，例如：

わたしは　彼に　田中さんを　中国语で绍介しました。
(我用汉语向他介绍了田中先生。)

在这个日语句子中，表示主语的は，表示对象的に，表示宾语的を，表示方式的で，表示过去时敬体的连用形—ました等都是词根后的粘着成分，每个成分在句中表示各自独特的惟一的语法意义。

属于粘着语的语言除了日语外，还有朝鲜语以及突厥语系、芬兰-乌戈尔语系、班图语系诸语言。

四、多式综合语

多式综合语又称复综语、编插语，可以说它是一种特殊类型的粘着语。它的特点是一个词往往由好几个词缀粘和而成，这些词缀同时代表了不同的词汇意义和语法意义，包括在同一个词里，形成一个以动词为中心的所有附加成分的粘连组合，即，动词谓语的宾语、状语等成分作为附加成分已包括在动词中，由此实现了句子的语法功能，只是以一个词的形式出现。例如，北美的契努克语中：

I — n — i — a — l — u — d — am
(我来是为了把这个交给她。)

其中,-d 是动词词根,词汇意义为"给",其他几个附加成分依次表示:

i- 表示过去时;

-n- 表示第一人称单数、施事;

-i- 表示直接受事宾语,"这个";

a- 表示间接受事宾语,"她";

-l- 表示前面的 a 是间接宾语;

-u- 表示后面的动词-d 是施动;

-am 表示动作(来)是有目的的。

美洲各种印第安语都属于多式综合语。

第四节 世界主要语系

一、印欧语系

印欧语系是世界最大的语系,也是世界上分布区域最广的一个语系,包括几乎整个欧洲、美洲、澳大利亚、新西兰,以及非洲和亚洲的许多地区。印欧语拥有最多的使用者,约 20 多亿,将近世界人口的一半。地球上 60%以上有人居住的地方,都有一种官方语言是印欧语言。

印欧语言包括古代两大古典语言——拉丁语和希腊语;此外还包括:英语、德语、荷兰语和瑞典语等日耳曼语言;意大利语、法语、西班牙语和葡萄牙语等罗曼语言;威尔士语和盖尔语等塞尔特语言;俄语、波兰语、捷克语和塞尔维亚-克罗地亚语等斯拉夫语言;立陶宛语和拉托维亚语等波罗的海语言;波斯语和普什图语等伊朗语言;梵语和印地语等印度语言;还包括阿尔巴尼亚语和亚美尼亚语等各有其特点的其他语言。在欧洲,只有巴斯克语、芬兰语、爱沙尼亚语、匈牙利语、土耳其语以及俄国的少数几种语言不属于这个语系,其他语言明显地都来源于一种母语。

一般地说,印欧语系包括十个语族:

1. 日耳曼语族

(1) 西部语支:包括英语(分布在英国、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德语(分布在德国、奥地利、瑞士东部和东北部)、伊狄士语(为散居在德国、波兰和苏联等国的犹太人使用)、卢森堡语、荷兰语、佛兰芒语等。

(2) 北部语支:包括瑞典语、丹麦语、挪威语、冰岛语。

2. 罗曼语族,又称拉丁语族

包括西班牙语(分布于西班牙以及拉丁美洲各国)、法语(分布于法国、比利时南部、瑞士西部、加拿大、海地)、葡萄牙语、意大利语、罗马尼亚语、普罗旺斯语(为法国东南部使用)、卡塔伦语(为西班牙西北部使用)、莫尔达维亚语(主要分布在前苏联莫尔达维亚共和国境内)。

3. 凯尔特语族

包括爱尔兰语、苏格兰语、威尔士语(为法国布列塔尼半岛使用)。

4. 波罗的语族

(1) 东部语支:立陶宛语、拉托维亚语。

(2) 西部语支:古普鲁士语(已消亡)。

5. 斯拉夫语族

(1) 南部语支:保加利亚语、马其顿语、塞尔维亚-霍尔瓦特语、斯洛文尼亚语等。

(2) 东部语支:俄语、乌克兰语、白俄罗斯语。

(3) 西部语支:波兰语、捷克语、斯洛伐克语等。

6. 印度语族

包括印地语、乌尔都语、孟加拉语、吉卜赛语、古梵语等。

7. 伊朗语族

(1) 东部语支:阿富汗语、沃舍梯语等。

(2) 西部语支:波斯语、库尔德语、塔吉克语等。

8. 希腊语族

希腊语自成一族。

9. 阿尔巴尼亚语族

阿尔巴尼亚语自成一族。

10. 亚美尼亚语族

亚美尼亚语自成一族。

印欧语系语言的特点主要有:语音方面,印欧语言都有较多的塞音,并有清浊对立;擦音较少;元音系统比较严密,但有些响音既可起元音作用,又可起辅音作用;声调极少用来区别词义等。词汇方面,现代印欧语词汇的构成有多种来源:有的借自其他语言;有的已改变原词的含义;有的虽属日耳曼语词,但难以找到同源词;只有农业方面的许多常用词很相似,大多来源

于某个早期共同形式；许多语言有结构相似的数词。语法方面，通过丰富的词形变化表达语法意义；大多数语言的名词有性、数、格的变化，名词与修饰该名词的形容词保持性、数、格上的一致；动词有人称、数、式、态的变化，有些语言（如俄语）还有体的变化等。

二、汉藏语系

汉藏语系是世界最大的语系之一，它的使用人数仅次于印欧语系。汉藏语系所包含的语言和方言有三四百种，使用该语系语言的人中，讲汉语的人约有11亿，讲其他汉藏语言的人有1亿多。汉藏语系诸语言主要分布在亚洲各国，中国拥有三十多种的汉藏语系语言，汉语是该语系最重要的语言，汉藏语系其他语言分布于泰国、缅甸、越南、老挝、不丹、锡金、尼泊尔、印度等国。

习惯上我们把汉藏语系语言分为四个语族：汉语自成一族——汉语语族，藏缅语族，壮侗语族和苗瑶语族。汉语语族主要分布于中国大部分地区和东南亚一些国家；藏缅语族主要分布于我国西南、西北地区和缅甸、不丹、锡金、尼泊尔、印度等国境内，使用人数1 560多万；壮侗语族又称侗台语族，分布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和云南、贵州、湖南、广东等省以及泰国、越南、老挝、柬埔寨、缅甸、印度等国，使用人数约有1 900万；苗瑶语族主要分布于贵州、湖南、云南、四川、广东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以及越南、老挝境内。

汉藏语系诸语言的主要特点是：

(1) 语音方面，每个音节都有各自固定的声调（除个别语言或方言外），声调有区别词义的作用；声调同声母、韵母关系密切；许多语言的声母还有清浊之分，而清浊对立通常带来声调的分化；韵尾比较丰富。

(2) 词汇上，单音节词汇占大多数，大都能独立运用；词的本身缺乏形态的变化；很多词由单音节词根复合而成，多音节的单纯词很少，其中有些词有双声叠韵现象。中国境内的许多汉藏语言，常常通过汉语借词来丰富自己的词汇和表达手段。

(3) 语法方面，句子的语法意义是通过词序和虚词来表达的；大多数语言有相当多的表示事物类别和动作行为的量的量词；有丰富的重叠词。

三、乌拉尔语系

乌拉尔语系诸语言分布于从北欧斯堪的纳维亚半岛往东、穿过乌拉尔

山脉、直达亚洲西北部的大片区域。欧洲语言中除大部分为印欧语系语言外，其他语言都属于乌拉尔语系。乌拉尔诸语言有 20 多种，使用的人共有约 2 000 万。在这些人中，除了 3 万名萨莫耶德人外，其余的人都操芬兰-乌戈尔诸语言。因而，乌拉尔语系即包括这两个主要语族：芬兰-乌戈尔语族和萨莫耶德语族。属于前者的语言主要有匈牙利语、芬兰语、爱沙尼亚语、奥斯恰克语、沃古尔语、莫尔多瓦语等；属于萨莫耶德语族的语言有塞尔库普语和涅涅茨语等。

乌拉尔诸语言内部歧异很大，这是长期独立发展的结果。该语系语言的主要特点是：词重音通常落在第一个音节上；有辅音交替现象；有格变系统（但格的数目不等，少的仅 3 个格，最多的可达 16 个到 21 个格，如匈牙利语）；表示名词数的结尾不规律等。

四、阿尔泰语系

阿尔泰语系的名称源自阿尔泰山脉，据说它是阿尔泰语言的发源地。阿尔泰语系诸语言西起土耳其，经前苏联的中亚地区，直达蒙古及中国，东迄太平洋的广大地区。该语系的语言有四十多种，使用人数近 2.3 亿。该语系包括以下三个语族：突厥语族、蒙古语族和通古斯语族。

突厥语族包括二十多种同族语言，彼此之间大多数可以互通。这些语言主要分布于东欧巴尔干地区、土耳其和独联体部分国家以及中国等。土耳其语是其中最重要的语言，人数将近一半。其他主要语言有乌孜别克语、阿塞拜疆语、鞑靼语、维吾尔语、哈萨克语、土库曼语、吉尔吉斯语、库梅克语、卡拉卡尔帕克语、雅库特语等。

蒙古语族主要包括蒙古语以及蒙古语方言的其他一些语言。蒙古语族的语言主要集中使用于蒙古国、俄罗斯和中国的西北部地区。蒙古语是 13 世纪成吉思汗建立的大蒙古帝国的语言。14—15 世纪蒙古语产生了若干分支，但是直到现在，讲蒙古语的人基本上还是可以听懂这些语言。另外两种最重要的语言是布里亚特语和卡尔梅克语，通行于贝加尔湖周围地区和伏尔加河三角洲以西地区。

通古斯语族语言分布十分广泛，但使用人数却很少，不到阿尔泰语系语言总人数的千分之一。它包括埃文语、鄂温克语、鄂伦春语以及满语（中国清王朝的语言，20 世纪已完全消亡）等语言。

阿尔泰诸语言的特点是：属于粘着语，词根后的附加成分表示语法意

义,一个词根后可以有几个附加成分,表达不同的语法意义;辅音系统很简单,辅音和辅音丛很少,元音很多;没有定冠词;多用后置词,不用前置词;常使用各种语法格;没有声调等。

五、亚-非语系

亚-非语系又称闪-含语系,它包括五个语族的语言,使用这些语言的人在种族、宗教和文化的起源方面都很不相同,但是有很多证据充分表明了这些语言之间的亲缘关系。亚-非语系的名称因分布在西亚和北非而得名,具体分布地区为:从阿拉伯半岛通过北非到毛里塔尼亚和摩洛哥,向北远及高加索山区,往南直达赤道地区。亚-非诸语言的使用者共有近 2 亿人,而其中仅阿拉伯语的使用人数就占 1 亿多。阿拉伯语是大约 15 个阿拉伯国家的官方语言,也是联合国的 6 种工作语言之一。阿语最初只是阿拉伯半岛的原始语言,后来随着公元 7 世纪时伊斯兰教的兴起和传播,而逐渐扩大到北非和大西洋沿岸一带,由此成为一种很有影响的语言。

亚-非语系所包括的语族有:闪语族、柏柏尔语族、库施特语族、乍德语族和埃及语族。闪语族的语言分布最广,使用人数也最多,大约有 1.5 亿。所包括的语言有:阿拉伯语、阿姆哈拉语、希伯来语、提格里尼语、提格雷语、马耳他语、古叙利亚语、阿卡德语、阿拉米语、古拉格语、哈勒尔语等。柏柏尔语族包括什卢赫语、塔马齐格特语、卡比尔语、里夫语、沙维亚语等,使用人数超过 1 000 万。柏柏尔诸语言之间非常相似,以致有些语言学家把它们看作是同一种语言的不同方言或变体。库施特语族主要分布于东非,特别是埃塞俄比亚和索马里,其次是肯尼亚和苏丹。“库施”在基督教《圣经》中是埃塞俄比亚的代称。库施特语族包括索马里语、盖拉语、锡达莫语、贝贾语、阿法尔语等,使用人数超过 1 500 万。乍德语族是亚-非语系惟一分布于撒哈拉以南的非洲土地的语族,它与其他几个语族差别较大。豪萨语是该语族的主要语言,也是整个非洲的主要语言之一,在西非被广泛用做交际媒介语。它是乍德语族中惟一有文字的语言。埃及语族现已经消亡,仅存的宗教语言科普特语,只限于礼拜仪式,日常生活中无人使用。

亚-非语系语言的特点是:除乍德语言外,其他语言都不是声调语言;普遍使用喉辅音和加强语气的喉音化辅音;许多语言的名词、动词和形容词跟印欧语言一样,都区分自然性别等。

六、高加索语系

高加索语系诸语言通行于高加索山脉以北和以南、黑海和里海之间的高加索地区。虽然分布面积不大,但却是世界上语言最密集的地区之一,该地区的语言纷繁复杂,因此高加索山被称为"语言之山"(moutain of languages)。高加索语系共有四十多种语言,使用人数超过500万。最主要的语言是格鲁吉亚语,有大约300万人使用,分布在格鲁吉亚共和国。

高加索语系分为东北语族、西北语族和南部语族。东北语族主要分布于俄罗斯里海附近的塔吉克斯坦自治共和国,其次是阿塞拜疆和格鲁吉亚两个共和国。包括大约27种语言,使用人数约130万。主要语言有:车臣语、阿瓦尔语、达尔戈瓦语、印古什语等。西北语族只包括三四种语言,有40多万人使用。南部语族分布于高加索山以南地区,特别是格鲁吉亚、土耳其和伊朗。它包括三种语言:格鲁吉亚语、斯万语和赞语。

七、达罗毗荼语系

达罗毗荼语系又名德拉维达语系,是亚洲的一个大语系,使用人数约有1.5亿,在世界各语系中居第五六位。该语系有20多种语言,主要分布于印度南部的大片地区和斯里兰卡北部,还散布于印度中部的一些地区。

达罗毗荼语系分三个语族,北部语族的语言有:布拉会语、马尔托语、库鲁克斯语;中部语族的语言有泰卢固语和贡迪语,泰卢固语是达罗毗荼语系最主要的语言,也是印度使用人数最多的语言之一;南部语族包括泰米尔语、坎拿达语、图卢语等语言。

八、马来-波利尼西亚语系

该语系又称为南岛语系,所属的语言种类繁多,分布区域也十分广泛,从马达加斯加到复活节岛,从中国的台湾省和美国的夏威夷州到新西兰,其间的许多国家和岛屿都是该语系诸语言的分布区域。该语系是世界最大的语系之一,拥有近2亿的使用者。

该语系包括四个语族:印度尼西亚语族、美拉尼西亚语族、密克罗尼西亚语族和玻利尼西亚语族,总计有六百多种语言。

九、南亚语系

南亚语系主要分布于南亚和东南亚，即越南、老挝和柬埔寨等国家，但也散见于泰国、缅甸、中国南部、印度东北的一些沿海岛屿，以及马来西亚和尼科巴群岛。南亚语系包括一百种左右的语言，使用人数有 4 000 多万。

该语系通常划分为四个语族：孟-高棉语族、蒙达语族、马六甲语族和尼克巴语族。孟-高棉语族是南亚语系中最主要的语族，语言种类最多、分布最广、使用人数最多。主要语言有：越南语、高棉语（柬埔寨语）、孟语、卡西语、克穆语、崩龙语、佤语等，其中越南语的使用人数最多，它和高棉语是南亚语系中仅有的两种官方语言；蒙达语族又称扪达语族，是该语系中最西部的语族，主要分布于印度东北部及印度中部地区，包括十多种语言；马六甲语族分布于马来西亚大陆地区和泰国最南端，使用人数不足 4 万；尼克巴语族分布于孟加拉湾的尼克巴群岛，使用人数只有 1 万左右。

参考文献

1. 肯尼思·卡兹纳《世界的语言》，北京出版社 1980 年版。
2. 黄长著《各国语言手册》，重庆出版社 1990 年版。
3. 萨丕尔《语言论》，商务印书馆 1983 年版。
4. 王德春《语言学概论》，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7 年版。
5. 王振昆、谢文庆《语言学教程》，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8 年版。

思考题

1. 什么是语言的谱系分类？
2. 举例说明孤立语、屈折语的特点。
3. 印欧语系有哪些语言？有什么特点？
4. 语言的分类对语言研究有何意义？
5. 试比较汉语与你所学外语在形态结构上的异同。
6. 世界语言主要分成几大语系？简述其主要分布区域。
7. 你认为哪种语言将在未来世界中占有最重要的地位？为什么？
8. 世界上的语言有没有优劣之分？为什么？